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網上預覽資料集

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 BESUNYE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警告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要求而刊發，僅用作提供資訊予香港公眾人士。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所載資訊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重大修訂。閣下閱覽本文件，即代表閣下知悉、接納並向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其任何保薦人、顧問及／或包銷團成員表示同意：

- (a)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僅為便利向香港投資者同步發布資訊，概無任何其他目的。投資者不應根據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的資訊作出任何投資決定；
- (b) 在香港交易所網站登載本網上預覽資料集或其任何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並不引起本公司、其任何保薦人、顧問及／或包銷團成員在香港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必須進行發售活動的責任。本公司最終會否進行任何發售仍屬未知之數；
- (c)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或其任何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的內容可能會亦可能不會在正式的售股章程內全部或部份轉載；
- (d) 本公司可能不時更新或修訂本網上預覽資料集，但本公司及其聯屬人士、顧問、保薦人及包銷團成員各自均無責任(法定或其他)更新本網上預覽資料集所載的任何資訊；
- (e)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並不屬向任何司法權區的公眾提呈出售任何證券的售股章程、公告、通函、冊子、廣告或文件，亦非邀請公眾提出收購、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或邀約，且不在邀請或誘使公眾提出收購、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f)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不應被視為誘使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亦不擬構成該等勸誘；
- (g) 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人士、顧問、保薦人或包銷團成員概無於任何司法權區通過刊發本網上預覽資料集而發售任何證券或徵求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h) 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人士、顧問、保薦人或包銷團成員概無就本網上預覽資料集所載資訊的準確性或完整性作出任何明確或隱含的聲明或保證；
- (i) 本公司及其任何聯屬人士、顧問、保薦人及包銷團成員各自明確表示，概不就本網上預覽資料集所載或所遺漏的任何資訊或其任何不準確或錯誤承擔任何及一切責任；
- (j) 本公司並無亦不會將本網上預覽資料集所指的證券按美國一九三三年證券法(經修訂)或美國任何州立證券法例註冊；及
- (k) 由於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的派發或本網上預覽資料集所載任何資訊的發布可能受到法律限制，閣下同意瞭解並遵守任何該等適用於閣下的限制。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將不會於美國刊發或派發予美國人士。本網上預覽資料集所述的任何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一九三三年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登記註冊，亦不可在未根據證券法登記或未取得證券法的豁免的情況下提呈或出售。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或其內所載資訊並不屬於美國提呈出售或徵求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將不會在加拿大、中國或日本作出，亦不可在加拿大、中國或日本派發或發送至加拿大、中國或日本。

任何證券發售的要約或邀約僅於本公司根據公司條例(第32章)註冊售股章程後，方會向香港公眾人士作出。倘於適當時候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約，有意投資者務請僅依據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的本公司售股章程作出投資決定；售股章程的副本將於發售期內向公眾派發。

目 錄

本資料集載有下列有關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的資料。

概要	
釋義	
技術詞彙	
風險因素	
董事	
公司資料	
行業概覽	
監管概覽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業務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股本	
財務資料	
未來計劃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附錄三	— <u>溢利預測</u>
附錄四	— 物業估值
附錄五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閣下應閱讀本資料集封面的警告聲明。

概 要

概覽

本集團乃中國功能保健茶產品⁽¹⁾的領先供應商，從事開發、生產、銷售及推廣功能保健茶以及其他保健品業務。根據本集團委託的 Euromonitor 調查的結果，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按零售額計算，本集團在中國所有功能保健茶供應商中所佔市場份額最大，分別為11.2%及18.8%。本集團產品乃使用專有配方以高品質中草藥及茶葉配製而成，為有輕度慢性或長期健康問題以及追求健康身心的人士提供有效、安全、實惠且便於使用的保健品。本集團相信碧生源品牌為中國領先的功能保健茶品牌。根據本集團委託 Frost & Sullivan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進行的品牌調查，本集團的碧生源品牌為在中國出售的所有減肥及通便產品中知名度最高的品牌，是消費者的首選品牌。⁽²⁾二零一零年三月，中國保健協會評定本集團品牌為中國「保健品十大公信力品牌」之一。憑著本集團的市場領先地位、全國品牌知名度及健全的全國經銷與銷售網絡，加上優秀的產品儲備，本集團在中國迅速增長的龐大功能保健茶市場享有明顯競爭優勢。Euromonitor 調查顯示中國功能保健茶市場總值由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31億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41億元。

根據本公司委託南方醫藥經濟研究所進行的調查，按二零零九年於零售藥房出售的零售額計算，本集團最暢銷產品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分別為中國通便產品及減肥產品市場的領先功能保健茶產品。根據南方醫藥經濟研究所調查，按二零零九年零售額計算，本集團為零售藥房所售通便產品的領先供應商，佔25.2%的市場份額。於零售藥房所出售的減肥產品中，本集團的市場份額自二零零八年的8.1%迅速上升至二零零九年的15.9%，按二零零九年零售額計算，為第二大減肥產品供應商及最大的減肥茶供應商。憑藉本集團碧生源品牌的成功，本集團擬繼續增加產品種類。本集團正將業務擴展至OTC茶市場，計劃推出於二零一零年一月透過收購珠海奇佳獲得的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由於廣東省藥監局於二零一零年六月撤銷有關三則本集團並無參與製作之脈舒平袋泡茶廣告的批文，故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前不得宣傳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基於市場及商業考慮，本集團現時預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後推出碧生脈舒平袋泡茶。本集團即將面市的產品儲備亦包括四款獲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的保健品，計劃自二零一零年底陸續推出。本集團相信，領先的市場地位及超卓的全國品牌知名度有助本集團在中國建立廣泛的客戶基礎，加快市場接受本集團新產品。

本集團產品透過全國經銷商網絡在中國超過100,000家零售店出售，其中逾95%為零售藥房。本集團直接監管的經銷商網絡⁽³⁾已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涵蓋中國四個省及直轄市的151家經銷商擴展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涵蓋中國30個省及直轄市的409家經銷

⁽¹⁾ 在本文件，功能保健茶產品指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的有若干保健功能的茶類保健品。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現時批准的功能保健茶產品及其他保健品分為27類保健功能。有關該27類保健功能的其他資料請參閱「行業概覽—中國保健品市場」一節。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後，該等產品包裝上可印上「健」字標記。

⁽²⁾ Frost & Sullivan 品牌調查以指定調查問卷形式收集3,150名人士的意見當中有900名來自中國一線城市，其他分別來自全國15個二線城市。受訪者當中，78%的年齡界乎18至34歲之間，71%為女性。

⁽³⁾ 本集團積極監察各地區銷售團隊所負責當地市場的經銷商。二零一零年前的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亦將小部份產品售予地區銷售團隊服務地區以外市場的經銷商。

概 要

商。本集團亦擴大於超市及便利店的佔有率，尤其是沃爾瑪、屈臣氏等大型連鎖店。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全中國81個銷售辦事處的地方銷售團隊共有約1,260名全職僱員，與經銷商及零售店保持緊密溝通並進行監察，確保本集團銷售及品牌保持一貫水準及質量，同時亦切合當地市場需求。為加強控制經銷渠道，提升經銷效率，確保品質控制及擴大利潤率，本集團經營「扁平化」經銷系統，本公司與零售店間一般僅有一級至最多兩級的經銷商。本集團透過廣泛的重點廣告宣傳活動推廣本集團產品及提升品牌知名度，主要包括選定的國家及地區衛星電視網絡的電視廣告及其他媒體廣告和電視節目及表演贊助。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廣告開支總額分別為人民幣49.1百萬元、人民幣118.2百萬元、人民幣196.7百萬元及人民幣117.1百萬元，分別佔有關期間本集團總營業額的30.1%、33.0%、30.4%及31.8%。

本集團的高級管理人員大多從事消費品或保健品行業逾15年，擁有共同促進企業業務及盈利增長的驕人業績。具體而言，本集團的核心管理層包括本集團創辦人、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趙一弘先生、本集團的銷售副總裁牟文軍先生及本集團負責內部監控的副總裁于洪江先生，於本公司整個發展歷程功不可沒。本集團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在市場營銷、廣告宣傳、人力資源及企業財務管理等主要營運範疇均擁有豐富經驗。為加強本集團中草藥產品開發實力，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五月收購了由蔡亞博士領導的上海研發團隊。蔡亞博士曾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八年出任聯合利華中國研究中心的主管，具備豐富的草本食品及茶產品(包括以立頓品牌銷售的產品)開發經驗。

本集團相信，本集團的領先市場地位、卓越的全國品牌知名度、遍及全國的經銷及銷售網絡加上本集團對中國有關保健品的嚴格監管規定的經驗及了解，均為本集團的市場設立了堅實門檻。本集團相信，由於樹立品牌知名度、長期保持良好業績及建立全國經銷與銷售網絡所需的投資金額龐大及時間較長，故其他市場參與者難以在短期內取得與本集團相同的成功。此外，取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督局的保健品批文可能需時長達兩年，而本集團預期，隨着中國保健品標準及嚴謹的審批制度進一步完善，對於新營運商的監管審批過程將日趨嚴格。本集團鞏固的市場聲譽、資深的產品開發團隊、廣泛的經銷網絡及一系列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督局批准的產品儲備，均使本集團在市場推出新產品時享有競爭優勢。

於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的營業額迅速飆升，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163.1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358.2百萬元及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646.5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99.1%，亦由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3.7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8.7百萬元，按年增長64.8%。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115.4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298.1百萬元及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578.1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23.9%，亦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1.7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0.7百萬元，而本集團的全面收入總額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47.6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22.0百萬元及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141.7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72.6%。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的全面收入總額因A系列優先股公允值變更的非現金支出人民幣33.5百萬元而有所減少。本集團全面收入總額由二零零九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68.9百萬元減至二零一零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21.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A系列優先股公允值變更的相關非現金支出人民幣56.7百萬元、以股份支付的報酬開支人民幣7.7百萬元及其他開支人民幣14.7百萬元所致。

概 要

本集團競爭優勢

- 為中國高速發展的龐大保健品市場中功能保健茶市場的領先企業
- 強大的全國品牌知名度及有效的品牌推廣策略
- 廣泛的全國經銷網絡
- 已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的產品儲備充足及強大的產品開發實力
- 有成效的垂直一體化營運模式
- 管理團隊經驗豐富，領導及執行往績卓越

本集團策略

- 繼續擴大市場佔有率，以進一步鞏固在功能保健茶市場的領先地位
- 透過有效的重點市場營銷，提高品牌知名度
- 進一步發展並擴大廣泛的經銷網絡
- 增加產品種類及提升研發實力
- 招攬、留用及激勵人才

風險因素

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載有或會產生或加劇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風險或其他事件、不明朗因素及情況。該等風險因素包括：

有關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的風險因素

- 本集團過往及日後的營業額相當依賴兩種主要產品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
- 消費者對功能保健茶及中草藥配方保健品(尤其是本集團的功能保健茶產品)的喜好及需求改變，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
- 未能成功開發及推出新產品或新產品不為市場接受，會對本集團的業務有不利影響。
- 本集團業務能否成功相當依賴本集團能否維持及提高品牌知名度。
- 市場營銷活動是本集團產品成功的關鍵，倘若本集團未能維持或提高市場營銷實力，則本集團產品的市場份額、品牌知名度及聲譽或會受重大不利影響。

概 要

- 本集團營業額迅速增長，很大程度上是由於本集團拓展新市場，而當本集團於該等市場的份額成熟時，本集團未必能保持高增長率。
- 本集團的營業額過往及日後均相當依賴若干地區市場的銷售額。
- 本集團面對激烈競爭，如未能成功競爭，或會失去市場份額，使經營業績受到不利影響。
- 本集團未必可有效管理迅速增長的業務，因而會使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的經銷及零售網絡未必可按預期成功擴展。
-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隨著業務擴展而不斷增長，該等應收款項如有重大拖欠，將對本集團流動資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非常不利。
- 倘若本集團未能有效與所收購的公司整合，或所收購的公司表現不符預期，本集團未必可達成收購的理想結果，因而不利本集團的整體利潤及發展計劃。
- 本集團偏高的溢利率未必可以維持。
- 倘本集團產品對消費者有非預期或不理想的副作用或傷害，會導致成本高昂的產品召回或產品責任索償，進而嚴重損害聲譽、遭受金錢損失或法律訴訟。
- 本集團產品或其他公司所出售同類產品的負面消息或消費者不良觀感可能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不利影響。
- 中國保健品及藥品行業受嚴格監管，倘未能遵守監管規定及監管規定出現變動或本集團或本集團產品遭受監管處分會損害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經營業績。
- 本集團大部份營業額來自經銷商，倘若不能維持與現有經銷商的關係或未能擴大經銷網絡，會重大不利本集團的業務。
- 本集團對經銷商及零售店銷售本集團產品的行為及手法的控制有限，而經銷商及零售店行為及手法可能有損本集團的品牌及聲譽與本集團產品的競爭力，亦可能不利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經營業績。
- 本集團未必可以準確追查經銷商及零售店的銷售額及存貨水平，導致本集團預測銷售趨勢不準確。
- 經銷商及物流供應商延遲付運本集團產品會影響本集團銷售額及損害本集團聲譽。

概 要

- 本集團產品及品牌或會遭假冒或模仿，可能損害本集團聲譽及失去消費者信心，銷售減少及行政成本增加。
- 本集團認為本集團產品的配方是重要商業機密及技術，倘若向第三方洩露會損害本集團的競爭能力。
- 本集團未能保障知識產權會損害本身的競爭地位，而保障知識產權的訴訟可能費用高昂且無效。
- 本集團或會遭第三方提出知識產權索償，或會妨礙本集團業務及使本集團有重大的法律費用或聲譽受損。
- 本集團的成功及業務的營運相當依賴若干主要人員，及本集團能否吸納及留任人才。
- 本集團的營業額及利潤隨季節波動。
- 本集團的原材料或包裝物料供應中斷、價格上升或出現品質或安全問題，均可能不利本集團的生產、營業額及利潤。
- 本集團開拓國際市場可能涉及若干風險。
- 現時的全球金融危機及經濟衰退已經並或會繼續嚴重不利本集團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 本集團或須額外資金，而本集團未能按有利本集團的條款籌集額外資金，甚至完全無法籌集資金，將限制本集團的業務發展。
- 本集團的經營、銷售及促銷活動依賴獨立第三方勞務派遣機構提供簽約員工。本公司對該等簽約員工的控制有限，或須因勞務派遣機構違反中國相關勞動法而承擔責任。
- 本集團大部份生產設施位於同一地點，任何自然災害或影響該等設施的其他事件或會嚴重中斷本集團業務。
- 在中國近期爆發的H1N1流感、嚴重急性呼吸型系統綜合症（「沙士」）或禽流感等傳染病可能對本集團業務及經營有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的保險範圍未必完全覆蓋有關業務及經營的風險。
- 信息技術基建的系統失靈或出現故障或會導致本集團業務及經營中斷。
- 本集團所租賃若干物業的法定權利可能遭業主或其他第三方質疑。

概 要

有關在中國經營業務的風險因素

- 中國政府的政治及經濟政策逆轉或會對中國整體經濟增長有重大不利影響，導致對本集團的產品需求下降並對本集團的競爭地位有重大不利影響。
- 中國法律體系存在不明朗因素，或會對本集團有重大不利影響。
- 身為中國居民的本集團股份實益擁有人未能遵守若干中國外匯法規會限制本集團分派溢利、限制本集團境外及跨境投資活動及令本集團承擔中國法律規定的責任。
- 政府管制貨幣兌換可能限制本集團有效使用營業額及中國子公司獲得融資的能力。
- 人民幣價值波動或會嚴重不利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以及閣下的投資價值。
- 中國企業所得稅上調及本集團的稅項優惠待遇終止將減少本集團收入淨額，嚴重不利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 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而言，本集團或被視為「居民企業」；該等分類或會對本集團及其非中國股東造成不利稅務後果。
- 本集團依賴子公司所派付股息應付現金需求，倘中國法律限制本集團中國子公司向本集團分派股息的能力，則會不利本集團使用有關資金的能力。
- 有關股息分派的中國稅法或會嚴重不利本集團業務及經營業績，而根據中國稅法，本集團向外國投資者派付的股息及出售本集團股份所得收益或須繳納預扣稅。
- 可能難以向本集團或居於中國的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發出傳票或在中國對彼等執行非中國法院的裁決。
- 本集團須遵守環保法規，或會因環保合規涉及責任或潛在成本。

概 要

批文及許可證

本集團身處保健品行業並計劃擴展至OTC茶市場，而保健品行業及OTC茶市場均受中國政府嚴格監管。本集團已採取各項措施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程序，且計劃根據中國政府所頒佈有關監管保健品行業的任何日後生效的適用法律、法規及程序運營。下表載列本集團就產品及生產設施獲得的主要批文及許可證，包括各自的屆滿日期。

許可證／批文	授出日期	屆滿日期
衛生許可證 ⁽¹⁾	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七日	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
ISO 9001證書	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十月七日
藥品生產許可證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家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	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二日	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一日
出口食品生產企業備案證明	二零零九年七月三日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日
食品流通許可證	二零一零年三月四日	二零一三年三月三日
藥品良好生產規範認證	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		
碧生源常潤茶 ⁽²⁾	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十四日	不適用 ⁽³⁾
碧生源減肥茶 ⁽²⁾	二零零四年四月十五日	不適用 ⁽³⁾
脈舒平袋泡茶	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八日	不適用 ⁽³⁾
碧生源牌靈芝枸杞茶 ⁽²⁾	二零零六年七月四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三日
碧生源牌美安顆粒	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不適用 ⁽³⁾
碧生源牌清之飲沖劑	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不適用 ⁽³⁾
碧生源牌山葛顆粒	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五月十日
碧生源牌瑞德夢減肥茶	二零零六年六月八日	二零一一年六月七日
阿申牌康麗源減肥袋泡茶 ⁽²⁾ ...	二零零三年二月十三日	不適用 ⁽³⁾
碧生源牌腸清爽茶 ⁽²⁾	一九九九年九月三日	不適用 ⁽³⁾
瑞夢牌百草減肥茶 ⁽²⁾	一九九八年十月十二日	不適用 ⁽³⁾

⁽¹⁾ 並無就保健品的生產另行發出良好生產規範認證。符合良好生產規範為獲頒發保健品衛生許可證的先決條件之一。

⁽²⁾ 產品授出日期為首次獲授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之日期。有關批文之後隨產品一同轉讓予本集團。

⁽³⁾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前頒佈的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並無屆滿日期。於頒佈保健食品監督管理條例後，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宣佈將替換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以前所有授出批文，惟該管理條例頒佈日期尚待確定。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將允許相關企業於合理充足時間內替換相關批文。

概 要

過往綜合財務資料摘要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摘錄自本集團綜合財務資料的財務數據。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163,100	358,231	646,535	223,679	368,684
銷售成本.....	(47,728)	(60,114)	(68,401)	(21,999)	(37,962)
毛利.....	115,372	298,117	578,134	201,680	330,722
其他收入(開支).....	1,853	(335)	13,338	5,425	(10,841)
銷售及市場營銷開支.....	(63,740)	(162,872)	(343,808)	(112,719)	(186,686)
行政開支.....	(5,522)	(11,524)	(27,800)	(11,436)	(29,952)
融資成本.....	(366)	(1,353)	(8,654)	(439)	(2,734)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 公允值變動.....	—	—	(33,497)	—	(56,661)
除稅前溢利.....	47,597	122,033	117,713	82,511	43,848
稅項.....	(2)	(54)	(36,006)	(13,567)	(22,740)
年度/期間溢利及全面收入 總額.....	47,595	121,979	141,707	68,944	21,108
每股盈利					
基本.....	0.04	0.11	0.13	0.06	0.02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0.13	不適用	0.0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1,902	121,428	96,564	12,834	(6,45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459)	(68,310)	(131,735)	(73,509)	(79,872)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 淨額.....	(9,122)	7,207	115,870	4,241	(21,5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	22,321	60,325	80,699	(56,434)	(107,842)
年初/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 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5,432	27,753	88,078	88,078	168,777
年末/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 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27,753	88,078	168,777	31,644	60,935

概 要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於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976	54,138	130,935	256,577
預繳租賃付款	4,900	17,619	18,025	69,580
無形資產	5,902	5,343	7,138	24,466
非流動按金	4,672	28,480	93,056	22,168
遞延稅項資產	—	413	976	3,703
商譽	—	—	—	20,785
	55,450	105,993	250,130	397,279
流動資產				
存貨	5,664	6,695	6,397	13,24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6,401	8,095	94,723	109,28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95	22,217	44,506	121,119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2,283	29,802	20	20
持作買賣的投資	6,791	5,151	—	—
抵押銀行存款	500	12,154	1,955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753	88,078	168,777	60,935
	51,487	172,192	316,378	304,60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376	4,756	10,512	3,1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8,126	49,418	31,981	63,644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4,911	883	—	1,500
應付股息	25,759	25,759	—	2,500
應付稅項	—	425	13,436	15,258
銀行借貸	7,800	—	50,000	32,000
	66,972	81,241	105,929	118,015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15,485)	90,951	210,449	186,593
	39,965	196,944	460,579	583,872
資本及儲備				
實繳資本／股本	34,721	61,994	63	65
儲備	3,244	97,950	299,451	332,104
	37,965	159,944	299,514	332,169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	35,000	15,000	45,000
遞延政府補助	2,000	2,000	3,944	5,588
遞延稅項負債	—	—	6,200	9,526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	—	135,921	191,589
	2,000	37,000	161,065	251,703
	39,965	196,944	460,579	583,872

概 要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預測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若干預測數據如下，應連同本售股章程一併閱覽：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

權益持有人應佔預測綜合純利⁽¹⁾ 不少於
人民幣80.3百萬元
(約91.8百萬港元)

調整⁽²⁾：

A系列優先股公允值增加的虧損⁽³⁾ 人民幣90.9百萬元
(約104.0百萬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預測綜合純利(未計A系列優先股

公允值增加的虧損)⁽²⁾ 不少於
人民幣171.2百萬元
(約195.8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備考每股預測溢利⁽³⁾ 人民幣0.05元
(約0.06港元)

⁽¹⁾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預測綜合溢利的基準及假設已編製及概述於本售股章程附錄三。

⁽²⁾ 預測綜合純利(未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A系列優先股公允值增加的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預測綜合純利計算，並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A系列優先股估計公允值人民幣90.9百萬元(約104.0百萬港元)調整。

⁽³⁾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溢利已按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人民幣0.8743元兌1港元的匯率換算成港元，惟並不表示人民幣金額已經、應當或可以按上述匯率兌換成港元，反之亦然。

本集團無法保證上述估計最終必會實現，如未能實現，亦無法保證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

概 要

I 股息及股息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本集團就二零零七年可供分派溢利向當時股東宣派股息人民幣34.3百萬元，其中人民幣8.6百萬元於二零零七年支付，其餘部份於二零零九年支付。本集團亦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向本集團的直接控股公司之一 Foreshore 宣派合共相等於人民幣47.5百萬元的美金特別現金股息（「特別股息」）。本集團各股東（Foreshore 除外）已書面放棄及豁免有關特別股息的任何及全部權利及利益。相等於人民幣45.0百萬元之特別股息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以美金支付，餘下的特別股息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支付。本集團於營業紀錄期間並無向股東支付任何其他股息或分派。本集團的過往派付股息並非本集團未來派付股息的指標。

本集團董事會日後可能考慮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狀況、盈利、資本需求及當時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後宣派股息。宣派及派付股息及股息的金額將受本集團組織章程文件及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規定所規限。派付任何股息必須獲得本集團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而金額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此外，本集團董事可能不時於其認為合適的日期在董事會認為有充份溢利的情況下派付合適金額的中期股息或特別股息。本集團不得以合法可供分派的溢利及儲備以外的資金宣派或支付股息。

日後支付股息亦將取決於本集團自子公司（尤其是於中國成立的子公司）收取股息的能力。中國法律規定僅可以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規例釐定的累計溢利支付股息。本集團中國子公司各年須將各自根據中國會計準則計算的除稅後溢利至少10%撥入其一般儲備或法定公積金，直至該等儲備的金額合共達至有關註冊資本的50%為止。該等儲備不可用於現金股息派付。

在符合上述考慮因素及限制的情況下，本集團現時擬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其後各年向本集團所有股東宣派約佔本集團除稅後綜合純利20%至30%的股息。

釋 義

本文件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會計師報告」	指	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
「聯屬人士」	指	直接或間接控制特定人士或直接或間接受特定人士控制或與特定人士受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中國質檢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
「細則」或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有條件採納並經不時修訂的組織章程細則
「聯繫人」	指	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北京東直門醫院」	指	中國北京中醫藥大學東直門醫院，為獨立第三方
「北京澳特舒爾」	指	北京澳特舒爾保健品開發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擁有的全資子公司
「北京瑞普樂」	指	北京瑞普樂商貿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取消註冊前，由趙一弘先生控制
「碧生源食品飲料」	指	北京碧生源食品飲料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擁有的全資子公司
「碧生源香港」	指	碧生源(香港)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擁有的全資子公司，前稱 Outsels Herbal Tea Limited
「Besunyen Investment」	指	Besunyen Investment (BVI) Co. Ltd.，根據維爾京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擁有的全資子公司，前稱 Tea-Care Holding Co. Universal Ltd

釋 義

「碧生源商貿」	指	北京碧生源商貿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擁有的全資子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碧生源投資」	指	碧生源投資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受趙一弘先生控制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全面開放辦理一般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開曼群島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案，經綜合及修訂)
「董事長」	指	董事會董事長
「首席執行官」	指	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首席財務官」	指	本公司首席財務官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僅就本文件及地域參考範圍而言，本文件所提述的「中國」不包括台灣、澳門特別行政區及香港
「中國保健協會」	指	中國保健協會，為中國保健產品行業的行業協會
「本公司」或 「碧生源控股」	指	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五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前稱 Tea-Care Group Ltd
「控股股東」	指	上市規則所定義者，就本公司而言，指 Foreshore 及趙一弘
「Ding Tian」	指	Ding Tian Greater China Strategy Fund，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股東，且受本公司董事王兵先生控制，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中任何一位

釋 義

「Euromonitor」	指	Euromonitor International Plc.，提供有關產業、國家及消費者業務信息的私人獨立供應商，為獨立第三方
「Euromonitor 調查」	指	本集團委任 Euromonitor 就若干市場資料進行的調查研究，發佈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費用為人民幣314,438元
「Ever Assure」	指	Ever Assure Limited，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擁有的全資子公司
「FMCG」	指	獨立第三方 International FMCG Investments Ltd.
「Foreshore」	指	Foreshore Holding Group Limited，根據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Frost & Sullivan」	指	Frost & Sullivan，私人獨立調研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Frost & Sullivan 品牌調查」	指	本集團委任 Frost & Sullivan 就若干市場資料於二零一零年六月進行及完成的市場調查，發佈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費用為人民幣320,000元
「Frost & Sullivan 健康問題調查」	指	本集團委任 Frost & Sullivan 就若干健康問題的統計資料進行的調查研究，發佈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費用為人民幣100,000元
「國內生產總值」	指	國內生產總值
「GGV」	指	Granite Global Venture III L.P. 及 GGV III Entrepreneurs Fund L.P. 的統稱，為本公司股東，本公司董事卓福民先生為其董事總經理，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廣州澳特舒爾」	指	廣州澳特舒爾商貿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擁有的全資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香港公司條例(不時修訂者)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釋 義

「淮陰華醫」	指	江蘇淮陰華醫保健品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為獨立第三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Ignition」	指	Ignition Venture Partners III, L.P. 及 Ignition Managing Directors Fund III, LLC 的統稱，均為獨立第三方
「獨立第三方」	指	董事經合理審慎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獨立於本集團董事、主要股東(上市規則所定義者)、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聯繫人且與彼等概無關連的人士
「健士星」	指	健士星生物技術研發(上海)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擁有的全資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不時修訂者)
「大綱」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有條件採納的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不時修訂者)
「商務部」	指	中國商務部，或其前身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
「衛生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衛生部
「全國人大」	指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中國的立法機關
「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	指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務院管轄的宏觀經濟管理機構，負責研究及制定經濟及社會發展政策，維持經濟總體平衡及引導整體經濟體制的結構調整
「NewMargin」	指	獨立第三方 NewMargin Growth Fund, L.P.
「高新技術企業」	指	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界定的「高新技術企業」

釋 義

「澳特舒爾商貿」	指	北京澳特舒爾商貿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擁有的全資子公司
「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全國人大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
「中國政府」	指	中國中央政府及所有轄下政府分支(包括省、市及其他地區或地方政府機構)及其機構，或視乎文義指其任何分支及機構
「中國勞動合同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
「Qiming」	指	Qiming Venture Partners, L.P. 及 Qiming Managing Directors Fund, L.P. 的統稱，均為獨立第三方
「重組」	指	本集團為籌備全球發售進行的業務重組，詳情載於本售股章程「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瑞隆祥」	指	北京瑞隆祥工貿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受趙一弘先生控制的公司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國家工商總局」	指	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國國家稅務總局
「A系列優先股」	指	本集團的A系列可轉換及可贖回優先股
「A系列優先股購買協議」	指	本公司、GGV與若干其他訂約方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訂立的A系列優先股購買協議
「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釋 義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不時修訂者)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0833333美元的普通股，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股份拆細生效前的面值為0.001美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換股協議」	指	本公司、Besunyen Investment、High Star Limited、Qiming、Ignition、NewMargin、FMCG與若干其他訂約方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一日訂立的換股協議
「股份拆細」	指	按1股拆120股的比例拆細股份，詳細資料載於本文件附錄六「本集團股本變更」一節。
「南方醫藥經濟研究所」	指	南方醫藥經濟研究所，國家食品藥品监管局的隸屬研究機構，為獨立第三方
「南方醫藥經濟研究所調查」	指	本集團委託南方醫藥經濟研究所就若干市場資料進行的調查研究，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發佈，費用為人民幣100,000元
「國務院」	指	中國國務院
「營業紀錄期間」	指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三個年度
「聯合利華」	指	聯合利華集團，為跨國集團，旗下公司專門從事消費品製造，包括聯合利華公司(於荷蘭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及其領土、領地及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證券法」	指	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以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法規
「珠海奇佳」	指	珠海市奇佳藥業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控制子公司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繫人」、「關連人士」、「關連交易」及「子公司」指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技術詞彙

本技術詞彙載有本文件所採用有關本集團及本集團業務的若干詞語釋義。該等詞語及其涵義未必與他方所採用涵義或用法一致。

「GMP」	指	「良好生產規範」的英文縮寫，根據中國法律不時頒佈的指引及規例，作為質量保證的一部份，確保須遵守該等指引及法規的保健品及藥品一直按其擬定用途遵從適當的質量及準則進行生產及監控
「保健品」	指	經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具備中國保健品監管制度認可的27種保健功能的一種或以上保健功能的食品；獲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後，產品包裝可加上「健」字標記
「OEM」	指	「原設備製造」英文縮寫，指按照客戶的產品規格生產的產品並使用客戶的品牌出售。
「OTC」	指	「非處方」的英文縮寫，用於識別毋須處方亦可出售的藥品
「OTC藥品」	指	毋須處方亦可出售的藥品；經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後，產品包裝必須加上「OTC」標記；該等藥品僅可由持有藥品經營許可證的實體（主要包括藥房及醫院）出售
「OTC茶」	指	以茶為原料的OTC藥品
「特殊目的公司」	指	為達成有限、特定或暫時目標而設立的法人實體（通常為有限公司或有限合夥企業）
「功能保健茶」	指	以茶為原料的保健品

風險因素

有關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的風險因素

本集團過往及日後的營業額相當依賴兩種主要產品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

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總營業額絕大部份來自兩種主要產品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62.9%及23.9%、62.0%及34.0%、57.7%及41.1%與48.3%及50.9%。本集團預期在可見將來的總營業額大部份仍會來自兩種主要產品。因此，本集團的業務相當取決於該兩種產品的需求與利潤。倘有任何不利該等產品銷售及利潤的事件或情況，例如需求下降、競爭加劇、定價受壓及銷售或宣傳受到規管限制，則本集團的營業額及整體的經營業績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消費者對功能保健茶及中草藥配方保健品(尤其是本集團的功能保健茶產品)的喜好及需求改變，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持續的成功相當程度有賴功能保健茶的流程度及需求，亦有賴於對中草藥配方保健品的整體需求。然而，消費者會基於多種原因而不再選擇或需要該等產品，該等原因包括(但不限於)：

- 消費者對於功能保健茶及中草藥配方的保健品聲稱有益的信念改變；
- 原選擇功能保健茶及中草藥配方保健品的消費者普遍轉用聲稱有相同益處的其他產品(例如西藥)；
- 原選擇茶包式功能保健茶產品的消費者轉為選擇其他即飲形式的飲劑；及
- 出現關於茶、功能保健茶產品、中草藥配方保健品或其他產品而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負面消息。

此外，消費者未必認為本集團的功能保健茶功效更勝競爭對手的功能保健茶產品。消費者對功能保健茶及中草藥配方保健品(尤其是本集團的功能保健茶產品)的喜好及需求改變，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成功開發及推出新產品或新產品不為市場接受，會對本集團的業務有不利影響。

本集團業務的未來發展可能相當程度取決於能否成功推出新產品，且能否提高新產品的銷售額。本集團最近以網上銷售方式推出唯尚系列茶產品。由於市場對功能保健茶產品及保健品的接受程度及需要不斷上升，本集團計劃開發及推出更多新產品。

過往，本集團利用外部研究團隊開發新產品，亦購買第三方開發的若干產品。本集團兩種最暢銷產品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的配方分別於二零零一年與二零零四年以一

風險因素

次過轉讓費人民幣500,000元與人民幣10,000元購自淮陰華醫與北京瑞普樂。淮陰華醫為獨立第三方，而北京瑞普樂為本集團創始人、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趙一弘先生擁有的公司。本集團與健士星合作開發唯尚休閒茶系列。本集團最近收購總部位於上海及專門研發茶類產品的健士星，研發能力有所提高。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研究及產品開發」一節。

由於中國的保健品及功能保健茶市場迅速轉變，故本集團研發團隊未必可成功了解消費者喜好的趨勢及針對該等潮流及時開發新產品。此外，本集團的功能保健茶產品開發周期相當長，需時兩年甚至以上，在新產品開發初期亦難以預計能否獲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及其他相關監管機構批准，包括有關廣告的批准。

即使本集團獲得有關新產品的監管批准，該新產品亦未必能成功推銷。在研發初期似乎會成功的目標產品未必能如預期般獲得市場接受，甚至完全不獲市場接受。本集團新產品能否成功取決於多個因素，包括本集團能否準確預期市場需求與消費者喜好的轉變、本集團產品的功效及品質是否更勝競爭對手的產品、本集團是否有效推廣及宣傳新產品。本集團推出每種新產品，均可能產生大量成本及開支進行產品開發、爭取有關的監管批准及進行推廣與經銷。

不能及時或未能成功開發及推出市場接受的新產品，會重大不利本集團的業務及競爭能力。此外，新產品(尤其是採用碧生源品牌的產品)如不成功，會不利市場對本集團既有產品的認同。倘若本集團的新產品不獲市場接受，或受到監管規定所限制，或出現品質問題，則本集團未必可全數收回產品開發及推銷的成本及開支，而本集團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業務能否成功相當依賴本集團能否維持及提高品牌知名度。

本集團相信品牌形象是左右消費者決定購買本集團產品的主要因素，因此本集團的品牌(尤其是碧生源品牌)是本集團業務成功的關鍵。於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營業額幾乎全部來自碧生源產品的銷售。能否維持及提高本集團產品知名度及聲譽，主要取決於對本集團產品功效及品質的認可，亦有賴市場營銷及宣傳工作的成效。本集團近年投入大量資源宣傳品牌，包括推出電視廣告和其他媒體廣告及贊助電視影片及節目，既可提高品牌知名度亦可改善品牌形象。然而，本集團的推銷及宣傳工作未必成功，甚至有可能對本集團品牌有負面影響。例如，倘若本集團聘用的品牌代言人的公眾形象轉差，會有損本集團的品牌形象。此外，本集團的品牌形象亦可能受到有關本公司或本集團產品的負面消息損害，且不論有關消息是否真偽。倘若本集團未能成功推銷及宣傳本身的品牌，或本集團的品牌聲譽受損，則本集團現有及未來的產品需求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市場營銷活動是本集團產品成功的關鍵，倘若本集團未能維持或提高市場營銷實力，則本集團產品的市場份額、品牌知名度及聲譽或會受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產品能否成功及長期暢銷，相當依賴本集團市場營銷活動的程度及成效。本集團以電視廣告及贊助電視節目作為主要的市場營銷方法。此外，本集團經常同時透過多種媒體（例如報章、雜誌、公共交通工具廣告位、電梯大堂及其他公眾地方的廣告板以及互聯網）開發目標市場，以確保廣告能有廣泛而深入的宣傳。此外，本集團亦經常安排店內宣傳及推廣活動，並且要求本集團經銷商所經營的零售店嚴格按照本集團制定的產品展示政策，有劃一的展示方式以確保可易於找尋本集團的品牌及產品。然而，本集團能否維持及提高市場營銷實力會受到多個因素的不利影響，例如能否有效購買及管理媒體資源與政府對本集團宣傳的管制。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 — 中國保健品及藥品行業受嚴格監管，未能遵守監管規定及監管規定的變動，或本集團產品遭受監管處分可能會損害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經營業績 — (iv)有關產品宣傳的規定。」一節任何不利本集團市場營銷工作規模及成效的因素均會不利本集團產品的市場份額、品牌知名度及聲譽。此外，無論由於市場因素或其他原因，本集團市場營銷開支大增，均可能不利本集團的利潤。

本集團營業額迅速增長，很大程度上是由於本集團拓展新市場，而當本集團於該等市場的份額成熟時，本集團未必能保持高增長率。

本集團近期發展迅速。本集團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3.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45.0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8.7百萬元，增幅64.8%。同期，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市場參與少於兩年的省及直轄市的營業額由人民幣67.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0.6百萬元至人民幣147.7百萬元，增幅120.0%，佔本集團總營業額增長的55.6%。根據本集團的經驗，由於本集團的銷量在較為成熟的市場已達到較高水平，故本集團產品於該等市場的銷售增長未必如過往一樣快速。因此，本集團過往經營業績或過往增長率未必可反映本集團的日後表現。倘本集團不能成功物色並滲透更多市場或擴大本集團的產品組合，則本集團未必可維持高增長率。

本集團的營業額過往及日後均相當依賴若干地區市場的銷售額。

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最大市場廣東的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67.2%、44.9%、26.2%及17.1%。同期，本集團三大地理市場的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88.3%、70.6%、45.6%及33.3%。由於本集團逐步擴展並強化於新地區市場的經銷及銷售網絡，因此營業紀錄期間來自本集團最大市場的營業額所佔百分比減少。然而，本集團總營業額的相當部份仍會來自若干地區市場。本集團有關該等地區市場的銷售額及利潤會受到多個因素的不利影響，包括整體經濟狀況及本集團產品的需求、該等市場有關本集團產品的不利消息、當地的競爭或當地的監管規定或決定局限本集團產品在當地推廣及銷售。本集團產品在該等地區市場的銷售額或利潤因上述或其他因素大幅減少，均會重大不利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風險因素

本集團面對激烈競爭，如未能成功競爭，或會失去市場份額，使經營業績受到不利影響。

中國的整體保健品市場及功能保健茶市場競爭激烈且日新月異，本集團預料該等市場的競爭會一直相當激烈。本集團面對其他保健品及功能保健茶產品生產商的競爭，包括生產有相同營養或療效而可取代本集團產品的傳統中藥跨國公司及國內生產商。

本集團的競爭力取決於多個因素，包括市場對碧生源品牌的認識、本集團市場營銷工作的成效以及經銷及銷售網絡的範圍與深度。若干本集團現有或潛在競爭對手可能有更高的財務、生產及其他實力，亦可能有更高的品牌知名度、更完善的經銷網絡或更了解本集團的目標消費者及市場。因此，本集團的競爭對手或可投入更多資源進行研究、開發、宣傳及銷售產品，或更迅速配合不斷轉變的行業標準、消費者喜好及市場狀況。競爭對手亦可能進行整合或聯盟，結果可能影響本集團產品的市場份額。此外，為提高銷售額，部份競爭對手或會積極進行合法以至非法活動打擊本集團的品牌或左右消費者對本集團產品的信心。

倘若本集團未能維持競爭地位或有效應付競爭，則本集團產品的銷售額可能減少、失去市場份額，而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會受到不利影響。激烈的競爭亦可能導致本集團產品價格受壓，因而不利本集團的營業額及利潤。

本集團未必可有效管理迅速增長的業務，因而會使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業績近期迅速發展及大幅擴充，總營業額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163.1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646.5百萬元，且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3.7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8.7百萬元。本集團計劃在不久將來繼續擴充，爭取現有及潛在的市場機會。本集團迅速發展一直及繼續對管理、行政工作與經營及財務基礎有相當大的需求。為管理本集團業務的未來發展，本集團須加強營運及財務系統、工作流程與控制、提高實際年產能、擴大、培訓及管理日漸增加的僱員。此外，本集團需要維持及擴大與經銷商、客戶、供應商、研究院及其他第三方的關係。尤其是，本集團需僱傭及培訓銷售人員管理日益擴展的經銷及銷售網絡。推出新產品或開拓新市場時，本集團亦會面對並不熟悉的新市場、技術及經營風險與難題。本集團現行及已計劃的營運、人員、系統、內部程序及控制未必足以應付日後的發展及擴充。此外，本集團的發展策略能否成功，取決於多項外在因素，例如中國保健品及功能保健茶市場的發展及競爭的程度。倘若本集團未能有效管理業務增長，則未必可以掌握市場機會、執行業務策略或應付競爭壓力。未能有效管理業務擴展會影響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本集團的經銷及零售網絡未必可按預期成功擴展。

根據業務策略，本集團計劃擴大經銷及零售網絡以擴充業務，尤其會擴大經銷及零售

風險因素

網絡的地域覆蓋範圍，並且加入更多零售渠道，包括大型超市及連鎖便利店，例如屈臣氏及沃爾瑪。然而，本集團擴充計劃能否成功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

- 有否足夠管理及財務資源；
- 有否適合的經銷商及零售店；
- 能否與經銷商協商有利的合作條款；
- 能否聘請、培訓及留住資深人員管理本集團的經銷及銷售網絡；及
- 本集團的物流及其他營運與管理系統能否應付擴大的經銷及零售網絡。

此外，本集團未必可預計及應付擴大經銷及零售網絡後所面對與現有市場不同的競爭狀況，因此或會不能達到擴充的目標，或未能有效安排新的經銷商及零售店加入現有網絡。倘若本集團在擴大經銷及零售網絡方面遇到困難，可能影響發展前景，因而嚴重不利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隨著業務擴展而不斷增長，該等應收款項如有重大拖欠，將對本集團流動資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非常不利。

本集團向部份分銷商以訂約或審批獨立信貸申請方式授出信貸期。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8.1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94.7百萬元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109.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接受信貸申請而進行銷售的經銷商數目由二零零八年的34個增加至二零零九年的97個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56個。獲本集團授出信貸之經銷商數目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致力快速提高新市場的銷售，以及長期經銷商數目增加，本集團乃基於該等長期經銷商的信貸紀錄而授出信貸。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人民幣109.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日已結算當中的人民幣46.3百萬元。倘獲本集團授出信貸之經銷商破產或未能準時甚至無法償還應付款項，則將對本集團流動資金非常不利，本集團或須撤銷應收款項或為應收款項增加撥備，因而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

倘若本集團未能有效與所收購的公司整合，或所收購的公司表現不符預期，本集團未必可達成收購的理想結果，因而不利本集團的整體利潤及發展計劃。

一直以來，本集團透過挑選收購公司而擴大研發實力及增加產品種類，例如於二零一零年一月收購珠海奇佳及於二零一零年五月收購健士星。本集團能否成功與所收購的公司整合及發揮收購的利益，取決於若干條件，例如及時有效整合技術、營運及人員等。保健品及功能保健茶產品的不少收購目標，基本價值在於其幹練及資深人員、完善的經銷網絡、有潛力的目標產品、技術及知識產權。由於企業文化及價值觀不同，加上有地域差距及其他無形因素，將上述資產與本集團業務整合或會特別困難。部份所收購公司的僱員亦可能決定不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不久便離職。本集團由於不熟悉有關的產品及相關的經營

風險因素

風險及難題，未必可迅速推出新獲的目標產品並且成功建立市場，有關的困難及挑戰更可能干擾本集團一直經營的業務，需要管理人員及現有僱員費神兼顧，並且增加開支，包括大額的一次過開支及撤銷，亦使管理人員更難有效管理變得更複雜的業務。所收購資產或業務未必可獲得或帶來預期的利益。例如本集團預期近期所收購由蔡亞博士領導的研究團隊可大大加強產品開發實力，並且有效開拓新的功能保健茶市場，但該團隊的成績可能不符所望。倘若本集團未能將所收購的業務與本身業務成功結合而發揮收購的理想結果，則本集團的整體利潤及發展計劃可會受到不利影響。

本集團偏高的溢利率未必可以維持。

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率分別為70.7%、83.2%、89.4%及89.7%，而純利率分別為29.2%、34.1%、21.9%及5.7%。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純利率受A系列優先股的公允值變動的非現金支出不利影響。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純利率亦受若干支出的影響。倘撇除相關支出及費用，則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純利率分別為27.1%及21.1%。本集團的溢利率偏高主要是兩種主要產品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非常成功，加上成本低與本集團市場領導地位所致。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能否保持成功，取決於不少非本集團可控制的因素，例如其他同類產品的競爭、本集團市場營銷成效、消費者需求及喜好轉變、市場認可度及本集團產品的知名度。此外，市場狀況改變及本集團投入大量開支擴充業務，亦會不利本集團的利潤率。例如，競爭對手採用薄利推銷及其他競爭策略、原料及包裝物料成本上升、經銷及銷售網絡擴大後銷售及經銷成本增加、廣告開支上升及投資更多研發費用，均可能降低未來財政年度的利潤。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以後將繼續投資購買先進生產設備並向市場推出新產品，本集團因而未必可維持同水平的毛利率。本集團預期二零一零年全年的單位銷售成本較二零零九年略有上升，因此毛利率降低，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轉用更先進的IMA C24包裝機，須使用更優質的包裝原料及折舊成本更高。因此，本集團未必可以維持偏高的利潤率。

倘本集團產品對消費者有非預期或不理想的副作用或傷害，會導致成本高昂的產品召回或產品責任索償，進而嚴重損害聲譽、遭受金錢損失或法律訴訟。

本集團開發及生產人類服用的產品，如有指稱使用本集團產品有副作用或受到傷害，則本集團可能會面對產品責任索償或產品召回。本集團產品含有多種成份，其中部份成份本身或與其他成份結合可能引起本集團並不知道的副作用或傷害。同樣，本集團用於生產的原材料亦可能含有本集團並不了解的有害化學品或物質，或會對消費者有不理想的副作用或傷害。本集團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產品的消費者過往一般透過本集團的客戶服務熱線投訴有非預期的副作用，包括胃痛及腹瀉。該等消費者有時會要求退款或索求其

風險因素

他補償，但各個別消費者索求的金額一般極低。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就有關客戶投訴非預期副作用所產生的費用對本集團業務經營、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並無重大影響。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本集團並無有關該等投訴的未了決責任。經與消費者溝通後，本集團認為，本集團產品應於飯後且加熱飲用，而短暫胃痛及腹瀉等非預期副作用乃因消費者不當使用本集團產品所引起。本集團亦建議避免重複使用茶包。本集團不能肯定產品日後不會引致消費者有同類或其他可能更嚴重的非預期副作用或傷害。

本集團為經銷商、零售店及消費者提供品質保證，可以退回有品質問題的產品。倘若本集團產品引致嚴重的副作用或傷害，或認為引致有關的副作用或傷害，則可能不得不從市場召回本集團產品。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概無任何嚴重影響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產品召回或退貨。儘管本集團已購買產品責任保險，但產品召回或大額產品責任索償或會超過該等保險的保額（每年人民幣5.0百萬元），會導致重大的非預期開支，因而減少本集團的經營溢利及現金流，且需管理層特別費神處理。此外，產品召回或大額產品責任索償或會損害品牌價值、聲譽及本集團產品的需求，亦可能導致本集團的業務受到監管機構的更嚴格審查。本集團對即使未被發現的任何大額產品責任索償的抗辯會相當昂貴，亦需要管理層分神兼顧，亦會耗用原應用於業務營運的其他資源。

本集團產品或其他公司所出售同類產品的負面消息或消費者不良觀感可能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相當依賴消費者對本集團產品及功能保健茶產品的安全、功效及質量的整體觀感，而科學研究或發現、國家媒體關注及互聯網文章與評論等本集團無法控制的因素可能嚴重影響消費者觀感，其中部份可能為負面因素。過往曾有若干有關本集團及本集團碧生源常潤茶與碧生源減肥茶的不利報道，包括有關監管行動及本集團所受處罰或消費者產品投訴的公眾媒體報道。本集團亦獲悉在若干互聯網站上有質疑本集團產品功效及益處或宣稱本集團產品引起不良副作用的信息及投訴。雖然部份無效索償是由於消費者不正確使用本集團產品所致，但本集團並不保證產品對所有人必然有效。本集團於營業紀錄期間就有關索償進行辯護或回應並無產生重大成本。倘研究報告、結果或報道視為負面或質疑本集團產品或同類產品的安全、功效或益處，則可能對本集團市場推廣活動的效果、產品需求及業務與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即使產品欠缺成效或不良效果是由於消費者不正確或未按指示使用產品所致，仍會造成負面消息。負面報道（即使並無事實依據）會對本集團業務造成不利影響，或會損害本集團的品牌，並導致監管機構對本集團產品進行更嚴格徹底的審查及可能採取監管行動限制本集團於若干區域市場宣傳或銷售產品的能力。

中國保健品及藥品行業受嚴格監管，倘未能遵守監管規定及監管規定出現變動或本集團或本集團產品遭受監管處分會損害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經營業績。

中國保健品（包括功能保健茶）及藥品行業均受到多方面的政府監管。根據下文所詳述，

風險因素

監管制度涉及中國保健品行業及藥品行業所有營運環節，包括產品審批及註冊、產品加工、配製、生產、包裝、標籤、經銷及零售、宣傳及生產設施的保養均有兼顧。

(i) 產品審批的監管。

所有保健品(包括功能保健茶)及藥品必須經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審批及註冊，方可在中國生產及銷售，而有關的保健品及藥品送交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審批前須進行複雜且有時相當昂貴的實驗及試驗，通常需時經年方會獲得中國藥監品審批。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前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審批的保健品並無指定有效期，但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後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審批的有效期為五年，必須在到期前不少於三個月續期。本集團的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最初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前經中國藥監局審批，並無指定有效期。並不肯定上述批准會到期亦不肯定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何時會認為有關批准已到期。倘若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決定上述兩項批准的期限，本集團未必可以及時續期甚至可能未能續期。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藥品的有效期為五年，必須到到期前不少於六個月續期。錯過或未能將本集團產品的批准續期或會暫時或永久停止有關產品的生產及經銷業務，因而會干擾本集團營運及不利本集團業務。

此外，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及其他監管機構或會對未來目標產品實施新的安全、生產、包裝及經銷的標準。遵守新標準可能需時及昂貴，亦可能阻慢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對本集團目標產品的審批，甚至可能使本集團未能獲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審批。此外，本集團的目標產品未必有效，亦可能證實有不理想或非預期的副作用、毒性或其他特性而不能獲得監管機構批准，或禁止或限制商業使用。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及其他監管機構未必批准本集團計劃生產的產品，且即使本集團獲得監管機構批准，亦可能會限制本集團推銷產品的用途，因而局限有關產品的市場規模。倘若本集團未能獲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目標產品，則本集團不可收回初期的研發、生產、測試及其他成本，而本集團業務亦不能如期迅速增長。

(ii) 有關產品加工、配製、生產、包裝、標籤、經銷及銷售的規定。

本集團保健品及藥品的加工、配製、生產、包裝、標籤、經銷及銷售受中國若干機構的監管，包括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衛生部及國家工商總局與各自的地方分支機構。本集團在中國生產保健品，須從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取得保健品衛生許可證，亦要符合良好生產規範規定。本集團在中國生產藥品，須從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取得藥品生產許可證及良好生產規範證書。保健品及藥品的標籤及包裝說明必須真實準確，不得載有不適當的內容，且必須通過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保健品僅可在已取得保健品衛生許可證的若干指定渠道經銷及銷售，例如零售藥房及超級市場。藥品的經銷及銷售必須通過具有藥品經營許可證的經銷商及零售商進行，且須符合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頒佈的良好供應規範。有關的政府規定可能會阻止或拖延本集團推出新產品，亦可能要更改若干本集團產品的配製方法。倘若本集團未能符合相關的監管規定，若干機構(例如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可以要求本集

風險因素

團在市場撤回指定的產品，或阻止推銷本集團產品。任何政府的行動均可能增加本集團的成本，亦可能因要在市場撤回產品而損失營業額，且有關損失可能重大。任何政府行動亦可能導致本集團承擔責任、重大成本及損害發展前景。

(iii) 有關生產設施的規定。

根據中國法律，生產本集團保健品及藥品的所有設施及生產技術必須符合良好生產規範，而生產藥品更要獲得藥品生產許可證。良好生產規範方面，本集團的生產須不斷投入時間、金錢及努力，亦須保存紀錄及實施品質保證及控制措施，以確保產品符合相關的規格及其他有關產品安全、功效及品質的要求。本集團的藥品生產許可證及良好生產規範證書必須每五年續期一次。本集團日後未能符合良好生產規範的要求，或未能為藥品生產許可證及良好生產規範證書續期，可能不得持續經營，因而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

(iv) 有關產品宣傳的規定。

中國有關廣告的法律及法規要求廣告的內容中肯準確，不得誤導且要全面符合相關的法例規定。有關本集團產品的廣告內容必須呈交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的省級部門或其他相關部門，在刊登或播放之前須取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的省級部門或其他相關部門的許可證及批准。違反該等法律或法規會遭處分，包括罰款、勒令停播廣告、刊登更正誤導信息的廣告、停止於若干指定市場銷售(如為藥品)、一年內暫不批准投放新廣告(如為藥品)甚至承擔刑事責任。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的省級部門亦可能會向公眾發出安全警告並公佈違反者的名稱。

過往，本集團若干產品廣告或相關的宣傳手法未完全遵守有關法規，而相關政府部門已就該等違規事件向本集團徵收罰款。該等事件包括：(i)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於二零零七年發現有關本集團碧生源常潤茶、碧生源減肥茶及阿申牌康麗源減肥茶的各1則廣告因使用消費者肖像而觸犯相關法律，責令本集團支付罰款人民幣10,000元；及(ii)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於二零零七年發現有關本集團碧生源常潤茶的1則廣告有誤導成份且誇大產品功效，責令本集團支付罰款人民幣73,000元。本集團已按時支付上述罰款。針對該等違規事件，本集團已停播該等廣告或糾正有關廣告內容，並相應調整廣告準則。省級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於公開警告中指稱本集團若干產品廣告未完全遵守有關法規，而本集團並無就此收到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或其他政府部門發出的任何通知或處分。就本集團所知，基於省級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網站所載，該等事件包括發現本集團若干廣告有誤導成份、不實誇大產品功效、在廣告中或在本集團發佈時不當使用消費者名稱及肖像，或本集團更改廣告內容前未取得相關批文：(i)廣東省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發現並公佈有關本集團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的19份公開警告；(ii)湖南省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零九年發現並公佈有關本集團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的兩份公開警告；及(iii)北京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零七年發現並公佈有關本集團碧生源常潤茶的兩份公開警

風險因素

告。為確保日後的廣告及相關廣告行為完全遵守有關法規，本集團成立專責團隊，檢討本集團的廣告內容及維持相關廣告批文，並定期監督及檢討廣告行為。本公司已實施嚴格的內控措施，確保往後的产品廣告不會違規。本集團特別要求所有廣告須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後方可刊登，並於該等批文屆滿日期前60天申請續期，確保於廣告刊登期間持有有效批文。本集團向刊登廣告的媒體營運商提供相關的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要求所刊登廣告內容須與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所批准者完全一致。

若干過往並非由本集團直接監管的經銷商於並無當地銷售團隊覆蓋的市場製作及發佈本集團並無參與的廣告，亦被發現不完全符合有關廣告法律及法規。該等事件包括：(i)遼寧省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發現並透過兩份公開警告公佈由本集團經銷商製作及發佈的碧生源常潤茶廣告；及(ii)上海市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零七年發現並透過一份公開警告公佈由本集團經銷商製作及發佈的碧生源常潤茶廣告，在廣告中不當使用消費者的名稱及肖像，或本集團發佈或更改廣告內容前未取得相關批文。本集團當地銷售團隊開始覆蓋有關市場後，本集團直接監管該等市場的經銷商，不再准許該等經銷商獨立製作及發佈有關本集團產品的廣告。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一月透過收購珠海奇佳獲得脈舒平袋泡茶，而珠海奇佳的脈舒平袋泡茶經銷商製作及發佈的若干過往產品廣告被指不完全符合有關廣告法律及法規。就本集團所知，該等事件包括：(i)內蒙古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零八年發現並於一份公開警告公佈，有關脈舒平袋泡茶的若干廣告於發佈前未取得相關批文；(ii)江蘇省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一零年發現並於一份公開警告公佈，有關脈舒平袋泡茶的若干廣告於發佈前未取得相關批文；(iii)廣東省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零九年八月發現並公佈一則脈舒平袋泡茶廣告具有誤導成份且不實宣稱脈舒平袋泡茶的功效，責令珠海奇佳停止在廣東省省會廣州銷售脈舒平袋泡茶(廣東省食品藥品監管局發出的停售令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屆滿)；及(iv)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由於脈舒平袋泡茶廣告(本集團並無參與脈舒平袋泡茶廣告的製作)具有誤導成份且不實宣稱其功效，因此廣東省食品藥品監管局撤銷對脈舒平袋泡茶三則廣告的批文。根據中國有關廣告法律及法規，撤銷有關批文會導致本集團無法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前就脈舒平袋泡茶的新廣告取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本集團已要求珠海奇佳停止生產脈舒平袋泡茶，停止製作或發佈任何脈舒平袋泡茶廣告，並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後就脈舒平袋泡茶新廣告取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

倘本集團日後被發現違反有關廣告法律及法規，則或會面臨更嚴重的處罰，包括增加罰款金額、終止市場營銷及宣傳活動以及停止在若干指定市場的銷售活動。因此，本集團未必可及時刊登新廣告，因而會嚴重損害本集團的營業額及聲譽。此外，本集團有誤導或不準確的廣告，或會遭政府採取行動及受到民事索償。本集團或須耗用重大資源抗辯，且會使聲譽受損、營業額減少且不利經營業績。

未能遵守上述複雜的監管規定會有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經營業績。此外，有關中國保健品行業及藥品行業的監管制度正迅速變革，已經並且會繼續推出更多及更嚴格規定。

風險因素

上述發展可能要更改若干產品的配製方法以符合新的標準、收回或停產若干不可更改配製方法的產品、保存更多紀錄、更多有關若干產品性質的文件工作、額外或更改標籤、更多科學證明、申報不利事件及其他新規定。上述的發展可能大幅增加本集團的成本。

本集團大部份營業額來自經銷商，倘若不能維持與現有經銷商的關係或未能擴大經銷網絡，會重大不利本集團的業務。

本集團超過99.5%的產品通過中國的經銷商出售，而該等經銷商全部獨立於本集團。經銷商通過本身業務關係協助本集團接觸零售店，因此對本集團業務相當重要，在本集團未有業務的新市場更為重要。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本集團五大經銷商的營業額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34.7%、27.2%、13.7%及12.8%。按照中國的行業慣例，本集團一般與經銷商訂立為期一年的經銷協議，當原有協議到期後，本集團未必可以按照有利的條款與經銷商續約甚至不能續約。本集團的經銷商及零售店未必可以成功推銷本集團產品或維持競爭優勢，本集團亦可能不能直接監察經銷商或零售店以確保有效向消費者銷售本集團產品。倘若本集團產品對消費者的銷量未達理想水平，則經銷商未必向本集團訂購新產品、減少常規訂單的數量或要求折減採購價。此外，本集團一般不會與經銷商建立獨家經銷安排，因此經銷商亦可選擇經銷競爭對手的產品。損失經銷商及零售店，或訂單減少，均可能不利向消費者銷售，因而會有損銷量及營業額。有關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經銷商數目變動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經銷及銷售 — 全國經銷網絡」一節。

此外，本集團的經銷商可能會違反經銷協議，導致本集團終止與違約經銷商的經銷協議。倘若本集團因經銷商違反經銷協議決定向經銷商處以罰金或終止雙方關係，或經銷商未有解決其零售店的嚴重違約問題，則本集團在個別地區出售產品的能力或會受損。上述及同類行動亦會不利本集團的企業及產品形象，可能使客戶流失及銷售額下跌。

本集團對經銷商及零售店銷售本集團產品的行為及手法的控制有限，而經銷商及零售店行為及手法可能有損本集團的品牌及聲譽與本集團產品的競爭力，亦可能不利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經營業績。

本集團通過經銷本集團產品的經銷商及零售店網絡出售產品。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直接監管的經銷網絡共有409名經銷商，由超過100,000個零售店出售產品，大部份為零售藥房。由於經銷商及零售店眾多，因此難以監察其手法。雖然本集團與全部經銷商及部份分銷商有合約關係，但本集團並不直接監督其業務。另外，本集團一般與銷售本集團產品的零售店並無合約關係。本集團根據合約要求經銷商並且促使其所在司法權區的分銷商及零售店遵守本集團的零售政策。例如，經銷商不得以低於本集團建議的零售價出售本集團產品。有關與本集團經銷商及分銷商所訂立協議的主要條款詳情，請參閱本文件

風險因素

「業務 — 經銷及銷售 — 與經銷商及分銷商訂立的協議」一節。本集團亦會定期監察及檢討經銷商的銷售成績及有否遵守合約條款，以決定是否需要新增經銷商或更換任何表現不佳的經銷商。然而，本集團監察及控制經銷商、分銷商及零售店的能力有限。例如，經銷商可能不達到基本銷售目標，經銷商及零售店可能不遵守本集團的產品展示及定價政策，或未能進行與本集團協定的推廣活動。倘若任何經銷商及第三方零售店不遵守本集團的產品展示政策、定價政策或其他經銷協議的規定，可能有損本集團的品牌、聲譽及消費者對本集團產品的觀感，因而不利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

儘管根據中國法律法規，保健品經銷商須持有政府授權的保健食品衛生許可證（包括於許可業務範圍內經銷「保健食品」），但約有20%的經銷商並未根據中國法律向本集團提供有效許可證。於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經銷商的營業額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9.9%及14.1%。本集團已將違反規定的風險知會該等經銷商，並建議彼等根據相關法律進行整頓，但本集團不能保證該等經銷商會全面遵守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環球律師事務所表示，經銷商不遵守有關執照規定對本集團並無任何不利法律影響。此外，本集團並未就特定地區訂立獨家經銷協議以減少因倚賴任何個別地區單一經銷商之風險。倘該等經銷商受到相關政府機構懲罰（例如罰款、沒收營業收入或（在若干更嚴重的案例）終止未經相關法律法規許可而經營的業務），本集團或須終止與該等經銷商的合作，而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或會因此受到不利影響。

本集團未必可以準確追查經銷商及零售店的銷售額及存貨水平，導致本集團預測銷售趨勢不準確。

本集團有常規制度追查經銷商所銷售本集團產品的數額，要求已訂約的經銷商及分銷商每月編撰銷售資料，列明銷售予各零售店或分銷商的产品銷量及售價。本集團的當地銷售人員一般分別每週及每月定期或非定期到訪檢查經銷商及分銷商的存貨，以確保經銷商所提供的銷售資料準確。此外，本集團亦評估本集團經銷商於任何價格調整期的訂單，確保本集團經銷商的訂購量符合其過往需求，避免存貨堆積在經銷商處。儘管本集團一般不會直接與零售店訂立協議，惟本集團的銷售人員通常每月一次或兩次定期或非定期巡查所有本集團的零售店，（其中包括）檢查零售店的存貨。然而，上述行動對於追查經銷商及零售店存貨未必有如本集團所預期般有效。由於本集團一般不與分銷商及零售店直接訂約，因此本集團準確追查零售店向消費者出售本集團產品情況的能力有限。結果本集團向經銷商的銷售額未必可反映向消費者的實際銷售額，而本集團未必可及時收集有關市場對本集團產品接受程度及消費者對本集團產品的偏好程度的充分信息及數據。未能準確追查經銷商及零售店的存貨水平與及時收集市場信息，可能導致本集團預測銷售趨勢有偏差，亦會損害本集團配合市場迅速調整市場營銷及產品策略的能力。

風險因素

經銷商及物流供應商延遲付運本集團產品會影響本集團銷售額及損害本集團聲譽。

本集團依賴經銷商及物流公司經銷及運輸本集團產品，而經銷商及物流公司或會由於不可預見的原因暫停提供服務，因而中斷本集團產品對經銷商的供應。產品付運會由於多個非本集團可控制的原因而中斷，包括本集團經銷商或物流公司處理不當、運輸瓶頸、天災及罷工，可能會因而延遲運送甚至損失產品。倘若本集團產品未能及時運送，或有所損毀，則產品銷售會受到重大影響，且本集團會損失業務，聲譽亦會受損。

本集團產品及品牌或會遭假冒或模仿，可能損害本集團聲譽及失去消費者信心，銷售減少及行政成本增加。

本集團的碧生源品牌是中國廣受認可的品牌，無論過往及現時一直有假冒及模仿本集團產品，亦有冒充本集團商標。部份偽冒者使用本集團的碧生源品牌出售品質差劣的功能保健茶包，亦有其他偽冒者採用與本集團十分相似的包裝出售功能保健茶包。偽冒產品的成份未必與本集團產品相同。為主動打擊偽冒產品，本集團在所有產品包裝加上防偽標籤。此外，本集團亦已成立專責團隊，負責打擊偽冒產品，自二零零九年以來協助工商及公安部門成功偵查三宗偽冒產品。然而，即使本集團不斷努力，本集團產品日後應會遭到偽冒或模仿，而本集團未必可以成功偵查或解決問題。

偽冒產品由於生產成本較低，一般以低於正貨的格價出售，而且個別偽冒產品外觀與正貨十分相似，極易使消費者混淆。倘若使用本集團品牌非法出售的偽冒產品引致最終使用者有不良副作用或受傷害，則本集團或會因此受到負面消息的牽連。此外，消費者或會購買與本集團正貨產品直接競爭的偽冒產品，因而有損本集團的營業額、業務及經營業績。本集團產品的偽冒品或仿製品出現或增加，會損害本集團聲譽及品牌、使消費者失去對本集團品牌的信心，因而損害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經營業績。控告本集團產品偽冒或模仿的法律訴訟(包括政府機構的調查)費用可能高昂，亦要管理層分神兼顧，同時消耗原應用於業務的其他資源。

本集團認為本集團產品的配方是重要商業機密及技術，倘若向第三方洩露會損害本集團的競爭能力。

本集團根據獨有配方生產產品，而有關配方是本集團的商業機密及技術。由於在中國辦理專利註冊要公開專利的細節，因此本集團並無申請配方的專利。本集團相信公開配方會讓競爭對手得悉配方詳情，因而可以仿效本集團的生產方法或改良本身的生產。

本集團已與所有知曉本集團專有配方的人員訂立保密協議。此外，本集團分發給全體員工的員工手冊規定員工有責任對本集團商業機密及專有信息保密。本集團可解聘任何嚴

風險因素

重違反員工手冊所載責任的僱員。雖然本集團採用合理的手段(包括上述措施)保障配方，且即使已訂立保密協議，但本集團的僱員、顧問、供應商或科學與其他方面的專家(來自與本集團合作的研究院)仍可能無意或故意向本集團的競爭對手透露本集團的配方。此外，即使違約方已遭判決，但該判決或會不足以彌補有關披露對本集團造成的損害，且實際上本集團或會難以在中國執行該判決。因此，倘本集團配方或其他專有信息被擅用或披露，則上述人士訂立的保密協議或無法提供實際保障。因此，競爭對手或其他第三方或會取得本集團的專有配方，或採用近似的配方開發及推銷產品，結果使本集團損失市場份額，而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亦會嚴重受損。

本集團未能保障知識產權會損害本身的競爭地位，而保障知識產權的訴訟可能費用高昂且無效。

本集團認為本身的商業機密、商標、商號、版權、專利及其他知識產權對本身業務相當重要，而本集團的知識產權不時遭第三方使用或侵害。防止知識產權遭侵害相當困難，費用高昂且曠日持久，在中國情況尤其明顯，而獨立第三方長期非法使用本集團知識產權會損害本集團聲譽及品牌。本集團保障商標、版權、專利、商業機密及其他知識產權的措施未必足以防止第三方擅用。倘若本集團未能充份保障本身的商標、版權、專利、商業機密及其他知識產權，可能會失去有關的權利，而本集團的品牌、競爭地位及業務亦可能會受損。

本集團或會遭第三方提出知識產權索償，或會妨礙本集團業務及使本集團有重大的法律費用或聲譽受損。

雖然本集團未有發現本身的產品有侵犯第三方的知識產權，但不能保證本集團產品不會侵犯第三方的知識產權。本集團或會遭第三方提出本集團產品侵犯知識產權的索償，或因而遭索取補償。此外，本集團未必知悉有關本集團產品或業務營運的知識產權登記或申請而可能導致對本集團面臨潛在的侵權申索。本集團獲授權使用或所採用的技術或會涉及第三方提出的侵權或其他相關訴訟或索償。本集團近期或未來進行的收購及聘用現有及新僱員(尤其是曾受聘於競爭對手的僱員)而由於有關僱員擅用前僱主的知識產權而有額外的風險。

提出侵權索償的一方可能成功取得禁制令，阻止本集團將產品付運或運用涉及侵權的技術。知識產權訴訟相當昂貴且耗時，會使管理層在管理業務之外要額外兼顧。如對本集團提出的侵權索償得直，則本集團或須支付巨額賠償、開發不侵權技術、訂立條款難以接受的專利權協議甚至不能達成協議、中止生產、銷售或使用涉及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的產品等。不論知識產權索償或訴訟最終本集團是勝是負，均可能損害本集團聲譽，亦會對本集團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成功及業務的營運相當依賴若干主要人員，及本集團能否吸納及留任人才。

本集團未來能否成功，相當依賴高級行政人員、技術人員及其他主要人員繼續留任。本集團尤其依賴創辦人、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趙一弘先生的專長、經驗及領導才能，因此趙先生對本集團的營運舉足輕重。趙先生有接近20年消費品行業經驗，擅長業務策略、產品開發、業務營運、銷售及市場營銷、監管規章，與經銷商及供應商建立關係，對本集團相當重要。本集團相信研發副總裁蔡亞博士對加強本集團產品開發實力方面有重要作用。本集團並無購買主要人員保險，倘若一名或多名高級行政人員或其他主要僱員未能或不願繼續擔任現職，則本集團未必可以及時甚至無法另聘接任人，可能會嚴重妨礙本集團業務，影響本集團經營業績及前景。此外，本集團未必可招聘或留任熟練的僱員或主要人員。中國對人才的競爭亦會提高本集團的勞工成本，因而增加營運成本而影響利潤，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有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團隊的若干成員合作時間相對較短，例如首席財務官錢崑先生及蔡亞博士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集團，因此投資者可能難以衡量本集團個別及整體高級管理人員的效率，及能否解決本集團業務未來面對的挑戰。

大部份行政人員及主要人員均與本集團已訂立僱傭合約，其中載有不競爭、不招攬及不披露機密的規定。然而，倘若本集團的行政人員、主要人員與本集團出現糾紛，則未必可以執行上述的不競爭、不招攬及不披露機密的規定。

本集團的營業額及利潤隨季節波動。

本集團產品的銷售隨季節波動。在農曆新年假期的影響下，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第一季銷量一般較低。由於消費者在臨近夏季及夏季期間普遍較注重塑身，故此碧生源減肥茶通常在第二及第三季錄得最高銷量，所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百分比最高。而按絕對值計算，碧生源常潤茶在第四季銷量最高，所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百分比亦最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產品的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62.9%、62.0%、57.7%及48.3%。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第四季度的銷售額分別佔總營業額32.3%、29.8%及36.0%。因此，本集團個別年度的經營業績主要取決於最後三個季度。影響經營業績的因素包括主要廣告和促銷活動的規模、成本及時間、監管事件、本集團或競爭對手推出新產品及整體經濟狀況。

本集團的原材料或包裝物料供應中斷、價格上升或出現品質或安全問題，均可能不利本集團的生產、營業額及利潤。

本集團業務需要若干主要原材料(例如茶葉及已加工的中草藥)及包裝物料(例如卡紙、複合膜、茶包紙及標籤)。產品部份原材料(例如番瀉葉)來自進口，並且須辦理多個中國官

風險因素

方的許可證、審批手續及關稅，亦不時會受外國實施出口控制及其他法律限制。本集團日後部份原材料或包裝物料供應或會短缺，使本集團生產及經營業績受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並無與原材料或包裝物料供應商訂立保證供應協議，若干供應商可能毋須通知或毋須賠償而隨時終止與本集團的關係。倘若任何供應商不願或不能按所需數量及可接受的價格向本集團供應優質原材料或包裝物料，本集團未必可以及時另覓供應來源或按合適的條款以符合商業原則的價格另尋供應甚至並無其他供應來源。本集團未能另覓或開發其他供應來源，會阻礙或減少生產、產品付運或利潤率。

此外，雖然本集團在採購原材料及包裝物料方面有嚴格的品質控制制度，但不能保證供應商不會故意或無意污染原材料或包裝物料，或提供不合格的原材料或包裝物料，因而影響本集團產品的品質。本集團生產所用部份原材料可能含有本集團並不知悉的有害化學品或物質，且或會對消費者有不良副作用或傷害。倘本集團面臨任何有關原材料或包裝材料的品質或安全問題，則本集團的產品品質、競爭地位、聲譽及業務會受損。

此外，本集團亦易受原材料及包裝物料漲價影響。本集團原材料及包裝材料價格主要基於市場力量及本集團對供應商的議價能力釐定。有關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原材料及包裝材料價格波動的討論，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 — 影響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重要因素 — 原材料及包裝材料成本」一節。原材料及包裝材料價格日後或會波動或受到通脹或天氣轉變所影響。本集團未必可以提高產品售價而抵銷所有價格升幅。此外，倘若大幅提升本集團產品價格亦可能會失去競爭優勢。倘若日後原材料及包裝物料價格上升而本集團未能將升幅轉嫁予經銷商及／或消費者，則本集團未必可維持現時的毛利率，而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開拓國際市場可能涉及若干風險。

本集團現時主要在中國出售產品。本集團日後當發現有重大市場機會時，或會開拓個別的國際市場。在境外推廣、經銷及零售本集團產品及相關的國際業務涉及若干風險，其中包括：

- 境外規則或其詮釋改變或會局限本集團出售若干產品或將利潤匯返中國的能力；
- 貨幣波動的風險；
- 難以聘請及留用熟悉並且有效經營境外市場的經銷商及代理；
- 同時在多個國家進行市場營銷、經銷及銷售的成本更高；
- 有可能實施貿易或外匯限制或提高關稅；及
- 難以收取境外的應收賬。

風險因素

倘若本集團未能有關管理上述風險，會影響本集團經營或擴充境外業務的能力，因而可能重大不利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

現時的全球金融危機及經濟衰退已經並或會繼續嚴重不利本集團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現時的全球金融危機及經濟衰退不利世界(包括中國)的經濟及商業事宜。因此，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均已經並可能繼續在下列多個方面受到不利影響，包括：

- 消費者或會推遲或放棄購買本集團產品以削減個人消費；
- 本集團經銷商或會決定減少購入本集團產品或完全不再購買本集團產品；
- 本集團經銷商的財務狀況或會惡化，例如破產、無力償債或出現其他信貸危機，並因此無法向本集團履行財務責任或推遲付款；及
- 本集團可能無法按可接受的條款進行融資或取得其他流動資金，或根本無法取得資金。

本集團並無因全球金融危機及經濟衰退而撤銷任何銀行融資、被要求提早支付未償還銀行貸款、被要求增加已抵押借款擔保額或任何客戶或供應商違約。

尚不確定全球金融服務及信貸市場的艱難經濟狀況會維持多久，及其對全球整體經濟(特別是中國經濟)狀況的不利影響有多大。倘經濟繼續衰退，則會嚴重不利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本集團或需額外資金，而本集團未能按有利本集團的條款籌集額外資金，甚至完全無法籌集資金，將限制本集團的業務發展。

然而，倘本集團的開支超出現時預期，則本集團或須出售額外股本或債務證券或取得融資信貸。出售額外股本證券或會攤薄本集團股東權益。產生債務可導致債務償還責任增加，或須本集團同意經營及融資契約而限制本集團的經營。可能無法按本集團可接受的金額或條款取得融資，甚至完全無法取得。本集團未能按有利於本集團的條款取得額外資金甚至完全無法取得資金將限制本集團的業務發展以及應對市場需求或競爭挑戰而開發及增加產品種類的的能力。

本集團的經營、銷售及促銷活動依賴獨立第三方勞務派遣機構提供簽約員工。本公司對該等簽約員工的控制有限，或須因勞務派遣機構違反中國相關勞動法而承擔責任。

本集團透過獨立第三方勞務派遣機構聘請大量現場銷售人員。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通過該勞務派遣機構分別聘有916名及938名員工，分別佔本集團僱員總數(不包括臨時及短期員工)的34.0%及34.7%。本集團亦會根據需要透過該獨立第三方勞務派遣機構聘用短期或臨時員工協助進行產品推廣或舉辦活動。二

風險因素

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臨時及短期員工的人天數⁽¹⁾合共分別為9,177、25,098、51,510及37,809。由於該等簽約員工並非直接受僱於本集團，故本集團對彼等的控制有限。例如，本集團難以直接針對該等合約員工行使本集團業務指引或本集團與勞務派遣機構的協議。倘簽約員工未能根據本集團的業務指引開展工作，則本集團的聲譽、品牌形象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嚴重不利影響。

由於本集團依賴勞務派遣機構滿足用工需求，故本集團依賴彼等根據本集團與彼等的協議及根據中國全部適用法律行使彼等各自的責任。儘管本集團有權就勞務派遣機構享有合約保障權利，惟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就勞務派遣機構向本集團提供的簽約員工而言，倘勞務派遣機構未能遵守相關勞動法，則本集團須共同承擔責任。因此，倘勞務派遣機構違反相關中國勞動法或其他方面的任何要求，則本集團或須產生法律開支，或會嚴重不利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本集團大部份生產設施位於同一地點，任何自然災害或影響該等設施的其他事件或會嚴重中斷本集團業務。

本集團大部份生產設施位於北京房山區의 同一地點，且並無後備設施。本集團並無正式的業務連續性或災難復原計劃。倘發生地震、火災、乾旱或水災或其他自然災害、政治動亂、當地關鍵公用設施或交通系統中斷、恐怖襲擊或限制本集團經營該等設施能力的其他事件，則本集團或需大量額外開支以維修或更換受損設備或設施，而本集團生產及供應產品的能力與向經銷商履行付運產品責任的能力會嚴重受損，且有損本集團與經銷商、供應商及合夥人的關係，因此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不利影響。

在中國近期爆發的H1N1流感、嚴重急性呼吸型系統綜合症(「沙士」)或禽流感等傳染病可能對本集團業務及經營有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業務可能受到H1N1流感(通常稱「豬流感」)、禽流感、嚴重急性呼吸型系統綜合症(「沙士」)或其他流行病的重大不利影響。近年，中國發生多次重大健康恐慌，包括二零零三年的沙士(經濟活動嚴重中斷)及二零零九年的豬流感。二零零九年六月，世界健康組織宣佈豬流感為大規模流行病。中國爆發禽流感、沙士、豬流感或其他負面公眾健康情況或會對本集團業務經營有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可能須暫時關閉設施或經銷及銷售網絡，因而中斷業務經營，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保險範圍未必完全覆蓋有關業務及經營的風險。

雖然本集團為所有汽車、生產設施及設備購買財產保險，但本集團概無第三方責任購買財產保險，亦無購買業務中斷保險。倘發生任何業務中斷、訴訟或自然災害，則本集團可能產生大額成本及資源分散。

⁽¹⁾ 人天數按工作時數除以八計算，以列示每日工作八小時的等同數目。

風險因素

信息技術基建的系統失靈或出現故障或會導致本集團業務及經營中斷。

本集團倚賴信息技術基建進行生產活動、管理風險、執行內部監控系統以及管理及監督本集團業績及經營。本集團倚賴第三方信息技術服務供應商維護及升級本集團系統，而本集團已與業內知名信息技術公司訂約，建立及提升本集團信息技術基建。本集團信息技術系統任何部份失靈或故障或會中斷本集團一般業務或經營，導致經營及管理效率減慢，因而不利本集團達成生產進程。

本集團所租賃若干物業的法定權利可能遭業主或其他第三方質疑。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本集團租賃85處物業用作辦公室、倉庫、銷售辦事處及銷售人員的住處。雖然本集團已要求出租人提供出租物業的房屋所有權證，但85處租賃中18位出租人無法提供所要求的房屋所有權證。該等物業的建築面積約為4,243平方米。倘該等出租人並非出租物業的最終擁有人，並無獲得最終擁有人的同意或許可，或任何第三方以其他方式擁有該等物業的權利或權益，則會影響租賃的有效性。倘出現上述任何情況，本集團或會終止租約，但找尋新的租賃物業或會中斷本集團的營運。若對本集團於出租物業的法定權利的任何質疑成立，或會影響本集團於該等物業進行的業務經營。本集團亦可能會面臨可能與業主或以其他方式擁有該等物業的權利或權益的第三方發生糾紛的風險。另外，本集團大部份租賃尚未按照中國法律規定向有關地方政府部門登記。儘管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已表示，租賃協議未登記原則上不會影響租戶與業主根據所訂立租賃協議的現行權利效力，但出租方及本集團仍可能被相關政府部門罰款。

有關在中國經營業務的風險因素

中國政府的政治及經濟政策逆轉或會對中國整體經濟增長有重大不利影響，導致對本集團的產品需求下降並對本集團的競爭地位有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絕大部份業務在中國經營，且絕大部份營業額源自中國。因此，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頗受中國經濟、政治及法律發展影響。中國經濟在眾多方面與大多數發達國家經濟不同，包括政府參與程度、發展水平、增長率、外匯管制、融資渠道及資源分配。

儘管中國經濟過去30年大幅增長，惟地域及經濟領域的增長並不均衡。中國政府已實施多項措施鼓勵經濟增長及指導資源分配。若干措施有利於中國整體經濟，但亦可能不利於本集團。例如，政府對資本投資的控制或適用於本集團的稅務法規變更或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中國經濟已由計劃經濟轉型為市場主導的經濟。然而，中國政府仍透過資源分配、控制外幣計值負債的支付、制定貨幣政策及向個別行業或企業提供優待等方式大力控制中國的經濟增長。此外，隨著中國經濟與全球經濟聯繫日益密切，中國在各方面受世界主要經濟體系經濟下滑及衰退的影響。中國經濟狀況、中國政府政策或中國法律及法規的任何不利轉變會對中國整體經濟增長有重大不利影響，從而對本集團產品的市場需求及競爭地位有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法律體系存在不明朗因素，或會對本集團有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法律體系基於成文法。先前法院判決可引用作參考，但先例作用有限。自一九七零年代末以來，中國政府頒佈整體規範經濟事宜的一套全面的法律及法規體系。此後的整體立法效力大大加強保障中國境內各形式的外商投資。本集團主要透過在中國成立的子公司經營業務。該等子公司一般須遵守中國外商投資法律及法規。然而，中國的法律體系不斷迅速演變，多項法律、法規及規則的詮釋並非一直統一，而執行該等法律、法規及規則亦存在不明朗因素，可能限制本集團可獲得的法律保障。此外，採用中國若干政府機關頒佈的若干監管規定時或會存在不一致。例如，本集團可能須提出行政及司法訴訟以執行本集團依法或依約享有的法律保障。然而，由於中國的行政及司法機關詮釋及執行法定及協定條款時擁有重大酌情權，故更難估計行政及司法訴訟的結果，相較更成熟法律體系的保障，亦難以估計本集團享有的法律保障。該等不明朗因素可能會妨礙本集團履行與業務夥伴、客戶及供應商訂立的合約的能力。此外，該等不明朗因素(包括無法履約)加上不利本集團的中國法律的任何發展或詮釋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經營有重大不利影響。另外，中國知識產權及保密保障的效力可能不及更發達國家。本集團無法預測中國法律體系日後發展(包括頒佈新法、變更現有法律、詮釋或執行，或全國法律優先於地方法規)的影響。該等不明朗因素可能限制本集團及其他國外投資者(包括閣下)可獲得的法律保障。此外，中國的任何訴訟或會拖延，引致龐大費用及分散資源並需管理層額外兼顧。

身為中國居民的本集團股份實益擁有人未能遵守若干中國外匯法規會限制本集團分派溢利、限制本集團境外及跨境投資活動及令本集團承擔中國法律規定的責任。

二零零五年十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公開通知，即第75號通知，規定中國居民(包括法人及自然人)以收購中國企業任何資產或股權及在中國境外進行融資為目的而設立或控制任何中國境外公司(稱為「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前，須向有關地方國家外匯管理局分局登記。倘中國居民向境外特殊目的公司注入所持中國企業資產或股權，或在上述注入後進行境外融資，則該等中國居民須就其所持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權益及其任何變動變更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此外，身為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股東的中國居民須就有關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任何股本增減、股份轉讓、合併、分拆、股本投資或對

風險因素

位於中國的任何資產設立擔保權益向當地國家外匯管理局分局修改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倘中國居民股東未能遵守第75號通知，則中國子公司可能遭禁止向其境外母公司分派溢利及任何股本減少、股份轉讓或清算所得款項，而境外母公司向中國子公司注入額外資本可能會受限制。此外，倘未能遵守上述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規定，會引致因規避外匯管制而須根據中國法律承擔責任。

本集團所有中國公民或居民股東均已於國家外匯管理局辦理必要登記。本集團致力遵守並確保本集團身為中國公民或居民的股東遵守國家外匯管理局第75號通知規定。然而，本集團未必能一直全面知悉或獲悉身為中國公民或居民的本集團所有實益擁有人的身份，因而可能不能一直使本集團實益擁有人遵守國家外匯管理局第75號通知規定。因此，本集團不能保證身為中國公民或居民的所有本集團股東或實益擁有人將會一直遵守國家外匯管理局第75號通知或其他相關法規，或日後辦理或獲得第75號通知或其他相關法規規定的有關登記或批准。任何該等股東或實益擁有人未能遵守國家外匯管理局第75號通知，會令本集團遭罰款或法律制裁，限制本集團境外或跨境投資活動，限制本集團中國子公司分派或支付股息，或影響本集團所有權架構，從而可能對本集團業務及前景有不利影響。

政府管制貨幣兌換可能限制本集團有效使用營業額及中國子公司獲得融資的能力。

中國政府對人民幣與外幣的兌換實施管制，並在若干情況下控制將貨幣滙至中國境外。本集團絕大部份營業額以人民幣列值。目前，人民幣不能自由轉換為外幣。中國政府對貨幣轉換的管制或會限制本集團使用人民幣營業額為外幣計值開支或本集團中國境外業務活動提供資金的能力。根據中國現行外匯法規，利息支付及進口貨物及服務的付款等「經常賬戶交易」可依照若干手續規定自由兌換人民幣為外幣。本集團中國子公司可在符合若干手續規定下，以外幣向本集團派付股息，而毋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事先批准。本集團中國子公司亦可於相關往來賬銀行賬戶中保留外幣以向國際來往賬交易付款。然而，本集團無法保證中國政府日後不會採取措施限制為經常賬戶交易取得外幣。

就「資本賬戶交易」(主要包括投資及貸款)付款進行人民幣與外幣的兌換，通常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其他相關中國政府部門批准。對資本賬目交易項下人民幣兌換的限制亦可能影響本集團中國子公司進行海外投資或透過債務或股本融資(包括本公司向其提供貸款或注資)取得海外資金的能力。具體而言，本集團中國子公司向本集團或其他外國貸方借取的外幣數額須在彼等的審批文件所規定及中國債務股本比率要求的獲批限額範圍內。此外，有關貸款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局登記。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手續相當耗時。

風險因素

人民幣價值波動或會嚴重不利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以及閣下的投資價值。

本集團絕大部份營業額及開支以人民幣計值，而本公司所派付股息將以港幣列值。人民幣兌港元或美元滙率波動會影響相關購買力。滙率波動亦可能導致本集團產生外滙虧損，並影響本集團中國子公司所宣派任何股息的相關價值。此外，人民幣兌港元或美元升值或貶值將影響本集團以港元或美元計值的財務業績，惟不會引致本集團業務或經營業績的相關變動。

人民幣滙率的變動受(其中包括)政治及經濟狀況及中國外滙制度及政策變更的影響。中國人民銀行定期介入外滙市場限制人民幣滙率的波動，並達致若干滙率及政策目標。二零零八年中至二零一零年中，人民幣兌美元的滙率窄幅波動，約為人民幣6.83元兌1美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中國人民銀行宣佈取消人民幣與美元掛鈎的滙率制度，人民幣因而溫和升值。然而，倘人民銀行變更現行干預政策，則就中長期而言，人民幣兌港元或美元可能會大幅升值或貶值。

本集團可用以降低人民幣兌其他貨幣滙率波動風險的中國對沖工具有限。迄今為止，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交易以降低所面對的外滙風險。而且，有關對沖工具的可得性及有效性或屬有限，本集團未必能成功對沖有關風險，或根本無法對沖有關風險。

中國企業所得稅上調及本集團的稅項優惠待遇終止將減少本集團收入淨額，嚴重不利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本集團中國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受相關中國所得稅法律及法規的管制。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於中國成立的實體一般須繳納30%的國家企業所得稅及3%的地方企業所得稅。國家稅務機關頒佈多項有關外商投資企業的優惠稅項措施。外商投資企業北京澳特舒爾自二零零七年開始享受五年稅項減免期，前兩年豁免繳納所得稅，其後三年按企業所得稅率50%納稅。

根據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所有中國企業(包括外商投資企業)均按企業所得稅統一稅率25%繳稅，原先適用於外商投資企業的稅項減免及優惠待遇均撤銷。然而，中國企業所得稅亦准許企業繼續享有經若干過渡條例調整的已享稅項優惠，據此，於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頒佈之日前成立且已獲授稅項減免期的企業可按當時生效的稅務法律或法規繼續享有稅項減免期直至屆滿。北京澳特舒爾於中國所得稅法頒佈之日前成立，可享有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免繳企業所得稅及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稅項減半的優惠。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亦准許「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按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15%納稅。

風險因素

北京澳特舒爾於二零零八年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證書(有效期為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三年)，因此可於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期間享有優惠稅率15%。儘管如此，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是否一直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須由經中國相關政府機關每年評估。此外，倘北京澳特舒爾欲持續享有高新技術企業優惠稅率，則須於二零一零年底現有資格證書到期後，申請續期三年。北京澳特舒爾繼續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故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按企業所得稅稅率12.5%納稅，自二零一二年起則按稅率15%繳納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獲中國政府機關授予的稅項優惠待遇須受審查，且日後任何時間或會調整或撤銷。本集團所獲的稅項優惠待遇終止將導致本集團相關稅率上升，減少本集團收入淨額並嚴重不利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而言，本集團或會被視為「居民企業」；該等分類或會對本集團及其非中國股東造成不利稅務後果。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於中國境外設立且「實際管理機構」位於中國的企業乃中國「稅務居民企業」，一般須就其全球收入按統一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儘管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實際管理機構」指對企業的生產與業務、人員及人力資源、財務及其他資產實施重大全面管理控制的機構，惟尚不明確在何種情況下會認定企業的「實際管理機構」位於中國。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稅務通知(「第82號通知」)規定，倘下列機構或人員位於或居於中國，則由中國公司或中國公司集團控制的外國企業將歸類為「居民企業」：負責日常生產、經營及管理的高級管理人員及部門；財務及人事決策機構；主要財產、賬冊、公司印章及董事會與股東大會會議紀錄；及半數及以上擁有投票權的高級管理層或董事。

本集團絕大部份管理層成員及若干離境控股公司的管理層現時位於中國。儘管本集團離境控股公司並非由任何中國公司或公司集團控制，惟倘中國稅務機關認為第82號通知的有關標準適用於本集團，則本集團或會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倘就中國稅項而言，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海外子公司被視為中國稅務居民企業，則會引致多項不利中國稅項後果。首先，本公司或本集團海外子公司須就其全球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其次，儘管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本集團中國子公司向本集團支付的股息將視為「免稅收入」，惟本集團無法保證該等股息將獲豁免繳納10%的預扣稅，是由於負責徵收預扣稅的中國外匯管理機關並無發佈就中國稅項而視為居民企業的實體向國外匯款之手續的相關指引。最後，本集團向投資者派付的股息及出售本集團股份所得收益或須繳納中國預扣稅。

本集團依賴子公司所派付股息應付現金需求，倘中國法律限制本集團中國子公司向本集團分派股息的能力，則會不利本集團使用有關資金的能力。

本集團作為控股公司，透過於中國註冊成立的綜合子公司經營絕大部份業務。本集團依賴該等中國子公司派付的股息應付現金需求(包括向本集團股東派付股息及作出其他現金

風險因素

分派、支付任何外幣債務可能產生的相關利息及進行離境收購的資金需求)。於中國成立之實體的股息派付須受若干限制。中國法規現時准許以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則釐定的累計溢利支付股息。本集團中國子公司每年須將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除稅後溢利至少10%撥作一般儲備或法定儲備金，直至該等儲備總額達到其註冊資本的一半為止。因此，本集團中國子公司以股息、貸款或墊款形式向本集團轉讓其部份資產淨值的能力受限。本集團預計在可見未來，本集團中國子公司將需繼續向法定儲備保留有關除稅後溢利的10%。對本集團中國子公司向本集團轉讓資金能力的限制亦限制本公司收取及使用該等資金的能力。

有關股息分派的中國稅法或會嚴重不利本集團業務及經營業績，而根據中國稅法，本集團向外國投資者派付的股息及出售本集團股份所得收益或須繳納預扣稅。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海外投資者自外資企業收取的股息獲豁免預扣所得稅。因此，本集團自中國子公司收取的股息獲豁免預扣稅。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源自中國、由外資企業向其非中國母公司支付的股息應按稅率20%繳納預扣所得稅。然而，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在此情況下應按減免稅率10%繳納預扣所得稅。此外，由於香港與中國內地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一日訂立《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香港稅收協定」)，故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如碧生源香港)須按稅率5%就來自其中國子公司(倘持有該指定子公司25%或以上權益)的股息繳納預扣所得稅，或按稅率10%就來自其中國子公司(倘持有該指定子公司25%以下權益)的股息繳納預扣所得稅。此外，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頒佈一項稅務通知(「601號通知」)，規定稅收協定待遇不會給予「導管公司」或並無實質經營活動的空殼公司，在判定是否授予稅收協定待遇時，按照「實質重於形式」的原則進行受益所有人身份分析。在此初期階段，601號通知是否適用於本集團中國子公司通過香港子公司支付予本集團的股息並不明朗。然而，根據601號通知，碧生源香港可能被視為任何有關股息的「受益所有人」，而根據香港稅收協定，有關股息可能因而須按稅率10%而非優惠稅率5%繳納預扣所得稅。

倘來自碧生源香港的股息之預扣所得稅相關稅務優惠因中國與香港的稅務安排或上述任何其他原因而無法獲得，則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此外，因本集團現時所得稅務優惠屆滿，本集團過往經營業績未必為本集團未來期間的經營業績指標。

此外，由於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與其實施條例有不明朗因素，故倘應付予屬非居民企業的投資者(不包括個人自然人)的股息源自中國，則有關股息亦可能須按10%稅率繳納預扣稅。同樣，有關投資者轉讓股份所得收益如視為在中國境內賺取的收入，亦須按稅率10%繳納預扣稅。倘本集團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不肯定本集團就股份派付的股息或閣下轉讓股份所得收益會否被視為在中國境內賺取的收入而須繳納中國所得稅。倘本集團須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應付外國股東的股息預扣中國所得稅，或閣下須就轉讓股份繳付中國所

風險因素

得稅，則閣下於本公司股份的投資價值可能會嚴重受損。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 — 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而言，本集團或會被視為「居民企業」；該等分類或會對本集團及其非中國股東造成不利稅務後果。」一節。

可能難以向本集團或居於中國的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發出傳票或在中國對彼等執行非中國法院的裁決。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大部份董事及全體高級行政人員居住於中國，且本集團絕大部份資產及彼等若干資產位於中國，因此，投資者或會難以向本集團或居於中國的有關人士發出傳票。

中國並無訂立任何承認並執行大多數其他司法權區法院裁決的任何條約或安排。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四日，中國與香港簽訂《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安排」）。根據該項安排，獲得香港法院就根據選擇法院書面協議提出的民商案件作出規定付款的最終法院判決的有關人士可申請在中國認可及執行裁決。同樣，獲得中國法院就根據選擇法院書面協議提出的民商案件作出規定付款的最終法院判決的有關人士可申請在香港認可及執行裁決。選擇法院書面協議界定為訂約雙方於安排生效日期後訂立的任何書面協議，其中香港法院或中國法院明確指定為對爭議擁有唯一司法管轄權的法院。因此，倘爭議雙方不同意訂立選擇法院書面協議，則可能難以執行香港法院在中國作出的裁決。因此，投資者或會難以針對或無法向本集團中國的資產、董事或執行人員發出傳票以尋求在中國認可及執行國外裁決。

此外，中國並無與美國、英國或大多數其他西方國家或日本簽訂規定互相認可及執行法院判決的任何條約或協議。因此，在中國確認及執行該等司法權區法院有關並無具約束力仲裁條款任何事宜的判決可能有困難，甚至不能執行。

本集團須遵守環保法規，或會因環保合規涉及責任或潛在成本。

本集團須遵守有關生產流程排放廢水及固體廢物的中國法律及法規。本集團處理有關排放物須獲政府機構發出若干許可證及認可。違反任何相關法規可能招致巨額罰款、刑事處罰、吊銷營業執照、關閉工廠及採取糾正措施的責任。

本集團全面遵守現行環保法規。然而，中國政府可能採取措施以採用更嚴格的環保法規，而本集團未必能一直全面遵守該等法律規定。由於可能有無法預測的法規或其他發展，故此未來環保開支的金額及時間可能與現時預測者大相逕庭。倘相關環保法規有任何未預計變動，則本集團或須為遵守新環保法規耗費巨額資本開支安裝、替換、升級或補充污染

風險因素

控制設備或作出經營變動以控制對環境的任何不利影響或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遵守現行及日後環境法規的成本以及排放廢水及固體廢氣物可能引致的責任或會嚴重損害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董 事

董事

<u>姓名</u>	<u>地址</u>	<u>國籍</u>
執行董事		
趙一弘	中國 北京 海淀區 香山81號院706號 (郵編：100093)	中國
高雁	中國 北京 海淀區 香山81號院706號 (郵編：100093)	中國
非執行董事		
卓福民	中國 上海 浦東新區 浦明路258弄 3座1301室	中國
王兵	中國 北京 順義區 後沙峪鎮榆陽路4號 優山美地別墅A 3-1 (郵編：101302)	中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晶生	中國上海 明月路188號2號1802室	美國
黃立達	中國 北京 順義區 後沙峪 龍灣別墅1208 (郵編：101302)	英國
忻榕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號 會景閣 3719室	中國

董 事

核數師兼申報會計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35樓

物業估值師

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交易廣場二座23樓

公司資料

主要營業地點及總部地址	中國北京房山區竇店鎮秋實工業小區1號 (郵編：102433)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Portcullis TrustNet (Cayman) Ltd. 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XI部 註冊的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港灣道6-8號 瑞安中心 19樓1903-5室
公司網站*	www.besunyen.com
公司秘書	區立明先生，CPA、ACIS、ACS
授權代表	趙一弘先生 中國北京海淀區 香山81號院 706號 (郵編：100093)
	區立明先生 香港 新界 將軍澳 寶盈花園第7座39樓D室

* 網站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本文件的一部份。

公司資料

主要往來銀行

北京銀行房山支行
北京市房山區
良鄉
月華大街3號
龍建大廈首層

北京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良鄉支行
北京房山區
良鄉中路26號

行業概覽

資料來源

關於 Euromonitor International

Euromonitor International Plc. 於一九七二年創立，為產業、國家及消費者業務信息的私人獨立供應商。本文件所披露來自 Euromonitor 的資料乃摘錄自本公司以人民幣314,438元費用委任進行的研究調查，並在 Euromonitor 同意下披露。Euromonitor 調查採用案頭調研、實地視察及行業訪問等多種研究方法，並利用多種二手及一手資料來源核實所收集的任何數據或資料，避免依賴任何單一資料來源。此外，Euromonitor 將每名調查對象的資料及意見與其他受訪者的資料及意見進行比對檢查，以確保有關資料及意見可靠，消除不同資料來源的偏差。因此，Euromonitor 調查的數據是行業公認的歷史數據(包括市場規模及份額)。預測方面，Euromonitor 採用在調查市場規模、發展趨勢等方面的定量及定性預測標準慣例，這些慣例基於對過往市場發展的全面深入審查及將有關資料與既有的政府／行業數據或實地訪談進行反覆核查。Euromonitor 調查基於以下主要假設：中國可支配收入及消費者品味於調查的預測期內不會重大改變且現時中國政府有關保健品的政策不會大幅變更。

關於 Frost & Sullivan

Frost & Sullivan 於一九六一年創立，就企業發展進行新市場機遇研究及分析。本文件所披露來自 Frost & Sullivan 健康問題調查的資料乃摘錄自本公司以人民幣100,000元委任進行的研究調查，並在 Frost & Sullivan 同意下披露。Frost & Sullivan 健康問題調查中的所有歷史數據均來自中國官方及其他領先醫療協會或學術機構近年來所進行的流行病學研究。主要資料來源包括衛生部對中國居民營養健康狀況的研究、中國疾病預防控制中心對超重及肥胖患病率的研究、主要醫院對高血壓患病率的研究、中華醫學會發佈的中國疾病預防及治療指引(包括高血壓、乙型肝炎、脂肪肝、便秘及其他主要疾病的治療指引)、專業醫學週刊有關亞健康患病率的文獻及中國科學院心理學研究所進行的大規模亞健康研究。Frost & Sullivan 健康問題調查中的預測乃基於以下主要假設：中國流行病狀況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四年不會有任何重大變化，且大部份中國民眾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四年會保持現有生活方式及習慣。本集團亦委任 Frost & Sullivan 為本集團碧生源品牌進行品牌知名度調查，費用為人民幣320,000元。

關於南方醫藥經濟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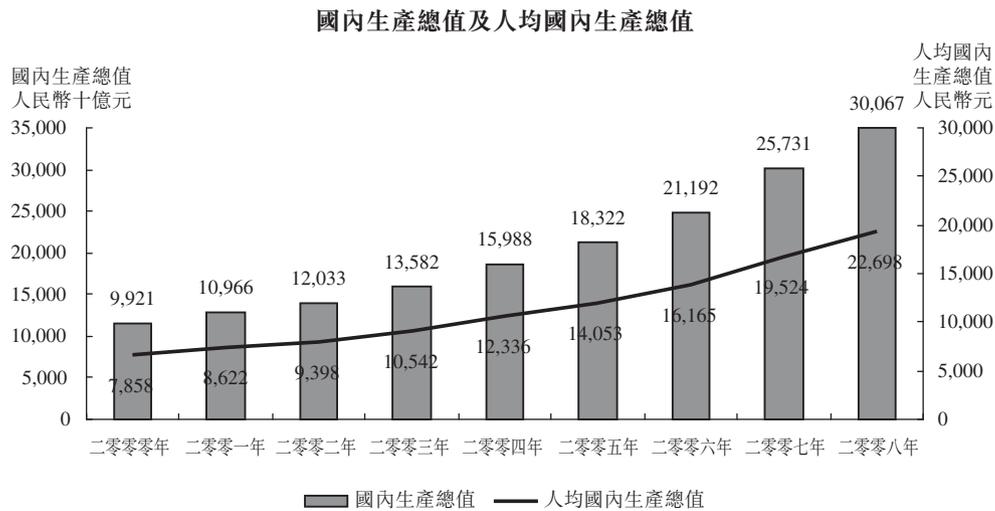
南方醫藥經濟研究所為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的聯屬研究機構，就中國零售醫藥行業及零售藥房進行研究與調查。本文件所披露來自南方醫藥經濟研究所的資料乃摘錄自本公司以人民幣100,000元委任進行的研究調查，並經南方醫藥經濟研究所同意後披露。南方醫藥經濟研究所調查乃通過推斷南方醫藥經濟研究所在線監控系統覆蓋的銷售點終端自動採集的數據及實地訪問核實進行。

行業概覽

中國經濟概覽

中國經濟強勁增長

自七十年代末中國政府開始實行改革及市場開放政策以來，中國經濟突飛猛進。過去三十年，中國經濟持續強勁增長，成為全球最大經濟體系之一。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中國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八年的名義國內生產總值由人民幣9.9萬億元增至人民幣30.1萬億元，而名義人均國內生產總值由人民幣7,858元增至人民幣22,698元，複合年增長率分別約14.9%及14.2%。下圖載列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八年中國名義國內生產總值及名義人均國內生產總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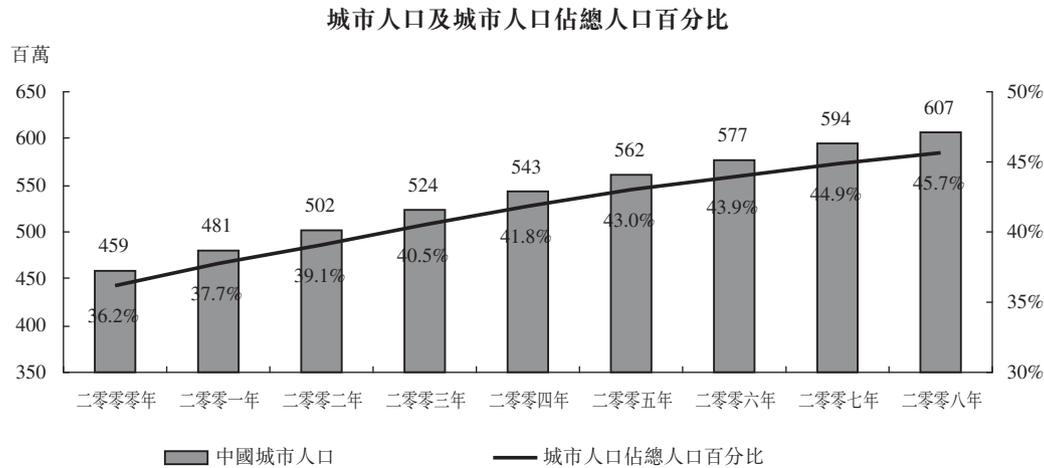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行業概覽

城市化進程加快及可支配收入不斷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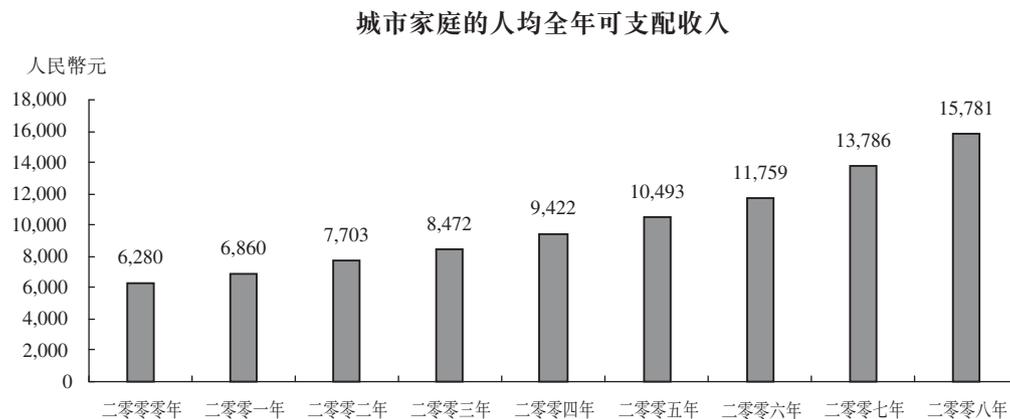
中國工業化及經濟增長導致中國城市化加快，農村人口遷往市區，鄉鎮發展為城市。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中國城市總人口由二零零零年底的459百萬人增至二零零八年底的607百萬人，八年間的增幅達32.2%。同期，城市人口佔總人口的百分比由36.2%增至45.7%，預計在未來十年或更長時間內仍會保持快速增長。下圖載列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八年中國城市人口增幅及城市人口佔總人口百分比。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隨着中國經濟迅速增長，可支配收入亦大幅提高。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中國城市家庭的人均全年可支配收入由二零零零年的人民幣6,280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5,781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2.2%。同期，農村家庭的人均全年可支配收入由二零零零年的人民幣2,253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4,761元，複合年增長率為9.8%。

下圖載列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八年中國城市家庭的人均全年可支配收入。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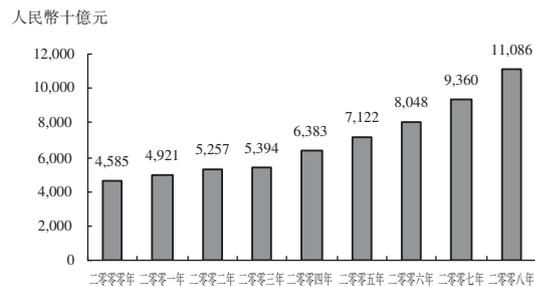
行業概覽

消費增長強勁及消費模式轉變

消費增長強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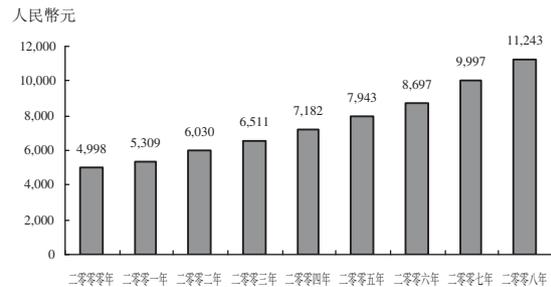
隨着民眾收入不斷增加，加上城市化進程加快，中國消費開支亦強勁增長。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中國消費品的總零售額由二零零零年的人民幣4.6萬億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1.1萬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1.7%，而城市家庭的人均消費開支由二零零零年的人民幣4,998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1,243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0.7%。下圖載列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八年中國消費品總零售額及城市家庭人均消費開支的增幅。

消費品總零售開支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城市家庭人均消費開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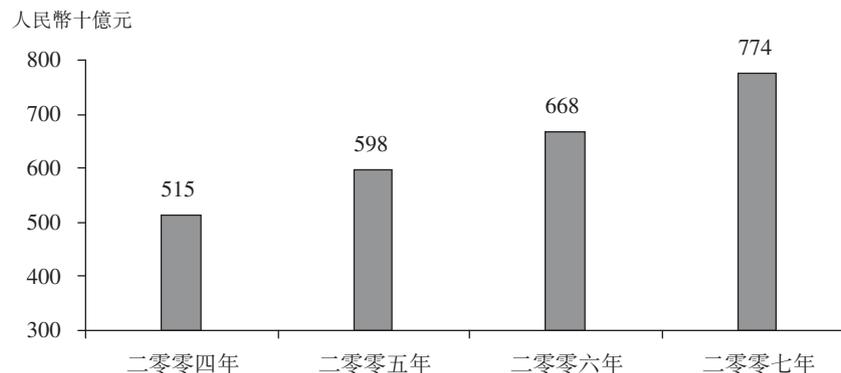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消費模式轉變

隨着中國民眾日漸富裕，民眾對保健的關注以及保健產品與服務的需求亦日益增加，由保健開支穩定增長可見一斑。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保健開支由二零零四年的人民幣5,150億元增至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7,740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4.6%。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七年，保健相關產品的開支佔總消費開支水平相對穩定，約為8%。下圖載列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七年保健相關產品開支增幅。

保健相關產品的開支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行業概覽

中國保健品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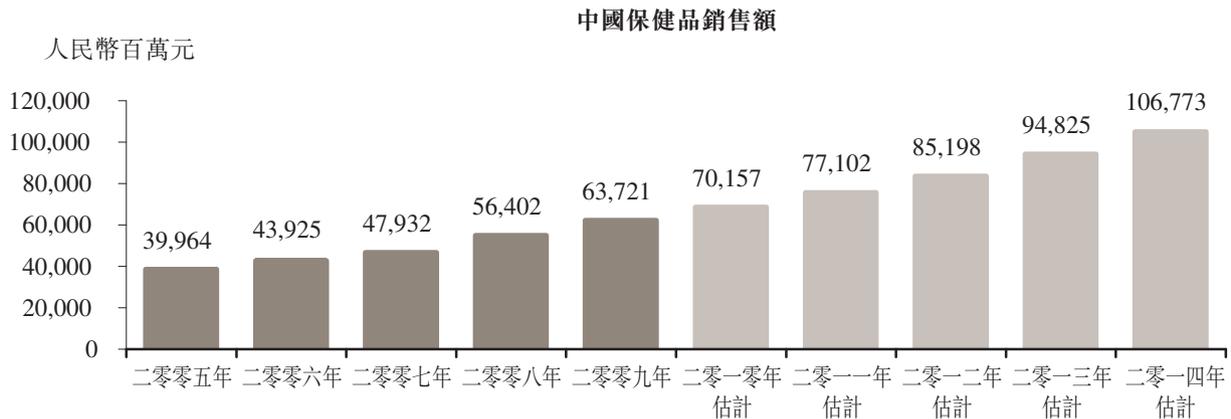
中國保健品市場包括多種用於協助解決輕度慢性或長期健康問題以及保持健康體格及生活方式的產品。該等產品一般以中草藥及其他天然材料製成。所有保健品必須經過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審批。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要求產品須進行人體或動物測試，獲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最長需要兩年。通過審批後，產品包裝可加上「健」字標記，以識別為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的保健品。有關審批程序及相關規定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一節。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的保健品分為以下27類保健功能：

促進排鉛	對輻射危害有輔助保護功能
改善睡眠	改善生長發育
促進泌乳	增強骨密度
減肥	對化學性肝損傷有輔助保護功能
改善營養性貧血	祛痤瘡
增強免疫力	祛黃褐斑
輔助降血脂	改善皮膚水份
輔助降血糖	改善皮膚油份
抗氧化	調節腸道菌群
輔助改善記憶	促進消化
緩解視疲勞	通便
清咽	對胃粘膜有輔助保護功能
輔助降血壓	
緩解體力疲勞	
提高缺氧耐受力	

本集團現時有兩類已推出市面及四類已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但尚未推出的保健品佔27種保健功能保健品其中六類，包括通便產品、減肥產品和輔助降血脂、改善睡眠、輔助降血糖及對化學性肝損傷有保護功能的產品。根據 Euromonitor 調查，該六類有益健康保

行業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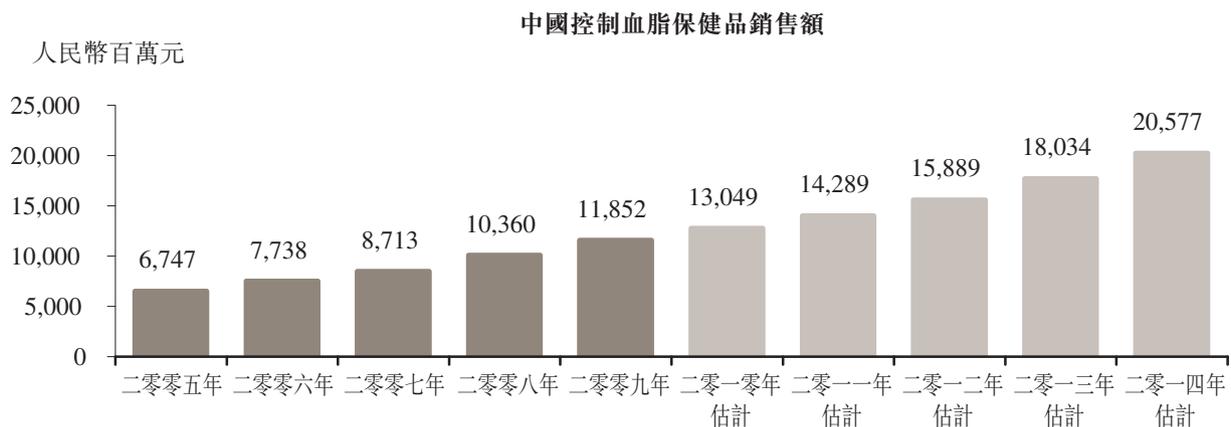
健品的銷售額由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207億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343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3.4%，預期至二零一四年將達人民幣558億元，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四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0.2%。整體保健品市場的銷售額(包括全部27種保健功能產品類別)由二零零五年人民幣400億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637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2.4%，而根據 Euromonitor 調查資料，預期至二零一四年將達人民幣1,068億元，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四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0.9%。下圖顯示於所示期間保健品銷售額的增長情況。



資料來源：Euromonitor 調查

根據 Euromonitor 調查，按零售值計算，本集團於整體保健品市場的市場份額自二零零七年的0.4%增至二零零八年的0.7%，再增至二零零九年的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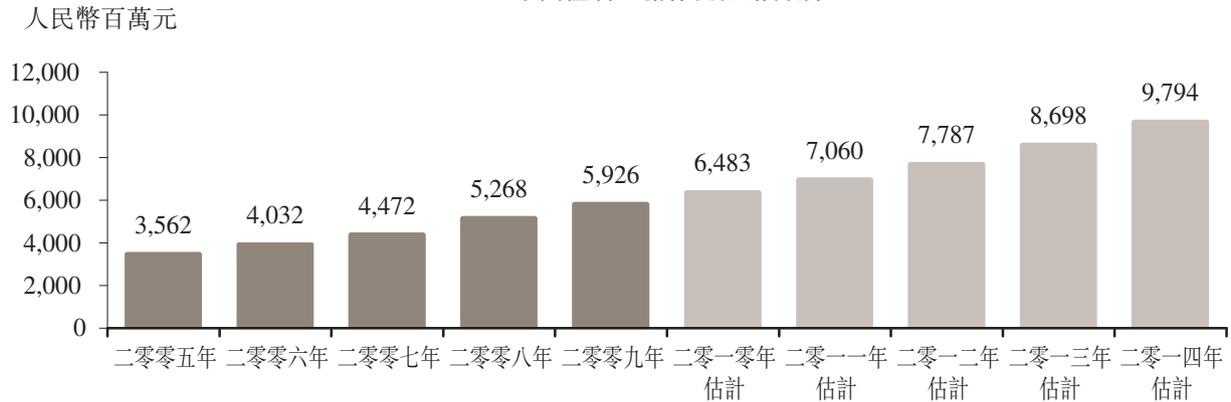
根據 Euromonitor 調查，本集團現時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認可的新保健品所屬的四類功效保健品市場於過去五年的銷售額均有顯著增長，預期將繼續增長。下圖顯示本集團現時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認可的新保健品所屬的四類功效保健品市場在所示期間銷售額增長情況。



資料來源：Euromonitor 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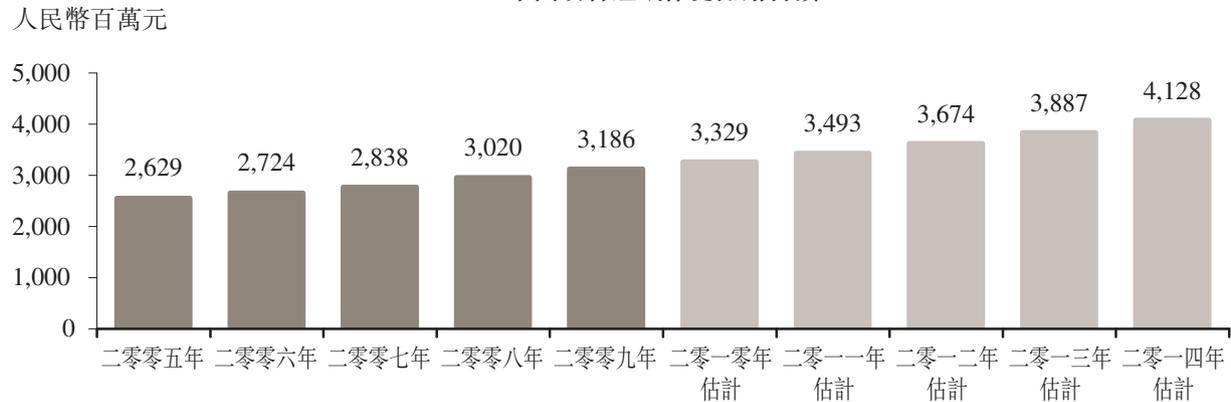
行業概覽

中國控制血糖保健品銷售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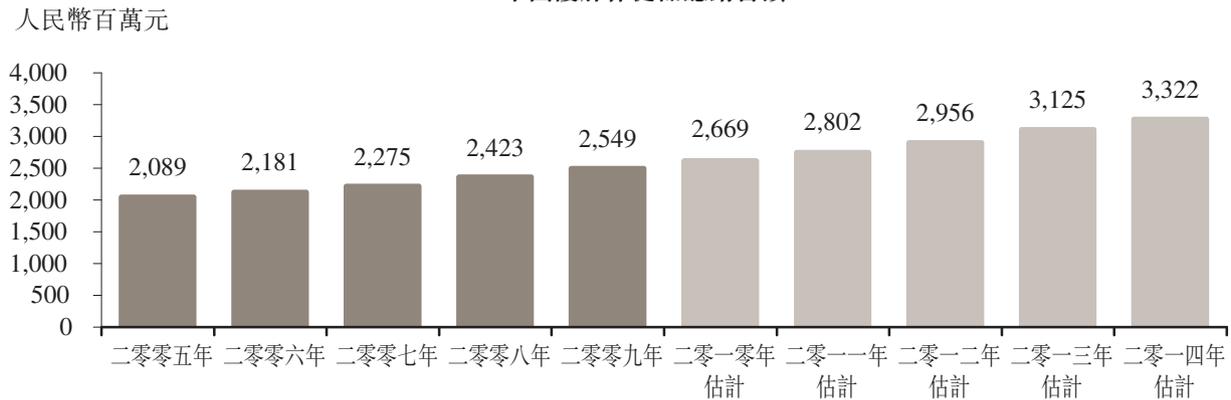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Euromonitor 調查

中國改善睡眠保健品銷售額



資料來源：Euromonitor 調查

中國護肝保健品總銷售額



資料來源：Euromonitor 調查

中國保健品市場增長因素

民眾日益著重健康及自我治療普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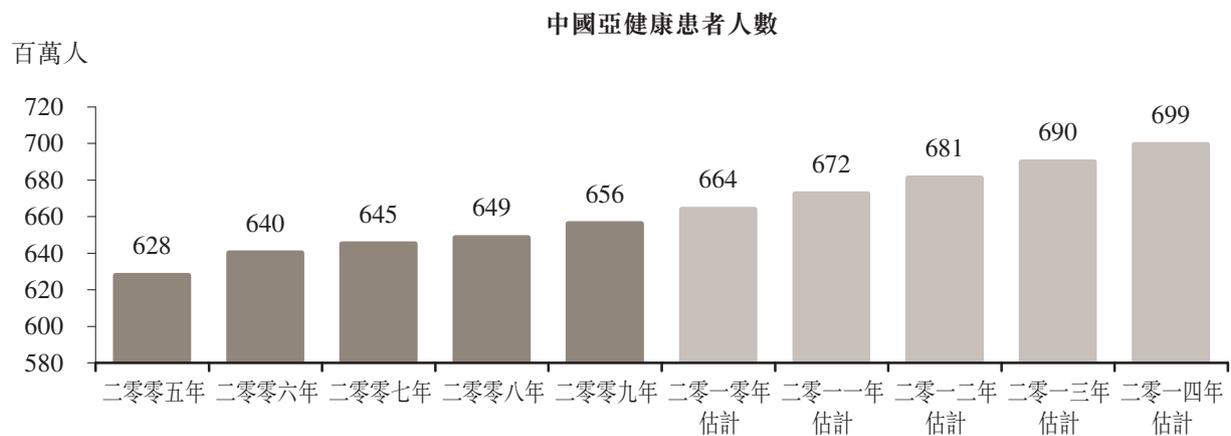
隨着生活水平及可支配收入提高，中國消費者日益了解健康及整體保健概念，部份原因在於保健品及藥品供應商、執業醫師及政府推行消費者教育計劃及活動。在中國，互聯網的普及使用令資訊更流通，亦是令消費者更了解及關注健康及保健問題的重要因素。消費

行業概覽

者日漸成熟及健康意識增強，因而對自我治療更有信心，遇上輕度慢性或長期健康問題時會嘗試自行解決，而不會求醫或取得藥物處方。許多中國消費者寧願自我治療，節省看醫生的時間和成本。此等趨勢在城市地區更見明顯。與農村相比，市區生活水平相對較高，亦更易購買保健及健康產品。

健康問題日趨嚴重

隨着中國工業化、經濟增長及城市化，人口不斷增加，運動及勞動量減少，生活節奏加快及壓力日增，飲食習慣亦有所轉變，導致若干健康問題日趨普遍。根據 Frost & Sullivan 健康問題調查，中國人群中存在體力及免疫力下降但未被診斷患有一種已知疾病（此情況稱為「亞健康」）的人數由二零零五年的628百萬人增至二零零九年的656百萬人，預期二零一四年將增至699百萬人。該類人群日漸關注保健品的益處。下圖顯示於所示期間亞健康人群的增长情況。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健康問題調查

困擾亞健康人群的最常見健康問題是便秘、肥胖及高血壓，所示期間患有該等健康問題的相關人口載列於下表。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四年 估計
	(百萬人)					
便秘.....	74	75	76	76	77	80
肥胖及超重 ⁽¹⁾	293	303	313	324	335	396
高血壓.....	179	185	192	198	205	238
肝病 ⁽²⁾	197	211	225	239	254	311

(1) 根據世界衛生組織的資料，體重質量指數(BMI)介乎25千克/平方米至30千克/平方米為超重，超過30千克/平方米則為肥胖。

(2) 包括脂肪肝及肝炎。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健康問題調查

中草藥保健品的需求日趨增長

中國傳統智慧提倡通過健康生活及飲食習慣來預防疾病。中國人傾向服用中草藥保健

行業概覽

品，以保持或改善健康狀況及防止病情惡化。此外，中國人普遍認為，對於輕微健康問題，中草藥是安全高效且價格相宜的西藥替代品。

中國功能保健茶市場

功能保健茶市場屬於保健品市場的分類範疇。功能保健茶以中草藥及茶葉調配而成。功能保健茶價格相宜、方便服用且味道上佳，具有保健功效。

根據 Euromonitor 調查，中國功能保健茶市場總值由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31億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41億元，預期於二零一四年達人民幣58億元，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四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7.1%。此外，屬於減肥及通便保健功能類別的功能保健茶產品總銷售額由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611.5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14億元，預期至二零一四年將達人民幣23億元，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四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9.9%。

根據 Euromonitor 調查，二零零八及二零零九年，按零售額計算，本集團為中國整體功能保健茶市場的佼佼者，市場份額分別為11.2%及18.8%。二零零九年，本集團最大競爭者所佔市場份額不及本集團的三分之一，五大品牌其餘三家品牌的市場總份額不及本集團的一半。下表載列按所示期間零售額計算的功能保健茶產品五大供應商所佔市場份額。

公司名稱	市場份額(%)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1 北京澳特舒爾保健品開發有限公司 ⁽¹⁾	11.2	18.8
2 廣東大印象(集團)有限公司	6.7	5.5
3 完美(中國)日用品有限公司	3.3	3.4
4 江西省修水神茶集團公司	1.9	2.8
5 四川安都保健品有限責任公司	2.3	2.5
合計	25.4	33.0

⁽¹⁾ 北京澳特舒爾保健品開發有限公司是本集團的子公司，於中國經營本集團業務。

資料來源：Euromonitor 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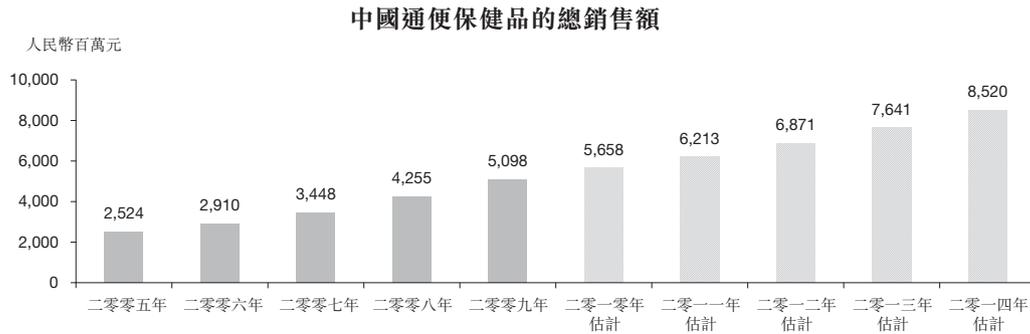
中國通便及減肥產品市場

通便及減肥產品市場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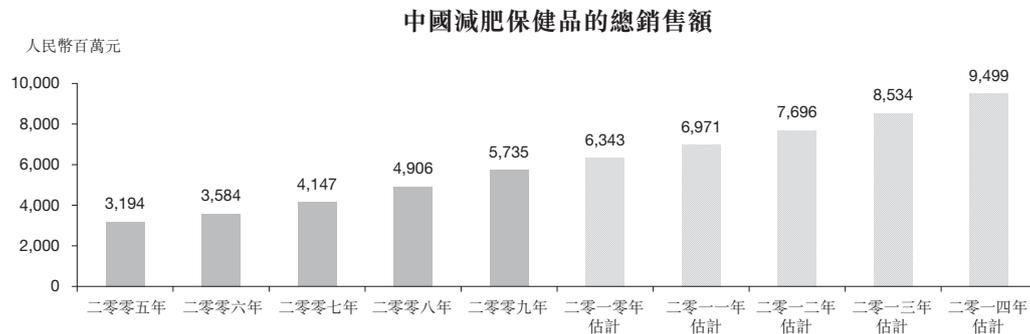
通便或減肥保健品市場近年的增長與有便秘或體重問題的人口增多有關。根據 Euromonitor 調查，通便保健品的銷售額由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25億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51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9.2%，預期二零一四年將增至人民幣85億元，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四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0.8%。減肥保健品的銷售額則由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32億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57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5.8%，預期二零一四年將增至人民幣95億元，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四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0.6%。

行業概覽

下圖列示所示期間中國通便保健品及減肥保健品市場的過往及預期增長。



資料來源：Euromonitor 調查



資料來源：Euromonitor 調查

通便及減肥產品市場的競爭形勢

本集團的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與其他通便及減肥產品競爭，包括保健品、OTC藥品及其他產品，尤其是在零售藥房出售的有關產品。根據南方醫藥經濟研究所調查，按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的零售額計算，本公司在零售藥房銷售的通便產品為領先供應商，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的市場份額分別為20.9%及25.2%。本集團最大的競爭對手雲南盤龍雲海藥業於二零零八及二零零九年的市場份額分別為19.9%及23.7%。北京禦生堂藥業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及二零零九年在通便類產品市場中位居第三，市場份額分別為4.1%及6.8%。在零售藥房銷售的減肥產品市場，本公司的市場份額由二零零七年的4.3%增至二零零八年的8.1%，再增至二零零九年的15.9%，乃二零零九年按零售額計算的第二大減肥產品供應商及最大減肥茶供應商。作為減肥茶供應商，本集團最接近的減肥茶競爭對手是北京天龍保健茶有限公司，該公司於二零零九年的市場份額為1.6%。太極集團涪陵製藥生產及銷售處方藥及減肥產品曲美減肥膠囊，是中國最大的減肥產品供應商，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的市場份額分別為28.4%及30.1%。

行業概覽

中國通便及減肥產品市場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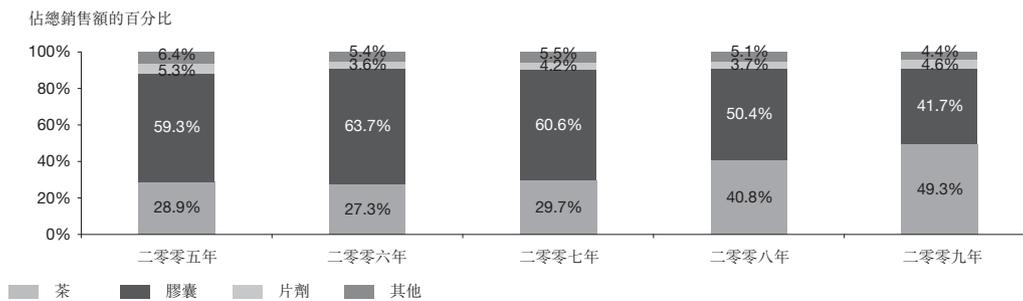
有體重或便秘問題的人口不斷增加

中國持續現代化令城市及農村居民的運動量減少及較少透過步行和自行車等傳統方式出入，反而汽車、巴士及摩托車的使用則愈益普遍。根據 Frost & Sullivan 健康問題調查資料，過往十年中國的肥胖比率翻番，肥胖問題日益備受關注。中國的超重及肥胖人口自二零零五年的293百萬人增至二零零九年的335百萬人，而根據 Frost & Sullivan 健康問題調查的資料，預計近幾年內將持續增長，至二零一四年將增至396百萬人。Frost & Sullivan 健康問題調查亦顯示，中國60歲以下總人口約5%及60歲以上人口約11.5%有便秘問題。

功能保健茶產品日漸普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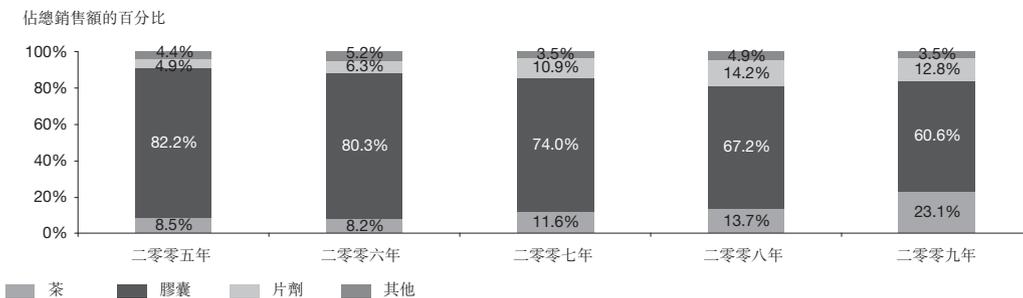
根據南方醫藥經濟研究所調查，通便功能保健茶零售額佔所有於零售藥房銷售的通便產品百分比由二零零五年的28.9%增至二零零九年的49.3%。減肥產品市場的功能保健茶亦有類似情況，減肥茶的零售額佔所有在零售藥房銷售的減肥產品百分比由二零零五年的8.5%增至二零零九年的23.1%。預期增長勢頭將會持續，至二零一四年功能保健茶產品佔通便產品及減肥產品市場的百分比將會分別增至54.3%及42.1%。下圖列示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九年按產品類型劃分在零售藥房出售的通便產品及減肥產品總銷售額。

按產品類型劃分在零售藥房出售的通便產品零售總額



資料來源：南方醫藥經濟研究所調查

按產品類型劃分在零售藥房出售的減肥產品零售總額



資料來源：南方醫藥經濟研究所調查

行業概覽

中國非處方傳統中藥市場

根據 Euromonitor 調查，OTC 傳統中藥市場總值由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241億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327億元，預期至二零一四年將再增至人民幣454億元。

中國OTC傳統中藥市場增長因素

傳統中藥長久以來廣泛受到中國消費者接受及信賴，大多認為傳統中藥非常有效，且與西藥相比，藥性更溫和，副作用較少，亦認為傳統中藥預防功效顯著。由於傳統中藥與中國多方面的文化息息相關，故大部份中國人亦熟悉傳統中藥的概念及使用技巧。因此，許多中國人有輕微健康問題時，會傾向服用傳統中藥而非西藥。

OTC 傳統中藥需求的推動因素與保健品需求的推動因素相若，包括日益增強的健康意識及自我醫療的普及以及不斷增加的健康問題。

中國政府的醫療改革政策大力支持使用著重預防勝於治療的傳統中藥。此外，中國政府已頒佈若干法規，包括國務院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一日頒佈的「國務院關於扶持和促進中醫藥事業發展的若干意見」及國務院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八日頒佈的「國務院關於印發醫藥衛生體制改革近期重點實施方案(2009-2011年)的通知」，促進了中國傳統中藥市場的發展。

監管概覽

保健品行業的監管制度

中國政府已設立監管制度及頒佈一系列法例及規定規管保健品行業。根據該監管制度，保健品須受特別規例監管。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前，食品行業的監管制度載於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九五年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衛生法》及其行政及實施辦法，包括衛生部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生效的《食品衛生許可證管理辦法》(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一日廢除)。

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衛生法》被廢除，並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八日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取代。《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規定，保健品行業受國務院另行制訂的具體辦法嚴格監管。國務院現時正基於已發佈向公眾諮詢、初步名為《保健食品監督管理條例》的初稿起草有關保健品行業的具體措施。截至本售股章程日期，並無有關該等措施發佈日期的正式通知。由於該等具體辦法尚未頒佈，故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衛生法》所頒佈規管保健品行業的行政法規仍然有效，主要包括：

- 衛生部於一九九六年三月十五日頒佈並於一九九六年六月一日生效的《保健食品管理辦法》；及
- 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三十日頒佈並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生效的《保健食品註冊管理辦法(試行)》；

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國家工商總局、衛生部及中國質檢總局和相關地方部門為執行規管食品行業監管制度的主要行政及監管機構。

監管保健品生產及銷售的規例

保健品的批准及註冊

根據《保健食品註冊管理辦法(試行)》，倘生產商擬宣佈其食品具備若干特定保健功能，該食品必須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及註冊為保健品。產品獲批准及完成註冊後，將獲發有保健品註冊編號的批准證書，其後可於該產品的包裝上加印「健」的標誌。倘生產商未能完成保健品批准及註冊程序而生產或銷售宣稱具有保健功能的食品，該生產商或會遭受各種處罰，包括暫停營業、沒收非法盈利及被徵收相當於非法盈利全額至五倍的罰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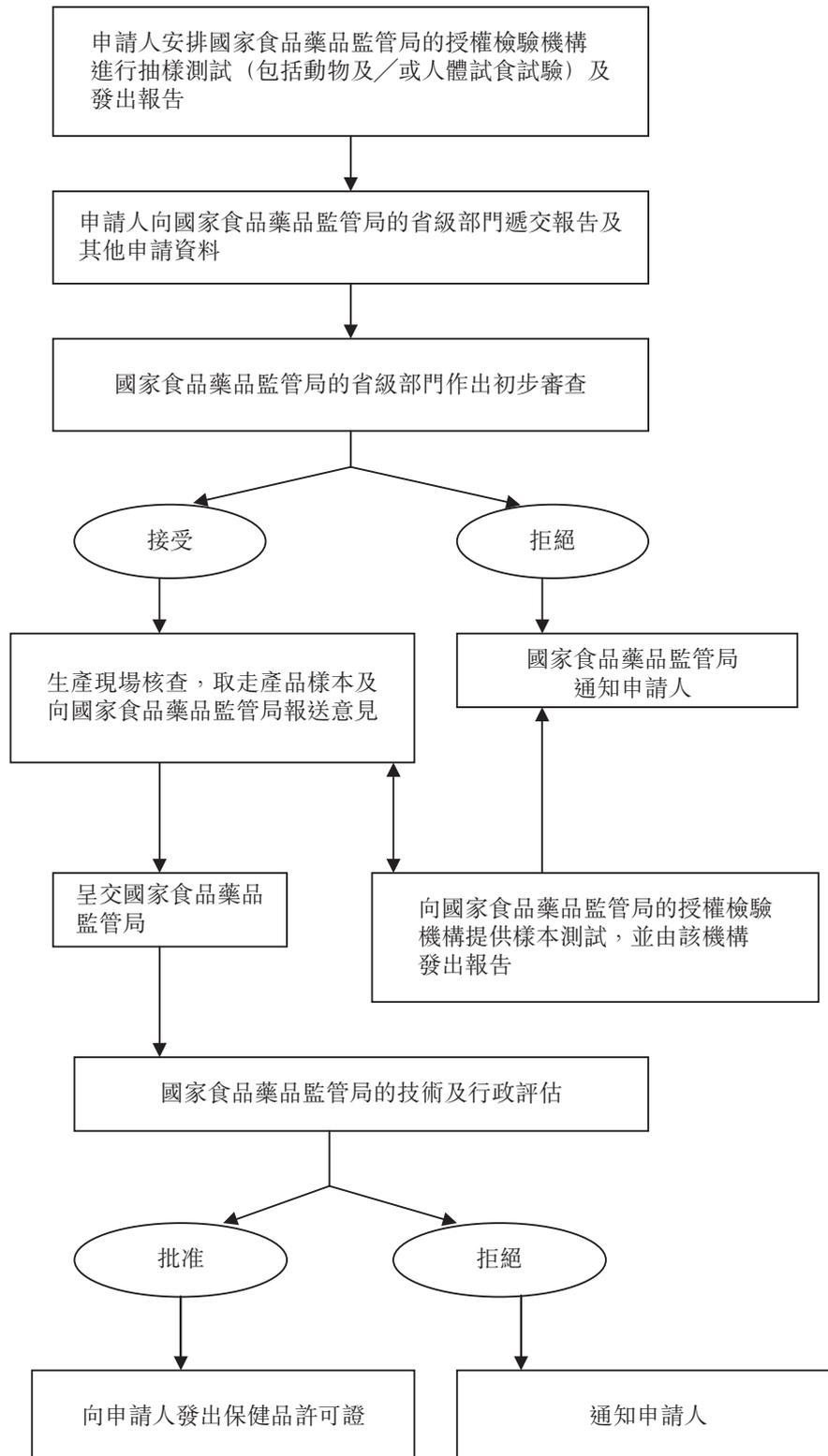
監管概覽

根據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日頒佈的《保健食品申報與審評補充規定(試行)》，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的保健品分為以下27類保健功能：

促進排鉛	對輻射危害有輔助保護功能
改善睡眠	改善生長發育
促進泌乳	增強骨密度
減肥	對化學性肝損傷有輔助保護
改善營養性貧血	祛痤瘡
增強免疫力	祛黃褐斑
輔助降血脂	改善皮膚水份
輔助降血糖	改善皮膚油份
抗氧化	調節腸道菌群
輔助改善記憶	促進消化
緩解視覺疲勞	通便
清咽	對胃粘膜有輔助保護功能
輔助降血壓	
緩解體力疲勞	
提高缺氧耐受力	

監管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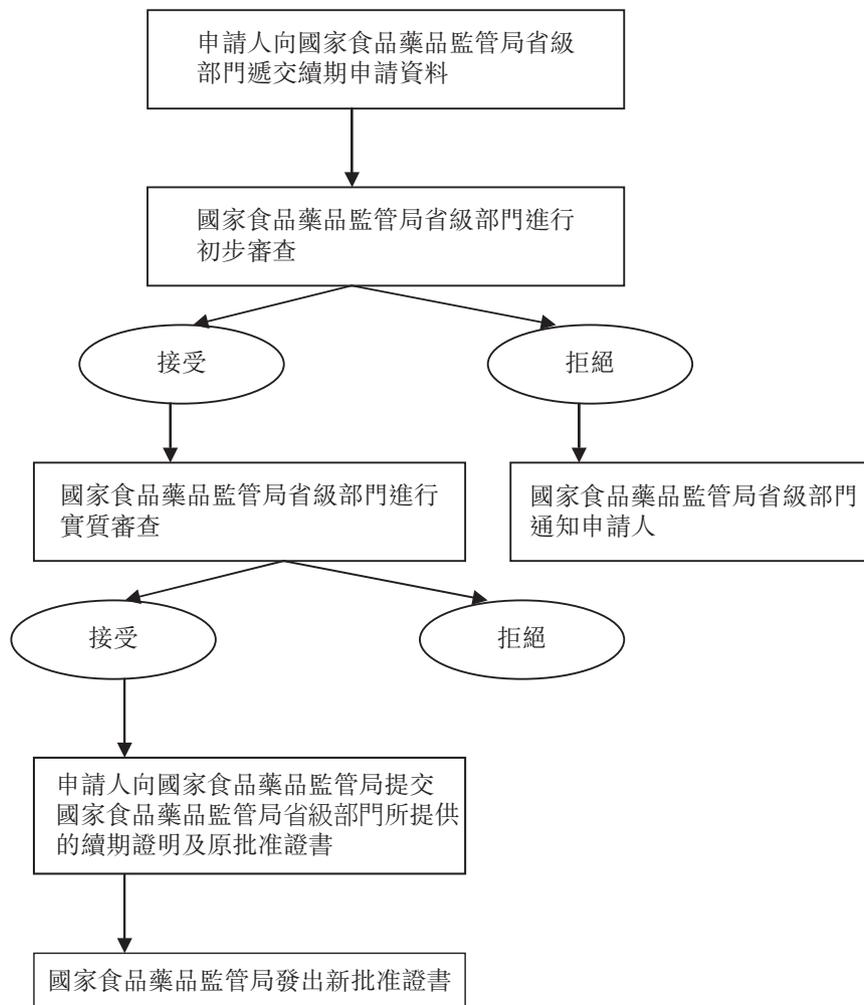
下圖顯示根據相關中國法例及規定批准及註冊保健品的申請程序：



監管概覽

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前頒發的保健品批准證書並未指明屆滿日期，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後頒發的保健品批文則有五年有效期，須於屆滿前至少三個月續期。本集團最暢銷產品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的批准證書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前授出，並無指明屆滿日期。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環球律師事務所向本集團表示已諮詢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食品許可司保健食品處，確認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的批准證書仍有效，亦表示頒佈《保健食品監管條例》後（頒佈日期尚未確定），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會為所有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前授出的證書進行替換工作。就本集團所知，並無預計於其後規定載列的替換程序及要求，惟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會給予相關公司合理充足的時間就有關證書進行取代替換工作。此外，中國法律顧問均認為所諮詢之官員為有權發出該等確認的適當人士。本集團會於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要求時為所有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的產品續期，確保本集團於中國製造及銷售的產品一直具備所需的有效批文及登記。

下圖顯示根據相關中國法例及規定續領保健品批准證書的續期程序：



監管概覽

保健食品衛生許可證

根據《食品衛生許可證管理辦法》，保健品生產商或銷售商必須向衛生行政部門取得食品衛生許可證，令許可業務範圍包括製造或經銷「保健品」。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該法例生效前已發出的食品衛生許可證於到期前仍然有效。雖然《食品衛生許可證管理辦法》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一日廢止，但根據北京市藥品監督管理局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生效的《北京市保健食品衛生許可證管理辦法》，保健品生產商或銷售商必須於開始生產或銷售保健品前申請及取得北京市藥品監督管理局或其地方部門發出的保健食品衛生許可證。保健食品衛生許可證的有效期為四年。

保健品GMP標準

根據衛生部於一九九八年五月五日頒佈並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保健食品良好生產規範》以及衛生部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日頒佈的《保健食品良好生產規範審查辦法和評價準則》，保健品生產商必須符合GMP標準。GMP標準載有關於生產場所、設施及人員、原料、管理、衛生及質量控制的資格及標準。根據《北京市保健食品衛生許可證管理辦法》，符合GMP標準乃申請保健食品衛生許可證的條件之一。因此，並無單獨頒發的GMP認證。

藥品行業的監管制度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二零零一年二月二十八日頒佈並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訂明中國藥品生產及銷售管理的基本法律綱要，包括生產、分銷、相關廣告及有關藥品其他方面的規定。實施細則載有關於中國藥品管理更詳細的規則。中國藥品行業的主要監管部門為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及其地方部門。

監管藥品生產商的規例

藥品註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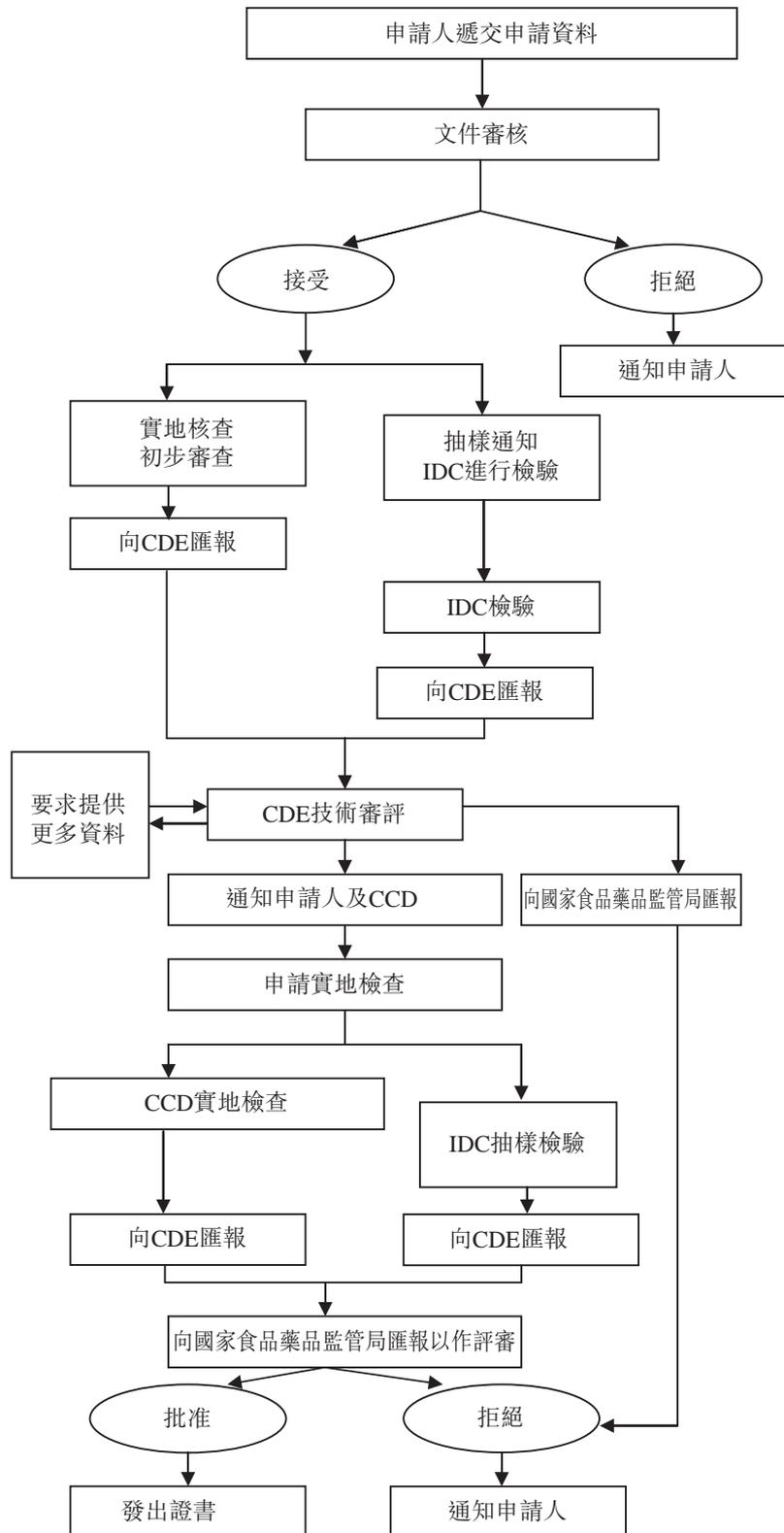
根據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頒佈並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生效的《藥品註冊管理辦法》，藥品生產商須於各項產品投產前向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註冊。生產商須向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遞交載有關於藥品功效及質量、生產商將會使用的生產工序及生產設施詳細資料的註冊申請。註冊有效期為五年，必須於到期前六個月內向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或其地方部門遞交申請資料續期。藥品生產商可申請的註冊包括新藥品註冊、仿製藥品註冊、進口藥品註冊、註冊續期及補充註冊。

監管概覽

申請註冊時，未曾在中國銷售的藥品註冊為新藥。註冊申請須獲臨床試驗數據支持。擬進行新藥臨床試驗的醫藥公司必須先向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申請藥品臨床試驗批文。順利完成臨床試驗後，申請人須向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申請新藥生產批文。倘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通過有關申請，則會向申請人發出新藥證書。

監管概覽

下圖顯示根據相關中國法例及規定註冊新藥品的申請程序：



CDE：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藥品審評中心

IDC：藥品檢驗所，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或其地方部門設立或認證的機構

CCD：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藥品認證管理中心

監管概覽

藥品生產許可證

藥品生產商必須向國家食品藥品監督局的相關省級部門取得藥品生產許可證。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國務院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四日頒佈並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五日生效的《中國藥品管理法實施條例》以及國家食品藥品監督局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五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藥品生產監督管理辦法》，須於完成檢驗相關生產設施且有關人員、衛生狀況、質量監控系統及設備符合規定標準後，方會發出許可證。藥品生產許可證有效期為五年，藥品生產企業須於許可證到期前申請續期，有關當局完成重新審核後方會發證。

GMP認證

根據國家食品藥品監督局於一九九九年六月十八日頒佈並於一九九九年八月一日生效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以及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七日頒佈並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一日生效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認證管理辦法》，藥品生產商在中國生產的每類藥品均必須符合GMP標準。GMP標準包括人員資格、生產場地及設施、設備、原料、環境衛生、生產管理、質量監控及客戶投訴管理。符合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的生產商將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督局發出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認證（「GMP認證」），為期五年。續領有關認證須先經國家食品藥品監督局或其省級部門重新審核。

中國藥品生產商須持續受國家食品藥品監督局監管。為執行法例及規定，國家食品藥品監督局訂有不同的行政措施，包括罰款及禁令、回收或沒收產品、實施營運限制、局部暫停或全面結束生產。

監管藥品經銷商的規例

藥品經營許可證

根據國家食品藥品監督局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四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生效的《藥品經營許可證管理辦法》，中國的藥品經銷商必須向國家食品藥品監督局的地方部門取得藥品經營許可證。國家食品藥品監督局的地方部門須檢驗經銷商的設施、倉庫、衛生環境、質量監控系統、人員及設備。藥品經營許可證有效期為五年。然而，藥品生產商可銷售自製產品而毋須取得藥品經營許可證。

GSP認證

國家食品藥品監督局要求所有藥品批發及零售經銷商遵守經營質量管理規範標準（「GSP標準」），以確保中國的藥品經銷質量。根據國家食品藥品監督局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四日頒佈並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四日生效的《藥品經營質量管理規範認證管理辦法》，現時適用的GSP標準包括人員資格、經銷場所、倉庫、檢驗設備及設施、管理及質量監控方面。GSP標準認證（「GSP認證」）有效期為五年。

監管概覽

監管普通食品(不包括保健品)生產及銷售的規例

食品衛生許可證

根據《食品衛生許可證管理辦法》，普通食品生產商或銷售商必須取得地方衛生管理部門發出的食品衛生許可證，方可從事普通食品生產及營運。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廢除了食品衛生許可證的要求，取而代之的新監管制度規定生產商須取得食品生產許可證，而貿易商則須取得食品流通許可證，餐飲服務供應商須取得餐飲服務許可證。然而，生產商、貿易商及餐飲服務供應商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之前獲發的食品衛生許可證於到期前仍然有效。

食品生產許可證

根據中國質檢總局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食品生產加工企業質量安全監督管理實施細則(試行)》，普通食品(包括袋泡茶飲品、含茶製品、代用茶及茶飲料)的生產商必須向中國質檢總局省級部門申請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有效期為三年。

《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及中國質檢總局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頒佈並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生效的《食品生產許可管理辦法》規定普通食品生產企業須取得食品生產許可證。然而，根據《中國食品安全法》，生產商於食品安全法生效前獲發的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於到期前仍然有效。

食品流通許可證

根據國家工商總局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食品流通許可證管理辦法》，普通食品貿易商須向國家工商總局的地方部門取得食品流通許可證。然而，普通食品貿易企業所持有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前發出的食品衛生許可證於到期或註銷前仍然有效。

食品安全規例

根據《中國食品安全法》以及中國衛生部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食品安全企業標準備案辦法》，國務院的衛生管理部門及其省級部門須負責實施及頒佈國家食品安全準則及地方食品安全準則。倘未有國家食品安全準則或地方食品安全準則，則企業須自行制訂企業食品安全準則規管其食品生產過程。食品生產商須向省級衛生管理部門呈交其食品安全準則備案。有關備案有效期為三年，必須於到期前續期。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前向衛生管理部門備案的食品安全準則於到期前仍然有效。

根據國務院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實施條例》，食品生產商及貿易商必須遵守法例、規定及食品安全管理制度，且須對所生產或出售食品的安全負責。

監管概覽

有關外商投資食品產業的政策

商務部及國家發改委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頒佈並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生效的《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目錄」)，將中國不同產業的外商投資分為四類，包括「鼓勵產業」、「允許產業」、「限制產業」及「禁止產業」。根據該目錄，保健品及普通食品行業視乎所生產產品的類型而歸類為中國的「鼓勵產業」或「允許產業」。

廣告法例及規例

普通食品、保健品及OTC藥品的廣告主要由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國家工商總局、衛生部及國家廣播電影電視總局監管。規管保健品及藥品廣告的相關中國法例及規定包括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九四年十月二十七日頒佈並於一九九五年二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國務院於一九八七年十月二十六日頒佈並於一九八七年十二月一日生效的《廣告管理條例》、國家工商總局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食品廣告發佈暫行規定》、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四日頒佈並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生效的《保健食品廣告審查暫行規定》、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與國家工商總局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三日聯合頒佈並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一日生效的《藥品廣告審查辦法》以及國家廣播電影電視總局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八日頒佈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生效的《廣播電視廣告播出管理辦法》。

企業須向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或其地方部門申請以取得保健品或OTC藥品廣告的批准(「廣告批准」)。廣告批准有一年有效期。未獲得廣告批准，企業或機構不得發佈或播放任何有關保健品或藥品的廣告。處方藥僅可於中國政府指定的藥劑或醫學刊物上介紹，不得通過公眾媒體或以其他方式進行宣傳。

保健品及OTC藥品廣告的內容須真實準確，不得誤導。保健品的廣告不得包括虛假描述、斷言或保證具備任何特定功能或誇大功能或好處，否則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或其地方部門可發出警告，甚至吊銷廣告批准。對於任何包含誤導信息或誇大OTC藥品療效的藥品廣告，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或其地方部門可勒令停止刊登有關廣告、撤銷廣告批准、一年內暫停審批有關產品的新廣告甚至勒令終止有關OTC藥品於若干指定市場的銷售。

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國家工商總局及其他中國政府可對違反該等法例及規定的人士或企業實施不同處罰，包括徵收相當於廣告費全額至五倍的罰款、勒令停止廣告、命令公開糾正誤導資料及刑事責任。

如刊登虛假廣告欺騙或誤導消費者而引致已購買有關商品或接受有關服務的消費者合法權利及利益受損，廣告商須承擔刑事責任。

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六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藥品、醫療器械、保健食品廣告發佈企業信用管理辦法》規定從事藥品、醫療器械及保健品廣

監管概覽

告發佈的企業將根據年審劃分為守信、失信及嚴重失信。在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的監管下，任何既定年度概無任何廣告違反任何廣告監管法律或法規的企業視為守信企業。既定年度內廣告違反該等法例及規例，惟相關違規並不嚴重的企業視為失信企業。既定年度內廣告嚴重違反該等法例及規例（例如於廣告中提供虛假適用範圍、斷言或保證有任何保健功能）的企業視為嚴重失信企業。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及其地方部門須責令失信或嚴重失信企業於指定時間內糾正違法行為，並公佈該等企業的信用等級並加強檢查該等企業的廣告及相關銷售。

產品質量及消費者保護法例及規例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九三年頒佈並先後於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生產商須就產品質量設立綜合內部管理體制，實施品質、責任及評估的內部政策。違反中國產品質量法可能被處以不同懲罰，包括徵收罰金、暫停業務經營、吊銷營業執照或刑事責任。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九三年十月三十一日頒佈並於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規定》規定業務須遵守有關人身安全及財產保護的法例及規例。消費者應獲提供有關產品及服務的真實資料。消費者可向生產商或經銷商追討因產品缺陷導致的人身傷害或財產損毀賠償。

侵權責任法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頒佈並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侵權責任法》，製造商須就其產品的缺陷而導致的損害承擔責任，而賣家亦須就其缺失而導致的損害承擔責任。倘缺失因送運者或存貨者等第三方所導致，則製造商及賣方可在支付賠償後向該等第三方索償。倘市面流通的產品發現缺失，則製造商及賣方須適時及時採取補救措施，如發出警告或回收產品等。倘缺陷產品在知情的情況下製造及出售而導致他人死亡或嚴重損傷，則受害人有權追討懲罰性賠償。

網絡商品交易

國家工商總局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所頒佈並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生效的《網絡商品交易及有關服務行為管理暫行辦法》規定，任何網絡商品交易的交易商及網絡服務營運商須遵守有關法例及法規。該等辦法進一步規定，取得營業執照的任何網絡商品交易的交易商須於交易網頁首頁或當眼位置披露營業執照資料或營業執照的電子鏈接，或向網絡交易平台營運商提交個人姓名及地址。

監管概覽

知識產權法例及規例

中國已通過有關知識產權的法例，包括商標、專利及版權的法例。中國為各大知識產權公約的簽署國，包括保護工業產權巴黎公約、馬德里商標國際註冊實施辦法、專利合作條約、國際承認用於專利程序的微生物保存布達佩斯條約及與貿易有關的知識產權協議。

監管專利的規例

根據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頒佈並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生效的經修訂《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專利分為三類，包括發明專利、外觀設計專利及實用新型專利。發明專利有效期為廿年，外觀設計專利及實用新型專利有效期為十年，均由各自申請日期起計。未經專利擁有人同意而使用專利、偽冒專利產品或從事侵犯專利權活動的人士或公司須向專利擁有人賠償，並可能被罰款甚至遭受刑事處分。

中國的專利檢舉制度很多方面均與其他國家不同。中國專利制度奉行「先申請」原則，即倘超過一人就相同發明遞交專利申請，則最先遞交申請的人士將獲授專利。此外，中國規定可獲發專利的發明必須具備新穎性。因此，一般情況下，在中國境內或境外廣為人知的項目將不會獲發專利。另外，中國發出的專利在香港、台灣或澳門均不可執行，該三個地區均設有獨立專利制度。

雖然專利權僅為國家權利，但專利合作條約(中國為簽署國)容許申請人可在遞交一項國際專利申請後，在個別國家為一項在多個其他成員國同時存在的發明申請專利保護。待審批的專利申請並不保證可獲授專利，而即使獲授專利，該項專利的範圍亦未必如最初申請的範圍。

監管商標的規例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八二年頒佈並於二零零一年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以及國務院於二零零二年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實施條例》均為保障註冊商標持有人而設。在中國，註冊商標包括商品商標、服務商標、集體商標及證明商標。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商標局負責處理商標註冊，註冊商標有效期為十年，到期後如需繼續使用註冊商標，可每十年續期一次。到期前六個月內須遞交註冊續期申請。

根據《商標法》，視為侵犯註冊商標獨家使用權的行為包括(i)未經授權在相同或同類商品使用與註冊商標相同或相似的商標；(ii)出售侵犯註冊商標獨家使用權的商品；(iii)偽冒或未經授權製造他人註冊商標的標誌，或銷售偽冒或未經授權而製造的註冊商標標誌；及(iv)損害其他人士獨家使用註冊商標權利的其他行為。

監管概覽

違反中國商標法可導致被徵收罰款以及沒收和銷毀侵權商品。

商標許可證協議必須向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商標局或其區域部門備案。授權方須監督使用商標的商品質量，而獲授權方須保證有關商品的質量。

稅項

本集團中國子公司須繳納的中國稅項主要包括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增值稅（「增值稅」）及營業稅（「營業稅」）。根據中國法例，本集團的中國子公司亦須就應付本集團的股息繳付預扣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外資企業須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九一年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前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實施條例繳交企業所得稅。根據前企業所得稅法，除非享有優惠稅率，否則外資企業須按法定稅率33%繳交企業所得稅。此外，若干外資企業於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獲豁免繳交企業所得稅，其後連續三年則獲企業所得稅減半徵收。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將所有企業（包括外資企業）的稅率劃一為25%，並撤銷外資企業適用的現行稅項豁免、減免及優惠。然而，根據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於《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生效前獲相關稅務部門提供稅務優惠的外資及內資企業均享有過渡期。《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生效前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低於25%的企業可繼續享有較低稅率，並於《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生效日期起計五年內逐步過渡至新稅率。《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生效前享有企業所得稅優惠的企業可於到期前繼續享有企業所得稅優惠。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分為「居民企業」及「非居民企業」。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除於中國成立的企業外，於中國境外成立而「實際管理機構」設於中國的企業亦視為「居民企業」，其環球收入須按劃一的25%稅率繳交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實際管理機構」指實際上負責企業生產及業務、人事、會計及資產整體管理及控制的管理機構。本集團的管理人員現時主要駐守中國，預期日後會繼續留在中國，惟不確定本集團會否視為「居民企業」。雖然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符合條件的居民企業」的股息收入為獲豁免收入，而實施細則指「符合條件的居民企業」為「有直接股權權益」的企業，但若本集團視為中國「居民企業」，則不肯定本集團獲子公司派付的股息是否符合條件獲得豁免。倘本集團視為中國「居民企業」而須就向非中國居民企業投資者派付的股息繳交預扣所得稅，則本集團可派付予股東的股息額將大大減少。此外，非中國居民投資者轉讓股份所變現的收益如視為在中國境內產生的收入，則亦須繳交10%的中國所得稅。

監管概覽

此外，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非居民企業指根據外國法例成立而「實際管理機構」並非設於中國境內但在中國營業或設有機構場所，或在中國並無營業亦無設立機構場所但收入源自中國的公司。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規定，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對於向非中國居民企業投資者宣派的股息，倘該投資者在中國並無營業亦無設立機構場所，或在中國營業或設有機構場所但相關收入實際與有關機構場所並無關連，而相關股息源自中國境內，則一般須按10%繳交企業所得稅。適用於股息的所得稅可因中國與本集團非中國股東所在的司法權區所訂立的稅務條約而減少。

中國增值稅

根據國務院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十三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增值稅條例」）及其實施細則，在中國從事貨品銷售、提供特定服務或貨物進口的公司或個人一般須於生產或銷售過程中或提供服務期間產生的增值支付增值稅。除非另有指明，否則在中國銷售或進口貨物及提供加工、修理及修配服務的增值稅課稅人適用稅率為17%。

中國營業稅

根據國務院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十三日頒佈、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五日修訂及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營業稅暫行條例》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頒佈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修訂及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營業稅暫行條例實施細則》，提供指定服務及轉讓不動產所得收入須按介乎3%至20%的稅率（視乎業務而定）繳納營業稅。

根據財政部與國家稅務總局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二日聯合頒佈的《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貫徹落實《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加強技術創新，發展高科技，實現產業化的決定》有關稅收問題的通知》以及其他多項稅項法規，合資格技術轉讓、技術開發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豁免繳納營業稅。

外匯及股息分派的監管

外匯

根據國務院於一九九六年一月二十九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及國家外匯管理局與其他中國監管部門頒佈的各項條例，人民幣僅可就往來賬項目自由兌換，包括分派股息、支付利息和貿易及服務相關的外匯交易。對於資本賬項目，例如直接權益投資、貸款及返程投資，將人民幣兌換成外幣及將外幣滙出中國前必須先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部門批准或向有關部門備案。

監管概覽

分派股息

規管外資控股公司派付股息的主要規例包括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九三年頒佈並先後於一九九九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八六年頒佈並於二零零零年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以及國務院於一九九零年頒佈並於二零零一年修訂的《外資企業法實施細則》。

根據該等法例及規定，中國的外資企業僅可以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規例釐定的累計溢利(如有)派付股息。此外，在中國的全外資企業(如本集團的中國子公司)必須將每年除稅後累計溢利(如有)最少10%撥至若干儲備基金，直至該等累計儲備基金相當於企業註冊資本的50%。該等儲備基金不可作現金股息分派。

監管中國居民海外投資的國家外匯管理局規例

第75號通知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內居民通過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第75號通知」)，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一日生效。根據第75號通知，(a)中國公民(「中國公民」)為進行海外股權融資而成立或控制特殊目的公司前必須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的地方分局登記；(b)倘中國居民向海外特殊目的公司注入資產或股權，或將境內企業的資產或股權轉交海外特殊目的公司後進行海外融資，該中國公民必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登記本身所持海外特殊目的企業的權益或有關權益的任何轉變；及(c)倘海外特殊目的企業在中國境外進行重大股本變更，例如股本變更或併購，中國公民必須於發生有關事項後30日內向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登記有關變更。此外，第75號通知有追溯力。

根據相關規則，未能辦妥第75號通知所載登記程序可引致相關境內公司的外匯活動(包括增加註冊資本、向離岸母公司或聯屬公司派付股息及其他分派以及獲離岸公司注入資金)受限制，相關中國居民亦可能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而受處罰。

環境法例及規例

適用於本集團的主要環境法例及規例包括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八九年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八四年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八七年頒佈並先後於一九九五年及二零零八年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九五年頒佈並於二零零四年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以及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九六年頒佈的

監管概覽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雜訊污染防治法》。該等法例及規例載有項目在建設及營運階段必須實施的詳細程序。

根據上述環境法例及規例，引致環境污染及排放危害公眾的污染物的任何公司或企業必須在營運中實施環境保護措施及程序。企業必須於擬進行的建設項目動工前編製環境影響研究報告，說明有關項目可能對環境造成的影響以及防止或減低影響的措施，以供政府部門審批。根據此項批准興建的新設施必須在相關環境部門進行檢驗並認為有關設施符合環境標準後方可營運。

企業亦須向有關環境部門申請及提交計劃排放的液體、固體及氣體廢物類型及數量、排放和處置的方式以及有關工業噪音及其他相關事宜的資料。倘有關當局發現相關種類的廢物及噪音不超出受規管水平，則會發出有指定期限的可續期的排放許可證。倘企業所排放的液體、固體及氣體廢物量超出許可水平，則可能遭受罰款等處罰。另外，倘企業未能於指定期限內糾正有關活動，中國有關當局可暫停其營運。

勞動法例及規例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僱主及僱員須訂立書面僱傭合同以確立與僱主的僱傭關係。僱主須知會僱員其職責、工作環境、有關職業的危險、生產安全狀況、薪酬及其他有關僱員的事項。僱主須根據僱傭合同的承諾及中國規例準時向僱員支付足額薪酬。

根據適用規例，包括國務院所頒佈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二十二日實施的《社會保險費徵繳暫行條例》以及於一九九九年四月三日實施並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四日修訂的《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中國的僱主須為僱員向基本養老保險金、基本醫療保險基金、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基金及住房公積金繳款。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本集團董事確認及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表示，除本文件「風險因素 — 有關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的風險因素 — 中國保健品及藥品行業受嚴格監管，倘未能遵守監管規定及監管規定出現變動或本集團或本集團產品遭受監管處分會損害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經營業績 — 產品廣告條例」及「風險因素 — 有關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的風險因素 — 本集團所租賃若干物業的法定權利可能遭業主或其他第三方質疑」兩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目前在所有重要方面均遵守中國有關監管規定，並已就現有業務取得一切必要批文、許可證及牌照。為確保遵守適用法例及法規並避免日後違規行為，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加強本集團內部合規管理：

- 本集團設有內部合規部。本集團已任命一名副總裁為合規部主管人員，帶領該部門工作及監督合規情況；

監管概覽

- 本集團已就合規事宜委聘外界法律顧問及合規顧問，且本集團合規部定期向外界專業人士諮詢意見；及
- 本集團有快速更新系統。合規部在外界專業人士的協助下，持續查閱中國及香港當局的刊物，確保本集團取得業務發展及經營所需全部批文及許可證。本集團管理層及僱員如遇到任何法律及規管問題，會向合規部報告。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歷史及發展

企業歷史

本集團主要營運實體北京澳特舒爾由趙一弘先生通過其控制的中國內資公司瑞隆祥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創立。自創立以來，本集團一直專注在中國開發、製造及銷售功能保健茶產品。

本集團「碧生源」商標起初由瑞隆祥於二零零一年註冊，其後於二零零四年因瑞隆祥於北京澳特舒爾的註冊資本增加而轉讓予本集團。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向獨立第三方淮陰華醫收購碧生源常潤茶的配方，並於同年開始生產及銷售碧生源常潤茶。二零零四年，本集團向趙一弘先生控制的北京瑞普樂收購碧生源減肥茶的配方，並於同年開始生產及銷售碧生源減肥茶。北京瑞普樂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註銷。

二零零七年年中之前，本集團委聘兩家第三方製造商為本集團的部份產品的原材料加工處理為半成品。於二零零七年擴充北京房山區的生產設施後，本集團轉為自行完成產品的生產流程。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每日兩班，每班八小時，每年250個工作日計算，本集團生產設施的有效年產能約13億包茶包。本集團的北京生產設施於二零零二年取得ISO9001:2000質量管理體系證書，並自其後一直保持該證書。自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六年，本集團逐漸擴張營運及專注發展四個區域市場。二零零六年前，由於北京澳特舒爾的分銷及銷售網絡不足，加上客戶仍未完全認可其產品，故所得營業額少於成本及開支，以致錄得虧損。北京澳特舒爾於二零零六年首次錄得溢利並於二零零七年彌補過往所有虧損，主要由於本集團經銷及銷售網絡範圍迅速擴張以及本集團改由內部進行生產工序使毛利率增長所致。

為籌集本集團長期發展所需資金及利用GGV的業務策略發展、企業管治、併購及資本市場知識及經驗，本公司、GGV、Foresore及趙一弘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訂立A系列優先股購買協議，GGV以現金對價總額15,000,000美元認購712,000股A系列優先股。此外，為提升內部研究及產品開發實力，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五月根據策略收購專注研發茶和中草藥產品的上海公司健士星。有關A系列投資及本集團收購健士星的詳情分別載於「GGV的A系列投資」及「收購健士星」分節。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北京澳特舒爾的歷史

北京澳特舒爾為本集團的主要營運實體，自二零零零年註冊成立起已進行多次股權變更。下表概述北京澳特舒爾的股權及註冊資本變更。

股權變更日期	瑞隆祥		王銑		薛家欣		崔山		碧生源(香港)		總註冊資本 千美元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二零零零年 九月二十六日	225	75%	75	25%							300
二零零一年 九月二十四日	225	75%			75	25%					300
二零零二年 七月十八日	425	53%			375	47%					800
二零零四年 九月二十四日	1,500	75%			500	25%					2,000
二零零五年 四月十五日							2,000	100%			2,000
二零零六年 五月二十九日							4,000	100%			4,000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二十六日							8,000	100%			8,000
二零零九年 七月二十三日							33,000	100%			33,000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33,000	100%	33,000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十一日									46,500	100%	46,500

下表概述與各股權變更有關的交易。

股權變更日期

股權變更相關交易的概要

- 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六日
- 為物色中國保健茶市場機遇，由趙一弘先生控制的中國內資企業瑞隆祥及獨立第三方香港公民王銑先生共同註冊成立北京澳特舒爾為中外合資企業。瑞隆祥及王銑先生分別向北京澳特舒爾註冊資本注資225,000美元及75,000美元。該等注資由雙方參考北京澳特舒爾未來資金需求後公平磋商釐定。除先前投資北京澳特舒爾外，王銑先生與趙一弘先生並無任何關係。
- 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四日
- 王銑先生決定從北京澳特舒爾撤資，並將所持北京澳特舒爾的股權轉讓予獨立第三方新加坡公民薛家欣女士。雙方經公平磋商協定，由於轉讓當時北京澳特舒爾正值虧損，故上述股權轉讓不收取對價。除先前投資北京澳特舒爾外，薛家欣女士與趙一弘先生並無任何關係。
-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八日
- 北京澳特舒爾的註冊資本增至800,000美元，瑞隆祥及薛家欣女士分別擁有北京澳特舒爾約53%及47%股權。
- 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 北京澳特舒爾的註冊資本增至2,000,000美元，瑞隆祥及薛家欣女士分別擁有北京澳特舒爾75%及25%股權。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股權變更日期

股權變更相關交易的概要

- 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五日 根據以趙一弘先生為受益人的信託安排（詳情載於下文），瑞隆祥及薛家欣女士將各自所持北京澳特舒爾的股權無償轉讓予崔山先生。崔山先生為新加坡公民，趙一弘先生之妻高雁女士的表兄弟。於上述轉讓完成後，北京澳特舒爾由中外合資企業轉型為外商獨資企業。由於轉讓當時北京澳特舒爾正值虧損，故薛家欣女士及崔山先生經公平磋商協定，無償轉讓薛家欣女士所持北京澳特舒爾股權。由於下述信託安排及轉讓當時北京澳特舒爾正值虧損，故瑞隆祥及崔山先生同意無償轉讓瑞隆祥所持北京澳特舒爾股權。崔山先生自成為北京澳特舒爾股東起至重組前，一直根據信託安排代表趙一弘先生持有北京澳特舒爾全部股權，並無實益擁有北京澳特舒爾任何權益。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八日，趙一弘先生及崔山先生訂立委託持股協議，以確認及記載上述信託安排。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環球律師事務所已確認，上述信託安排並無違反適用中國法律、法規或規例。崔山先生並無因訂立該信託安排而獲取任何利益、對價或好處。緊隨下述重組完成當時，由於趙一弘先生因私人理由就重組向崔山先生贈送股權作為贈禮，故崔山先生透過下文所述所持 Foreshore 權益間接成為擁有北京澳特舒爾15.85%股權的實益擁有人。
- 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九日 北京澳特舒爾的註冊資本增至4,000,000美元。
-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北京澳特舒爾的註冊資本增至8,000,000美元。
-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三日 北京澳特舒爾的註冊資本增至33,000,000美元。
-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崔山先生就重組將所持北京澳特舒爾的全部股權轉讓予碧生源香港，對價為人民幣230,591,269元（即北京澳特舒爾當時註冊資本的等值人民幣金額）。
-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一日 北京澳特舒爾的註冊資本增至46,500,000美元。

根據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環球律師事務所的意見，北京澳特舒爾已分別就該等股權變更取得中國相關政府的所有必要批文。

北京澳特舒爾子公司的歷史

澳特舒爾商貿

澳特舒爾商貿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由北京澳特舒爾成立為中國內資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元。自註冊成立以來，澳特舒爾商貿的註冊資本維持不變。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碧生源商貿

碧生源商貿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由北京澳特舒爾成立為中國內資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元。自註冊成立以來，碧生源商貿的註冊資本維持不變。

廣州澳特舒爾

廣州澳特舒爾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由北京澳特舒爾成立為中國內資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元。自註冊成立以來，廣州澳特舒爾的註冊資本維持不變。

碧生源食品飲料

碧生源食品飲料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由新加坡公民崔山先生之妻張紅麗女士成立為外商獨資企業，註冊資本為300,000美元。張紅麗女士根據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訂立的信託安排代表趙一弘先生持有碧生源食品飲料的股權，張紅麗女士並無實益擁有碧生源食品飲料任何權益，亦無因訂立有關信託安排而獲取任何利益、對價或好處。於該信託安排訂立前，各方已達成共識，由於融資前碧生源食品飲料已獲批准為外商獨資企業，故該安排使日後較容易及高效取得及安排離岸融資。本集團的中國法律顧問環球律師事務所確認該等信託安排並無違反中國法律、條例或法規。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六日，張紅麗女士與趙一弘先生控制的中國內資企業碧生源投資達成協議，以對價300,000美元將所持碧生源食品飲料的全部股權轉讓予碧生源投資。上述對碧生源投資的股權轉讓對價由雙方參考碧生源食品飲料當時註冊資本後公平磋商釐定。該項權益轉讓後，碧生源食品飲料由外商獨資企業轉型為中國內資企業，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20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月九日，碧生源投資以對價人民幣2,200,000元將所持碧生源食品飲料的全部股權轉讓予北京澳特舒爾。上述對北京澳特舒爾的股權轉讓對價由雙方參考碧生源食品飲料當時註冊資本後公平磋商釐定。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二日，碧生源食品飲料的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20,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八日，碧生源食品飲料將其名稱自北京碧生源食品飲料有限責任公司更改為北京碧生源食品飲料有限公司。

解散的子公司

為促進本集團的中國銷售辦事處僱用及留任本地銷售及市場營銷僱員，北京澳特舒爾於營業紀錄期間成立12家內資子公司。由於本集團逐步轉為借助獨立第三方勞務派遣機構僱用及留任本集團本地銷售及市場推銷僱員，故本集團於營業紀錄期間解散12家子公司中的11家並於二零一零年八月解散餘下的子公司西安碧生源貿易有限公司。該等解散的子公司於解散日期概無任何未清償的負債。有關該等已解散子公司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收購珠海奇佳

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三日，北京澳特舒爾、珠海奇佳、張桂英女士及王宏山先生訂立股權收購協議，北京澳特舒爾同意以對價不超過人民幣19,050,000元（其中人民幣2,000,000元為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購買代價，另外人民幣17,050,000元則作為注資)收購珠海奇佳(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六日在廣東珠海成立的中國內資企業)的全部股權，分三步交易，或會有細微調整：

- 第一步：根據珠海奇佳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九日通過的決議案，珠海奇佳的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12,000,000元，北京澳特舒爾向註冊資本注入首期對價人民幣10,000,000元(相當於珠海奇佳83.33%的經擴大股權)。該步驟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完成。
- 第二步：取得珠海奇佳工廠的房屋所有權證及達成其他慣例成交條件(包括確保聲明及保證準確無誤、簽訂注資協議及修訂章程細則)起計五個營運日內，北京澳特舒爾將向註冊資本注入第二期資金人民幣6,550,000元(反映了根據若干商業合約的終止情況增加的人民幣50,000元)(相當於珠海奇佳89.22%的經擴大股權)。該步驟預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前完成。
- 第三步：達成慣例成交條件(包括確保聲明及保證準確無誤、簽訂注資協議及股權轉讓協議以及修訂章程細則)起計五個營運日及自第二次注資完成起計六個月內，北京澳特舒爾將向註冊資本注入第三期資金人民幣500,000元，並以對價人民幣2,000,000元收購張桂英女士及王宏山先生所持的全部股權。第三次注資完成後，北京澳特舒爾將成為珠海奇佳的唯一股東。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完成該步驟。

珠海奇佳主要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脈舒平袋泡茶等中草藥茶產品，該產品於收購前已在市場銷售。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珠海奇佳的總收益為人民幣1.4百萬元，其中人民幣0.2百萬元來自銷售脈舒平袋泡茶，其餘人民幣1.2百萬元來自珠海奇佳向客戶提供的OEM服務。本集團因收購珠海奇佳產生的商譽為人民幣5.3百萬元。本集團收購珠海奇佳時，珠海奇佳的評估負債淨額為人民幣3.3百萬元。

收購前，張桂英女士及王宏山先生分別持有珠海奇佳45%及55%的股權，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000元。張桂英女士及王宏山先生均為獨立第三方，並於股權收購協議同意就收購前因珠海奇佳的業務的索償及責任向珠海奇佳提供賠償。就本集團董事所知，珠海奇佳於收購前並無接獲任何重大投訴或索償，且於收購日期前亦無任何有關銷售脈舒平袋泡茶的尚未償還負債。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由於脈舒平袋泡茶的廣告(本集團並無參與製作)具有誤導成份且不實宣稱其功效，故廣東省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零九年撤銷有關三則脈舒平袋泡茶廣告的批文。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前不得宣傳脈舒平袋泡茶。根據股權收購協議，本集團可向張桂英女士及王宏山先生就撤銷三則廣告所產生的損失提出索償，但基於業務及市場考慮，本集團目前並無意向彼等索償。

各方採取多種考慮所有主要財務範疇(包括珠海奇佳的負債淨額)的評估方法作出嚴格評估後公平磋商釐定收購珠海奇佳之對價。具體而言，本集團對珠海奇佳未來盈利能力的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估值，該盈利能力是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的主要假設，且本集團認為延遲推出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不會對上述盈利能力有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本集團相信，珠海奇佳的業務及產品與本集團未來擴展計劃相符，故收購珠海奇佳屬合理的商業行動。

收購健士星

為提升內部研究及產品開發實力，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五月收購健士星及其母公司 Ever Assure (僅為持有健士星股權而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營業紀錄期間，健士星僅從事茶及中草藥產品的研發。收購前，健士星由 High Star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擁有。

根據本公司、Besunyen Investment (前稱 Tea-Care Holding Co. Universal Ltd)、High Star Limited、蔡亞博士、GGV、Qiming、Ignition、NewMargin、FMCG 與獨立第三方趙霄洛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一日訂立的換股協議，Besunyen Investment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向 High Star Limited 收購 Ever Assure 的全部已發行股份，對價為按各自所持 High Star Limited 權益百分比分別向 High Star Limited 的股東 Qiming、Ignition、NewMargin、FMCG 及蔡亞博士配發及發行 53,241 股、5,916 股、94,652 股、15,212 股及 48,292 股股份。配發於各方的股份價值 4.5 百萬美元。按健士星收購的總對價 4.5 百萬美元並計及股份拆細，Qiming、Ignition、NewMargin、FMCG 及蔡亞博士各自支付的每股成本為 0.17 美元。該收購對價經各方參考本集團及健士星的財務狀況及日後盈利能力後公平磋商釐定。Qiming、Ignition、NewMargin、FMCG 及蔡亞博士以及彼等購買的股份概無獲授任何優先於本集團其他股東的特權。本集團因收購健士星產生的商譽為人民幣 15.5 百萬元。本集團收購健士星時，健士星的評估淨負債為人民幣 15.4 百萬元。

此外，根據換股協議完成收購健士星及 Ever Assure 時，NewMargin 及 FMCG 以總認購價 3,000,000 美元合共認購 144,876 股新股份。按總購價 3,000,000 美元計算且計及股份拆細，NewMargin 及 FMCG 各自支付的每股成本為 0.17 美元。認購對價經本集團、NewMargin 及 FMCG 參考本集團當時資產淨值及日後盈利能力後公平磋商釐定。本集團將 NewMargin 及 FMCG 投資所得款項用於向健士星注資及用作營運資金及日常公司用途。

Qiming

Qiming Venture Partners, L.P. 及 Qiming Managing Directors Fund, L.P. 為於開曼群島註冊的獲豁免有限合夥公司。Qiming Venture Partners, L.P. 及 Qiming Managing Directors Fund, L.P. 為風險投資基金，重點投資媒體及互聯網、信息技術、消費及零售、醫療保健及清潔技術板塊的精選高增長中國公司。Qiming Venture Partners,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開曼群島獲豁免有限責任合夥公司 Qiming GP, L.P.。Qiming Managing Directors Fund, L.P. 及 Qiming GP, L.P. 的普通合夥人均為開曼群島有限公司 Qiming Corporate GP, Ltd.。Qiming Venture Partners, L.P. 及 Qiming Managing Directors Fund, L.P. 所持股份的投票及投資權均由 Qiming Corporate GP, Ltd. 的投資委員會行使。該投資委員會成員包括 Duane Kuang、Gary Rieschel、JP Gan 及 Robert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Headley。Qiming Venture Partners, L.P.、Qiming Managing Directors Fund, L.P.、Qiming GP, L.P. 及 Qiming Corporate GP, Ltd. 的註冊地址均為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Qiming Venture Partners, L.P. 及 Qiming Managing Directors Fund, L.P. 均為本集團獨立第三方。

Ignition

Ignition Venture Partners III, L.P. 為於德拉華州註冊的有限合夥公司。Ignition Managing Directors Fund III, LLC 為於德拉華州註冊的有限公司。Ignition Venture Partners III, L.P. 及 Ignition Managing Directors Fund III, LLC 均為風險投資基金，重點投資早期高科技公司。Ignition Venture Partners III, L.P. 及 Ignition Managing Directors Fund III, LLC 的註冊辦事處位於 2711 Centerville Road, Suite 400, Wilmington, New Castle County, Delaware 19808。Ignition 為本集團獨立第三方。

NewMargin

NewMargin Growth Fund, L.P 為風險投資基金，重點投資領域更廣泛的資訊科技、可持續發展技術、醫療保健、消費品及高利潤製造業務。NewMargin Growth Ventures LLC 為 NewMargin Growth Fund, L.P 的唯一普通合夥人。Feng Tao、Greg W. Ye、Zhou Shuiwen、Cary Zhou 及 Hans Xu 諸位先生為 NewMargin Growth Ventures LLC 投資委員會成員，並享有 NewMargin Growth Fund, L.P 所持全部股份的投票權及決定權。NewMargin Growth Fund, L.P. 的營業地址為中國上海興國路78號雷迪森廣場(興國)賓館3號樓，郵編200052。NewMargin 為本集團獨立第三方。

FMC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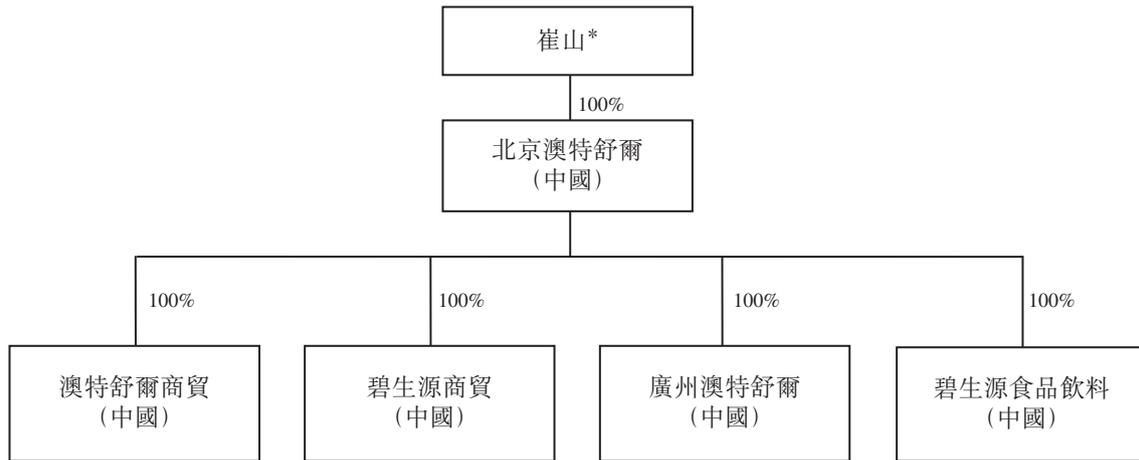
International FMCG Investments Ltd. 為投資公司。FMCG 為私募股權基金，主要投資發展最快的消費品業務。Wang Yaping 先生是 FMCG 的唯一董事總經理。Wang Yaping 先生、Frank Fang 先生及 Chen Zhaoming 先生為 FMCG 投資委員會會員。International FMCG Investments Ltd. 的經營地址位於 Akara Bldg, 24 De Castro Street, Wickhams Cay I,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Wang Yaping 先生及 FMCG 為本集團獨立第三方。

重組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為籌備下文所述A系列投資開始進行集團重組。緊隨重組前，崔山先生根據二零零六年七月八日訂立的委託持股協議代表趙一弘先生持有北京澳特舒爾的股權。崔山先生為新加坡公民，是趙一弘先生之妻高雁女士的表兄弟。該信託安排訂立前，各方已達成共識，由於融資前北京澳特舒爾已獲批准為外商獨資企業，故該安排較容易及高效取得及安排離岸融資。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環球律師事務所確認該信託安排並無違反中國適用法律、條例或法規。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崔山先生就重組向碧生源香港轉讓北京澳特舒爾的全部股權，將北京澳特舒爾的信託股權歸還予趙一弘先生。趙一弘先生因私人理由向崔山先生贈送 Foreshore 15.85%的股權作為贈禮。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下圖說明緊隨重組前本集團的企業架構。



* 附註：崔山先生代表趙一弘先生持有北京澳特舒爾股權。

本公司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同日，向 Stockton Nominees Limited 發行一股股份，而該股份轉讓予趙一弘先生。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該股份轉讓予 Foreshore，隨後被註銷。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根據下文所述A系列投資，分別向 Foreshore 及 GGV 發行9,288,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92.88%）與712,000股A系列優先股（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7.12%）。二零一零年六月，本公司由 Tea-Care Group Ltd 更名為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離岸特殊目的公司

Foreshore

Foreshore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一日在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作投資控股公司的有限公司。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六日，向趙一弘先生發行一股股份。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分別向趙一弘先生及崔山先生發行8,414股額外股份及1,585股股份。

Besunyen Investment

Besunyen Investment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一日在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作為居間控股公司。同日，向趙一弘先生發行一股股份，而該股份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轉讓予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Besunyen Investment 由 Tea-Care Holding Co. Universal Ltd 更名為 Besunyen Investment (BVI) Co., Ltd。

碧生源香港

碧生源香港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作為居間控股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崔山先生獲發行一股股份，該股份隨後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五日轉讓予 Besunyen Investment。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八日，碧生源香港由 Outsel Herbal Tea Limited 更名為碧生源（香港）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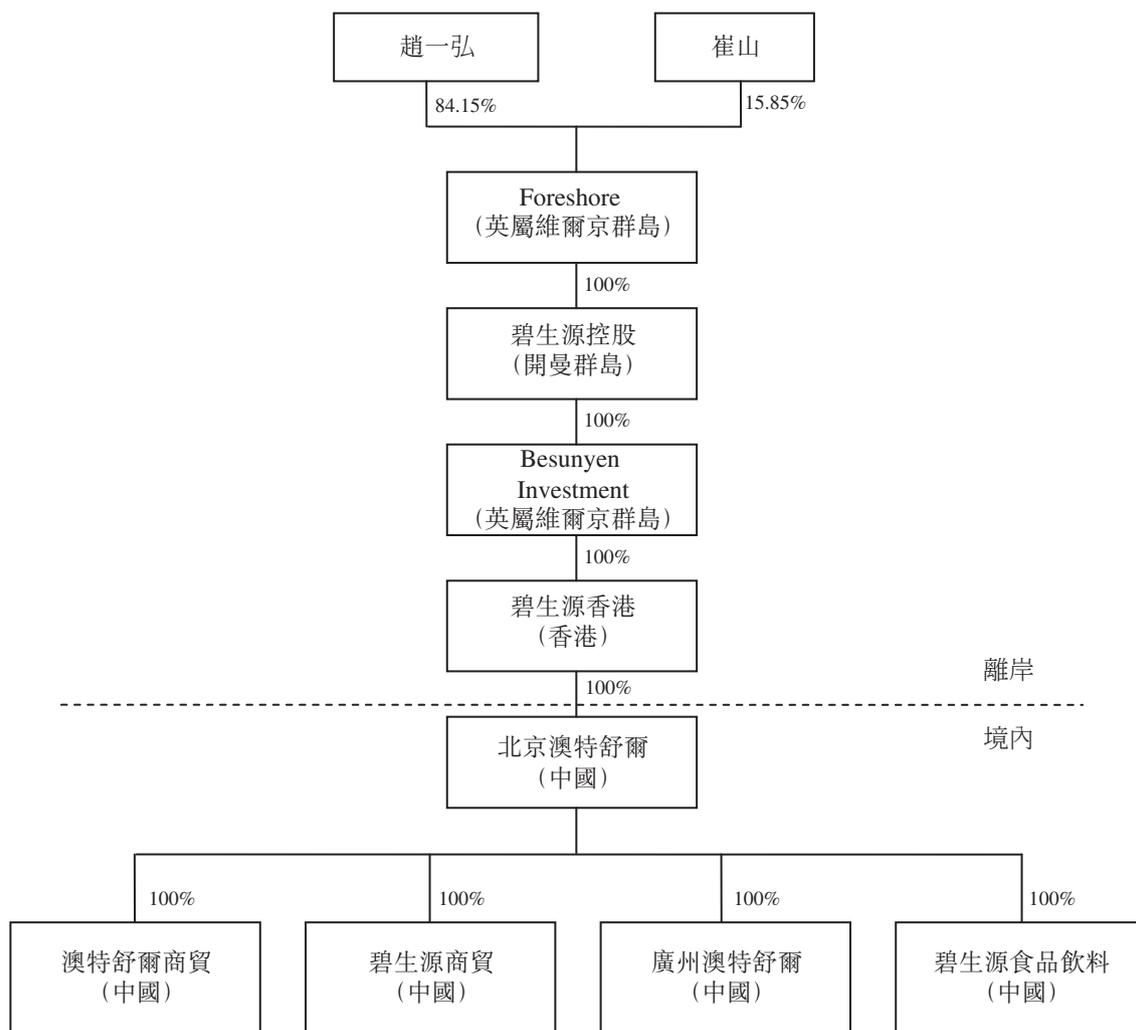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按上文所披露，上述三間離岸特殊目的公司自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概無開展其他業務活動。

重組後的公司架構

上述重組步驟完成之後，趙一弘先生持有 Foreshore 84.15%已發行股份，崔山先生持有 Foreshore 15.85%已發行股份，故趙一弘先生及崔山先生透過 Foreshore 合共持有本公司全部股份。由於趙一弘先生因私人理由就重組將該等股份作為贈禮贈送予崔山先生，故崔山先生為該15.85%股份的實益擁有人。

緊隨上述重組步驟完成後，相關實體的企業架構顯示如下：



GGV的A系列投資

為籌集本集團長期發展所需資金及利用GGV的業務策略發展、企業管治、併購及資本市場知識及經驗，本公司與本公司策略投資者GGV、Foreshore及趙一弘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訂立A系列優先股購買協議，GGV以現金對價總額15,000,000美元認購712,000股A系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列優先股。本集團A系列優先股認購對價由本集團與GGV參考本集團的當時財務狀況及日後盈利能力後公平磋商釐定。本集團將GGV投資所得款項用於購置設備、撥付工廠建設資本開支、用作營運資金及作日常公司用途。GGV投資為本集團帶來的主要戰略利益為協助本集團成功收購健士星，而後者為本集團增加蔡亞博士帶領的新研發團隊，有效提高本集團的研發實力。具體而言，GGV協助本集團(i)借助GGV的風險投資社群及中國企業之網絡及資源確認健士星為收購對象，(ii)促成及安排與健士星多個風險投資股東協商，及(iii)順利快速完成收購健士星。

根據A系列優先股購買協議(經本公司、Foreshore、GGV及趙一弘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訂立的補充協議補充及修訂)，GGV有權收取的A系列優先股數目會基於本公司二零零九年的綜合純利進行盈利調整。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因GGV行使盈利調整權而按每股面值向GGV額外配發及發行125,010股A系列優先股。上述盈利調整按本公司二零零九年的綜合純利釐定。根據該盈利調整，GGV盈利調整權已全面行使，不會進一步調整GGV所持A系列優先股。

根據A系列優先股購買協議，GGV有權獲得有關收購健士星的反攤薄保護。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根據GGV反攤薄保護按每股面值向GGV配發及發行19,562股A系列優先股。

對於GGV的A系列投資，本公司、趙一弘先生及Foreshore於二零零九年十月與GGV訂立股東協議。根據該股東協議及本集團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本公司已授予GGV一系列優先權及權利，包括知情權及查閱權、優先認購權及有關本集團股東轉讓股份的共售權、領售權、對若干重要公司行為的否決權、股息優先權、清算優先權、回贖權及董事會代表權及新發行股份的優先認購權。倘本集團有意在美利堅合眾國進行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定義見下文)，則A系列股東亦獲授要求登記權。

本集團A系列優先股將於緊隨以下時間之較早者自動轉換：(i)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完成時，(ii)緊接透過與另一間公司進行併購或其他合併(本公司並非續存實體，而相關續存實體乃於國際認可證券交易所上市)完成一項收購後，或(iii)當時已發行A系列優先股的大部份股東的同意書或協議指定的日期。

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指向普羅大眾公開發售獲全數包銷的本公司證券的首個確實承諾完成，(i)致使該等證券在紐約證券交易所、納斯達克全球市場系統、香港聯交所主板或創業板、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或至少持有大部份當時已發行A系列優先股的A系列股東書面批准的其他國際認可證券交易所或報價系統上市，(ii)根據(A)按美國證券法生效的證券註冊登記表或(B)在上述合資格證券交易所發售證券適用的證券法律或規則生效者，及(iii)本公司及任何售股股東籌集的所得款項(未扣除包銷佣金及發售開支)合共超逾100,000,000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美元，或至少持有大部份當時已發行A系列優先股的A系列股東書面批准的其他首次公開發售。

GGV

GGV為風險投資基金，重點投資美國及中國處於擴張階段的公司。GGV涉及消費增長、醫療保健及技術(包括清潔技術)等領域。Granite Global Ventures L.L.C. 乃GGV的唯一普通合夥人。Scott Bonham 先生、Hany Nada 先生、Glenn Soloman 先生、Thomas Ng 先生、Jixun Foo 先生、Jenny Lee 女士、Jessie Jin 女士及卓福民先生為 Granite Global Ventures L.L.C. 的管理合夥人並享有GGV所持全部股份的投票權及決定權。由於卓福民先生是本集團董事之一，故GGV並非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由於卓福民先生並非單獨控制GGV，故GGV並非本集團的關連人士。GGV的營業地址為2494 Sand Hill Road, Suite 100, Menlo Park, CA 94025, United States。

股權及集團架構

向 Ding Tian 轉讓股份

Ding Tian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根據 Foreshore 與 DingTian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四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以總認購價3,000,000美元向 Foreshore 認購169,495股股份。認購對價由 Foreshore 與 Ding Tian 參考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的財務表現後公平磋商釐定。Foreshore 的股東將認購價3,000,000美元用作與本集團無關的個人目的。

由於 Ding Tian 受本集團董事之一王兵先生控制，故 Ding Tian 為本集團關連人士，而非獨立第三方。

Ding Tian

Ding Tian 為共同基金，主要投資上市公司。Ding Tian Capital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 為 Ding Tian 的唯一投資管理人。本集團董事之一王兵先生享有 Ding Tian 所持大部份股份的投票權及決定權。Ding Tian 的營業地址為 c/o Campbell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4th Floor, Scotia Centre, P.O. Box 268,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下表概括由GGV、Ding Tian 及 High Star Limited 個別原始股東對本公司之投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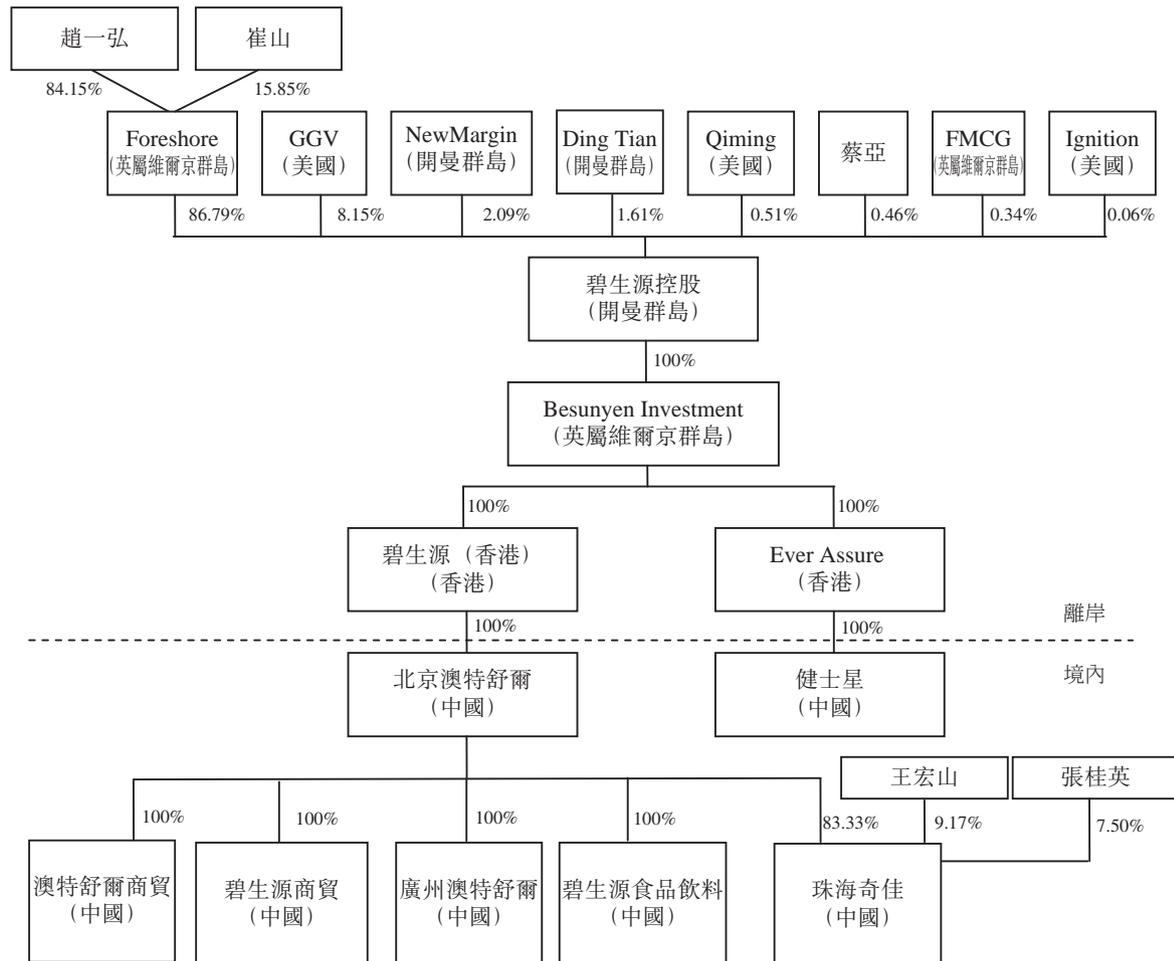
投資者	投資日期	對價	每股成本
GGV.....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15,000,000美元	0.15美元
Ding Tian.....	二零一零年三月四日	3,000,000美元	0.15美元
Qiming.....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	1,102,486美元 ⁽¹⁾	0.17美元
Ignition.....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	122,505美元 ⁽¹⁾	0.17美元
蔡亞.....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	1,000,005美元 ⁽¹⁾	0.17美元
NewMargin.....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	1,960,002美元 ⁽¹⁾	0.17美元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	2,587,912美元 ⁽²⁾	0.17美元
FMCG.....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	315,002美元 ⁽¹⁾	0.17美元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	412,088美元 ⁽²⁾	0.17美元

⁽¹⁾ 根據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一日的股份轉讓協議收購健士星的對價。有關數字僅供參考。收購健士星的對價透過向投資者發配及發行股份支付，詳情載於本文件「收購健士星」一節

⁽²⁾ 除收購健士星所取得的股份外，New Margin 及 FMCG 亦於完成收購健士星時以現金認購額外股份，詳情載於本文件「收購健士星」一節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各投資者作出投資後，本集團的股權架構及企業架構如下：



業 務

概覽

本集團乃中國功能保健茶產品⁽¹⁾的領先供應商，從事開發、生產、銷售及推廣功能保健茶以及其他保健品業務。根據本集團委託的 Euromonitor 調查的結果，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按零售額計算，本集團在中國所有功能保健茶供應商中所佔市場份額最大，分別為11.2%及18.8%。本集團產品乃使用專有配方以高品質中草藥及茶葉配製而成，為有輕度慢性或長期健康問題以及追求健康身心的人士提供有效、安全、實惠且便於使用的保健品。本集團相信碧生源品牌為中國領先的功能保健茶品牌。根據本集團委託 Frost & Sullivan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進行的品牌調查，本集團的碧生源品牌為在中國出售的所有減肥及通便產品中知名度最高的品牌，是消費者的首選品牌。二零一零年三月，中國保健協會評定本集團品牌為中國「保健品十大公信力品牌」之一。憑著本集團的市場領先地位、全國品牌知名度及健全的全國經銷與銷售網絡，加上優秀的產品儲備，本集團在中國迅速增長的龐大功能保健茶市場享有明顯競爭優勢。Euromonitor 調查顯示中國功能保健茶市場總值由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31億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41億元。

根據本公司委託南方醫藥經濟研究所進行的調查，按二零零九年於零售藥房出售的零售額計算，本集團最暢銷產品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分別為中國通便產品及減肥產品市場的領先功能保健茶產品。根據南方醫藥經濟研究所調查，按二零零九年零售額計算，本集團為零售藥房所售通便產品的領先供應商，佔25.2%的市場份額。於零售藥房所出售的減肥產品中，本集團的市場份額自二零零八年的8.1%迅速上升至二零零九年的15.9%，按二零零九年零售額計算，為第二大減肥產品供應商及最大的減肥茶供應商。憑藉碧生源品牌的成功，本集團計劃繼續增加產品種類。本集團正將業務擴展至OTC茶市場，計劃推出於二零一零年一月透過收購珠海奇佳獲得的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由於廣東省藥監局於二零一零年六月撤銷有關三則本集團並無參與製作之脈舒平袋泡茶廣告的批文，故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前不得為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播出廣告。基於市場及商業考慮，本集團現時預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後才推出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本集團即將面市的產品儲備亦包括四款獲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的保健品，計劃自二零一零年底陸續推出。本集團相信，領先的市場地位及超卓的全國品牌知名度有助本集團在中國建立廣泛的客戶基礎，加快市場接受本集團新產品。

本集團產品透過全國經銷商網絡在中國超過100,000家零售店出售，其中逾95%為零售藥房。本集團直接監管的經銷商網絡⁽²⁾已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涵蓋中國四個省及直轄市的151家經銷商擴展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涵蓋中國30個省及直轄市的409家經銷商。本集團亦擴大於超市及便利店的佔有率，尤其是沃爾瑪、屈臣氏等大型連鎖店。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全中國81個銷售辦事處的地方銷售團隊共有約1,260名全職僱員，與經銷商及零售店保持緊密溝通並進行監察，確保本集團銷售及品牌保持一貫水準及質量，同時亦切合當地市場需求。為加強控制經銷渠道，提升經銷效率，確保品質控制及

⁽¹⁾ 在本文件，功能保健茶產品指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的有若干保健功能的茶類保健品。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現時批准的功能保健茶產品及其他保健品分為27類保健功能。有關該27類保健功能的其他資料請參閱本文件「行業概覽—中國保健品市場」一節。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後，該等產品包裝上可印上「健」字標記。

⁽²⁾ 本集團積極監察各地區銷售團隊所負責當地市場的經銷商。二零一零年前的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亦將小部份產品售予地區銷售團隊服務地區以外市場的經銷商。

業 務

擴大利潤率，本集團經營「扁平化」經銷系統，本公司與零售店間一般僅有一級至最多兩級的經銷商。本集團透過廣泛的重點廣告宣傳活動推廣本集團產品及提升品牌知名度，主要包括選定的國家及地區衛星電視網絡的電視廣告及其他媒體廣告和電視節目及表演贊助。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廣告開支總額分別為人民幣49.1百萬元、人民幣118.2百萬元、人民幣196.7百萬元及人民幣117.1百萬元，分別佔有關期間本集團總營業額的30.1%、33.0%、30.4%及31.8%。

本集團的高級管理人員大多從事消費品或保健品業逾15年，擁有共同促進企業業務及盈利增長的驕人業績。具體而言，本集團的核心管理層包括本集團創辦人、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趙一弘先生、本集團銷售副總裁牟文軍先生及本集團內部監控副總裁于洪江先生，於本公司整個發展歷程功不可沒。本集團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在市場營銷、廣告宣傳、人力資源及企業財務管理等主要營運範疇均擁有豐富經驗。為加強本集團中草藥產品開發實力，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五月收購由蔡亞博士領導的上海研發團隊。蔡亞博士曾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八年出任聯合利華中國研究中心的主管，具備豐富的草本食品及茶產品(包括以立頓品牌銷售的產品)開發經驗。

本集團相信，本集團的領先市場地位、卓越的全國品牌知名度、遍及全國的經銷及銷售網絡加上本集團對中國有關保健品的嚴格監管規定的經驗及了解，均為本集團的市場設立了堅實門檻。本集團相信，由於樹立品牌知名度、長期保持良好業績及建立全國經銷與銷售網絡所需的投資金額及時間龐大，故其他市場參與者難以在短期內取得與本集團相同的成功。此外，取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督局的保健品批文可能需時長達兩年，而本集團預期，隨着中國保健品標準及嚴謹的審批制度進一步完善，對於新營運商的監管審批過程將日趨嚴格。本集團鞏固的市場聲譽、資深的產品開發團隊、廣泛的經銷網絡及一系列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督局批准的產品儲備，均使本集團在市場推出新產品時享有競爭優勢。

於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的營業額迅速飆升，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163.1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358.2百萬元及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646.5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99.1%，亦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3.7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8.7百萬元，按年增長64.8%。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115.4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298.1百萬元及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578.1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23.9%，亦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1.7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0.7百萬元，而本集團的全面收入總額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47.6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22.0百萬元及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141.7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72.6%。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全面收入總額由二零零九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68.9百萬元減至二零一零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21.1百萬元。

業 務

本集團競爭優勢

本集團相信，下列競爭優勢有助本集團業務迅速增長及取得成功，並會繼續促使本集團日後增長及成功，成為中國功能保健茶及整體保健品市場的領先企業：

為中國高速發展的龐大保健品市場中功能保健茶市場的領先企業

根據 Euromonitor 調查資料，以營業額計算，本集團為中國功能保健茶產品的領先供應商。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為中國整體功能保健茶市場的佼佼者，按零售額計算，市場份額分別為11.2%及18.8%。二零零九年，本集團最大競爭者所佔市場份額不到本集團的三分之一，其餘五大品牌中的三大品牌的總市場份額不足本集團的一半。本集團相信碧生源品牌為中國的領先功能保健茶品牌。根據南方醫藥經濟研究所調查資料，按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零售藥房的銷售計算，本集團的碧生源常潤茶於零售藥房所出售通便茶市場保持領先，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市場份額分別為20.9%及25.2%。二零零九年，按零售藥房的銷售計算，本集團碧生源減肥茶亦於減肥茶產品中位居首位，且於所有減肥產品中排名第二，佔所有在零售藥房出售的減肥產品15.9%市場份額。二零一零年三月，該兩款產品獲中國保健協會選為中國「保健品公信力產品」。

根據 Euromonitor 調查，中國的功能保健茶市場及整體保健品市場迅速增長，本集團現有兩款已面市產品與四款已獲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但尚未推出的產品所屬的六類保健功能保健品的市場銷售額由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207億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343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3.4%，而中國功能保健茶市場總值由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31億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41億元，中國保健品市場總值則由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400億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637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2.4%。作為領先的中國功能保健茶品牌，本集團相信能充分利用中國功能保健茶市場及整體保健品市場的預期快速增長優勢。

強大的全國品牌知名度及有效的品牌推廣策略

本集團已建立碧生源品牌，成功將其打造為高效安全、價格合理且易於服用的功能保健茶產品優質供應商。根據 Frost & Sullivan 品牌調查，本集團的碧生源品牌為在中國出售的所有減肥及通便產品中知名度最高的品牌，是消費者的首選品牌。二零一零年三月，中國保健協會評定本集團品牌為中國「保健品十大公信力品牌」。本集團自二零零零年開始營業以來一直透過廣告宣傳、市場營銷及貫徹產品質量，致力打造碧生源品牌。本集團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的市場佔有率不斷上升亦證明本集團市場營銷及廣告宣傳有效。本集團現行的市場營銷策略集中將本集團品牌與健康生活及中國草藥產品的保健功能聯繫起來。經過多個世紀的驗證，中國人已廣泛認同中草藥能有效舒緩腸胃問題、肥胖、眼睛疲勞及輕微高血壓等多種輕度慢性或長期健康問題，並因其副作用較小而被認為更安全，經常作為西藥的替代品。本集團透過廣泛的重點宣傳活動推廣本集團產品，包括電視及其他媒體廣告和電視節目及競賽贊助。本集團亦聘請外界市場營銷公司，協助制訂本集團整體市場營銷及廣告策略、創新的市場營銷概念及構思。本集團同時進行全國及地區廣告活

業 務

動，保持一貫的品牌形象，亦會針對特定地區的人口趨勢及消費喜好，定期進行產品宣傳活動，提升本集團品牌及產品知名度。

廣泛的全國經銷網絡

本集團遍及全國的經銷商網絡為本集團擴大現有及日後產品銷售額及市場奠下穩固基礎。本集團近年配合整體市場營銷策略，大幅擴展經銷網絡。本集團直接監管的經銷商網絡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涵蓋中國四個省及直轄市的151個經銷商增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涵蓋30個省及直轄市的409個經銷商。透過上述網絡，本集團產品在中國超過100,000家零售店出售。為加強控制經銷渠道，提升經銷效率，確保品質控制及擴大利潤率，本集團經營「扁平化」經銷系統，本公司與零售店間一般僅有一級至最多兩級的經銷商。

本集團設有負責發展及管理經銷網絡的地區銷售團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全國81家銷售辦事處約有1,260名全職僱員，負責與經銷商及零售店保持緊密聯繫，以便本集團能及時收集市場回饋，迅速回應當地市場需求及趨勢。此外，本集團亦成功將經銷渠道由零售藥房擴展至超級市場及便利店，尤其著重發展大型連鎖店，包括屈臣氏及沃爾瑪。

已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的產品儲備充足及強大的產品開發實力

本集團現時擁有豐富的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產品儲備以及擬於未來數年視乎市場需求及狀況而推出的備選產品。該等產品包括本集團首款OTC茶脈舒平袋泡茶。該產品已通過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審批，為能降低或穩定血壓的OTC藥品。本集團的產品儲備亦包括四款已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的保健品，分別具有改善睡眠、降血糖、降血脂及對化學性肝損傷有保護功能。本集團現時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後推出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³⁾，並自二零一零年底起陸續推出以碧生源品牌出售的上述四款已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的保健品。本集團現正籌備為另外三款功能保健茶備選產品申請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審批，包括用作消除疲勞及幫助改善記憶力、改善肌膚狀況及清咽的產品。

本集團近期透過收購上海公司健士星，提升內部研發實力。該公司擁有一組由蔡亞博士領導的研發團隊，該研究團隊經驗豐富，曾為聯合利華等跨國企業開發保健品（包括以立頓品牌銷售的產品）。蔡博士為著名的茶類飲品及中草藥專家，於二零零七年自立門戶前曾任聯合利華中國研究中心主管六年。本集團與該研究團隊合作超過一年，共同開發唯尚休閒茶系列，加上本集團現有的豐富產品儲備，本集團已提升的產品開發實力將加強現有競爭優勢。

有成效的垂直一體化營運模式

本集團實行垂直一體化營運模式，直接控制價值鏈的關鍵環節，包括產品開發、製造、銷售及市場營銷。本集團直接控制業務的關鍵環節能更好監控品牌形象及產品質量。

⁽³⁾ 由於廣東省藥監局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取消三則廣告的批文，故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前不得為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播出廣告。

業 務

本集團的垂直一體化營運模式亦有助本集團迅速應對市場趨勢及變化。本集團的內部銷售及市場營銷人員負責監督本集團的廣告宣傳及推銷活動、培訓及監督本集團經銷商，以保持本集團品牌一貫形象並適時調整市場營銷活動。本集團推出的所有產品均以符合GMP生產程序及獲ISO9001:2000認證的生產設施生產。本集團自行製造產品令本集團可在生產過程中維持嚴格的品質監控標準，亦保證本集團產品保持優良品質。本集團銷售團隊與產品開發、製造及市場營銷團隊密切合作，根據本集團經銷商、零售店及終端客戶的回饋，迅速調整產品開發、銷售及市場營銷計劃。

管理團隊經驗豐富，領導及執行往績卓越

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團隊經驗豐富，且大多從事消費品或保健品行業逾15年。本集團的創辦人、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趙一弘先生具備近20年消費品業務管理及銷售經驗。本集團的銷售副總裁牟文軍先生自二零零一年起成為銷售團隊一份子，而自二零零七年獲晉升以來一直負責本集團銷售及經銷網絡。本集團的市場營銷副總裁顧悅悅女士曾任職聯合利華及中美天津史可製藥有限公司，擁有逾25年消費品及保健品市場營銷經驗。本集團的媒體廣告副總裁劉雄先生具備15年保健品業務市場營銷及廣告宣傳經驗。本集團的首席財務官錢崑先生擁有17年亞洲投資銀行、金融及企業財務管理經驗，包括擔任香港聯交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及獨立董事。本集團內控副總裁于洪江先生為中國註冊會計師，有超過20年的財務工作經驗。此外，本集團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亦具有人力資源、財務管理、廣告宣傳及物流等其他主要營運範疇的豐富經驗。本集團研發副總裁蔡博士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加盟後，與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緊密合作，亦進一步提高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資歷及質量。

本集團管理層於促進業務及盈利持續增長的往績驕人。本集團相信，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具備領導才能、目光遠大，能敏銳捕捉消費者喜好的轉變及開發新產品，在本集團業務成功發展中一直並將繼續擔當重要角色。

本集團策略

本集團銳意成為中國整個功能保健茶市場的龍頭企業。本集團擬透過提倡健康生活及向公眾宣傳功能保健茶的功效，不斷擴大客戶基礎。本集團的目標為將品牌打造成家喻戶曉、高效安全、價格合理且易於服用的西藥替代品的領先品牌，可幫助患有輕度慢性或長期健康問題及追求健康體格及生活的人士。為達致上述目標，本集團計劃實行下列策略：

繼續擴大市場佔有率，以進一步鞏固在功能保健茶市場的領先地位

作為中國領先的功能保健茶品牌，本集團具備有利條件以把握中國功能保健茶市場的預期高速發展。本集團將繼續借助強勁的品牌及全國經銷與銷售網絡，提升現有產品的市場佔有率。本集團亦計劃以碧生源品牌推出新產品，擴大客戶基礎及鞏固市場領導地位。

業 務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著手打入新市場，並於二零零八年底進駐中國所有一線城市，包括北京、上海、廣州及深圳。本集團將繼續拓展新市場，相信能將成功的業務及市場營銷模式應用於每個新市場，尤其是二三線城市。本集團致力於通過擴展經銷商網絡及加大地方市場營銷與宣傳力度，提升成熟市場的銷量及市場佔有率。例如，本集團擬積極管理經銷網絡，定期審核各經銷商表現以力求改進，並及時調整市場營銷策略。本集團亦計劃推出新產品，開拓不同的新市場分部並增加在功能保健茶市場的整體佔有率。本集團收購珠海奇佳及其OTC茶產品(本集團將以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名稱推出市場)後，本集團亦將擴展至OTC藥品市場。本集團將於適當時考慮將業務擴展至特定國際市場。

透過有效的重點市場營銷，提高品牌知名度

本集團將繼續維持並推廣碧生源品牌，將其打造成中國高效安全且價格合理的領先家居功能保健茶品牌。本集團的市場營銷策略包括以功能保健茶專家的形象進行宣傳及將本集團品牌與健康生活緊密相聯。本集團擬專注在大型超級市場及連鎖便利店進行市場營銷。本集團亦計劃於覆蓋範圍更廣的衛星電視網絡及互聯網媒體增加廣告(過往主要於地方電視網絡廣告)，擴展及加大電視營銷力度。本集團現與覆蓋全國的12家衛星電視網絡有業務往來，亦計劃與其他主要電視網絡及媒體建立業務關係，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碧生源品牌的知名度，包括現時對上海世博會禮儀小姐競選及廣東省「新絲路模特大賽」的贊助等特定節目宣傳。本集團亦計劃增加網上廣告投資，擴大廣告覆蓋面。本集團的市場營銷及媒體廣告專責團隊將繼續與經銷商及零售店緊密合作，以制訂及實行高效的重點市場營銷及宣傳方案。為向新開發市場提供更佳服務，本公司計劃在上海建立區域總部，以建立地區市場營銷及銷售團隊，針對華東市場設計及協調市場營銷活動。本集團亦會與外界顧問公司合作，制訂推廣企業品牌策略。

進一步發展並擴大廣泛的經銷網絡

本集團廣泛的全國經銷網絡對業務成功發展至關重要。本集團將繼續增加經銷商及零售店數目，尤其會拓展至本集團相信對產品有殷切需求的新市場，以發展並擴大現有經銷網絡。本集團致力增加零售渠道，特別是大型超級市場及連鎖便利店，擴大經銷網絡。本集團擬開拓更多經銷平台，亦聘用外界公司協助本集團設立電子商務銷售平台，預計將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推出。除擴展經銷網絡外，本集團的銷售人員亦會密切監察經銷商及零售商的表現及產品的市場接受度，以提高本集團經銷網絡及市場營銷的成效。本集團相信，透過推廣產品及功能保健茶的保健功能，本集團可促進功能保健茶整體需求增長，創造更多市場機遇。

增加產品種類及提升研發實力

隨着市場對功能保健茶產品的接受程度及需求不斷提高，本集團擬增加產品種類。本集團現時供應的產品屬於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所批准27類保健功能中的兩類，現正擴展產品種類以涵蓋更多類別。本集團的豐富產品儲備(包括四款已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的

業 務

備選產品及三款現正籌備申請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審批的備選產品)使本集團可於最佳的市場時機及狀況下推陳出新，不斷增加產品種類。基於市場及商業考慮，本集團亦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後推出最近收購的降血壓茶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⁴⁾，以擴展至OTC茶市場。同時，本集團亦會物色策略收購機會，於合適時收購新產品。

本集團相信，本集團的長期成功及增長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提升現有產品及開發新產品以滿足消費者期望的能力。本集團擬投放大量資源於近期已提升的內部研發範疇，包括於上海建立區域總部，作為本集團新設產品研發團隊的基地。本集團內部產品研發團隊會與本集團市場營銷及銷售團隊緊密合作，專注開發優秀的功能保健茶產品儲備。此外，本集團亦會加強與醫院、大學及其他研究機構的合作，以發掘更多新備選產品及構思。

招攬、留用及激勵人才

本集團相信，成功實行業務及發展策略有賴於本集團成功招攬及留用各級經驗豐富而幹練的僱員。本集團擬透過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全面的重點培訓，以吸引、留用及擢升業內人才。此外，本集團亦提倡管理層及僱員勤勉、廉正、創新及互相交流的企業文化，致力營造舒適的工作環境。作為增長潛力雄厚且品牌知名度高的中國功能保健茶市場領先企業，本集團相信能吸引具備中國保健品業專業知識的優秀人才加盟。本集團將繼續向僱員提供多種與本公司業績表現掛鈎的獎勵，包括花紅及股份獎勵，以培養僱員的忠誠度及將僱員與本公司利益掛鈎。本集團亦計劃繼續現行績效獎勵及晉升制度，以留用及激勵僱員。

⁽⁴⁾ 由於廣東省藥監局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取消三則廣告的批文，故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前不得為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播出廣告。

業 務

本集團產品

本集團生產並銷售多種功能保健茶產品。本集團兩大暢銷功能保健茶為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二零一零年三月，該兩種產品獲中國保健協會選為中國「保健品公信力產品」。自二零一零年首季起，本集團亦以唯尚品牌銷售一系列功能及普通茶類飲料。除唯尚奶茶外，本集團所有茶類飲料均以即沖茶包形式銷售。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產品的營業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估總數的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估總數的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估總數的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估總數的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百分比	估總數的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營業額：										
碧生源常潤茶	102,545	62.9%	222,187	62.0%	373,135	57.7%	122,509	54.8%	178,173	48.3%
碧生源減肥茶	38,985	23.9%	121,913	34.0%	265,706	41.1%	96,161	43.0%	187,493	50.9%
其他產品 ⁽¹⁾	21,570	13.2%	14,131	4.0%	7,694	1.2%	5,009	2.2%	3,018	0.8%
總計	163,100	100.0%	358,231	100.0%	646,535	100.0%	223,679	100.0%	368,684	100.0%

⁽¹⁾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包括本集團已終止產品以及本集團其他非保健碧生源食品及唯尚系列產品。

碧生源常潤茶



本集團的碧生源常潤茶為專門改善腸胃功能、舒緩便秘及相關癥狀的功能保健茶，於一九九七年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認可為保健品。本集團自二零零一年起一直生產並銷售碧生源常潤茶。

碧生源常潤茶以專有配方製成，成份包括綠茶以及土茯苓、沙參、淮山藥、草決明及番瀉葉等中草藥。二零零九年，本集團支出人民幣60,000元委任專門從事傳統中藥研究的全國領先的北京東直門醫院進行臨床測試，以評估碧生源常潤茶的功效及安全性。該臨床研究採用隨機及雙盲法、單地域及持續兩周，有年齡介於18至65歲的120人參與，彼等患有並非器官疾病引起的不同程度的排便困難。臨床研究結果顯示，碧生源常潤茶能減輕便秘癥

業 務

狀，促進腸道活動，且並無嚴重副作用。此外，碧生源常潤茶能舒緩便秘的其他癥狀，如肚脹及疲倦。建議服用方法為每日餐後用溫水沖服一包。

碧生源常潤茶以盒裝形式出售，每盒25個茶包，每包2.5克。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的碧生源常潤茶主要按內含兩盒每盒十包及一盒每盒五包促銷贈品的盒裝出售。建議零售價為每盒25小包人民幣59.80元。碧生源常潤茶的保質期為18個月。

碧生源減肥茶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獲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認可為有減肥效果的保健品後開始銷售碧生源減肥茶。碧生源減肥茶以年青女士為主要銷售對象，為有助過量吸收熱量後塑身或減肥的保健品。

碧生源減肥茶以專有配方製成，成份包括綠茶、蜂蜜以及金銀花、決明子、荷葉、山楂、番瀉葉及絞股藍等中草藥。有效成份包括茶多酚及黃酮苷，有減肥作用。本集團建議消費者飯後用溫水沖服，每日兩次，每日最多可飲用四包。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碧生源減肥茶為保健品後，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以一次性轉讓費人民幣10,000元向趙一弘先生所控制的公司北京瑞普樂收購碧生源減肥茶。根據為申請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而於二零零三年進行的臨床研究，連續30天每天飲用四包碧生源減肥茶的32名輕微肥胖人士體重均有減輕，亦無出現明顯健康損害。本集團認為臨床研究結果充分，而毋須對該產品進行其他臨床研究。

碧生源減肥茶以盒裝形式出售，每盒25個茶包，每包2.5克。於二零零九年使用IMA C24包裝機(生產25包盒裝)生產本集團碧生源減肥茶前，本集團碧生源減肥茶主要按內含一盒每盒二十包及一盒每盒十包促銷贈品的盒裝出售。建議零售價為每盒25小包人民幣39.80元。碧生源減肥茶的保質期為20個月。

其他產品

其他碧生源產品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一月開始主要於超市及大型連鎖店出售碧生源清音茶及碧生源明視茶。該兩種產品包括綠茶及傳統中草藥，專為緩解喉嚨疼痛及眼睛疲勞。由於該等產品為非保健食品，故本集團毋須為生產及銷售該等產品而獲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的特別批

業 務

准。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該兩種產品的營業額甚微，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佔本集團總營業額不足0.5%。

唯尚系列茶類飲料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首季針對年輕消費者(包括學生及白領)以唯尚品牌推出三個類別的九款產品。本集團唯尚系列產品主要由含不同保健成份、口感怡人的各類茶類飲料組成。由於該等茶類產品的草本成份較低，故本集團生產及銷售唯尚系列產品毋須經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推出該系列產品足證本集團能發揮本身在功能保健茶市場的成功及擴大產品種類。

唯尚系列包括三類：草本茶、奶茶及茗茶。唯尚系列草本茶包括養聲茶、明視茶及玄米茶，各具特定保健功能。養聲茶主要由綠茶組成，沿用使用上百年的傳統中國中草藥配方，能緩解聲音嘶啞、乾咳及喉嚨疼痛。明視茶結合綠茶與傳統中國中草藥配方，專門用於促進眼周血液循環及明眸。玄米茶用綠茶及烤玄米製成，含有益健康的纖維、維他命C、B2及B6。本集團唯尚系列草本茶以每盒20包出售。每盒20包的養聲茶與明視茶建議零售價為人民幣23.00元，而玄米茶為人民幣21.00元。

本集團唯尚奶茶包括茉莉拿鐵、抹茶拿鐵及鴛鴦拿鐵。茉莉拿鐵含有自澳大利亞進口的優質奶粉及茉莉茶粉末。抹茶拿鐵含有自澳大利亞進口的優質奶粉及綠茶粉末。鴛鴦拿鐵含有自新西蘭進口的優質奶粉、咖啡及紅茶粉末。本集團奶茶產品非茶袋，而是以粉末包裝成獨立小袋。粉末可於熱水中全部溶化形成可飲用的液體。本集團唯尚系列奶茶按每盒10包出售。每盒10包的抹茶拿鐵及鴛鴦拿鐵之建議零售價為人民幣26.00元，而茉莉拿鐵為人民幣30.00元。

本集團唯尚茗茶包括中國名茶品種薈萃，例如黃山毛峰、鐵觀音及茉莉龍珠茶。本集團選擇優質有機茶製成該等產品。本集團將該等產品包裝成金字塔形茶袋，為消費者提供獨一無二的泡茶及飲茶體驗。唯尚系列茗茶按每盒10包出售，建議零售價為人民幣23.00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本集團主要通過淘寶網等第三方網站在線銷售唯尚系列產品，除與消費電子商務網站的業務往來外，並無聘用且無意聘用經銷商銷售唯尚系列產品。

已終止產品

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生產及銷售其他功能保健茶產品，主要包括阿申牌康麗源減肥茶、瑞德夢減肥茶、瑞夢牌百草減肥茶及碧生源腸清爽茶。該等產品並非以碧生源品牌營銷及出售。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已終止產品的總營業額分別為人民幣21.6百萬元、人民幣14.1百萬元、人民幣7.7百

業 務

萬元及人民幣0.8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營業總額的13.2%、4.0%、1.2%及0.2%。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七年終止生產百草減肥茶及阿申牌怡康寧潤腸茶。由於本集團決定專注銷售碧生源品牌核心產品的主要產品，故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終止生產康麗源減肥茶及瑞德夢減肥茶。

本集團產品儲備

為滿足消費者需要，本集團不斷開發新產品。本集團現有備選產品包括已通過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審批的產品(包括OTC茶脈舒平袋泡茶及多種功能保健茶產品)以及現正籌備申請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審批的產品儲備。

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收購脈舒平袋泡茶製造商珠海奇佳，計劃以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的名稱推出該產品。該產品已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認可為OTC藥品，能降低或穩定血壓。

脈舒平袋泡茶的主要成份為羅布麻、鈎藤、石決明、杜仲、懷牛膝以及綠茶。該配方由珠海奇佳以古方開發。該產品適用於患有輕微高血壓或血壓持續偏高但不致構成高血壓癥狀的人士，亦可緩解高血壓相關癥狀，例如頭痛、眩暈、焦慮及失眠。

基於市場及商業考慮，本集團現時預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後推出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作為OTC藥品，該產品只可在藥房出售。本集團多數現有經銷商專門經營零售藥品經銷渠道，而逾95%的零售店為零售藥房。本集團相信，現有經銷網絡能夠為推出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提供完備的平台，易於打入市場。本集團計劃在完成興建新生產線及將珠海奇佳的藥品生產執照轉移至房山生產設施(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零年底以前)後，在房山生產設施開始生產脈舒平袋泡茶。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由於脈舒平袋泡茶的廣告(本集團並無參與製作)具有誤導成份且不實宣稱其功效，故廣東省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撤銷二零零九年授出有關脈舒平袋泡茶三則廣告的批文，因而本集團須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後方可進行脈舒平袋泡茶廣告。本集團已要求珠海奇佳停止製作或發佈任何脈舒平袋泡茶廣告，並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後就脈舒平袋泡茶新廣告取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

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認可的新保健品

本集團共有四種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認可的保健品，擬於短期內推出。其中一種為功能保健茶產品，專門用於防止肝中毒。其他三種產品為非茶類產品，分別用於改善睡眠、降血糖及降血脂，均已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就其擬定功效認可為保健品。為專注宣傳現有產品，本集團尚未推出該等產品，惟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底本集團認為市況有利時推出該等產品。倘合適，本集團計劃於有關屆滿日期前三個月內根據有關法律及法規規定，續期有關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認可的產品批文。本集團擬以碧生源品牌銷售所有該等產品。

業 務

下表載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認可本集團各保健品及功能保健茶新產品為保健品的年份。

<u>產品名稱</u>	<u>認可保健功能</u>	<u>獲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的年份</u>
碧生源美安顆粒	改善睡眠及祛黃褐斑	二零零五年
碧生源山葛顆粒	輔助降血糖	二零零七年
碧生源清之飲沖劑	輔助降血脂	二零零五年
碧生源靈芝枸杞茶	對肝中毒有輔助保護功能	二零零六年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以一次性轉讓總費用人民幣200,000元自獨立第三方收購碧生源美安顆粒、碧生源清之飲沖劑及碧生源山葛顆粒的配方。轉讓後，本集團獲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有關該等新產品的批文。二零零六年，本集團以一次性轉讓費用人民幣350,000元自相同獨立第三方收購碧生源靈芝枸杞茶的配方。轉讓前，靈芝枸杞茶已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認可為保健品。由於本集團認為該等產品針對的目標市場的潛在增長良好，故決定收購該等產品。本集團基於該等產品的開發成本釐定轉讓價，而碧生源靈芝枸杞茶的轉讓價則根據申請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過程中所產生的開支釐定。

有待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認可的新產品

本集團另有三種功能保健茶新產品準備申請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認可為保健品。該三種備選產品包括用作消除疲勞及幫助提高記憶力、改善肌膚狀況及清咽的產品。當通過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審批後，本集團擬根據市況於未來數年內以碧生源品牌將該等產品推出市場。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本集團向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授權的測試機構上海疾病控制中心提交用於消除疲勞及幫助提高記憶力的候選產品，以測試產品功效及安全性。

業 務

批文及許可證

本集團身處保健品行業並計劃擴展至OTC茶市場，而保健品行業及OTC茶市場均受中國政府嚴格監管。本集團已採取各項措施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程序，且計劃根據中國政府所頒佈有關監管保健品行業的任何日後生效的適用法律、法規及程序運營。下表載列本集團就產品及生產設施獲得的主要批文及許可證，包括各自的屆滿日期。

許可證／批文	授出日期	屆滿日期
衛生許可證 ⁽¹⁾	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七日	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
ISO 9001證書	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十月七日
藥品生產許可證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家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	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二日	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一日
出口食品生產企業備案證明	二零零九年七月三日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日
食品流通許可證	二零一零年三月四日	二零一三年三月三日
藥品良好生產規範認證	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		
碧生源常潤茶 ⁽²⁾	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十四日	不適用 ⁽³⁾
碧生源減肥茶 ⁽²⁾	二零零四年四月十五日	不適用 ⁽³⁾
脈舒平袋泡茶	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八日	不適用 ⁽³⁾
碧生源牌靈芝枸杞茶 ⁽²⁾	二零零六年七月四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三日
碧生源牌美安顆粒	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不適用 ⁽³⁾
碧生源牌清之飲沖劑	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不適用 ⁽³⁾
碧生源牌山葛顆粒	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五月十日
碧生源牌瑞德夢減肥茶	二零零六年六月八日	二零一一年六月七日
阿申牌康麗源減肥袋泡茶 ⁽²⁾	二零零三年二月十三日	不適用 ⁽³⁾
碧生源牌腸清爽袋泡茶 ⁽²⁾	一九九九年九月三日	不適用 ⁽³⁾
瑞夢牌百草減肥茶 ⁽²⁾	一九九八年十月十二日	不適用 ⁽³⁾

⁽¹⁾ 並無就保健品的生產另行發出良好生產規範認證。符合良好生產規範為獲頒發保健品衛生許可證的先決條件之一。

⁽²⁾ 產品授出日期為首次獲授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之日期。有關批文之後隨產品一同轉讓予本集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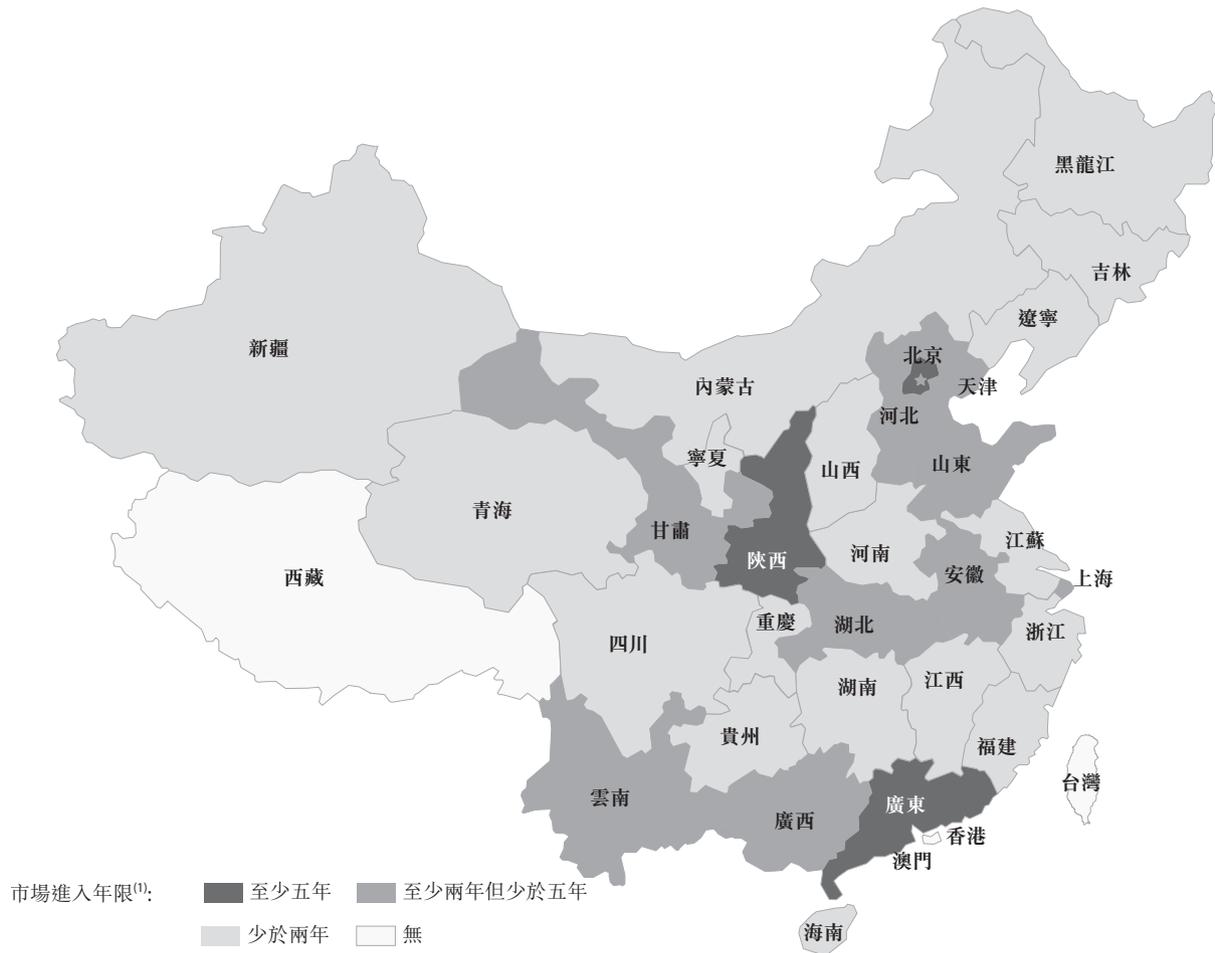
⁽³⁾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前頒佈的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並無屆滿日期。於頒佈保健食品監督管理條例後，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宣佈將替換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以前所有授出批文，惟該管理條例頒佈日期尚待確定。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將允許相關企業於合理充足時間內替換相關批文。

業 務

經銷及銷售

全國經銷網絡

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99.5%以上產品透過中國經銷商及分銷商出售。本集團的經銷商直接向零售店或透過分銷商銷售本集團產品。隨着本集團於現有市場的滲透與擴展至新市場，本集團的經銷商網絡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涵蓋中國四個省及直轄市的151家經銷商增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涵蓋15個省及直轄市的336家經銷商、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涵蓋25個省及直轄市的409家經銷商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涵蓋中國30個省及直轄市的409家經銷商。本集團直接監管已設有當地銷售團隊的地區市場的經銷商。本集團已建立當地銷售團隊，與經銷商及零售店保持緊密溝通並進行監察，確保本集團銷售及品牌推广活動的一致性與質量，迎合當地市場趨勢。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81家銷售辦事處共有1,26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亦會聘用兼職或臨時員工，處理部份銷售及宣傳活動。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於尚未設有當地銷售團隊的市場透過經銷商出售小部份產品。以下地圖顯示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各省及直轄市的市場進入年限。



⁽¹⁾ 指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地區銷售團隊進軍有關市場的年限。

業 務

本集團根據多項認為對經銷網絡運作重要的因素挑選經銷商，包括市場覆蓋率、零售商質量、經銷能力及聲譽。為加強控制經銷渠道，提升經銷效率，確保品質控制及擴大利潤率，本集團經營「扁平化」經銷系統，即一般在本公司及零售店間的經銷商僅為一個級別，最多分為兩個級別。本集團的經銷商主要為專門經銷藥品及保健品的公司。經銷商一般擅長於某種零售店，如藥房、超級市場或便利店。本集團若干經銷商互為聯屬公司，遍佈中國多個地理區域。然而，本集團通常分別與各聯屬公司磋商及訂立合約。就本集團所知，本集團所有經銷商及分銷商均為獨立第三方。

本集團品牌知名度的提高，加上消費者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殷切，加快了本集團擴展及開拓新地區市場的速度。二零零七年，本集團的經銷、市場營銷及銷售活動集中於廣東、陝西及湖北三個省份以及北京市。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打進10個省份及上海，並於二零零九年擴展至另外八個省份及天津和重慶。自二零一零年初以來，本集團擴展至另外五個省份，除西藏外，業務已覆蓋全國所有省份及直轄市。本集團亦擴大業務覆蓋範圍至超市及便利店，尤其是沃爾瑪及屈臣氏等大型連鎖店。本集團自二零零七年起與屈臣氏的指定經銷商訂立年度經銷協議。本集團亦已與沃爾瑪的指定經銷商訂立多份經銷協議，於二零零九年八月開始於國內各大沃爾瑪賣場出售本集團產品。

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五大經銷商的營業額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34.7%、27.2%、13.7%及12.8%，而本集團最大經銷商的營業額分別佔同期本集團總營業額22.1%、10.8%、3.9%及3.0%。本集團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並無擁有五大經銷商的任何權益。

為更好的控制經銷渠道，二零零九年本集團與若干分銷商訂立三方經銷協議，分銷商向指定經銷商購買本集團產品。分銷商訂立三方協議且達致三方協議規定的銷售目標後可獲得額外折扣。由於三方經銷協議可令本集團更好控制經銷渠道及監控分銷商業績，故與本集團訂立三方經銷協議的分銷商數目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五名增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97名。二零零九年，該等分銷商應佔的營業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不足0.5%，而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佔本集團總營業額5.6%。

與經銷商及分銷商訂立的協議

本集團一般每年與經銷商磋商及訂立經銷協議，包括三方經銷協議。本集團的經銷協議會給予經銷商獎勵，以促進銷售表現及推廣本集團品牌。

本集團的經銷協議一般設定最低年度銷售目標，乃根據經銷商或分銷商的所屬地區、經銷網絡規模、過往年度銷量及彼等所在地區同類競爭產品銷售情況而個別釐定。此外，本集團有選擇地與覆蓋較新地區的經銷商訂立經銷協議規定銷售獎勵目標，倘達致銷售獎勵目標，則可獲得更高折扣及／或銷售返利。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並無支付

業 務

任何銷售返利。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經銷商分別支付銷售返利人民幣0.4百萬元及人民幣7.3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為激勵經銷商而提高銷售返利率。二零一零年，本集團調整方法，提供分階段邊際銷售返利率，向本集團經銷商支付的年度銷售返利根據經銷商的年度採購額按分度比例調整。本集團採納此銷售返利機制以更好的激勵經銷商，即使彼等並無達致全面年度獎勵銷售目標，倘彼等於經銷協議期內的銷售額增加，則預期銷售返利率亦會增高。根據該機制，所有經銷商均可獲得最低銷售返利。然而，倘與本集團訂有三方協議的經銷商或分銷商於第八個月底未能達到最低銷售目標的60%，則本集團可立即終止經銷協議。倘經銷商或分銷商於任何連續30日內並無發出本集團產品的訂單，則本集團亦可即時終止經銷協議。經銷協議通常並無規定經銷商或分銷商的初步購買額，但有規定向本集團發出每份訂單的最低購買額。經銷協議通常列明經銷商向分銷商或零售店可能出售本集團產品的價格範圍。本集團並無要求經銷商支付按金。

與本集團訂立三方經銷協議的經銷商及分銷商不得於經銷協議指定地區或渠道以外銷售本集團產品。然而，由於本集團認為消費者需求應推動經銷商的產品要求，故此本集團一般不會限制經銷商出售存在競爭的產品。此外，本集團亦規定於推廣本集團品牌時必須同時使用本集團品牌名稱及產品名稱。本集團並無就指定地區訂立獨家經銷協議。

本集團的經銷商可將並非因其造成的問題產品退還予本集團，費用由本集團承擔。倘於產品屆滿日期前不少於九個月接獲退貨或換貨要求，則本集團亦會向經銷商退貨或換貨。營業紀錄期間，退貨及換貨對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並無重大影響。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本集團並無銷售退貨。截至二零一零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銷售退貨金額為人民幣154,000元，主要是包裝損壞及阿申牌康麗源減肥茶及瑞德夢減肥茶等已停產產品的產品退貨。本集團於向經銷商轉交所有權且經銷商確認收到產品時確認銷售額為營業額，既定財務期間的營業額指所售產品的發票值減退貨、折扣、返利及增值稅。就本集團所知，於營業紀錄期間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本集團的經銷商及分銷商並無累積重大的存貨。

零售店

本集團產品在全國超過100,000家零售店出售，其中逾95%為零售藥房。營業紀錄期間，幾乎所有經銷商在零售藥房出售本集團產品。因此，本集團認為絕大部份產品營業額來自零售藥房的銷售。本集團亦已擴展超級市場及便利店的銷售點，尤其是屈臣氏及沃爾瑪等大型連鎖店。本集團一般透過大型連鎖店的指定經銷商向其銷售產品。

本集團的若干經銷商(例如中國海王星辰連鎖藥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北京同仁堂商業投資發展有限責任公司)擁有並經營零售店，可透過該等零售店向消費者出售本集團產品。

業 務

管理經銷網絡及零售店

本集團設有專責銷售團隊，負責發展及管理經銷網絡及零售店。本集團位於北京房山區的總部約有40名銷售人員，負責制訂整體銷售政策、規劃及監察銷售業務、審批經銷協議及協調各地區的銷售工作。本集團的當地銷售團隊(包括兼職或臨時員工)，與經銷商及零售店保持緊密溝通並進行監察，確保本集團銷售及品牌的一致性及質量，切合當地市場需求。

本集團持續審核經銷商及分銷商的表現以及其遵守協議條款的情況。本集團要求訂有三方協議的經銷商及分銷商每月提供銷售資料，載列銷售本集團產品的零售店或分銷商名稱，以及售予每家零售店或分銷商的產品數量及價格。本集團的銷售人員通常每周(定期或非定期)巡查經銷商及每月巡查分銷商(定期或非定期)，檢查經銷商及分銷商的存貨，確保經銷商提供的銷售資料準確。本集團亦會於價格調整期間評估經銷商所發出的訂單，確保經銷商訂單符合彼等的過往需求，避免經銷商存貨過量積壓。儘管本集團一般並無與零售店直接訂立任何協議，惟本集團銷售人員會通常每月一至兩次(定期或非定期)巡查全部零售店、監查彼等存貨情況、協助零售店設置貨架、提供產品相關培訓及監察零售店的銷售情況。於營業紀錄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就本集團所知，本集團的經銷商、分銷商及零售店並無累積大量存貨。透過保持與經銷商及零售店的溝通並監察其表現，本集團的銷售人員可掌握第一手市場及消費者資訊，收集市場反饋，以更迅速回應當地市場需求。

本集團一般不會與於指定地區外銷售本集團產品或以其他方式嚴重違反經銷協議的經銷商續期經銷協議。營業紀錄期間，由於其中一名經銷商多次在指定區域以外出售本集團產品，故本集團於有關屆滿日期前終止其經銷協議。該終止對本集團業務並無重大影響。營業紀錄期間，並無經銷協議遭違反而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下表載列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經銷商數量的變動情況。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所載資訊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本網上預覽資料集時，須一併細閱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封面「警告」一節。

業 務

	期初 經銷商數量 ⁽¹⁾	期終 經銷商數量 ⁽²⁾	期初與 本集團訂立 三方協議的 分銷商 數量 ⁽³⁾	期終與 本集團訂立 三方協議的 分銷商 數量 ⁽⁴⁾
二零零七年.....	94	151	0	0
二零零八年.....	151	336	0	0
二零零九年.....	336	409	0	5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09	409	5	97

⁽¹⁾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中分別13名、35名、58名及63名經銷商因表現欠佳、與本集團難以配合及／或財政資源有限，不再積極參與經銷本集團產品，且於相關期間結算日並無計入本集團經銷商數目。由於某銷商多次於指定區域外銷售本集團產品，故此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終止與該經銷商合作。就本集團所知，該等經銷商並無累積大量存貨。

⁽²⁾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中分別70名、221名、131名及63名經銷商為加入本集團經銷商網絡的新經銷商。

⁽³⁾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中1名分銷商因表現欠佳而不再積極參與經銷本集團產品。就本集團所知，該分銷商並無累積大量存貨。

⁽⁴⁾ 於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中5名及93名分銷商先後成為新加入本集團分銷商網絡的分銷商。其他資料請參閱本節「全國經銷網絡」。

信貸監控

本集團一般於收取產品付款後，才會向經銷商付運新一批產品。對於若干與本集團長期合作的主要經銷商，本集團或會給予較優惠的付款條款。例如，倘經銷商可向本集團提供銀行承兌票據等付款證明，則本集團或會付運新貨品。本集團亦會根據業內慣例容許小部份銷商記賬銷售，大部份為向超級市場及連鎖便利店銷售的大型著名經銷商。

定價政策

本集團釐定價格時會研究市場狀況、消費者喜好及競爭產品定價。本集團相信，對大部份消費者而言，本集團產品定價相宜，相比OTC藥品及處方藥產品更物超所值，而保健功能相若。作為本集團兩大暢銷產品市場的領先企業，本集團產品的零售價並無受到其他主要競爭對手的重大影響。

本集團嚴格遵守定價政策。經銷商及分銷商不得按低於本集團所定價格下限的價格銷售本集團產品。本集團亦會監察零售店的宣傳活動，確保零售商遵守本集團的零售價下限規定。倘零售店按低於定價下限的價格銷售本集團產品或進行本集團認為損害產品聲譽或銷售額的行動，則本集團一般會要求經銷商停止向該零售店供應本集團產品。

物流

本集團透過獨立第三方物流公司運輸產品，有關付運產品的風險概由該等公司承擔。本集團現時所有產品均以貨車或火車由北京房山區廠房運往經銷商貨倉。倘經銷商要求空運，則須自行承擔額外運輸費。

業 務

本集團根據每年價格及服務質量(包括安全度、準確度及守時情況)審核挑選物流公司，並會每年與其訂立合約。現時，本集團與三家物流公司訂有運輸合約，確保本集團產品安全及時付運至經銷商貨倉。本集團定期評估物流公司的表現及其遵守合約條款的情況。於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於付運產品時從未出現嚴重延誤。

市場營銷

本集團相信強勁的品牌知名度及聲譽對本集團的成功至關重要。因此，本集團著重品牌及產品的市場營銷及宣傳。本集團的市場營銷部門負責制訂整體市場營銷及品牌策略、按本集團的經銷及銷售系統營運整合市場策略、編製及控制市場營銷活動的年度預算、挑選可供發展的備選產品，以及進行市場研究及宣傳活動。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市場營銷部門有44名全職員工(包括媒體廣告團隊)。

本集團計劃建立核心品牌碧生源成為中國公認的高效、優質、安全且價格合理的功能保健茶主要品牌。本集團的整體市場營銷策略包括推廣本集團功能保健茶專家的形象，並將本集團品牌與健康生活方式密切相聯。

本集團以電視廣告及贊助電視節目為主要市場營銷工具。本集團亦會選用不同媒體組合在目標市場進行宣傳，包括報紙、雜誌、公交流動媒體、電梯大堂及其他公共地方的平面展板及互聯網，確保本集團的廣告廣泛覆蓋。本集團挑選社會活動贊助，以增加本集團的品牌知名度及改善品牌形象。自二零零七年起，本集團一直贊助廣東省舉行的年度電視廣播模特兒大賽「新絲路模特大賽」，觀眾遍佈全國，為在廣東省唯一一家擁有該活動冠名權的公司。二零一零年，本集團與上海世博會合作，取得上海世博會禮儀小姐選拔大賽的冠名權。本集團亦聘請第三方市場營銷公司為本集團的廣告及宣傳開發新概念及構思。二零一零年初，為更新本集團品牌形象及使用更多環保物料，一間第三方廣告公司協助本集團重新設計及改良本集團的產品包裝。本集團亦與外聘顧問公司就建立企業品牌制訂策略。本集團過往主要使用地方電視網絡作為廣告平台，惟計劃於覆蓋範圍更廣的衛星電視網絡及互聯網媒體加大營銷力度。

本集團的市場營銷團隊與銷售人員(包括中國81個銷售辦事處的當地銷售團隊)緊密合作，確保本集團的銷售及品牌推廣活動的一致性及品質，以及市場營銷活動迎合當地趨勢。透過與銷售人員合作，本集團的市場營銷團隊針對客戶進行及組織全國或地區宣傳活動，如在零售店設置攤位，使本集團的市場營銷及銷售人員能與客戶直接溝通、回答問題、解釋本集團產品的成分及益處，以及派發產品試用裝。在主要假期及週末，本集團的市場營銷及銷售人員會聘請醫療及護士學校的學生作臨時員工，協助本集團品牌及產品推廣活動。

本集團的市場營銷團隊亦與銷售人員密切合作，進行市場調查及收集客戶喜好、本集團在市場的競爭力、本集團的競爭對手活動及市場趨勢的資料。本集團會不時聘請第三方研究員採集市場資料及作出分析。該等資料是制訂能迎合地方需求的市場策略及挑選產品的重要基準。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廣告的開支分別為人民幣49.1百萬元、人民幣118.2百萬元、人民幣196.7百萬元及人民幣117.1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的營業額約30.1%、33.0%、30.4%及31.8%。

業 務

市場營銷及宣傳活動

本集團有策略地組織本集團的市場營銷及宣傳活動，以向公眾宣傳本集團品牌及產品。本集團近期的市場營銷及宣傳活動概要如下：

年份	項目	內容
二零零七年至現時	電視廣告	本集團為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推出一系列電視廣告及標語，如「快給你的腸子洗洗澡吧」或「不要太瘦哦」，在中國多個電視頻道廣播
二零零六年至現時	多媒體平台	本集團在不同報章、公共交通工具、平面展板及其他媒體平台宣傳品牌及產品，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北京晚報• 廣州日報• 楚天都市報• 在北京及廣東的巴士車身及巴士上的電視屏
二零零七年至現時	贊助廣東省舉行的「新絲路模特大賽」	該活動為年度電視廣播的模特兒大賽，觀眾遍佈全國。本集團為唯一一家公司擁有主辦電視台南方電視台舉辦的該活動的冠名權。
二零一零年	贊助上海世博會禮儀小姐選拔大賽	本集團與上海世博會合作，取得上海世博會禮儀小姐選拔大賽的獨家冠名權。
二零一零年四月至現時	舞動嘉年華	該節目為在成都電視台播出的娛樂節目。本集團為該節目的獨家贊助商，擁有該節目的獨家冠名權。
二零一零年五月至現時	為電視真人歌唱表演節目天聲王牌的冠名	該節目為在安徽衛視播出的娛樂節目。本集團擁有該節目的獨家冠名權。
二零一零年五月至現時	贊助歌唱比賽節目中國紅歌會	該節目為在江西衛視播出的娛樂節目。本集團為該節目的獨家贊助商，擁有該節目的獨家冠名權。

中國廣告法律及法規規定本集團刊登或播放廣告前須獲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省級部門的批准。該等法律及法規亦規定本集團的廣告內容中肯準確且不得誤導。儘管本集團已採取一切商業合理措施遵守該等法律及法規，但過往本集團若干產品廣告或相關的宣傳手法未完全遵守有關法規，而相關政府部門已就該等事件向本集團徵收罰款。該等事件包括：(i)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於二零零七年發現有關本集團碧生源常潤茶、碧生源減肥茶及康

業 務

麗源減肥茶的各1則廣告因使用消費者肖像而觸犯相關法律，責令本集團支付罰款人民幣10,000元；及(ii)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於二零零七年發現有關本集團碧生源常潤茶的1則廣告有誤導成份且誇大產品功效，責令本集團支付罰款人民幣73,000元。本集團已按時支付上述罰款。針對該等違規情況，本集團已停播該等廣告或糾正有關廣告內容，並相應調整廣告準則。省級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於公開警告中指稱本集團若干產品廣告未完全遵守有關法規，而本集團並無就此收到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或其他政府部門發出的任何通知或處分。就本集團所知，基於省級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網站所載，該等事件包括發現本集團若干廣告有誤導成份、不實誇大產品功效或在廣告中不當使用消費者名稱及肖像，或本集團發佈或更改廣告內容前未取得相關批文：(i)廣東省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發現並公佈有關本集團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的19份公開警告；(ii)湖南省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零九年發現並公佈有關本集團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的兩份公開警告；及(iii)北京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零七年發現並公佈有關本集團碧生源常潤茶的兩份公開警告。為確保日後的廣告及相關廣告行為完全遵守有關法規，本集團成立專責團隊，檢討本集團的廣告內容及維持相關廣告批文，並定期監督及檢討廣告行為。本公司已實施嚴格的內控措施，確保往後的產品廣告不會違規。本集團特別要求所有廣告須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後方可刊登，並於該等批文屆滿日期前60天申請續期，確保於廣告刊登期間持有有效批文。本集團向刊登廣告的媒體營運商提供相關的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要求所刊登廣告內容須與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所批准者完全一致。

若干過往並非由本集團監管的經銷商於並無當地銷售團隊覆蓋的市場製作及發佈本集團並無參與的廣告，亦被發現不完全符合有關廣告法律及法規。該等事件包括：(i)遼寧省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發現並透過兩份公開警告公佈由本集團經銷商製作及發佈的碧生源常潤茶廣告；及(ii)上海市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零七年發現並透過一份公開警告公佈由本集團經銷商製作及發佈的碧生源常潤茶廣告，在廣告中不當使用消費者的名稱及肖像，或本集團發佈或更改廣告內容前未取得相關批文。本集團當地銷售團隊開始覆蓋有關市場後，本集團直接監管該等市場的經銷商，不再准許該等經銷商獨立製作及發佈有關本集團產品的廣告。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一月透過收購珠海奇佳獲得脈舒平袋泡茶，而珠海奇佳的脈舒平袋泡茶經銷商製作及發佈的若干過往產品廣告被指不完全符合有關廣告法律及法規。就本集團所知，該等事件包括：(i)內蒙古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零八年發現並於一份公開警告公佈，有關脈舒平袋泡茶的若干廣告於發佈前未取得相關批文；(ii)江蘇省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一零年發現並於一份公開警告公佈，有關脈舒平袋泡茶的若干廣告於發佈前未取得相關批文；(iii)廣東省食品藥品監管局於二零零九年八月發現並公佈1則脈舒平袋泡茶廣告具有誤導成份且不實宣稱脈舒平袋泡茶的功效，責令珠海奇佳停止在廣東省省會廣州

業 務

銷售脈舒平袋泡茶(廣東省食品藥品監管局發出的停售令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屆滿)；及(iv)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由於脈舒平袋泡茶廣告(本集團並無參與脈舒平袋泡茶廣告的製作)具有誤導成份且不實宣稱其功效，因此廣東省食品藥品監管局撤銷對脈舒平袋泡茶三則廣告的批文。根據中國有關廣告法律及法規，撤銷有關批文會導致本集團無法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前就脈舒平袋泡茶的新廣告取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本集團已要求珠海奇佳停止製作或發佈任何脈舒平袋泡茶廣告，並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後就脈舒平袋泡茶新廣告取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

本集團的法律顧問表示，違反相關廣告的法律或法規可能會遭受處分，包括罰款、勒令終止發佈廣告、刊登更正誤導資料的廣告、禁止於指定市場銷售(若為藥品)、新藥品廣告審批暫停一年(若為藥品)等，甚至須承擔刑事責任。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的省級部門亦可向公眾發出安全警告並公開違規者的名稱。

媒體廣告

本集團已成立專責媒體廣告團隊以確保本集團廣告(特別是電視廣告)的效用。本集團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電視廣告開支分別為人民幣46.9百萬元、人民幣101.4百萬元、人民幣156.9百萬元及人民幣99.2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本集團廣告總開支的95.5%、85.8%、79.8%及84.7%。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專門媒體廣告團隊有17名僱員，負責挑選合適的廣告平台、與各電視台磋商及監控本集團廣告的效果。

本集團一般有兩至三名人員駐守各省市場，負責整個電視廣告過程，包括尋找合適的通訊媒體及節目、與該媒體及節目負責人磋商、推動廣告製作以及監控總收視率及有效接觸率。本集團相信，委派指定人員監察廣告過程可確保本集團廣告策略獲不時調整，以達致最佳效果。

研究及產品開發

本集團採用市場為本的研究及產品開發過程，專注滿足不斷轉變的中國現代社會的客戶需要及要求。本集團的一般產品開發過程包括：

- 基於市場趨勢及客戶喜好研究得出概念
- 進行可行性研究及測試新產品概念
- 基於市場及客戶研究開發及改良產品以及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的申請過程
- 推出產品的準備，包括制訂市場策略及進行市場營銷活動以介紹新產品

進行上述過程的時間視多種因素而定，包括當時市況、市場研究及調查所需時間、研究水平及所需測試及取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的情況，以及本集團的資源分配。本集團的功能保健茶須取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的保健品批文，自開發概念至推出產品的整個過程一般需時兩至三年。本集團的市場營銷團隊參與每個步驟，以確保新產品符合客戶要求。

業 務

過往，本集團藉健士星及北京東直門醫院等外聘研究團隊或研究機構開發新產品及為本集團產品進行臨床及其他測試。本集團與該等研究團隊在不同項目合作。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訂立一份合作協議，即於二零零九年與健士星訂立的協議。本集團與健士星訂立的協議規定，本集團向健士星支付固定費用為本集團開發新產品，而該合作所產生的任何知識產權歸本集團所有。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在收購健士星前根據合作協議向健士星支付合共人民幣2.3百萬元。

本集團的兩大暢銷產品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的配方分別於二零零一年自淮陰華醫及二零零四年自北京瑞普樂收購，一次過轉讓費分別為人民幣5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元。淮陰華醫是獨立第三方而北京瑞普樂是本集團創辦人、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趙一弘先生控制的公司。本集團以一次過轉讓費合共人民幣550,000元向獨立第三方收購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認可的四種新保健品(碧生源靈芝枸杞茶、碧生源美安顆粒、碧生源清之飲沖劑及碧生源山葛顆粒)的配方。轉讓價乃根據有關產品的開發成本釐定，而對於轉讓前已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認可為保健品的碧生源靈芝枸杞茶，轉讓價則按申請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過程中所產生的開支釐定。

作為重要的發展里程碑，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透過收購健士星(包括由蔡亞博士領導的研究團隊)增強自身研發實力。蔡博士及其研究團隊在開發茶類及中草藥產品方面有豐富經驗，包括為聯合利華等跨國企業開發以立頓品牌銷售保健品。在二零零八年成立健士星前，蔡博士擔任聯合利華中國研究中心的董事達六年。由於在是次收購前本集團已與蔡博士及其研究團隊合作超過一年，成功開發唯尚系列茶類飲料，故本集團相信，是次收購可將蔡博士及其研究團隊納入本集團的營運並迅速達致協同效益。

本集團預期新研究團隊會成為本集團未來研究及早期產品開發的主力。本集團亦會尋找機會自第三方收購新產品的已開發配方或與大學及研究機構於日後合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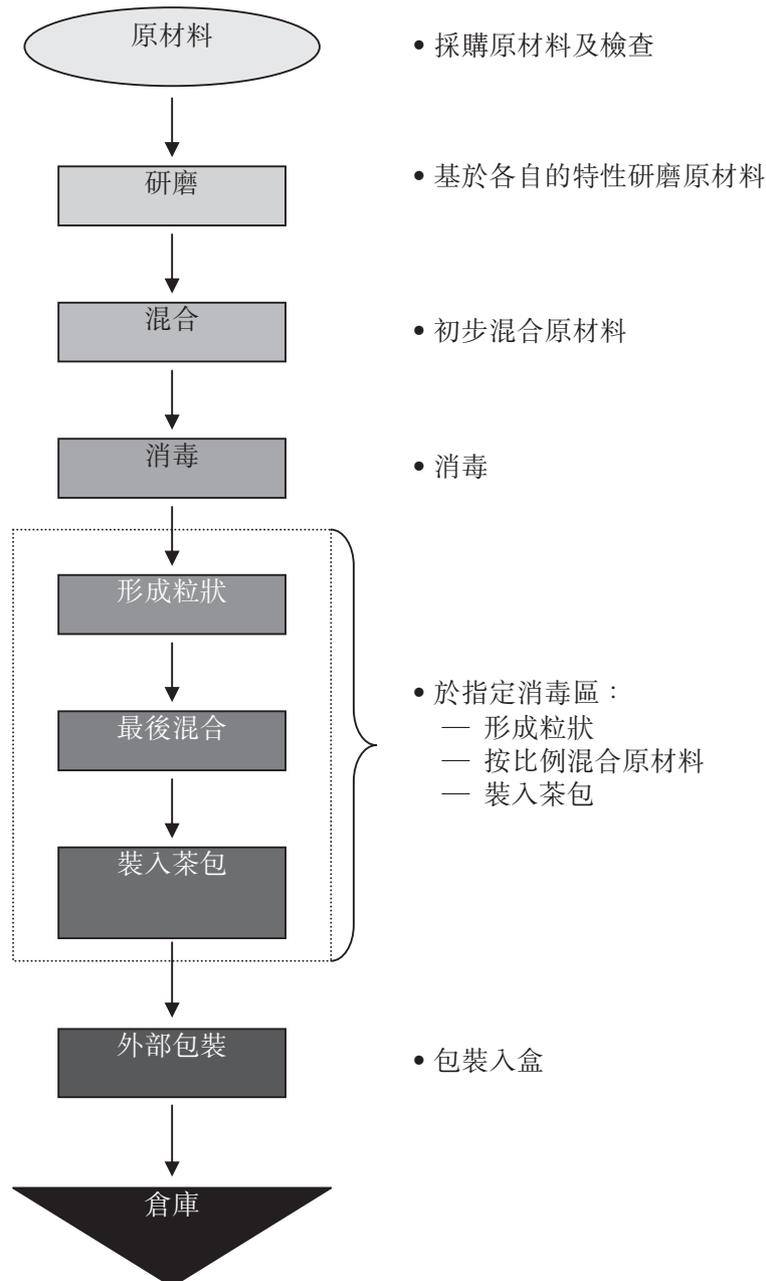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產品研發成本分別為零、人民幣0.9百萬元、人民幣1.9百萬元及人民幣1.3百萬元。

業 務

生產、品質控制及供應

生產

本集團在現時位於北京房山區的生產基地生產本集團的所有現有產品。下表載列本集團常潤茶及減肥茶的生產過程。



生產過程使用自動化機器及設備，大幅度減少生產過程中所需的員工及失誤率。本集團現有功能保健茶產品的生產前導時間約為十天。

二零零七年年中前，本集團聘請兩名第三方製造商將部份產品的原材料加工成半成品。本集團創辦人、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趙一弘先生的一位親屬為其中一名第三方製造商的股

業 務

東。直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另外一名第三方製造商的法人代表為本集團董事。擴充北京市房山區生產設施後，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前終止與該兩名第三方製造商的協議。自此，除自二零零二年起外判滅菌程序予專事食品滅菌的獨立第三方外，本集團自行處理產品的所有生產工序。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獲外判消毒程序的第三方分別支付人民幣0.6百萬元、人民幣0.9百萬元、人民幣1.2百萬元及人民幣1.2百萬元。本集團亦將唯尚系列產品的生產程序外判予兩家獨立第三方製造商。

本集團現時有兩條生產線使用進口IMA C24自動茶包包裝機，為目前最先進的茶包包裝機之一。IMA C24機使用傳統非熱密封雙層內袋以確保最佳注入效率，且以兩個簡單的結封口，毋須金屬釘或額外包裝物料，更加環保。本集團每條IMA C24機器生產線每分鐘可生產250個茶包。本集團亦有30座南峰包裝機，每分鐘可生產80個茶包。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按每日兩班，每班八小時，每年250個工作日計算，本集團生產設施的有效年產能約13億個茶包。

本集團計劃於二零一零年第四季引入額外的IMA C24機械生產線。本集團亦正設立一條新的生產線以生產新的OTC茶產品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預計於二零一零年底完成。收購珠海奇佳前，脈舒平袋泡茶乃於廣東省珠海市珠海奇佳的生產廠房生產。珠海廠房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停止生產，準備將生產設施遷往北京。鑑於本集團管理層、設備及其他資源均位於房山廠房，故本集團無意使用作為收購珠海奇佳部份收購對價的珠海廠房生產本集團產品(包括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本集團計劃將若干生產設備由珠海廠房搬至北京，用作生產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本集團現時尚未生產或出售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

根據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規定，本集團已擁有生產保健品所需的食品衛生許可證。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的新生產線將會遵守有關製造醫藥產品的規定，而北京市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亦將發出GMP認證證書。

本集團定期進行設備測試，確保本集團的生產線於最佳運作水平。於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概無因設備故障而使生產嚴重或長時間中斷。

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生產設施的利用率(按有關期間的產量(包括為宣傳服務而贈送的免費產品)除以該期間的加權平均有效產能計算，而加權平均有效產能是基於每日兩班，每班八小時，每年250個工作日)分別為51%、72%、62%及52%。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利用率增加主要是由於銷量提高，惟部份被二零零八年新裝的十台南峰包裝機的產能增加所抵銷。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利用率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安裝四台IMA C24自動茶包包裝機及另外安裝八台南峰包裝機，使產能大幅提升所致。本集團南峰包裝機目前佔本集團現有有效年產能一半以上。

業 務

品質控制

本集團已有一套嚴格的品質管理系統以監控及管理本集團生產過程中由原材料採購至生產及付運的每一個階段，確保本集團產品一致及高品質。本集團要求中草藥供應商取得GMP證書。本集團於供應商供貨時檢測原材料及審閱品質報告。該等品質報告通常包括根據有關原材料的性質對原材料進行多方面的定量分析，包括原材料灰塵及水分含量。本集團亦就有關政府機構對不同原材料的有關品質要求進行檢查。根據GMP規定，本集團品質控制人員對稱重、研磨及混合等重要生產過程進行檢查，確保該等階段正確及準確進行。於生產過程的每一個階段，本集團進行不同的品質檢查及測試程序，包括雜質、水分、灰塵及微生物測試，消除有問題的半成品。本集團向獲得外判滅菌程序的第三方提供原始細菌含量數據，使第三方可正確決定消毒要求並隨機抽樣2%的已滅菌混合物進行檢測，確保產品已根據保健品的規定衛生標準消毒。本集團亦會於完成產品包裝運送到經銷商前後均進行抽樣測試。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已就本集團產品設計、產品開發及生產過程取得ISO9001:2000品質管理認證，證明本集團品質管理系統已達到品質保證的國際水平。

本集團遵照GMP標準及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規例進行品質管理程序。根據GMP規定，本集團已實施一套系統以記錄每批產品由原材料至生產、存貨、運輸、經銷及最後零售店整個生產過程的詳情。該系統使本集團確保能夠及時追查任何有問題產品以及在必要的情況下作出改正。

原材料、包裝材料及供應商

本集團的功能保健茶產品的原材料主要為茶葉及中草藥，例如番瀉葉、金銀花、決明子、土茯苓及沙參。本集團的包裝材料包括紙板、複合膜、茶包紙及標籤。

為確保原材料及包裝材料的品質，本集團謹慎挑選供應商。本集團通常直接向茶葉原產地的茶園採購茶葉。本集團亦向有良好聲譽的供應商採購中草藥。本集團對於包裝材料亦有特別要求，包括(i)使用傳統型非熱封雙隔袋以確保最佳注入效率；(ii)使用高品質的外封套以抵受快速的包裝過程；及(iii)以綿線把標籤連到茶包，避免使用金屬釘。本集團要求每個候選供應商向本集團遞交樣品以作檢查。本集團亦會於選擇彼等作為供應商前，檢查彼等的設施及生產場地，以及彼等聲譽及營業紀錄。

為提升本集團的議價能力，本集團通常向一名供應商採購超過50%的原材料。本集團一般每年與供應商訂立供應協議但無長期合約。由於本集團的原材料可向不同的中國內地供應商採購，故本集團於營業紀錄期間並無面臨原材料供應短缺，且相信不會受供應短缺風險所影響。於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所用的原材料格價概無大幅波動，而本集團預期於可

業 務

見將來亦不會有大幅的價格波動。最大供應商一般同意本集團於收到原材料當月之後約第25天付款。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中草藥的購買金額分別為人民幣8.1百萬元、人民幣13.2百萬元、人民幣12.3百萬元及人民幣5.9百萬元。同期，茶葉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0.6百萬元、人民幣1.8百萬元、人民幣2.0百萬元及人民幣1.5百萬元。

本集團二零零九年最大原料供應商為河北安國市世康中藥材有限公司。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向其採購人民幣6.9百萬元的中草藥，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的10.1%。本集團二零零九年最大包裝材料供應商為北京新越翔達彩色印刷有限公司，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向其採購人民幣9.1百萬元的包裝材料，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的13.3%。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總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27.4百萬元、人民幣28.5百萬元、人民幣29.5百萬元及人民幣19.1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的57.5%、47.4%、43.1%及50.2%。本集團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擁有五大供應商的任何權益。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裝材料、半成品及成品。本集團的經銷商通常須於每個訂單五天前通知本集團。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開始使用IMA C24自動茶包包裝機，由於其設計生產過程可批量生產成品並完成包裝，故增加成品的存貨並減少半成品存貨。本集團在二線及三線城市的覆蓋面增加，產品需要較長的時間付運，亦導致本集團成品存貨增加。本集團一般會預留兩星期的原材料供應及兩至三星期的成品存貨供應，以應付突如其來的訂單。本集團所有目前的存貨均存於本集團北京、上海和廣州的倉庫。

本集團監控本集團經銷商的存貨以採集有關市場對本集團產品接受程度的資料。根據該等監控活動的結果，本集團對特定地區的市場策略及銷售目標作出必要的調整。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存貨分別佔流動資產總值的11.0%、3.9%、2.0%及4.4%。

知識產權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本集團擁有229個已註冊商標、312個正在申請註冊的商標、九個已獲准的設計專利、四個已獲准的發明專利及一個正在申請的發明專利。本集團的發明專利均與本集團使用的生產過程有關。

本集團依賴貿易秘密、保密程序及合同條款以保護本集團的獨家秘方，尤其是本集團產品的配方。由於在中國申請專利須公佈配方細節，故本集團相信專利保護不適當。僅有少數經選定的本公司員工方可接觸本集團的配方。於生產過程中，中草藥以編碼而並非以名稱標籤。本集團於聘用所有重要研發人員時，要求彼等與本集團訂立保密協議。該等協議針對保護知識產權的事宜，列明研發人員須將本集團的獨家秘方保密，以及於僱傭關係

業 務

終止後的特定時間不與本集團競爭。本集團派發予全體僱員的僱員手冊亦載列僱員對商業機密及專利資料保密的責任。本集團可解聘任何嚴重違反員工手冊所載責任的僱員。

本集團以積極進取的方法管理本集團知識產權組合。本集團就合理可預期於本集團將來的產品上使用的額外類別商標進行防護登記。知識產權註冊通常由本集團的代理機構處理。倘發現商標可能遭侵權，則本集團將立即採取行動。本集團的知識產權曾受到侵犯，主要是使用與本集團相同的商標及包裝。隨着本集團知名度提升，預期偽冒本集團產品的貨品亦會增加。有見及此，本集團已於產品上貼有防偽標籤，亦計劃進一步教導顧客及僱員。此外，本集團已成立專責團隊負責打擊偽冒貨品，包括與相關政府部門溝通。本集團內部法律部門自二零零九年成功協助公安機關偵查三宗偽冒貨品的事件。該團隊現有四名僱員。於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概無遭受任何嚴重影響本集團業務的知識產權侵權事件，包括偽冒及仿造本集團產品的事件。

客戶服務

本集團設有客戶服務熱線，處理一般服務查詢並確保即時回應所有客戶問題。本集團內部政策規定所有投訴應立即上報並解決。倘通話過程中未能解決有關投訴，則客服人員應即時將該投訴報告予投訴客戶所在地區的地方銷售處。本集團過往收到客戶投訴本集團產品導致非預期副作用或產品未達到效果。基於本集團與消費者的互動及溝通，本集團相信若干投訴是由於消費者不當使用本集團產品所致。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並無產生有關該等投訴的重大開支。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本集團尚無產品召回的紀錄。

競爭

本集團所面對的競爭主要來自國內功能保健茶或其他產品的供應商，彼等的功能保健茶標榜具有與本集團產品相同的保健功能。根據南方醫藥經濟研究所調查資料，按零售額計算，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均為零售藥房所出售通便產品的領先供應商，市場份額分別為20.9%及25.2%。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與本集團市場份額最近的競爭對手盤雲南龍雲海藥業的市場份額分別為19.9%及23.7%。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北京禦生堂藥業集團有限公司於通便產品銷售中排名第三。於零售藥房出售減肥產品的市場中，本集團市場份額由二零零七年的4.3%迅速增至二零零八年的8.1%再增至二零零九年的15.9%，按二零零九年零售額計算，為減肥產品的第二大生產商及最大減肥茶供應商。減肥茶的最大競爭供應商為北京天龍保健茶有限公司。太極集團涪陵製藥(生產及銷售處方藥及減肥產品曲美(鹽酸西布曲明))為減肥產品的最大供應商。本集團主要在功效、價格、品牌知名度以及經銷及銷售網絡規模方面與競爭對手競爭。

業 務

花費在保健品的中國消費者大幅增加或會吸引更多企業進軍保健品市場。然而，進軍該市場的門檻頗高，企業一般需要兩年時間申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局的保健品批文，而建立強勁品牌知名度及國家經銷網絡所需的預付成本高昂且需時甚久。此外，憑藉本集團領先的市場地位、強勁的全國品牌知名度、穩固的產品儲備及研發能力、成熟的全國經銷商及零售店網絡、綜合業務模式及具豐富經驗的管理團隊，本集團相信本身擁有競爭優勢。

僱員

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與246名、983名、1,777名及1,768名僱員訂立直接僱傭協議，有關期間該等僱員的員工成本(包括薪金、福利及津貼)分別為人民幣11.6百萬元、人民幣21.4百萬元、人民幣60.0百萬元及人民幣42.6百萬元。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按職能分類的本集團僱員分析。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高級管理層.....	5	6	7	10
銷售(直接聘用).....	35	599	1,330	1,295
會計.....	7	22	34	32
人力資源及行政.....	14	14	30	33
市場營銷(包括媒體廣告團隊).....	1	—	33	42
生產.....	184	342	343	356
總計.....	246	983	1,777	1,768

本集團直接聘用的銷售僱員與本公司訂立僱傭協議，可獲得固定薪金及按僱員銷售表現發放的花紅。為精簡營運體系及減輕行政負擔，自二零零九年，本集團亦與獨立第三方的僱傭代理合作，挽留銷售及市場營銷僱員，彼等的薪酬由僱傭代理支付。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透過僱傭代理分別僱傭916名及938名人員，分別佔同期本集團僱員總數(不包括臨時及短期員工)的34.0%及34.7%。於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有關通過僱傭代理留任的僱員之員工成本(包括薪金、福利及津貼)分別為人民幣20.4百萬元及人民幣10.1百萬元，且本集團於有關期間分別向僱傭代理支付服務費人民幣700,000元及人民幣700,000元。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環球律師事務所表示，與第三方僱傭代理訂立的安排符合有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按需要聘請短期或臨時人員協助本集團的推廣或項目活動。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人天數⁽⁵⁾或短期僱員數目合共分別為9,177、25,098、51,510及37,809。本集團相信，靈活的組合及薪酬架構有助本集團滿足市場營銷及銷售活動的需求。

本集團致力為僱員提供持續教育及發展，定期為僱員提供多項針對性培訓課程，如本集團產品、銷售技巧及管理培訓。本集團亦透過以表現為基礎的獎勵及升遷制度鼓勵及挽留員工。

本集團根據相關中國法規參加多項由市政府及省政府規定的法定僱員福利計劃，包括

⁽⁵⁾ 人天數乃按工作小時數除以八計算，以列示每日工作八小時的等同數目。

業 務

房屋、醫療及失業福利計劃。本集團根據地方政府適用規定按向僱員支付的薪金、花紅及津貼的特定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供款。

本集團相信能與僱員保持良好工作關係，而本集團未曾出現會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的罷工、勞資糾紛或工業行動。

物業

本集團的生產設施及大部份行政部門位於北京市房山區，本集團在該區持有五幅地盤面積合共約171,958平方米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本集團佔地約19,465平方米的製造設施及行政設施位處該址。本集團已取得上述物業建築面積約17,241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及房屋所有權證。本集團向兩個房地產開發公司購買總建築面積4,275平方米的51個住宅單位用作僱員宿舍，現正申請獲得該等住宅單位的房屋所有權證。

珠海奇佳的行政部門及生產設施均位處廣東省珠海市，本集團在該市持有地盤面積合共約10,00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以及上述物業建築面積約2,696.54平方米的房屋所有權證。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本集團租用85項物業(總面積約14,653平方米)作辦公室、倉庫、銷售辦事處及銷售人員住宅用途。本集團現持有的85項租賃中，18名業主並無提供租賃物業的房屋所有權證。該等物業的建築面積約合4,243平方米。業主並無提供房屋所有權證的最大租賃物業為北京的一間倉庫，建築面積約為2,000平方米，用作本集團倉庫。餘下相關租賃物業主要用作銷售處及僱員宿舍，一般配備電腦及桌椅等簡單傢俱與電器。倘本集團的該等物業租賃遭質疑且責令將本集團營運遷出現有樓宇，則本集團認為可於相當短的通知期間另覓他處並完成搬遷，而預計搬遷所有位於相關租賃物業的營運的成本總額將少於人民幣500,000元。本集團亦認為該等物業個別或整體對營運無關重要。大部份租賃物業的租約未於相關地方政府部門登記。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表示，租約未登記一般不會影響租戶與業主的租約現有權利之有效性。

環境事宜

基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本集團的製造過程會產生少量廢水、固體廢料、噪音及氣體，惟不會對環境造成重大損害。

本集團已呈交環境影響研究報告，載列建設工程對環境造成的影響以及預防或減輕該等影響的措施，以於相關項目施工前獲政府機關批准。相關地方環保機關已對本集團的設施進行檢查、批准本集團的環境影響研究報告及接納本集團的建設項目。為減少排放物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已實施一套全面環保措施。本集團已安裝先進環保設備處理廢料、灰

業 務

塵及循環再用廢料(如有)。本集團亦訂立程序根據國家及地方環境法律及法規處理及棄置所有廢料，且持續改善本集團的環保措施，如安裝一座鍋爐除塵器及三座脈衝除塵器。

為確保遵守適用法規，本集團有八名員工專責監察及監控遵守法定規例及與環保相關的內部標準的情況。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買環保設備及保持遵守環保法律的總開支為人民幣0.1百萬元，而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各年的總開支均不超過人民幣120,000元。本集團預期合規成本近期不會有任何重大波動。

於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在各重大方面一直遵守所有適用中國環保法規，並無涉及任何有關環保的重大索償或罰款，以及任何環境意外或死亡事故。

本集團客戶並無就遵守其營運所在地的環保規則而向本集團提出特別需求或要求。

保險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本集團為擁有的商用汽車購買汽車保險、為製造設施及設備購買財產保險，以及產品責任保險。本集團認為目前的保險充足。有關本集團保險政策中保障範圍的風險因素，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 — 有關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的風險因素 — 倘本集團產品對消費者有非預期或不理想的副作用或傷害，會導致成本高昂的產品召回或產品責任索償，進而嚴重損害聲譽、遭受金錢損失或法律訴訟。」及「風險因素 — 本集團的保險範圍未必完全覆蓋有關業務及經營的風險。」兩節。

法律及合規

本集團所有子公司已取得且現時保留進行實際生產及銷售活動所需的所有許可證及執照。

於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過往及現時並無涉及任何訴訟或仲裁程序而或會個別或共同對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本集團過往及現時並無涉及任何訴訟或仲裁程序待決或起訴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董事，且可能個別或共同對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中國或海外政府機關就可能個別或共同對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事件而進行的調查及檢查，本集團並無受其任何調查結果或建議影響。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與本公司控股股東之關係

本公司創辦人、董事長兼執行總裁趙一弘先生將透過其於 Foreshore 之控股權益控制超過30%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控股股東或本公司董事概無從事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之任何業務或於當中擁有權益。

不競爭

Foreshore 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資產為於本公司之股權。除於本公司之股權外，Foreshore 並無擁有任何其他重大資產。因此，本公司與 Foreshore 不存在業務競爭。

除於本集團之間接股權及於碧生源投資之股權外，趙先生並無擁有任何其他重大業務權益。碧生源投資為根據中國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投資控股公司。趙一弘先生及其子 Zhao Yimeng 先生合共持有碧生源投資全部股權。碧生源投資主要資產包括位於北京海淀區一幢商業樓宇之物業單位。相反，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在中國開發、生產及銷售功能保健茶產品。因此，本公司業務與碧生源投資完全不同，並無任何競爭。二零零四年，本集團以一次過轉讓費人民幣10,000元向趙一弘先生控制的北京瑞普樂收購碧生源減肥茶的配方，並於同年開始生產及銷售碧生源減肥茶。由於北京瑞普樂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註銷，故北京瑞普樂並無且不會與本集團業務競爭。

企業管治措施

為避免本集團與趙一弘先生、Foreshore 或趙一弘先生控制的公司有任何潛在競爭，本集團修訂組織章程細則，禁止董事就有關其或其任何聯繫人擁有重大利益關係的合同、安排或任何其他建議的董事決議案投票（亦不得計入會議的法定人數內），而即使彼投票，其投票不得計入結果內（彼亦不得計入決議案的法定人數內），惟有關下列事宜則除外：

- (i) 就董事應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要求或為其利益借出款項或承擔責任而向該董事或其聯繫人提供任何抵押或彌償保證；
- (ii) 就董事本身或其聯繫人為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債項或債務單獨或聯名作出全部或部份擔保或賠償保證或抵押，而向第三方提供任何擔保或彌償保證；
- (iii) 有關發售本公司或任何本公司可能創辦或擁有權益的其他公司股份、債券或其他證券（或由本公司或該等公司發售）以供認購或購買，而董事或其聯繫人因有參與發售的包銷或分包銷而有利益關係的任何建議；
- (iv) 與董事或其聯繫人僅以高級職員、行政人員或股東身份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或實益擁有其股份的任何其他公司有關的任何建議，惟該董事連同其任何聯繫人並非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合共實益擁有該公司(或該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獲得相關權益所透過的任何第三方公司)任何類別已發行股份或投票權百分之五或以上；

- (v) 有關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僱員利益的任何建議或安排，包括：
 - (a) 採納、修改或執行董事或其聯繫人可能擁有利益的任何僱員股份計劃或任何股份獎勵計劃或購股權計劃；
 - (b) 採納、修改或執行有關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董事、其聯繫人及僱員的養老金或公積金或退休、身故或傷殘撫恤計劃，而該等建議或安排並無給予任何董事或其聯繫人一般不會給予與該計劃或基金有關之類別人士的特權或利益；及
- (vi) 董事或其聯繫人僅因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債券或其他證券的權益而與其他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債券或其他證券的人士以相同方式擁有權益的合同或安排。

獨立於控股股東

經考慮下列因素後，本公司相信一直能在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彼等之聯繫人的情況下經營業務。

管理獨立

本公司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除均為執行董事之趙一弘先生及其妻高雁女士外，包括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均知悉作為本公司董事的受信責任，該等責任要求(其中包括)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為本公司的利益行事，擔任董事一職不得與個人利益衝突。

此外，本公司章程細則規定，屬於本公司關連人士或於本公司與該關連人士所訂立交易持有權益的本公司董事，不得就有關上述交易的決議案投票，亦不得計入法定人數。該等董事不得出席討論相關事宜的董事會，惟明確要求大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則除外。然而，該項禁令不適用於本文件附錄五「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A部份第2B(f)(i)-(vi)段所列事項。

本集團已聘請首席財務官及其他高級管理職員，負責本集團日常管理及運作，彼等均獨立於趙一弘先生及其聯繫人。

除趙一弘先生外，本公司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均無於 Foreshore 或碧生源投資持有任何行政職位，或以其他方式參與該等公司的管理或運作。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基於上述原因，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管理層能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彼等之聯繫人管理本公司業務。

營運獨立

董事會(作為整體)可全權作出所有決策並獨立經營業務。儘管趙一弘先生及其妻高雁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除其他五名董事(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外，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由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負責，彼等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並於各自業務部擁有廣泛經驗。本公司管理層能獨立經營管理各自業務部。

此外，本公司可獨立接觸本集團獨立第三方客戶及供應商。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均無於原料供應商或本公司經營所需其他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為廣開客源，本公司自設由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負責的銷售及市場營銷部門，本公司亦自設採購、市場銷售、經銷及客戶關係辦事處，其營運獨立於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任何公司客戶擁有權益。因此，本公司採購原材料或接觸客戶毋需倚賴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聯繫人。

本公司已就向高雁女士租賃北京海淀區商用物業訂立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亦就向趙一弘先生之聯繫人碧生源投資租賃北京海淀區商用物業，訂立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上述租賃對本公司業務或運營微不足道。租賃詳情請參閱下文「關連交易」一節。本公司並無與控股股東或彼等之聯繫人訂立任何其他租賃協議或安排。此外，本公司總部以及製造及行政設施位於北京房山區。因此，本公司認為，本公司營運所用租賃物業毋需倚賴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之聯繫人。

財務獨立

應付及應收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之所有款項以及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以本集團利益所獲及提供之所有擔保、彌償保證及其他抵押品已悉數償付或解除。除上述已全部解除之所欠款項、擔保、彌償保證及其他抵押品外，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均無就本公司業務提供任何直接或間接融資。此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能透過債務融資及股權融資獲取資金，而毋需倚賴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

關連交易

本公司間接全資子公司北京澳特舒爾已與趙一弘先生及高雁女士之聯繫人碧生源投資訂立交易。⁽¹⁾

(1) 於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與控股股東、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趙一弘先生所控制的公司 Guangzhou Benefit Trading Co., Ltd.、北京百草長青科技發展公司及北京常青興達科技發展公司訂立交易。各項交易均於本文件日期前完成，不會於本文件日期仍存在。此外，Guangzhou Benefit Trading Co., Ltd. 北京百草長青科技發展公司及北京常青興達科技發展公司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四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三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註銷，於本文件日期不再存續。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趙一弘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高雁女士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及趙一弘先生之妻。倘趙一弘先生仍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執行董事或首席執行官而高雁女士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則本集團與趙一弘先生、高雁女士或彼等之聯繫人之交易將屬於上市規則所指本公司關連交易。

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北京澳特舒爾向高雁女士租賃位於北京海淀區太月園11樓101及110室的商用物業（「太月園物業」），作辦公室用途。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五日的商業物業租賃協議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十日的補充租賃協議（統稱「太月園租賃協議」），太月園物業的租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太月園租賃協議的條款，本公司並無就太月園物業的租賃向高雁女士支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的租金，亦無向高雁女士支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的租金。

相關租賃協議屆滿前，北京澳特舒爾可隨時終止太月園租賃協議。因此，倘本公司認為太月園物業不再適合本公司使用，則可靈活安排隨時重新遷至其他地方或物業。基於中國可資比較地點的相似物業的現行市場租金、可能影響租金的物業位置及本集團對太月園物業的使用等因素，本公司董事認為太月園物業的租賃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並不重大。

由於本公司無償租用太月園物業，故基於本集團的預測表現、資產總值及市場資本化，該等租賃的各年度適用百分比率低於0.1%。因此，由於該交易屬於上市規則第14A.33條的可忽略不計的範疇內，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將獲豁免適用於持續關連交易的申報、公佈、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太月園物業的租賃可由北京澳特舒爾於屆滿前向高雁女士發出三個月通知而續期。倘本公司續訂太月園物業的租賃，本公司會確保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適用條文。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向碧生源投資租賃商用物業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十日之商用物業租賃協議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九日的補充租賃協議（統稱「碧生源投資租賃協議」），北京澳特舒爾同意向碧生源投資租賃（「碧生源投資租賃」）位於北京海淀區北四環西路9號1811、1813、1815及1817室之物業（「海淀物業」），作辦公室用途。

北京澳特舒爾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的租賃協議，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海淀物業，並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協議，將碧生源投資租賃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延續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根據碧生源投資租賃協議，碧生源投資租賃年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租為人民幣1.2百萬元，並於每年八月底前全額支付，碧生源投資租賃年期內租金固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定不變。本公司董事認為年租符合北京商業物業租賃市場現時市場標準。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本公司就租賃海淀物業向碧生源投資合共支付租金共人民幣1.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碧生源投資租賃，於二零一零年並無支付租金，全部租金人民幣1.2百萬元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四日付清。

租期屆滿前，北京澳特舒爾可隨時終止碧生源投資租賃。因此，倘本公司認為任何碧生源投資租賃物業不再適合本公司作特定用途或失去成本優勢，則本公司可隨時遷往其他地方或物業。

本公司董事估計，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度各年，北京澳特舒爾應付碧生源投資年租不會超過年度上限人民幣1.2百萬元。達致建議年度上限時，本公司董事已考慮(其中包括)位於中國可資比較位置之類似物業的當前市場租金、中國商業地產市場整體狀況及可能對租金產生影響的物業位置。建議年度上限基於大致符合可資比較物業當前租金的每平方米估計租金。

基於本集團表現、資產總值及預計市場資本化，就租賃而言，各適用年度百分比率預期超過0.1%但不足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碧生源投資租賃屬於持續關連交易，故須遵守申報、公佈及年度審閱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北京澳特舒爾可於碧生源投資租賃期限屆滿前三個月，向碧生源投資發出續期通知。倘本公司續訂碧生源投資租賃，會確保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適用條文。

本公司的獨立物業估值師第一太平戴維斯已檢討根據碧生源投資租賃協議的應付租金總額，確認本集團根據該協議應付碧生源投資的租金符合相關地區可資比較物業的市場水平，於各協議開始日期時屬公平合理，而碧生源投資租賃協議的各條款(包括碧生源投資租賃期)均為一般商業條款。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並全權管理及經營本公司業務。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擔任上市公司的其他董事職務。下表載列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趙一弘	44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高雁	42	副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卓福民	58	非執行董事
王兵	42	非執行董事
黃晶生	52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立達	5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忻榕	46	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趙一弘，本集團創辦人，自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一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擔任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趙先生亦為 Besunyen Investment、碧生源香港、北京澳特舒爾、澳特舒爾商貿、碧生源商貿、廣州澳特舒爾、珠海奇佳及 Ever Assure 的董事，以及北京澳特舒爾、澳特舒爾商貿、碧生源商貿、廣州澳特舒爾及珠海奇佳的法定代表。趙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管理。趙先生成立北京澳特舒爾，開創本集團於中國生產及經銷功能保健茶產品的先河，自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開業以來對本集團的發展一直發揮重要作用。趙先生擁有20年的中國食品飲料行業經驗。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一年，趙先生擔任山東省濟南市糧食局的高級職員。一九九一年至二零零零年，趙先生擔任頂新國際集團(中國食品綜合企業集團)天津辦事處的多個職位，包括華北地區飲料業務的銷售人員及副經理。趙先生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中國煤炭經濟學院(現稱山東工商學院)，持有經濟學學士學位，於二零零六年完成發展研究中心企業研究院與史丹福專業發展中心聯合舉辦的中國企業新領袖培養計劃。趙先生為執行董事高雁女士的配偶。

高雁，本集團創辦人兼副董事長，自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高女士亦為 Besunyen Investment、碧生源香港及北京澳特舒爾的董事。高女士自二零零零年起一直擔任北京澳特舒爾副董事長。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零年，高女士擔任私營貿易公司北京瑞普樂董事。高女士為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趙一弘先生的配偶。

非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GGV及其他人士訂立的A系列優先股購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卓福民**自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卓先生亦為 Besunyen Investment、碧生源香港及北京澳特舒爾的董事。卓先生擁有逾30年基金管理與資本市場經驗。一九八七年至一九九五年，卓先生擔任上海市政府經濟體制改革辦公室處長及助理主任等高級職位。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二年，卓先生曾任上海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多個高級職位，包括香港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聯交所上市公司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3)首席執行官兼副董事長及醫藥公司上實醫藥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卓先生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擔任祥峰中國投資公司(環球風險基金管理公司[Vertex Management Group]的全資子公司)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二零零五年，卓先生與他人共同創立投資基金 SIG Capital Limited，專門投資消費品、新能源及保健行業。卓先生自二零零八年起一直為 GGV Capital (風險投資基金) 管理合夥人。卓先生擔任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意馬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85)的非執行董事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675)的獨立董事。卓先生曾出任分眾傳媒控股有限公司(納斯達克證券市場上市公司，股份代號：FMCN)及申銀萬國(香港)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1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卓先生於一九八三年畢業於上海交通大學機電分校，其後於一九九七年自復旦大學取得經濟碩士學位。

王兵，自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八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擁有逾20年投資管理經驗。二零零零年，王先生創立鼎天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投資基金)。二零零八年，王先生成立鼎天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及北京鼎天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均為投資公司)，並擔任該兩家公司董事長。王先生曾擔任TCL多媒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070)及中國永樂電器銷售有限公司(曾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亦擔任以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董事：北京萬通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264)的獨立董事及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438)的獨立董事。王先生亦曾擔任華誼兄弟傳媒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0027)的獨立董事及中金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專門提供金融服務的公司)的獨立董事。王先生現為中國滙源果汁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88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首都經濟貿易大學，持有經濟學士學位，其後於二零零三年自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畢業，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晶生，自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八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於一九九三年與他人共同創立美通無綫(中國手機服務供應商)，出任市場營銷副總裁。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八年，黃先生曾任 Gartner 集團(信息技術研究及諮詢公司)的亞太地區研究業務的總監。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零年，黃先生為投資公司 Intel Capital 的高級經理，負責策略投資。二零零一年，黃先生為 SUNeVision Ventures 的(一間專注信息技術領域的投資公司)合夥人。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黃先生為私人股本公司 SOFTBANK Asia Infrastructure Fund 董事總經理。自二零零五年以來，黃先生一直為私人投資公司 Bain Capital 董事總經理。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黃先生擔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金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383)的獨立董事。黃先生現為盛大網絡(納斯達克證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市場上市公司，股份代號：SNDA)的獨立董事、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00)及中視金橋國際傳媒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23)的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北京外國語大學，持有英文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八年自史丹福大學取得文學碩士學位。黃先生於一九九九年自哈佛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黃立達，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擁有逾25年會計經驗。自一九八二年七月至二零零八年五月期間，他曾先後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德勤會計師事務所的香港、聖荷西及北京辦事處任職。期間黃先生成為德勤會計師事務所北京辦事處的合夥人，協助多家公司於美國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並為當地其他及跨國公司提供服務。過去，黃先生並無親身或透過其任職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專業服務。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彼任職在中國從事化學品、肥料及能源產品生產及銷售的亞洲新能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自二零一零年三月以來，黃先生一直擔任挪寶新能源集團的首席財務官，該公司的業務為在中國利用地源熱泵技術提供清潔能源管理服務。黃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獲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高級文憑，並於一九八八年獲得 University of San Francisco 應用經濟學士學位。彼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忻榕，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忻女士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加州大學，持有管理博士學位。彼擁有逾15年學術界經驗，包括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九年於南加州大學 Marshall School of Business、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二年於香港科技大學、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於中歐國際工商管理學院及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九年於瑞士洛桑管理學院任教。除教學經驗外，忻女士亦向多家跨國集團及中國上市公司提供管理諮詢服務。忻女士於二零零九年回到中歐國際工商管理學院擔任管理學院教授，並兼任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行政人員雙碩士課程的學術主任。忻女士現時為中文版哈佛商業評論的主編。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各董事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a)至(v)條須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須知會股東有關董事的重大事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包括擔任行政職位的董事)的資料：

姓名	年 齡	職 位
趙一弘	44	首席執行官
牟文軍	37	副總裁
顧悅悅	60	副總裁
劉雄	36	副總裁
蔡亞	53	副總裁
錢崑	48	首席財務官
于洪江	45	副總裁

有關趙一弘的資料，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會」。

牟文軍，本集團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的銷售工作。牟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擁有逾10年銷售及市場營銷經驗。一九九八年及一九九九年，牟先生為海南養生堂藥業有限公司(保健品公司)經理，負責市場營銷。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牟先生任職北京格林沃德營養保健品有限公司(保健品生產商)，擔任銷售主管，負責華南地區。牟先生現時擔任本集團多個高級職位，包括廣州分公司經理及銷售主管。牟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華北化工學院，持有高分子化學文憑。

顧悅悅，本集團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市場營銷工作。顧女士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擁有逾30年市場營銷經驗。一九七六年至一九九四年，顧女士出任跨國消費品企業聯合利華在台灣的多個職位，負責生產、市場營銷及業務發展。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七年，顧女士出任醫藥公司中美天津史可製藥有限公司董事，負責市場營銷。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八年，顧女士擔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健康元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380)的副總經理及市場營銷部董事等多個職位。顧女士於一九七一年畢業於國立台灣大學，持有法律學士學位。

劉雄，本集團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媒體廣告工作。劉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加入本集團，擁有逾15年銷售及市場營銷經驗。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六年，劉先生任職巨人集團(保健品公司)，擔任該集團不同子公司的多個管理職位。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劉先生擔任蘇州潤東日用品有限公司(保健品公司)總經理，負責銷售多種醫療用品。一九九五年，劉先生自內蒙古大學取得經濟管理文憑。

蔡亞，本集團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研究及開發工作。蔡博士亦為 Ever Assure 董事以及健士星(專注於研發茶及中草藥產品的公司)的董事兼法定代表。蔡博士於二零一零年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加入本集團，擁有逾25年化學研究經驗。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零年，蔡博士出任 University of Sheffield 化學系研究員。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二年，蔡博士擔任倫敦大學藥學院研究員。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三年，蔡先生於Stiefel Laboratories 擔任中草藥項目的研究員。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七年，蔡博士就職於聯合利華(跨國消費品企業)英國研發中心天然產物部，擔任茶研究員。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零年，蔡博士擔任聯合利華中國公司的高級經理，負責立頓茶業務的發展。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一年，蔡博士擔任聯合利華倫敦英國總部中國業務高級經理。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蔡博士出任聯合利華中國研究中心總監。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蔡博士擔任健士星的總經理。蔡博士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成都理工大學高分子系，持有工程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五年取得工程學碩士學位。蔡博士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 University of Sheffield，持有博士學位。

錢崑，本集團首席財務官。錢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加入本集團，擁有逾17年投資銀行、金融及企業財務管理經驗。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七年，錢先生曾任 BZW Asia Limited (專門提供金融服務的公司)的高級經理等不同高級職位。錢先生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一年先後擔任 Salomon Smith Barney Hong Kong Limited (專門提供金融服務的公司)的副總裁及董事，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六年曾任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的多個高級職位，包括投資銀行部董事總經理及亞太區運輸及物流主管，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為西王糖業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088)的首席財務官。自二零零九年五月以來，錢先生一直為廣而告之合眾國際廣告有限公司(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CMM)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錢先生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復旦大學，持有數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零年自加拿大 University of Alberta 取得數學碩士學位及於一九九三年取得加拿大 University of Western Ontario 的 Richard Ivey Business School 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于洪江，本集團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內控部。于先生亦為碧生源食品飲料的董事及法定代表。于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擁有逾20年金融業經驗。于先生於一九八七年至一九八九年擔任天津濱海公司(現為天津中新藥業有限公司)的財務部經理。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零年，于先生曾任保健品生產商北京格林沃德營養保健品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于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山西財經大學，主修會計學並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

公司秘書

區立明，三十二歲，獲委任為本集團的公司秘書，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起生效。區先生擁有逾十年企業服務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區先生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相關公司工作八年。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三月，區先生擔任珀麗酒店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永安旅遊(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189))的公司秘書經理。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區先生擔任 Wheelock Secretaries Limited 助理公司秘書，負責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04)及海港企業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51)及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097)的公司秘書事務。區先生於一九九九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持有會計學士學位。區先生亦持有倫敦大學法律學士學位及法律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與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本公司向所有董事償付董事提供的服務或履行有關本公司業務的職責時產生的必要合理費用。本公司董事會推選的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的僱員，故能以本公司僱員身份獲得以薪金、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方式的薪酬。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其他津貼及酌情花紅，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0.3百萬元、人民幣0.4百萬元、人民幣0.7百萬元及人民幣3.9百萬元。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兩名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其他津貼及酌情花紅，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0.2百萬元、人民幣0.3百萬元、人民幣0.7百萬元及人民幣3.0百萬元。

於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邀請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此外，同期亦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根據本集團的現行安排，估計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其他津貼及酌情花紅)將約人民幣13,856,000元。

股 本

美元

法定股本：

5,64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833333美元的普通股及36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0000833333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 49,999.98

已發行股本：

1,158,022,680股普通股及102,788,640股A系列優先股..... 10,507

財務資料

以下有關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乃基於本文件附錄一「本公司會計師報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資料及其附註以及其他章節所載其他財務資料，且應與該等資料一併閱覽。本集團的財務資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可能有重大內容異於其他司法權區(包括美國)的公認會計原則。

以下討論及分析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表明本集團目前對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未來事件及財務表現的觀點。本集團的實際業績及個別事件的發生時間可能因各種因素(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述者)而與前瞻性陳述所預期顯著不同。

概覽

本集團乃中國功能保健茶的領先供應商，從事開發、生產、銷售及推廣功能保健茶以及其他保健食品業務。根據本集團委託的 Euromonitor 調查的結果，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按零售額計算，本集團在中國所有功能保健茶供應商中所佔市場份額最大。本集團產品乃使用專有配方以高品質中草藥及茶葉配製而成，為有輕度慢性或長期健康問題以及追求健康身心的人士提供有效、安全、實惠且便於使用的保健品。本集團相信碧生源品牌為中國領先的功能保健茶品牌。

本集團絕大部份營業額來自本集團兩項最暢銷產品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的銷售。根據本集團委託進行的南方醫藥經濟研究所調查，該兩種產品各自為中國通便及減肥產品市場的領先功能保健茶產品，於全國零售藥房出售。根據南方醫藥經濟研究所調查，按零售額計算，本集團為二零零九年零售藥房出售通便產品的領先供應商，佔25.2%的市場份額。於零售藥房所出售的減肥產品中，本集團的市場份額自二零零八年的8.1%迅速上升至二零零九年的15.9%，按零售額計算，本集團為二零零九年第二大減肥產品供應商及最大的減肥茶供應商。憑藉碧生源品牌的成功，本集團計劃繼續增加產品種類。本集團正將業務擴展至OTC茶市場，計劃推出於二零一零年一月透過收購珠海奇佳獲得的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由於廣東省藥監局於二零一零年六月撤銷有關三則本集團並無參與製作之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廣告的批文，故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前不得宣傳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基於市場及商業考慮，本集團現時預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後才推出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本集團即將面市的產品儲備亦包括四款已取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的保健品，計劃自二零一零年底陸續推出。本集團相信，領先的市場地位及超卓的全國品牌知名度有助本集團在中國建立廣泛的客戶基礎，加快市場接受本集團新產品。

本集團產品透過全國經銷商網絡在中國超過100,000個零售店銷售，其中逾95%為零售藥房。本集團直接監管的經銷商網絡⁽¹⁾已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涵蓋中國四個省及直轄市的151個經銷商擴展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涵蓋中國30個省及直轄市的409個經銷

⁽¹⁾ 本集團積極監察各地區銷售團隊所負責當地市場的經銷商。二零一零年前的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亦將小部份產品售予地區銷售團隊服務地區以外市場的經銷商。

財務資料

商。本集團亦擴大於超市及便利店的佔有率，尤其是沃爾瑪、屈臣氏等大型連鎖店。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全中國81個銷售辦事處的地方銷售團隊共有約1,260名全職僱員，與經銷商及零售店保持緊密溝通並進行監察，確保本集團銷售及品牌保持一貫水準及質量，同時亦切合當地市場需求。

於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的營業額迅速飆升，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163.1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358.2百萬元及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646.5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99.1%；另外由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3.7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8.7百萬元，同比增長64.8%。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115.4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298.1百萬元及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578.1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23.9%，亦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1.7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0.7百萬元。本集團的全面收入總額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47.6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22.0百萬元及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141.7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72.6%。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全面收入總額由二零零九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68.9百萬元減至二零一零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21.1百萬元。

呈列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重組之後，本集團絕大部份業務由本集團在中國的全資子公司北京澳特舒爾、澳特舒爾商貿、碧生源商貿、廣州澳特舒爾、碧生源食品飲料經營，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重組指本集團創始人、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趙一弘先生共同控制之實體所涉的業務合併。財務資料乃按與合併會計處理相若的合併基準編製，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本公司會計師報告的附註1。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各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日六個月，本集團綜合全面收益表、財務狀況表、現金流量表及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因重組的權益變動表於編製時假設本集團企業架構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自各自的註冊成立或成立日期(以較晚者為準)已存在。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並按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財務資料

影響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重要因素

影響本集團個別期間經營業績及個別時間財務狀況的因素主要包括：

銷量及定價

本集團營業額由銷量及產品價格決定。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銷量大幅增長，而產品的實際售價(營業額除以銷量)相對保持不變。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產品劃分及按茶包數量計算的銷量：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千包茶包		
碧生源常潤茶 ⁽¹⁾	69,822	146,680	235,187	77,645	116,628
碧生源減肥茶 ⁽²⁾	40,369	134,168	216,848	81,149	179,050
其他產品 ⁽³⁾	36,195	15,799	14,444	9,560	4,690
總計	146,386	296,648	466,478	168,355	300,368

⁽¹⁾ 包括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品促銷送贈分別12,388、26,698、44,121、12,526及21,773千包的碧生源常潤茶茶包。於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大部份碧生源常潤茶以兩盒每盒十包送贈一盒每盒五包的促銷裝出售。

⁽²⁾ 包括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品促銷送贈分別12,385、39,300、11,636、8,603及3,445千包的碧生源減肥茶茶包。於二零零九年使用IMA C24包裝機(生產每盒25包)生產碧生源減肥茶之前，本集團大部份碧生源減肥茶以一盒每盒二十包送贈一盒每盒十包的促銷裝出售。

⁽³⁾ 包括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其他產品促銷送贈分別5,525、1,746、262、262及零千包的茶包。

由於本集團各種產品價格不同，價格較高產品的銷量變動對本集團營業額的影響或會大於較低價格產品的銷量變動的影響。銷量與營業額之間的關係亦會受本集團向經銷商提供的建議零售價折扣及銷售返利變動影響。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加上銷售附送的贈品計算，碧生源常潤茶的實際售價分別為每包人民幣1.47元、人民幣1.52元、人民幣1.59元及人民幣1.53元，而碧生源減肥茶的實際售價分別為每包人民幣0.97元、人民幣0.91元及人民幣1.23元及人民幣1.05元。本集團產品實際價格的增減過往主要受本集團包裝及銷售附送的贈品數量影響。碧生源減肥茶於二零零九年的實際價格增加主要是由於銷售附送的贈品數量減少，而碧生源減肥茶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的實際價格較二零零九年減少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年末開始使用IMA C24包裝機後將每盒20包改為每盒25包。

本集團產品的銷量及定價主要受產品的市場需求、經銷及銷售網絡的範圍以及產品組合的影響。

本集團產品的市場需求

本集團過往銷量增長部份是由於本集團功能保健茶產品市場擴大。根據 Euromonitor 調查，中國的功能保健茶市場及整體保健品市場迅速增長，本集團現有兩款新面市產品與四款已獲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但尚未推出的產品所屬的六類保健功能保健品的市場總

財務資料

銷售額，由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207億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343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3.4%，而中國功能保健茶市場總值由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31億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41億元，中國保健品市場總值則由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400億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637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2.4%。作為領先中國的功能保健茶品牌，本集團相信能充分利用中國功能保健茶市場及整體保健品市場的預期快速增長優勢。由於本集團擴大提供其他功能保健茶產品，故本集團預計日後銷量增長將繼續受益於中國功能保健茶及整體保健品市場的發展。該等市場的發展速度受眾多因素影響，包括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增幅與可支配收入水平升幅以及消費者的喜好，尤其是中國中草藥產品及功能保健茶產品的受歡迎程度。

此外，本集團各功能保健茶市場分部的產品需求或會受本集團廣告及市場營銷活動成功與否、公眾對本集團產品及品牌的認知度及本集團面對的競爭的影響。倘競爭加劇，本集團或須降價或投入更多資料進行市場營銷及促銷，可能對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盈利能力有負面影響。

本集團經銷及銷售網絡的範圍

憑藉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及本集團成功的市場營銷及品牌效應，本集團於營業紀錄期間快速擴展經銷及銷售網絡獲得強勁銷量及營業額增長。由本集團積極監察的經銷商組成的網絡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覆蓋中國四個省及直轄市的151名經銷商增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覆蓋中國30個省及直轄市的409名經銷商。隨着本集團經銷網絡的擴展，本集團亦在中國各地建立地方銷售辦事處，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四個省及直轄市設有29個辦事處增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在30個省及直轄市設有81個辦事處。本集團產品透過全國經銷商網絡在中國超過100,000家零售店出售。

除透過進駐新區域擴大本集團的經銷及銷售網絡外，本集團正發展其他零售渠道，包括大型超市及連鎖便利店（如沃爾瑪及屈臣氏）。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八月起透過指定經銷商在沃爾瑪銷售本集團產品。

本集團將持續開拓新市場，並在各新市場（尤其是中國二三線城市）沿用成功的扁平化經銷模式。本集團的營業額及溢利增長會繼續倚重本集團成功增長及管理經銷及銷售網絡的能力。本集團物色合適經銷商時或會遇上挑戰，尤其是當擴展至中國不發達地區時，而本集團會繼續依賴經銷商成功向零售店銷售本集團產品以及零售店成功向最終消費者促銷本集團產品的能力。此外，由於本集團於較成熟市場的銷售水平較高，故本集團於該等市場的整體銷量增長率大致平穩。

本集團產品組合

本集團能否向市場推出受消費者歡迎的新產品對本集團未來的銷量及財務表現有重大影響。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零年底開始逐個四種新保健品，該等產品已取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的相關批文，分別有助睡眠、降低血糖、降低血脂及保護肝臟功能。基於市場及商業考慮⁽²⁾，本集團亦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之後推出最近收購的降血壓茶碧生源脈舒平袋

財務資料

泡茶，擴展至OTC茶市場。倘本集團新產品的溢利率高於或低於現有產品，則新產品相對現有產品是否更成功會影響本集團的盈利能力。本集團就產品開發、取得有關規管批文及推出各種新產品的市場營銷與經銷耗費大額成本及開支。本集團新產品的成功取決於若干因素，包括本集團能否預測市場需求及消費者喜好的變化、本集團產品能否區別於本集團競爭對手產品、競爭對手的知識產權或會限制本集團提供同類產品的能力、政府規管、本集團能否取得所有所需規管批文以及本集團產品的相關市場營銷及廣告活動是否有效。

廣告活動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廣告開支分別為人民幣49.1百萬元、人民幣118.2百萬元、人民幣196.7百萬元、人民幣63.5百萬元及人民幣117.1百萬元，分別相當於該等期間本集團總營業額的30.1%、33.0%、30.4%、28.4%及31.8%。因此，本集團廣告開支的波動對盈利能力有重大影響。

本集團認為廣告是推廣本集團品牌及增加本集團產品市場需求的重要因素。品牌在全國受廣泛認可有助本集團透過擴展至新地區市場及產品分部而快速實現營業額的大幅增長。因此，本集團將廣告視為促使未來銷售及盈利能力增長的投資。然而，由於產生廣告開支後需一段時間廣告活動方可推動營業額上升，故本集團個別期間的廣告開支增加或會對該期間的盈利能力造成負面影響。此外，本集團向市場推出新產品或擴展產品銷售地區時廣告開支佔營業額的比例或會更高。

本集團廣告及促銷的主要方式包括專責媒體廣告團隊負責的電視商業廣告及電視節目贊助。此外，本集團通常選擇目標市場的不同媒體組合，包括報紙、雜誌、公共交通工具顯示器、電梯大堂及其他公共區域的平板顯示器、互聯網及廣播，以確保廣告有廣泛覆蓋面。本集團於營業紀錄期間每個期間的廣告開支逐步上升，部份是由於該期間中國電視及其他媒體的廣告價格上升所致。本集團預期廣告費用今後將持續上升。

原材料及包裝材料成本

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原材料成本及包裝材料成本合共分別為人民幣39.1百萬元、人民幣49.3百萬元、人民幣54.6百萬元、人民幣17.6百萬元及人民幣27.1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24.0%、13.8%、8.4%、7.9%及7.4%。因此，本集團原材料及包裝材料成本的任何重大波動或會嚴重影響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及毛利率。該等成本波動可能是由於本集團所使用材料類型及價格的變動。此外，本集團原材料成本及包裝材料成本佔營業額的百分比會受本集團為促銷活動提供我們產品免費贈品的影響。該等促銷活動的變動或會影響本集團毛利率。

本集團原材料及包裝材料價格主要基於市場力量及本集團對供應商的議價能力釐定。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若干原材料及包裝材料市價因天氣狀況或其他非本集團能控制的元素而有短期波動。然而，本集團於營業紀錄期間的訂單量增加，加上本集團與眾多供應商

⁽²⁾ 由於廣東省藥監局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取消三則廣告的批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前不得為碧生源脈舒平袋泡茶播出廣告。

財務資料

維持長期關係令本集團有更高議價能力，故原材料及包裝材料的單價大幅下降。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原材料及包裝材料單價下降是促進毛利增加的主要因素。儘管原材料市價波動未重大影響本集團營業紀錄期間的經營業績，但原材料或包裝材料市價日後大幅波動可能對本集團有重大不利影響。

季節因素

季節因素使本集團的季度營業額有重大變化。春節期間中國整體經濟活動減少，故本集團第一季度的產品銷售額通常相對較低。由於消費者在臨近夏季及夏季期間普遍較注重身形，故此碧生源減肥茶通常在第二及第三季錄得最高銷量，所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百分比最高。而按絕對值計算，碧生源常潤茶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62.9%、62.0%、57.7%及48.3%，在第四季銷量最高，所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百分比亦最高。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第四季度營業額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32.3%、29.8%及36.0%。雖然本集團計劃產品廣告及促銷活動時會考慮有關需求的季節性變動，但本集團相當一部份銷售及市場營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與營業額的季節因素並無密切關聯。因此，上述季節因素亦可能引致本集團盈利能力的季度波動，波幅與本集團營業額波幅一致。

稅務待遇

本集團的盈利能力或會因稅率(尤其是本集團主要營運子公司北京澳特舒爾的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率)變動而受重大影響。北京澳特舒爾是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享有若干優惠稅務待遇。依照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須按相關中國稅法調整)，北京澳特舒爾根據優惠稅務待遇可自首個獲利年度(即二零零七年)起兩年內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享有12.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之後則作為高新技術企業在其仍合資格為高新技術企業期間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北京澳特舒爾的適用稅率變動及因中國稅務政策或法規任何變動而可能引致的任何未來變動將影響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倘中國子公司以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後賺取的溢利向非中國股東分派股息，在一般情況下須繳納10%的預扣所得稅。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直接持有相關中國子公司不少於25%權益，則相關預扣所得稅適用稅率為5%。然而，根據第601號通知，倘香港控股公司不屬於第601號通知所界定的「實益擁有人」，則未必可享有5%的優惠預扣稅。屆時，相關股息須按標準稅率10%繳交預扣稅。更多詳情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有關股息分派的中國稅法或會嚴重不利本集團業務及經營業績，而根據中國稅法，本集團向外國投資者派付的股息及出售本集團股份所得盈利或須繳納預扣稅」一節。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前賺取的溢利分派股息則毋須繳納預扣稅。

財務資料

主要損益表項目說明

營業額

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的所有營業額來自銷售功能保健茶產品。營業額指本集團產品的發票金額減回報、折扣、退款及17%增值稅。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產品劃分的營業額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估總數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估總數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估總數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估總數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估總數的百分比
營業額：										
碧生源常潤茶	102,545	62.9%	222,187	62.0%	373,135	57.7%	122,509	54.8%	178,173	48.3%
碧生源減肥茶	38,985	23.9%	121,913	34.0%	265,706	41.1%	96,161	43.0%	187,493	50.9%
其他產品	21,570	13.2%	14,131	4.0%	7,694	1.2%	5,009	2.2%	3,018	0.8%
總計	163,100	100.0%	358,231	100.0%	646,535	100.0%	223,679	100.0%	368,684	100.0%

由於本集團擴充經銷及銷售網絡後，現有市場及新地區的銷量一併增加，故本集團營業紀錄期間的營業額有所增長。

本集團絕大部份產品均通過經銷商銷售，而本集團會在經銷商確認收到產品（即產品所有權轉交分銷商）時確認銷售額為營業額。本集團一般向地方經銷商銷售，以利用彼等對當地的了解，並且通常會與新開闢地域市場的新經銷商建立合作關係。本集團按建議零售價的折扣價向經銷商銷售產品，並指定經銷商銷售本集團產品及零售店向終端消費者出售本集團產品的最低價。

本集團主要根據市場需求，並考慮原材料及包裝材料成本以及相關市場營銷及促銷費用後，按本集團認為廣大消費者可承擔的價位定價，相較具同類功能的OTC及處方產品對消費者更物有所值。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包括原材料成本、包裝材料成本、與生產產品直接相關的勞工成本以及製造間接費用。本集團原材料成本主要源自產品所用中草藥。原材料及包裝材料的成本與該等原材料及包裝材料相關的銷售營業額同時確認。製造間接費用包括經營生產設施相關成本(主要包括水電費、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專利及商標攤銷與維護成本)以及其他與生產相關的間接成本(包括交通及差旅開支)。下表載列所示期間銷售成本各組成部份的詳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佔營業額		佔營業額		佔營業額		佔營業額		佔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原材料成本.....	21,208	13.0%	19,379	5.4%	20,269	3.1%	5,975	2.7%	6,876	1.9%		
包裝材料成本.....	17,898	11.0%	29,903	8.3%	34,293	5.3%	11,632	5.2%	20,254	5.5%		
勞工成本.....	3,067	1.9%	3,801	1.1%	4,887	0.8%	1,020	0.5%	3,655	1.0%		
製造間接費用.....	5,555	3.4%	7,031	2.0%	8,952	1.4%	3,372	1.4%	7,177	1.9%		
銷售成本總額.....	47,728	29.3%	60,114	16.8%	68,401	10.6%	21,999	9.8%	37,962	10.3%		
毛利.....	115,372	70.7%	298,117	83.2%	578,134	89.4%	201,680	90.2%	330,722	89.7%		

本集團營業紀錄期間的銷售成本及三個組成部份佔總營業額的百分比均大幅下降，毛利率因此由二零零七年的70.7%增至二零零八年的83.2%、二零零九年的89.4%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9.7%。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的毛利率增加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改為採用更大包裝盒，令相同銷量的貨物所需包裝材料減少；(ii)本集團對供應商的議價能力增強，令原材料及包裝材料採購價格下降；及(iii)本集團生產使用率上升，加上開始採用更高效的先進生產設備，提升規模經濟效益。本集團二零零七年的毛利率較低，部份原因是於年中將生產流程遷至本集團的自有生產設施前，本集團部份產品利用第三方生產商處理原材料加工成半成品。由於購買該等半成品的成本入賬為原材料成本，故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的原材料成本佔營業額的百分比比較高。由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以後會繼續投資先進生產設備及推出新產品，本集團未必能維持同等水平的毛利率。本集團預期二零一零年全年的單位銷售成本較二零零九年上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採用更先進的IMA C24包裝機，須採用更優質的包裝原料且折舊成本更高。

其他收入(開支)

本集團其他收入(開支)主要包括(i)政府補助(包括地方政府的多項津貼)；(ii)銀行賬戶的利息收入；及(iii)持作買賣投資(包括根據現金管理措施在中國的上市股本證券投資)的收益及虧損。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

財務資料

月，本集團於損益確認的政府補助總額分別佔本集團營業額的零、1.6%、1.2%及1.0%。通常，本集團獲地方政府授予補助，作為資助本集團當地業務發展的補貼及增加就業機會及引進新技術的獎勵。根據本集團商業銀行服務供應商提出的投資計劃，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批准投資於中國公開買賣的證券。本集團現時並無持有任何有關投資，亦無計劃於可預見未來進行類似投資活動。本集團營業紀錄期間的其他收入(開支)變更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所獲政府補助增加以及持作買賣投資收益及虧損波動所致。

銷售及市場營銷費用

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營銷費用主要包括廣告開支、其他市場營銷及促銷開支(主要包括於零售店的地方促銷活動、特別促銷活動以及市場營銷材料的生產及經銷費用)和付予市場營銷及銷售人員的員工成本。下表載列所示期間銷售及市場營銷開支各組成部份的詳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廣告開支.....	49,081	30.1%	118,203	33.0%	196,694	30.4%	63,521	28.4%	117,140	31.8%		
其他市場營銷及促銷開支.....	6,648	4.1%	19,951	5.6%	47,099	7.3%	13,277	5.9%	23,635	6.4%		
員工成本 ⁽¹⁾	7,020	4.3%	15,952	4.5%	70,014	10.8%	26,071	11.7%	32,607	8.8%		
其他.....	991	0.6%	8,766	2.4%	30,001	4.6%	9,850	4.4%	13,304	3.6%		
總計.....	63,740	39.1%	162,872	45.5%	343,808	53.1%	112,719	50.4%	186,686	50.6%		

⁽¹⁾ 包括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人民幣0.9百萬元。

本集團營業紀錄期間的銷售及市場營銷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實施全國品牌建立策略後廣告及其他市場營銷及促銷活動增加，以及本集團大幅擴展經銷及銷售網絡而增聘銷售及市場營銷人員所致。本集團銷售及市場營銷開支佔總營業額的百分比由二零零九年的53.1%減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0.6%，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採取措施優化本集團營運及提升地方銷售團隊的效率所致。本集團預期銷售及市場營銷開支會繼續受市場營銷及宣傳策略與宣傳(尤其是電視廣告)費用影響。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營銷開支亦會受本集團擴展經銷及銷售網絡的速度影響，並可能於推出新產品期間前後因本集團加強對新產品的宣傳而增加。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本集團行政人員的員工成本、辦公費用、專業費用、差餉及應酬開支及研發費用。本集團行政人員的員工成本以及辦公費用通常佔行政開支的絕大部份。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行政開支各組成部份的詳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佔營業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營業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營業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營業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營業額百分比
員工成本 ⁽¹⁾	1,692	1.0%	3,086	0.9%	9,508	1.5%	3,843	1.7%	16,435	4.5%
辦公室開支	1,523	0.9%	3,130	0.9%	6,697	1.0%	2,474	1.1%	5,349	1.5%
專業費用	553	0.3%	1,548	0.4%	3,304	0.5%	1,741	0.8%	1,963	0.5%
差旅及招待費	822	0.5%	1,928	0.5%	3,452	0.5%	1,411	0.6%	2,800	0.7%
研發成本	0	0.0%	891	0.2%	1,946	0.3%	801	0.4%	1,319	0.3%
其他	932	0.7%	941	0.3%	2,893	0.5%	1,166	0.5%	2,086	0.6%
總計	5,522	3.4%	11,524	3.2%	27,800	4.3%	11,436	5.1%	29,952	8.1%

⁽¹⁾ 包括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人民幣6.8百萬元。

本集團於營業紀錄期間的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辦公室開支(尤其是二零零八年)增加以及本集團經營、經銷及銷售網絡的整體擴張所涉的行政人員員工成本增加所致。本集團預期二零一零年及以後的研發費用會因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五月收購健士星後研發團隊擴大而增加。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人民幣6.8百萬元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營業紀錄期間的融資成本指銀行貸款利息以及與二零零九年十月銷售本集團A系列優先股相關的顧問費用減在建工程相關借貸資本化的金額。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值變動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值變動即本集團二零零九年十月所發行A系列優先股的公允值變動。本集團A系列優先股乃由董事參考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估值報告的公允值評估，公允值變動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列為非現金支出，對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並無影響。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4。

稅項

本集團稅項開支包括中國企業所得稅與預扣稅及遞延稅項撥備。由於北京澳特舒爾於二零零七年方首次錄得累計溢利，故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二零零九年則按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12.5%納稅。北京澳特舒爾目前獲准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按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12.5%納稅，二零一二年起則作為高新技術企業按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15%納稅。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其他子公司均須按標準企業所得稅稅率25%納稅。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財務資料

止六個月的實際稅率(本集團所得稅及遞延稅項總和除以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分別為0.0%、0.0%、20.3%及51.9%。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及尤其是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際稅率較高，主要是由於本集團A系列優先股公允值變動的相關支出所致。倘不計及該等支出，則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際稅率分別為20.6%及29.2%。本集團營業紀錄期間的實際稅率變更亦是由於北京澳特舒爾適用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變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本集團其他中國子公司按稅率25%繳納的企業所得稅及二零零九年與股息預扣稅有關的遞延稅項所致。

主要會計政策

主要會計政策指本集團管理層須作出判斷或估計的會計政策，而倘本集團管理層基於不同假設或作出不同估計，則根據該等會計政策可能會有極為不同的結果。本集團按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行業慣例及在有關情況下認為合理的未來事件預期)持續評估該等估計及判斷。本集團過往並無改變假設或估計，亦無察覺現有關預測或估計有任何重大錯誤。基於目前情況，本集團預期有關估計或假設日後應不會大幅轉變。本集團認為下述主要會計政策涉及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最重要估計及判斷。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外，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於有關估計可使用年期採用直線法按以下年率計算折舊：

樓宇.....	3%–7%
廠房及機器.....	10%–20%
汽車.....	20%
傢俬及裝置.....	20%
電腦設備.....	20%–50%

在建工程包括建設中將用於生產或自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入賬，當竣工並可作擬定用途時歸類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此等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即與其他物業資產按相同的基準開始折舊。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財務狀況表結算日檢討，並作出適當調整。本集團根據性質及功能相若之過往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使用年期釐定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本集團會於可使用年期短於先前估計時增加折舊開支，並撤銷或撤減技術過時的資產或已廢棄或已出售的非策略資產。實際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可能與估計的不同，故本集團於各財務狀況表結算日的定期檢討後或會改變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因而引致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變更。

無形資產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本集團所購買及開發的技術，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該等成本於三至十年估計可使用年期内攤銷。

財務資料

本集團根據具備相若性質及功能無形資產的行業慣例釐定本集團無形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及相關的攤銷費用。本集團會於無形資產可使用年期少於原先估計時增加攤銷費用，亦會撤銷或撤減技術過時或應會廢棄或出售的非策略無形資產。

本集團僅在開發成本預期可透過日後商業活動收回之情況下將內部所產生無形資產的相關開發成本撥作成本。本集團在符合下列標準之情況下確認開發成本為無形資產：

- 在技術上可完成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銷售；
- 本集團管理層擬完成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銷售；
- 有能力使用或銷售無形資產；
- 可證明無形資產可產生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且可使用或銷售無形資產；及
- 可準確計量無形資產開發期間的應佔開支。

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時開始以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計算。

本集團於各財務狀況表結算日重新評估各項目的技術及商業可行程度。技術革新及估計溢利預測改變可能導致相關可行程度大幅改變。倘技術革新或溢利預測有不利轉變，本集團會撤銷或撤減已資本化的研發開支。

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各財務狀況表結算日檢討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有否減值，倘資產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則會就有關差額確認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指資產公允值減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的較高者。

本集團管理層評估減值時須作出判斷，尤其是釐定：(i)有否發生可顯示資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ii)資產賬面值是否高於可收回金額；及(iii)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運用適當主要假設，包括有關項目的貼現率。管理層改變評估減值時所選用假設可能對減值測試的淨現值有重大影響，因而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倘預測業績及據此作出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測有重大不利改變，或須記錄減值開支。

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證據顯示本集團無法根據應收款項的原訂條款收回所有到期款項，則會根據客戶及其他債務人的財務狀況及信貸紀錄以及當時市況作出減值撥備。撥備金額指資產賬面值

財務資料

與按原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本集團於各綜合財務狀況表結算日重估撥備金額。倘不可收回應收款項，則會於應收款項撥備賬中撇銷。其後收回已撇銷的金額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抵銷行政開支。

稅項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現時的所得稅開支根據各綜合財務狀況表結算日中國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本集團定期評估根據尚待詮釋的適用稅法的報稅情況，並按預期須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撥備。

遞延稅項乃採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按財務報表所列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用於計算應課稅溢利之相應稅基之間的差額列賬。所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數額，僅限於可用於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的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倘暫時差額來自初次確認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之交易的其他資產及負債，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於各呈報期結算日會檢討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倘不再可能有充足之應課稅溢利收回所有或部份資產，則相應調低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本集團A系列優先股內含轉換選擇權且並非以既定金額交換一定數目股權證券者，確認為具有嵌入式衍生工具的財務負債。如有關的經濟風險及特點與主合同(負債成份)並無密切關係，且主合同亦非計算損益按公允值入賬則財務工具內之嵌入式衍生工具被視為獨立的衍生工具。然而，本集團已選擇將附有嵌入式衍生工具且內含轉換選擇權的A系列優先股指定列作計算損益按公允值入賬的財務負債。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全部尚未贖回的A系列優先股均按公允值計量，而任何公允值的變動均直接於產生年度在損益內確認。

所有A系列優先股的公允值利用估值方法確定，該等方法包括利用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以及期權定價模式。採用估值方法進行估值前，必須取得獨立及認可國際商業估值師的認證，並須經過調整以確保所得結果反映市況。有關模式涉及到期時間、無風險利率、本公司股價波動及其他因素的估計。管理層會定期審閱有關估計及假設，並於必要時作出調整。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

本集團若干僱員以股份付款交易的形式收取部份薪酬，該等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權益工具的對價。本集團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算購股權。期權定價模型須加入對預期波幅的高度主觀假設。假設的轉變對公允值估計有重大影響，因此現有模型未必可真實計量本集團於其後授出日期的購股權公允值。

財務資料

經營業績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的經營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63,100	358,231	646,535	223,679	368,684
銷售成本.....	(47,728)	(60,114)	(68,401)	(21,999)	(37,962)
毛利.....	115,372	298,117	578,134	201,680	330,722
其他收入(開支).....	1,853	(335)	13,338	5,425	(10,841)
銷售及市場營銷開支.....	(63,740)	(162,872)	(343,808)	(112,719)	(186,686)
行政開支.....	(5,522)	(11,524)	(27,800)	(11,436)	(29,952)
融資成本.....	(366)	(1,353)	(8,654)	(439)	(2,734)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 公允值變動.....	—	—	(33,497)	—	(56,661)
除稅前溢利.....	47,597	122,033	177,713	82,511	43,848
稅項.....	(2)	(54)	(36,006)	(13,567)	(22,740)
年度/期內溢利及 全面收入總額.....	47,595	121,979	141,707	68,944	21,108
每股盈利					
基本.....	0.04	0.11	0.13	0.06	0.02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0.13	不適用	0.02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

營業額

本集團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3.7百萬元增加64.8%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8.7百萬元，是由於本集團的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的銷售強勁增長所致。碧生源常潤茶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2.5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8.2百萬元，銷量由77.6百萬包茶包增至116.6百萬包茶包。碧生源減肥茶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6.2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7.5百萬元，銷量由81.1百萬包茶包增至179.1百萬包茶包。銷量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拓展新市場及擴大經銷網絡所致。同期，本集團市場參與⁽³⁾少於兩年的省及直轄市的營業額由人民幣67.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0.6百萬元(即增加120.0%)至人民幣147.7百萬元，佔本集團的總營業額增長的55.6%。隨着本集團將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19個省及直轄市的74家地方銷售辦事處擴大至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的26個省及直轄市的81家銷售辦事處，本集團亦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及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大幅增加媒體(尤其是電視)廣告活動，並增加地方的市場營銷及促銷活動。由本集團直接監管的經銷商網絡覆蓋範圍由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覆蓋19個省及直轄市的385個經銷商擴大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覆蓋30個省及直轄市的409個經銷商。

⁽³⁾ 市場參與指擁有覆蓋該市場的當地銷售團隊。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0百萬元增加72.6%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0百萬元，是由於原材料成本、包裝材料成本、勞工成本及生產成本因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大幅擴大生產水平以滿足不斷增長的需求而上升。本集團新裝設的IMA C24茶包自動包裝機需要更優質的包裝材料，因此本集團的包裝材料成本增幅相對較高。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佔營業額的百份比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9.8%略增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0.3%，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開始使用新設備及設施後水電開支及減值增加，使生產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額的1.4%增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額的1.9%，亦由於平均時薪上升，使本集團的勞工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0.5%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額的1.0%。本集團原材料成本佔營業額的百分比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7%降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9%，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訂單量增加使本集團與供應商的議價能力增強從而降低原材料單價所致。

結果，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1.7百萬元增加64.0%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0.7百萬元，而本集團的毛利率由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90.2%減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9.7%。

其他收入(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開支為人民幣10.8百萬元，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有其他收入人民幣5.4百萬元。該變動主要是由於若干開支所致。其他收入(開支)亦受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出售所有持作買賣的投資(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作買賣投資有公平市場價值的增值人民幣2.6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有關收益則為零)的影響。其他收入的減少部份被中國政府為支持本集團於北京房山區經營業務而授出的政府補貼人民幣2.6百萬元所抵銷。

銷售及市場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營銷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2.7百萬元增加65.6%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6.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廣告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3.5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7.1百萬元，以及其他市場營銷及促銷活動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3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6百萬元。該等增加主要是由於電視及其他廣告及市場營銷活動增加。不計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人民幣0.9百萬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市場營銷及銷售人員的員工成本略微下降，部份是由於自二零零九年下半年起本集團致力優化經營及提高效率，結果本集團的市場營銷及銷售人員的人數由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3,455名(包括透過職業介紹所僱用的2,240名銷售人員)降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2,234名(包括透過職業介紹所僱用的938名銷售人員)。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4百萬元增加161.9%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聘經驗豐富的高級管理人員管理本集團的迅速發展、

財務資料

籌備本集團上市，加上向本集團行政人員提供以股份支付的薪酬而產生開支人民幣6.8百萬元，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有關開支。以上各項令行政人員的員工成本由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百萬元增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6百萬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4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銀行借貸利息未資本化數額的增加所致。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值變動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A系列優先股的公允值變動的相關支出為人民幣56.7百萬元，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零，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月發行之A系列優先股的公允值增加所致。公允值增加主要是由於(i)二零一零年五月根據購股協議所規定的盈利調整而額外發行125,010股A系列優先股，及(ii)主要由於本集團知名度提高因而認為未來經營的風險減少，加上股份流動性增加，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企業價值增加。

稅項

本集團的稅項支出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6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應課稅收入增加所致。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由於上文所述因素，本集團期內溢利由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68.9百萬元減少69.4%至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21.1百萬元。本集團期內溢利主要受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A系列優先股的公允值變動的相關支出人民幣56.7百萬元、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支出人民幣7.7百萬元及其他開支人民幣14.7百萬元的影響。倘不計入相關支出及費用，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應為人民幣100.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增加45.3%。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

營業額

本集團的營業額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358.2百萬元增加80.5%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646.5百萬元，乃因本集團的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的銷售強勁增長所致。碧生源常潤茶的營業額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222.2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373.1百萬元，乃因銷量由二零零八年的146.7百萬包茶包增至二零零九年的235.2百萬包茶包。碧生源減肥茶的營業額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21.9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265.7百萬元，乃因銷量由二零零八年的134.2百萬包茶包增至二零零九年的216.8百萬包茶包。銷量增加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增加廣告及市場營銷活動並且擴大經銷網絡所致。由於本集團的地方銷

財務資料

售辦事處網絡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5個省及直轄市的60個辦事處增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5個省及直轄市的77個辦事處，因此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大幅增加媒體(尤其是電視)廣告活動，並且增加地方的市場營銷及促銷活動。由本集團直接監管的經銷商組成的網絡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5個省及直轄市的336個經銷商增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5個省及直轄市的409個經銷商。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60.1百萬元增加13.8%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68.4百萬元，是由於原材料成本、包裝材料成本、勞工成本及生產成本因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大幅擴大生產水平以滿足不斷增長的需求而上升。然而，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佔營業額的百分比大幅減少，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改用更大包裝盒，使相同銷量所需的包裝材料減少及(ii)隨着本集團訂單量增加，本集團對供應商的議價能力提升，結果原材料及包裝材料價格降低所致。本集團原材料及包裝材料的單位價格(分別按原材料成本及包裝材料成本除以銷量計算)分別由二零零八年的每包人民幣0.07元及人民幣0.10元降低至二零零九年的每包人民幣0.04元及人民幣0.07元。本集團亦隨着生產利用率增加及開始採用更有效的先進生產設備而擴大經濟規模，因而有助降低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佔營業額的比例。因此，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298.1百萬元增加93.9%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578.1百萬元，毛利率則由二零零八年的83.2%增至二零零九年的89.4%。

其他收入(開支)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13.3百萬元，而二零零八年的其他開支為人民幣0.3百萬元。本集團二零零九年的其他收入(開支)較二零零八年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持作買賣投資(包括於中國公開買賣的股本證券)之公允值增值人民幣2.6百萬元，而於二零零八年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允值則虧損人民幣7.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中國股市波動所致。

銷售及市場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營銷開支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62.9百萬元增加111.1%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343.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廣告以及其他市場營銷及促銷開支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38.2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243.8百萬元，以及本集團市場營銷及銷售人員的員工成本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6.0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70.0百萬元。該等增幅主要是由於電視及其他廣告活動增加，以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大幅增加經銷及銷售網絡令本集團地方銷售團隊快速擴展而導致員工及區域市場營銷及促銷開支增加。本集團的市場營銷及銷售人員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77名增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247名(包括透過職業介紹所僱用的916名銷售人員)。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1.5百萬元增加141.2%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27.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擴充業務令行政人員的員工成本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3.1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9.5百萬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4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8.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二零零九年十月本集團銷售A系列優先股相關的二零零九年發行成本(主要包括專業顧問費)人民幣7.3百萬元所致。

財務資料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值變動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的A系列優先股的公允值的相關支出為人民幣33.5百萬元，而二零零八年則為零，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月發行的A系列優先股的公允值增加所致。公允值增加主要是由於(i)根據A系列優先股購股協議基於本集團二零零九年純利釐定的盈利調整而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產生的預期影響，及(ii)主要由於本集團知名度提高因而認為未來經營的風險減少，加上股份流動性增加，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企業價值增加。

稅項

本集團的稅項支出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54,000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36.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北京澳特舒爾的企業所得稅率由二零零八年的0%增至二零零九年的12.5%所致。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由於上文所述因素，本集團的年度溢利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22.0百萬元增加16.2%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141.7百萬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的純利率較二零零八年有所下降，主要是由於與A系列優先股的公允值變動相關的支出人民幣33.5百萬元及二零零九年稅項支出增加人民幣36.0百萬元所致。除A系列優先股的公允值變動外，本集團二零零九年的年度溢利為人民幣175.2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增長43.6%。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

營業額

本集團的營業額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163.1百萬元增加119.6%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358.2百萬元，是由於本集團的碧生源常潤茶及碧生源減肥茶的銷售強勁增長所致。碧生源常潤茶的營業額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102.5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222.2百萬元，銷量由二零零七年的69.8百萬包茶包增至二零零八年的146.7百萬包茶包。碧生源減肥茶的營業額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39.0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21.9百萬元，銷量由二零零七年的40.4百萬包茶包增至二零零八年的134.2百萬包茶包。銷量增加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增加廣告及市場營銷活動以及擴大經銷網絡所致。隨着本集團的地方銷售辦事處網絡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四個省及直轄市的28個辦事處增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5個省及直轄市的60個辦事處，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大幅增加媒體（尤其是電視）廣告活動，並且增加地方的市場營銷及促銷活動。由本集團直接監管的經銷商組成的網絡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四個省及直轄市的151個經銷商增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5個省及直轄市的336個經銷商。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47.7百萬元增加26.0%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60.1百萬元，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大幅擴大生產水平以滿足不斷增長的需求，令包裝材料成本、勞工成本及生產成本上升。然而，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佔營業額的百分比大幅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中由委聘第三方生產商處理若干產品的部份生產過程轉為全內部生產，降低原材料成本令成本節省以及本集團的生產利用率增加令經濟規模效益上升所致。因此，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115.4百萬元增加158.4%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298.1百萬元，而毛利率由二零零七年的70.7%增至二零零八年的83.2%。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開支)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的其他開支為人民幣0.3百萬元，而二零零七年則有其他收入人民幣1.9百萬元。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本集團的其他收入(開支)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中國股市波動導致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持作買賣投資(包括於中國公開買賣的股本證券)之公允值錄得虧損人民幣7.5百萬元，而於二零零七年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允值增值人民幣1.7百萬元所致。該變動部份由政府補助(包括地方政府的多項津貼自二零零七年的零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5.9百萬元)所抵銷。

銷售及市場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營銷開支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63.7百萬元增加155.5%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62.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廣告以及其他市場營銷及促銷開支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55.7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38.2百萬元，以及本集團市場營銷及銷售人員的員工成本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7.0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6.0百萬元。增加主要與電視及其他廣告活動增加以及因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大幅增加經銷及零售網絡令本集團地面銷售團隊快速擴展導致員工及區域市場營銷及促銷開支增加有關。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營銷人員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52名增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77名。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5.5百萬元增加108.7%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1.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擴大業務令辦公室開支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1.5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3.1百萬元，以及行政人員的員工成本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1.7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3.1百萬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0.4百萬元增加269.7%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二零零八年自北京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良鄉支行所借用於建設及安裝生產設施的貸款人民幣35.0百萬元產生的利息所致。

稅項

本集團的稅項支出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2,000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54,000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子公司的企業所得稅。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集團的年度溢利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47.6百萬元增加156.3%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22.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毛利較二零零七年增加158.4%。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本集團過往主要透過經營所得現金及銀行借貸與二零零九年發行A系列優先股所得手頭現金應付本集團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需求。

財務資料

下表概述所示期間本集團的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41,902	121,428	96,564	12,834	(6,45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459)	(68,310)	(131,735)	(73,509)	(79,872)
融資活動(所用)					
所得現金淨額.....	(9,122)	7,207	115,870	4,241	(21,5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減少).....	22,321	60,325	80,699	(56,434)	(107,84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753	88,078	168,777	31,644	60,935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5百萬元，而除稅前溢利為人民幣43.8百萬元。該差額主要是由於存款、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為預付廣告費用)增加人民幣71.9百萬元、貿易及應收票據減少人民幣14.6百萬元及已付所得稅人民幣26.0百萬元所致，而部份被本集團A系列優先股的公允值變動人民幣56.7百萬元與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增加人民幣5.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購買土地的預繳租賃付款的應計開支及應付款項所致)所抵銷。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人民幣96.6百萬元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人民幣177.7百萬元的差額，主要與本集團所接受的低風險銀行承兌票據增加導致貿易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86.3百萬元、預付廣告費用增加人民幣26.2百萬元、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人民幣17.6百萬元有關，部份被本集團A系列優先股的公允值變動人民幣33.5百萬元、應收關連方款項減少人民幣10.6百萬元及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5.8百萬元所抵銷。

影響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人民幣121.4百萬元的主要因素為本集團除稅前純利人民幣122.0百萬元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21.2百萬元，部份被應收關連方款項增加人民幣10.4百萬元及預付廣告費用增加人民幣10.0百萬元所抵銷。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1.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除稅前純利人民幣47.6百萬元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12.3百萬元，部份被應付關連方款項減少人民幣14.8百萬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9.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有關在房山物業興建、安裝及裝備生產設施及購買IMA C24茶包自動包裝機的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人民幣76.0百萬元，以及增購北京房山區土地的付款人民幣9.5百萬元所致。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31.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支付購買擴充本集團生產設施及添置生產設備(包括購買IMA C24茶包自動包裝機)有關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人民幣142.5百萬元。

財務資料

二零零八年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8.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支付與擴充本集團生產設施及添置生產設備(包括購買IMA C24茶包自動包裝機)有關的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人民幣19.5百萬元，及主要與擴大本集團生產設施所需土地相關的土地使用權付款人民幣32.6百萬元。

二零零七年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0.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擴充本集團生產設施有關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人民幣9.9百萬元。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1.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特別股息人民幣45.0百萬元、償還銀行借貸人民幣38.0百萬元及支付本集團收購珠海奇佳的款項人民幣10.0百萬元所致，而部份被北京銀行房山分行三年期貸款人民幣50.0百萬元及本集團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人民幣20.5百萬元所抵銷。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15.9百萬元，主要包括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出售本集團A系列優先股所得款項人民幣102.4百萬元、來自北京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良鄉支行用作營運資金的短期貸款人民幣30百萬元及來自趙一弘先生所控制公司的墊款及預付款項淨額人民幣18.7百萬元，部份由於向本集團股東派付股息人民幣25.8百萬元所抵銷。

二零零八年本集團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為建設及安裝生產設施自北京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良鄉支行獲得長期貸款人民幣35百萬元，部份由於向趙一弘先生所控制公司提供的墊款及預付款項淨額人民幣20.0百萬元及償還於二零零七年借出的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7.8百萬元所抵銷。

二零零七年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1百萬元，是由於向趙一弘先生所控制公司提供的墊款及預付款項淨額人民幣5.6百萬元、向當時股東派付股息人民幣8.6百萬元以及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5.0百萬元，部份被北京銀行雙榆樹支行的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5.0百萬元、北京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良鄉支行的貸款人民幣2.8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淨額

本集團的淨流動資產狀況大幅改善，二零零七年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15.5百萬元，而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分別有流動資產淨額人民幣91.0百萬元及人民幣210.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期內本集團的純利增加。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由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210.4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186.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增加，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人民幣125.6百萬元及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收購土地使用權的預繳租賃付款增加人民幣51.6百萬元，惟部份被非流動存款減少人民幣70.9百萬元所抵銷。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及負債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於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存貨.....	5,664	6,695	6,397	13,245	16,22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6,401	8,095	94,723	109,289	106,153
按金、預付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	2,095	22,217	44,506	121,119	136,189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2,283	29,802	20	20	—
持作買賣的投資.....	6,791	5,151	—	—	—
抵押銀行存款.....	500	12,154	1,955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753	88,078	168,777	60,935	44,444
	51,487	172,192	316,378	304,608	303,01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376	4,756	10,512	3,113	5,0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8,126	49,418	31,981	63,644	66,448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4,911	883	—	1,500	1,000
應付子公司款項.....	—	—	—	—	—
應付股息.....	25,759	25,759	—	2,500	2,500
應付稅項.....	—	425	13,436	15,258	4,473
銀行借貸.....	7,800	—	50,000	32,000	37,000
	66,972	81,241	105,929	118,015	116,444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15,485)	90,951	210,449	186,593	186,569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北京澳特舒爾於二零零七年宣派股息人民幣34.3百萬元有關的應付股息人民幣25.8百萬元、應付廣告費用人民幣15.0百萬元及短期銀行借貸人民幣7.8百萬元所致。

財務資料

資本開支

本集團經營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收購土地使用權及購買用作生產設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開支。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經營的資本開支。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1,606	32,613	994	—	9,546
物業、廠房及設備.....	9,927	19,479	142,518	61,397	75,987
無形資產.....	201	520	3,602	951	416
收購一間子公司已付按金.....	—	—	2,000	—	—
總計.....	<u>11,734</u>	<u>52,612</u>	<u>149,114</u>	<u>62,348</u>	<u>85,949</u>

本集團現時預期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及二零一一年全年將分別產生資本開支總額約人民幣151百萬元及人民幣607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20百萬元將用於增購北京房山區的土地使用權，用於生產本集團產品，餘下部份將主要用於購買與房山總部興建、安裝及裝備額外生產設施有關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生產及包裝設備以及在上海建立華東總部。本集團預期以現有現金結餘及營運產生的現金共同用於本集團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的資本開支。本集團的計劃資本開支或會隨本集團的業務或財務狀況的變化而改變，且本集團資本開支的現金需求可能超出本集團現時預期。

營運資本

考慮到本集團現時現金結餘、預期本集團經營所得現金及其他相關因素，本集團董事確認本集團營運資本足以應對現時及未來至少十二個月(自本售股章程刊發日期起)的需求。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包括原材料及包裝材料、在製品(半成品)及成品。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存貨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及包裝材料.....	3,891	3,030	2,943	4,009	4,009
在製品.....	271	3,489	3,042	2,053	2,053
成品.....	1,502	176	412	7,183	7,183
存貨總額.....	<u>5,664</u>	<u>6,695</u>	<u>6,397</u>	<u>13,245</u>	<u>13,245</u>

由於本集團的供應、生產及經銷計劃及管理系統的效率提高，自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的存貨佔營業額的百分比逐步下降。本集團的存貨週轉天數(以期初及期末的存貨結餘平均數除以期間的銷售成本，乘以期間的天數計算)由二零零七年的52天減至二零零

財務資料

八年的38天，再減至二零零九年的35天。然而，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存貨週轉天數增至47天，而存貨佔營業額的百分比亦有所增加。存貨週轉天數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更多使用IMA C24茶包自動包裝機批量生產，而成品包裝的數額不完全配合銷量，導致平均存貨水平微增且存貨有所波動。本集團在二線及三線城市的覆蓋面增加，產品需要較長的時間付運，亦導致本集團成品存貨增加。本集團積極監控存貨水平，力求令原材料、在制品及成品保持較低但充足的原料及包裝材料存貨量。本集團於經銷及零售整個過程中監控及評估銷售表現及產品趨勢，以更好預測存貨要求。本集團一般力求維持存貨量可滿足約一周的生產及經銷要求，以防出現本集團的原材料及包裝材料供應突然中斷或本集團的經銷商突然增加訂單的情況。本集團存貨中的成品通常可以滿足二至三周的供應，以應付非預期的訂單。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存貨為人民幣13.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已使用或出售當中人民幣9.7百萬元的存貨。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通常要求經銷商於交收貨物前付款。對於與本集團有長期合作的若干主要經銷商，本集團或會允許更有利的付款結算條款。例如，倘該等供應商可向本集團提供有效付款證明，如銀行承兌票據，儘管於到期前或本集團將該票據轉交其他人士前於本集團資產負債表內列作應收票據，但本集團認為其風險甚低而實質相等於付款，本集團便可以交付新貨品。本集團通常按照合約向少數經銷商提供90天或最多六個月的信貸期，該等經銷商大部份為向超市及連鎖便利店（一般行業慣例允許記賬銷售）銷售之有信譽經銷商。並無享有合約信貸期的經銷商亦可就個別採購申請信貸，由本集團基於市場發展需要及經銷商支付能力與過往支付紀錄逐個審批。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根據合約分別向為本集團分別貢獻總營業額人民幣23.0百萬元、人民幣33.3百萬元、人民幣71.4百萬元及人民幣32.9百萬元的經銷商提供15日、17日、32日及29日的信貸期。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根據申請分別允許25名、34名、97名及156名經銷商記賬銷售。獲本集團授出信貸之經銷商數目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致力快速提高新市場的銷量，以及本集團基於彼等的過往信貸紀錄授出信貸的長期經銷商的數目增加。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向按營業額計算的第一、第二及第四大經銷商授出最多90天的信貸期，而按營業額計算的其餘兩間五大經銷商並無獲得信貸期。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按營業額計算的三大經銷商授出最多90天的信貸期，而第四及第五大經銷商獲得最多30天的信貸期。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並無向按營業額劃分的第三及第五大經銷商授出信貸期。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週轉期（以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期內的營業額，乘以期內的天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	11	7	29	50
其中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11	7	13	28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由二零零九年的29天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0天，主要是由於業務規模擴大及向獲本集團授出信貸期的經銷商銷售

財務資料

增加，使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9.4百萬元增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72.4百萬元。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由二零零八年的7天增至二零零九年的29天，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接受更多經銷商以承兌票據付款，加上本集團對獲授信貸經銷商的銷售增多所致，結果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2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5.3百萬元。本集團應收承兌票據及信貸增加部份是由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若干經銷商受到全球金融危機的不利影響。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自二零零七年的11天輕微減少至二零零八年的7天，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營業額自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163.1百萬元增加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358.2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人民幣109.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日其中人民幣46.3百萬元已結算。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賬齡：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6,296	7,438	93,150	107,335
91至180天	8	467	1,502	1,954
181至365天	62	183	71	—
超過一年	35	7	—	—
總計	6,401	8,095	94,723	109,289

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呆帳撥備分別為人民幣0.3百萬元、人民幣0.3百萬元、零及零。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並無產生任何呆賬減值。

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付本集團的原材料及包裝材料供應商的款項。基於與本集團主要供應商的長期關係，本集團一般享有最多90天的優惠信貸期。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的貿易應付款項的週轉期(以期初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結餘的平均數除以期內銷售成本，乘以期內的天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64	16	41	33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由二零零九年的41天減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3天，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月尾的結算程序較年尾的結算程序(通常亦包括審閱本集團整年的訂單及付款)為短。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由二零零八年的16天增至二零零九年的41天，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訂單規模擴大及與供應商的業務關係更加緊密，令本集團與供應商的信貸條款改善。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由二零零七年的64天降至二零零八年的16天，主要是由於二零零七年初偏高貿易應付款項人民幣16.3百萬元所致，而該款項主要與二零零七年中前本集團就部份產品委聘第三方生產商處理原材料加工成半成品而自該等生產商購買半成品的貿易應付款項有關。本集團亦使用銀行承兌票據結算若干供應商的款項。該等票據的發行以銀行存款作抵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為人民幣3.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已其中人民幣1.6百萬元已結算。

財務資料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376	4,689	10,512	3,094
91至180天.....	—	67	—	19
合計.....	376	4,756	10,512	3,11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付廣告費.....	58	10,017	36,243	111,751
其他預付款項.....	851	2,630	5,223	3,838
其他應收款項.....	500	4,572	1,392	1,255
已付按金.....	291	2,871	807	713
預繳租賃付款.....	105	373	388	1,360
預付款項予供應商.....	31	925	349	1,191
員工墊款.....	259	829	104	1,011
總計.....	2,095	22,217	44,506	121,119

本集團於營業紀錄期間的預付廣告費增加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廣告活動大幅增加，(ii)要求預付廣告費的媒體渠道增加(尤其是電視渠道)，及(iii)本集團決定為更多廣告活動預付費用以爭取有利的電視廣告收費，從而減輕廣告費上升的影響。本集團通常與電視網絡及其他媒體平台或透過彼等廣告代理(均為獨立第三方)訂立預付廣告費協議。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預付廣告費為人民幣111.8百萬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已使用當中的人民幣45.0百萬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分別向兩名獨立第三方借出的貸款人民幣0.5百萬元及人民幣4.1百萬元。該兩筆貸款均為無抵押、免息且已於二零零九年第一季度結清。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環球律師事務所認為，該等免息貸款交易不符合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然而，本集團並無受到有關政府部門處罰，且有關貸款已全數結清。此外，環球律師事務所確認並無就該等貸款交易對本集團施加處罰的重大風險。因此，董事認為有關貸款交易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不會有重大影響，亦確認本集團於未來不會訂立同類的違規貸款交易。

財務資料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	—	879	3,033	15,195
土地使用權應付款項.....	—	—	—	15,210
應付珠海奇佳前股東之款項.....	—	—	—	7,050
其他應付稅項.....	3,523	6,381	14,326	8,348
客戶墊款.....	3,430	19,488	5,528	6,514
應計工資.....	1,927	5,783	6,354	5,780
其他應付款項.....	4,272	5,491	632	2,578
遞延政府補助.....	—	—	136	324
應計利息開支.....	22	129	117	132
應付廣告費用.....	14,952	11,267	1,855	513
收購子公司應付款項.....	—	—	—	2,000
	<u>28,126</u>	<u>49,418</u>	<u>31,981</u>	<u>63,644</u>

本集團於營業紀錄期間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波動主要是由於客戶墊款、其他應付稅項及應付廣告費用變動所致。本集團的客戶墊款主要包括本集團尚未授出信貸的經銷商所支付的款項，因此須於運送產品前支付。雖然本集團並無要求經銷商支付訂金，惟本集團規定不獲授信貸期的經銷商須於產品付運前付款。有關未完成付運的已收款項於本集團綜合資產負債表歸類為「客戶訂金」。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應計開支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主要是由於若干應計開支人民幣7.7百萬元所致。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土地使用權與本集團購買位於北京房山區作生產用途的土地有關。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客戶墊款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下降，是由於本集團向更多經銷商授出信貸期，而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客戶墊款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是由於經銷商數量增加及營業額上升的結果。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客戶訂金為人民幣6.5百萬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當中的人民幣5.5百萬元已於相關產品完成付運後結算。本集團於營業紀錄期間的其他應付稅項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營業額增加導致增值稅及應付所得稅增加。本集團於營業紀錄期間的應付廣告費用減少，主要是由於預付廣告費增加。

無形資產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無形資產分別人民幣5.9百萬元、人民幣5.3百萬元、人民幣7.1百萬元及人民幣24.5百萬元。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無形資產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二零一零年五月收購健士星所得額外專利人民幣9.3百萬元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收購珠海奇佳所得額外專利4.5百萬元，部份被商標碧生源 (Besunyen) 攤銷人民幣0.6百萬元及唯尚系列茶產品的資本化研發成本攤銷人民幣0.4百萬元所抵銷。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無形資產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資本化借貸成本 (特別有關唯尚系列茶產品者) 由人民幣零元增至人民幣3.3百萬元，惟部份被商標碧生源 (Besunyen) 攤銷人民幣1.3百萬元所抵銷。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

財務資料

日的無形資產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商標碧生源 (Besunyen) 攤銷人民幣1.3百萬元，部份被專利增加人民幣0.4百萬元所抵銷。

債項

銀行借貸

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的債項主要包括銀行借貸。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銀行借貸的到期詳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	於七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三十日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應還有抵押銀行借貸：.....	7,800	—	50,000	32,000	37,000
按要求或一年內.....	—	—	15,000	15,000	20,00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35,000	—	30,000	20,00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三年.....	7,800	35,000	65,000	77,000	77,000
減：流動負債所示					
一年內到期金額.....	(7,800)	—	(50,000)	(32,000)	(37,000)
	—	35,000	15,000	45,000	40,000

本集團所有銀行借貸均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作抵押。本集團銀行借貸由本集團創辦人、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趙一弘先生、執行董事高雁女士及趙一弘先生擁有實際權益的公司碧生源投資擔保。該等擔保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前解除。銀行借貸以人民幣計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銀行借貸的實際利率分別介乎8.02%至8.75%、5.94%至5.94%、5.84%至5.94%及5.94%至5.94%。二零一零年一月，北京澳特舒爾向北京銀行房山支行借貸人民幣50百萬元用於添置生產設備。該貸款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到期，按人民銀行所公佈基準利率的1.10倍的浮動利率計息。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銀行授信。

二零一零年一月訂立的人民幣50百萬元貸款包含條款要求北京澳特舒爾產生任何重大債務前須獲得借款方的事先同意。除此項條款外，概無有關本集團尚未償還債務的任何重大條款會限制本集團透過債務或股本融資籌集額外資本的能力。自獲得貸款以來，本集團一直遵守人民幣50百萬元的貸款協議條款。

負債資產比率

負債資產比率指總債務佔總資產的百分比。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資產比率分別為10.5%、12.8%、35.5%及38.3%。本集團的負債資產比率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增加，主要是由於公允值增值導致本集團A系列優先股的應付款項由人民幣135.9百萬元增至人民幣191.6百萬元，以及本集團銀行借貸由人民幣65.0百萬元增至人民幣77.0百萬元。本集團的負債資產比率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A系列優先股的應付款項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日的人民幣零元增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35.9百萬元，以及本集團銀行借貸由人民幣35.0百萬元

財務資料

元增至人民幣65.0百萬元。本集團負債資產比率由二零零七年的10.5%上升至二零零八年的12.8%，主要由於銀行借貸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7.8百萬元增加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35百萬元。

或然負債及擔保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即本集團獲得該等資料的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資產負債表外承擔或安排。

結算日後變動

董事確認，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以來，本集團債務或或然負債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主要財務比率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速動比率以流動資產減存貨再除以流動負債計算。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分別為0.8、2.1、3.0及2.6，而速動比率分別為0.7、2.0、2.9及2.5。本集團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下降，主要是由於主要與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收購土地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款項有關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導致本集團非流動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人民幣125.6百萬元，另外非流動預繳租賃付款增加人民幣51.6百萬元。本集團流動及速動比率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純利於有關期間增加所致。於二零零九年十月發行A系列優先股所得款項人民幣102.4百萬元亦使本集團二零零九年的流動及速動比率增加。

股本回報率

股本回報率指回報期內純利佔股東權益期初與期終結餘的算術平均數之百分比。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的股本回報率分別為157.7%、123.3%及61.7%。本集團股本回報率由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下降，主要是由於利潤增長率下降所致，而利潤增長率下降則部份是由於A系列優先股公允值變動產生人民幣33.5百萬元的費用。本集團股本回報率由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二零零七年的股東權益基礎較低令二零零七年的超高股本回報率恢復正常。

資產回報率

資產回報率指回報期內純利佔總資產期初與期終結餘的算術平均數之百分比。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的資產回報率分別為57.5%、63.3%及33.6%。本集團資產回報率由二零零七年的57.5%增加至二零零八年的63.3%，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二零零八年推行有效的支出控制，使純利的增長較配合本集團業務擴充的資產總值平均增長更快。本集團資產回報率由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下降，主要是由於利潤增長率下降所致，而利潤增長率下降部份是由於A系列優先股公允值變動產生人民幣33.5百萬元的費用，以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月發行A系列優先股導致總資產增長。

財務資料

市場風險

本集團面對多種市場風險，包括外幣滙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外滙滙率風險

外滙滙率風險指外幣滙率波動影響本集團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的風險。本集團絕大部份營業額、成本及開支、資產及債務以人民幣計值。因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現時並無面對重大外幣滙率風險。然而，由於本集團擴充業務，或會有以人民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大額債務。屆時本集團將面對滙率及本集團債務計值貨幣的風險。人民幣貶值會令本集團動用更多人民幣資金以償還等值外幣債務。本集團現時並無進行旨在管理該等滙率風險的任何對沖活動。由於人民幣不可自由轉換，故本集團減低外滙滙率風險的能力有限。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銀行存款及銀行借貸。本集團現時並無訂立任何利率掉期以對沖本集團借貸的公允值波動風險。本集團訂立政策維持適當的借貸水平以平衡公允值與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此外，倘本集團日後需籌集債務融資，利率上揚將會增加新增債務的成本。利率波動亦會導致本集團債務責任的公允值出現波動。本集團現時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管理本集團利率風險。倘本集團日後決定使用，並不保證任何日後對沖活動可保障本集團免遭利率波動風險。

物業估值

獨立物業估值師第一太平戴維斯已對[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物業權益(包括業務)進行估值。第一太平戴維斯發出的函件全文、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載於本文件附錄四。

可供分派儲備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可供分派儲備。

財務資料

溢利預測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若干預測數據如下，應連同本售股章程附錄二及三一併閱覽：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

權益持有人應佔預測綜合純利⁽¹⁾ 不少於
人民幣80.3百萬元
(約91.8百萬元)

調整⁽²⁾：

| A系列優先股公允值增加的虧損⁽²⁾ 人民幣90.9百萬元
(約104.0百萬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預測綜合純利(未計A系列優先股

| 公允值增加的虧損)⁽²⁾ 不少於
人民幣171.2百萬元
(約195.8百萬元)

| 未經審核備考每股預測溢利⁽³⁾ 人民幣0.05元
(約0.06港元)

⁽¹⁾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預測綜合溢利的基準及假設已編製及概述於本售股章程附錄三。

⁽²⁾ 預測綜合純利(未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A系列優先股公允值增加的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預測綜合純利計算，並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A系列優先股估計公允值人民幣90.9百萬元(約104.0百萬元)調整。

⁽³⁾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溢利已按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人民幣0.8743元兌1港元的匯率換算成港元，惟並不表示人民幣金額已經、應當或可以按上述匯率兌換成港元，反之亦然。

財務資料

股息及股息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本集團就二零零七年可供分派溢利向當時股東宣派股息人民幣34.3百萬元，其中人民幣8.6百萬元於二零零七年支付，其餘於二零零九年支付。本集團亦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向本集團的直接控股公司之一的 Foreshore 宣派合共相等於人民幣47.5百萬元的美元特別現金股息（「特別股息」）。本集團各股東（Foreshore 除外）已書面放棄及豁免有關特別股息的任何及全部權利及利益。相等於人民幣45.0百萬元之特別股息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以美元支付，餘下的特別股息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支付。本集團於營業紀錄期間並無向股東支付任何其他股息或分派。本集團的過往派付股息並非本集團未來派付股息的指標。

本集團董事會日後可能考慮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狀況、盈利、資本需求及當時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後宣派股息。宣派及派付股息及股息的金額將受本集團組織章程文件及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規定所規限。派付任何股息必須獲得本集團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而金額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此外，本集團董事可能不時於其認為合適的日期在董事會認為有充份溢利的情況下派付合適金額的中期股息或特別股息。本集團不得以並作合法可供分派的溢利及儲備的資金宣派或支付股息。

日後支付股息亦將取決於本集團自中國子公司收取股息的能力。中國法律規定僅可以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規例釐定的累計溢利支付股息。本集團中國子公司各年須將各自根據中國會計準則計算的除稅後溢利至少10%撥入其一般儲備或法定公積金，直至該等儲備的金額合共達至有關註冊資本的50%為止。該等儲備不可用於現金股息派付。

在符合上述考慮因素及限制的情況下，本集團現時擬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其後各年向本集團所有股東宣派約佔本集團除稅後綜合純利20%至30%的股息。

無重大中斷

本集團董事確認，過去十二個月，本集團並無出現可能對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的業務中斷。

無重大逆轉

本集團董事確認，自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以來，本集團財務或經營狀況並無任何重大逆轉。

未 來 計 劃

未 來 計 劃

本集團銳意成為中國功能保健茶市場的龍頭企業。本集團計劃透過實施業務策略達至該目標，詳情載於本文件「業務 — 本集團策略」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以下為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為供載入本文件所提供之報告全文。

敬啟者：

以下為吾等就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期間」)的財務資料(「財務資料」)而編製的報告，以供載入本文件。

貴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五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七年修訂本)第22章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集團重組(詳見本文件「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段(「重組」))，貴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五日成為貴集團控股公司。

於各呈報期結算日及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有以下子公司：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日期及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貴集團應佔股權				本報告 日期	主要業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北京碧生源商貿有限公司 (「碧生源商貿」) ^(附註1)	二零零八年 五月二十五日， 中華人民 共和國(「中國」)	人民幣 5,000,000元	不適用	100%	100%	100%	100%	銷售功能 保健茶產品
北京碧生源食品飲料 有限公司(「碧生源 食品飲料」)(前稱 北京碧生源食品飲料 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1)	二零零七年 六月二十九日，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100%	銷售功能 保健茶產品
北京澳特舒爾商貿 有限公司 (「澳特舒爾商貿」) ^(附註1) ...	二零零八年 五月二十六日，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元	不適用	100%	100%	100%	100%	銷售功能 保健茶產品
碧生源(香港)有限公司 (「碧生源香港」) (前稱 Outsell Herbal Tea Limited).....	二零零九年 六月十日， 香港	1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成都澳特舒爾商貿 有限公司 ^(附註1)	二零零九年 一月十四日， 中國	人民幣 200,000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未營運 且已註銷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所載資訊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本網上預覽資料集時，須一併細閱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封面「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日期及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貴集團應佔股權					本報告 日期	主要業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Besunyen Investment (BVI) Co., Ltd. (「Besunyen Investment」) (前稱 Tea-Care Holding Co. Universal Ltd)	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一日，英屬維爾京群島 (「維爾京群島」)	1 美元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東莞碧源貿易有限公司 (附註iii)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中國	人民幣 200,000 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未營運且已註銷	
Ever Assure Limited (「Ever Assure」) (附註vi)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香港	1 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100%	投資控股	
佛山碧生源貿易有限公司 (附註v)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日，中國	人民幣 100,000 元	不適用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未營運且已註銷	
廣州澳特舒爾商貿有限公司 (「廣州商貿」) (附註i)	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中國	人民幣 5,000,000 元	不適用	100%	100%	100%	100%	銷售功能保健茶產品	
合肥碧生源貿易有限公司 (附註iii)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五日，中國	人民幣 200,000 元	不適用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未營運且已註銷	
健士星生物技術研發(上海)有限公司 (「健士星」) (附註vi)	二零零八年三月十日，中國	人民幣 3,000,000 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100%	研發茶及中草藥產品	
濟南碧生原商貿有限公司 (附註iii)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中國	人民幣 200,000 元	不適用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未營運且已註銷	
南京澳特舒爾商貿有限公司 (附註vi)	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二日，中國	人民幣 200,000 元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未營運且已註銷	
南寧碧生源貿易有限公司 (附註iii)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六日，中國	人民幣 200,000 元	不適用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未營運且已註銷	
北京澳特舒爾保健品開發有限公司 (「北京澳特舒爾」) (附註iv)	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六日，中國	人民幣 322,771,969 元	100%	100%	100%	100%	100%	生產及銷售功能保健茶產品	
深圳市澳特舒爾貿易有限公司 (附註vi)	二零零八年一月八日，中國	人民幣 200,000 元	不適用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未營運且已註銷	
天津澳特舒爾保健食品貿易有限公司 (附註iii)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中國	人民幣 600,000 元	不適用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未營運且已註銷	
武漢碧生源貿易有限公司 (附註iii)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中國	人民幣 200,000 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未營運且已註銷	
西安碧生源貿易有限公司 (附註v)	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中國	人民幣 200,000 元	不適用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未營運且已註銷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中山碧生源貿易有限公司 ^(附註34)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四日，中國	人民幣 500,000元	不適用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未營運且已註銷
珠海奇佳藥業有限公司 (「珠海奇佳」) ^(附註35)	二零零一年七月六日，中國	人民幣 12,000,000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100%	生產及銷售功能保健茶產品

- (i) 該等公司為在中國營運的有限公司，自成立以來由北京澳特舒爾全資擁有。
- (ii) 碧生源食品飲料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在中國成立為外商投資企業。成立時，張紅麗女士代表貴集團控股股東趙一弘先生持有碧生源食品飲料的全部股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五日，張紅麗女士將其所持碧生源食品飲料的全部股權轉讓予趙一弘先生控制的關聯公司碧生源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九日，碧生源投資有限公司將其所持碧生源食品飲料的全部股權轉讓予北京澳特舒爾。
- (iii) 該等公司為在中國營運的有限公司，自成立以來由北京澳特舒爾全資擁有。該等公司自成立以來均無營運，已於二零零九年註銷。
- (iv) 北京澳特舒爾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六日在中國成立為中外合營企業，然後於二零零五年四月由中外合營企業轉型為外資企業。北京澳特舒爾自成立起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期間由其他代名人代表趙一弘先生持有。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一日，代名人股東崔山先生將其所持北京澳特舒爾全部股權轉讓予碧生源香港，碧生源香港自此持有北京澳特舒爾全部股權。
- (v) 該等公司為在中國營運的有限公司，自成立以來由北京澳特舒爾全資擁有。該等公司自成立以來均無營運，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註銷。
- (vi) 該等公司由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購。詳情載於附註4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以下子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度各年的中國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相關會計準則及財務規例編製，並經下列在中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審核。

子公司名稱	截至該日止財務年度／期間	中國核數師
碧生源食品飲料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vii 北京中永信會計師事務所 北京中永信會計師事務所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北京中永信會計師事務所 中德恆會計師事務所 北京中永信會計師事務所
碧生源商貿.....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vii 北京中永信會計師事務所
東莞碧源貿易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vii 附註vii
佛山碧生源貿易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vii
廣州商貿.....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vii 北京中永信會計師事務所
合肥碧生源貿易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vii
濟南碧生原商貿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vii
健士星.....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vii 上海中鑒會計師事務所
南寧碧生源貿易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vii
澳特舒爾商貿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vii
深圳市澳特舒爾貿易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vii
天津澳特舒爾保健食品貿易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vii
武漢碧生源貿易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vii 附註vii
西安碧生源貿易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vii
珠海奇佳.....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viii 附註viii 附註viii
中山碧生源貿易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vii

vii 由於(a)該等公司於有關期間並未營運且已註銷；或(b)該等公司於有關年度／期間尚未開始營業，故並無編製該等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

viii 有關期間珠海政府法規並無規定須編製任何法定財務報表。

以下子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註銷，彼等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至註銷當日的中國法定財務報表由北京中永信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子公司名稱	註銷日期
成都澳特舒爾商貿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東莞碧源貿易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三日
佛山碧生源貿易有限公司	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
合肥碧生源貿易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日
濟南碧生原商貿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四日
南京澳特舒爾商貿有限公司	二零一零年一月五日
南寧碧生源貿易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深圳市澳特舒爾貿易有限公司	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
天津澳特舒爾保健食品貿易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五日
武漢碧生源貿易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八日
西安碧生源貿易有限公司	二零一零年三月四日
中山碧生源貿易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由於貴公司及 Besunyen Investment 註冊成立所在司法權區並無法定審核要求，故彼等並無編製任何經審核法定財務報表。由於碧生源香港及 Ever Assure 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註冊成立，故並未編製任何經審核法定財務報表。

為編製本報告，貴公司董事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貴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有關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吾等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審閱相關財務報表，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建議的核數指引第3.340條「售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審閱相關財務報表。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財務資料乃根據相關財務報表，按照下文附註1所載基準編製。吾等認為毋須為編製載入本文件的本報告而調整相關財務報表。

貴公司董事負責編製相關財務報表，並對載有本報告的售股章程內容負責，而吾等的責任是按相關財務報表編撰本報告所載財務資料，達致有關財務資料的獨立意見，並向閣下報告。

吾等認為根據下文附註1所載編製基準，就本報告而言，財務資料真實中肯反映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以及貴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以及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綜合溢利及現金流量。

本報告所載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連同附註等比較資料，摘錄自貴公司董事僅為本報告編製的貴集團於相同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財務資料」）。吾等已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

日財務資料。吾等的審閱工作包括向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主要負責人查詢以及應用分析及其他審核程序。審閱範圍遠少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作出的審核，不足以使吾等保證可發現審核中應該識別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並無對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財務資料發表審核意見。根據吾等的審閱，就吾等所知，並無任何事項致使吾等認為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財務資料的任何重大內容並非根據與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資料時所採納者一致的會計政策而編製。

A. 財務資料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6	163,100	358,231	646,535	223,679	368,684
銷售成本.....		(47,728)	(60,114)	(68,401)	(21,999)	(37,962)
毛利.....		115,372	298,117	578,134	201,680	330,722
其他收入(開支).....	7	1,853	(335)	13,338	5,425	(10,841)
銷售及市場						
營銷開支.....		(63,740)	(162,872)	(343,808)	(112,719)	(186,686)
行政開支.....		(5,522)	(11,524)	(27,800)	(11,436)	(29,952)
融資成本.....	8	(366)	(1,353)	(8,654)	(439)	(2,734)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的公允值變動.....	34	—	—	(33,497)	—	(56,661)
除稅前溢利.....		47,597	122,033	177,713	82,511	43,848
稅項.....	9	(2)	(54)	(36,006)	(13,567)	(22,740)
年度/期間溢利及 全面收入總額.....	10	47,595	121,979	141,707	68,944	21,108
每股盈利						
基本.....	13	0.04	0.11	0.13	0.06	0.02
攤薄.....	13	不適用	不適用	0.13	不適用	0.0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貴集團				貴公司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39,976	54,138	130,935	256,577	—	—
預繳租賃付款	15	4,900	17,619	18,025	69,580	—	—
無形資產	16	5,902	5,343	7,138	24,466	—	—
非流動按金	17	4,672	28,480	93,056	22,168	—	—
投資子公司	19	—	—	—	—	9,204	13,646
應收子公司款項	23	—	—	—	—	82,993	130,688
遞延稅項資產	31	—	413	976	3,703	—	—
商譽	18	—	—	—	20,785	—	—
		<u>55,450</u>	<u>105,993</u>	<u>250,130</u>	<u>397,279</u>	<u>92,197</u>	<u>144,334</u>
流動資產							
存貨	20	5,664	6,695	6,397	13,245	—	—
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	21	6,401	8,095	94,723	109,289	—	—
按金、預付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	22	2,095	22,217	44,506	121,119	—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42	2,283	29,802	20	20	20	20
持作買賣投資	24	6,791	5,151	—	—	—	—
抵押銀行存款	25	500	12,154	1,955	—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	27,753	88,078	168,777	60,935	2,914	8,005
		<u>51,487</u>	<u>172,192</u>	<u>316,378</u>	<u>304,608</u>	<u>2,934</u>	<u>8,025</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7	376	4,756	10,512	3,113	—	—
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開支	28	28,126	49,418	31,981	63,644	—	250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42	4,911	883	—	1,500	—	—
應付子公司款項	23	—	—	—	—	875	875
應付股息	12	25,759	25,759	—	2,500	—	2,500
應付稅項		—	425	13,436	15,258	—	—
銀行借貸	29	7,800	—	50,000	32,000	—	—
		<u>66,972</u>	<u>81,241</u>	<u>105,929</u>	<u>118,015</u>	<u>875</u>	<u>3,625</u>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u>(15,485)</u>	<u>90,951</u>	<u>210,449</u>	<u>186,593</u>	<u>2,059</u>	<u>4,40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9,965</u>	<u>196,944</u>	<u>460,579</u>	<u>583,872</u>	<u>94,256</u>	<u>148,734</u>
資本及儲備							
實繳資本／股本	32	34,721	61,994	63	65	63	65
儲備	33	3,244	97,950	299,451	332,104	(41,728)	(42,920)
		<u>37,965</u>	<u>159,944</u>	<u>299,514</u>	<u>332,169</u>	<u>(41,665)</u>	<u>(42,855)</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29	—	35,000	15,000	45,000	—	—
遞延政府補助	30	2,000	2,000	3,944	5,588	—	—
遞延稅項負債	31	—	—	6,200	9,526	—	—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份	34	—	—	135,921	191,589	135,921	191,589
		<u>2,000</u>	<u>37,000</u>	<u>161,065</u>	<u>251,703</u>	<u>135,921</u>	<u>191,589</u>
		<u>39,965</u>	<u>196,944</u>	<u>460,579</u>	<u>583,872</u>	<u>94,256</u>	<u>148,734</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權益變動表

	實繳資本/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特別儲備	法定 盈餘儲備	購股權儲備	累計 (虧損)溢利	貴公司 擁有人應佔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a)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b)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c)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2,521	—	198	—	—	—	(10,305)	22,414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47,595	47,595
轉讓	—	—	—	—	3,813	—	(3,813)	—
股東注資	2,200	—	74	—	—	—	—	2,274
股息(附註12)	—	—	—	—	—	—	(34,318)	(34,318)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721	—	272	—	3,813	—	(841)	37,965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121,979	121,979
轉讓	—	—	—	—	12,999	—	(12,999)	—
資本化累計溢利	27,273	—	—	—	—	—	(27,273)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994	—	272	—	16,812	—	80,866	159,944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141,707	141,707
轉讓	—	—	—	—	10,987	—	(10,987)	—
累計溢利撥充資本	170,798	—	—	—	—	—	(170,798)	—
分派予一名股東(附註1(d))	—	—	—	(2,200)	—	—	—	(2,200)
發行普通股	63	—	—	—	—	—	—	63
重組後轉讓	(232,792)	—	(272)	233,064	—	—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	—	—	230,864	27,799	—	40,788	299,514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21,108	21,108
股息	—	—	—	—	—	—	(47,500)	(47,500)
發行普通股	2	51,332	—	—	—	—	—	51,334
以股份付款	—	—	—	—	—	7,713	—	7,713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65	51,332	—	230,864	27,799	7,713	14,396	332,169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61,994	—	272	—	16,812	—	80,866	159,944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68,944	68,944
累計溢利撥充資本	170,798	—	—	—	—	—	(170,798)	—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32,792	—	272	—	16,812	—	(20,988)	228,888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47,597	122,033	177,713	82,511	43,848
調整：					
無形資產攤銷	1,622	1,709	1,807	903	1,60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64	2,223	4,081	1,379	5,164
撥回遞延政府補助	—	—	—	—	(168)
融資成本	366	1,353	8,654	439	2,734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公允值變動	—	—	33,497	—	56,661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滙兌收益	—	—	—	—	(993)
持作買賣投資公允值變動	(1,698)	7,513	(2,604)	(2,604)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323	—	(323)	(323)	—
利息收入	(60)	(1,255)	(3,328)	(1,915)	(270)
以股份支付報酬	—	—	—	—	7,713
註銷子公司之虧損	—	—	86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5	45	642	2	177
撥回預繳租賃付款	101	373	368	184	399
營運資本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49,930	133,994	220,593	80,576	116,872
存貨減少(增加)	2,309	(1,031)	298	(4,154)	(6,53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3,612)	(1,694)	(86,305)	(2,954)	(14,56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508	(15,795)	(26,833)	(44,552)	(71,915)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307	(10,439)	10,622	1,620	—
持作買賣投資(增加)減少	(5,093)	(5,873)	7,755	7,755	—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360	4,380	5,756	396	(7,3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增加(減少)	12,309	21,184	(17,561)	(13,252)	5,715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減少	(14,818)	(1,115)	(383)	(383)	—
經營所得現金	42,200	123,611	113,942	25,052	22,173
已收利息	60	1,255	3,328	1,915	270
已付利息	(356)	(3,396)	(3,348)	(2,344)	(2,882)
已付所得稅	(2)	(42)	(17,358)	(11,789)	(26,015)
經營活動所得(用)現金淨額	41,902	121,428	96,564	12,834	(6,454)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9,927)	(19,479)	(142,518)	(61,397)	(75,987)
購買土地使用權	(1,606)	(32,613)	(994)	—	(9,546)
貸款予關聯公司	—	—	(60,700)	(48,865)	(6,500)
成立集團公司的按金	—	—	—	—	(1,000)
購買無形資產	(201)	(520)	(3,602)	(951)	(416)
應收關聯公司貸款還款	—	—	60,700	25,550	6,500
收購子公司已付按金	—	—	(2,000)	—	—
退還收購子公司已付按金	—	—	—	—	2,000
收取政府補助收入	2,000	—	2,080	—	2,000
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500)	(11,654)	10,199	12,154	1,955
收購子公司(附註43)	—	—	—	—	1,122
應收第三方貸款還款	—	—	4,560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75	16	540	—	—
貸款予第三方	(500)	(4,060)	—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459)	(68,310)	(131,735)	(73,509)	(79,872)
融資活動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7,800	35,000	30,000	30,000	50,000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	—	63	—	20,484
發行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所得款項	—	—	102,424	—	—
應收關聯公司墊款	2,600	2,647	19,180	—	1,000
已付股息	(8,559)	—	(25,759)	(25,759)	(45,000)
償還銀行借貸	(5,000)	(7,800)	—	—	(38,000)
償還關聯公司墊款	(8,237)	(22,640)	(520)	—	—
償還第三方貸款	—	—	—	—	(10,000)
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的發行成本	—	—	(7,318)	—	—
分派予股東	—	—	(2,200)	—	—
股東注資	2,274	—	—	—	—
融資活動所得(用)現金淨額	(9,122)	7,207	115,870	4,241	(21,5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22,321	60,325	80,699	(56,434)	(107,842)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5,432	27,753	88,078	88,078	168,777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27,753	88,078	168,777	31,644	60,935

財務資料附註

1. 集團重組及財務資料的呈列基準

貴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貴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載於本售股章程的公司資料一節內。

為籌備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貴公司按以下步驟進行重組：

- (a) 重組前，崔山先生以信託方式代表趙一弘先生持有北京澳特舒爾全部股權。根據二零零九年九月一日訂立的買賣協議，崔山先生向碧生源香港轉讓所持北京澳特舒爾全部股權，換取碧生源香港全部股份。
- (b) Besunyen Investment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一日在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由趙一弘先生擁有。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趙一弘先生擁有的 Besunyen Investment 全部股權轉讓予貴公司。
- (c) 碧生源香港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由崔山先生擁有。二零零九年十月五日，崔山先生擁有的全部股權按股份轉讓協議轉讓予 Besunyen Investment，以換取1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因此，貴公司自二零零九年十月五日起成為貴集團控股公司。
- (d) 碧生源食品飲料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成立，由趙一弘先生實益擁有。二零零九年十月九日，北京澳特舒爾向趙一弘先生所擁有公司碧生源投資有限公司收購碧生源食品飲料全部股權，對價為人民幣2,200,000元。有關對價入賬列為股東分派。

重組後的貴集團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此，貴集團財務資料採用合併會計原則編製，猶如集團架構於整個有關期間或自該等公司各自的註冊成立／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

財務資料以貴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呈列。

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功能保健茶產品。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為編製及呈列有關期間的財務資料，貴集團於整個有關期間貫徹採用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及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惟適用於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修訂本）及適用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之國際會計準則27號（二零零八年修訂本）除外。

於本報告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下列於有關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五月所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ⁱ⁾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	
（經修訂）	關聯公司披露 ⁽ⁱⁱ⁾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修訂本）	供股分類 ⁽ⁱⁱⁱ⁾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之有限豁免 ^(iv)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v)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預付最低資金需求 ⁽ⁱⁱ⁾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發行權益工具以註銷金融負債 ^(v)

(i)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視情況而定）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i)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ii)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v)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v)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編製財務資料時，貴集團並無提早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貴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對貴集團的財務資料不會有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財務資料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允值計量（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述）。

財務資料根據以下會計政策編製，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致。該等政策於整個有關期間貫徹應用。此外，財務資料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相關披露資料。

合併基準

財務資料載有貴公司及貴公司所控制實體（子公司）的財務報表。貴公司有權支配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而從其業務獲利，即視為擁有該實體的控制權。

有關期間收購或出售的子公司業績計入收購生效日期起或直至出售生效日期（視情況而定）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均於合併賬目時對銷。

業務合併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後的業務合併

收購子公司採用購買法入賬。業務合併的轉讓對價按貴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的控制權而轉讓的資產、所產生欠付被收購方前擁有人的負債及所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總公允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損益確認。

於收購日期，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確認條件的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按公允值確認，惟：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僱員福利安排的相關負債或資產分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貴集團重置被收購方以股份支付的報酬有關的負債或股本工具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付款計量；及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歸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計量。

商譽按所轉撥對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過往所持被收購方股權(如有)之公允值的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的部份計量。倘評估後貴集團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值權益超出所轉撥對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過往所持被收購方權益(如有)的公允值的總和，超出部份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廉價購買收益。

商譽

因收購業務而撥充資本的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單獨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測試減值時，收購所產生的商譽分配予預期會因收購的協同效益而受惠的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均會進行減值測試，且一旦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即會進行減值測試。對於某一財政年度自收購產生的商譽，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於該財政年度結束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會先分配有關減值虧損，以減低該單位已獲分配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再按該單位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比例分配至該單位的其他資產。商譽的任何減值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且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於其後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時，釐定出售損益金額時會計入撥充資本之商譽的應佔金額。

共同控制實體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根據合併會計法入賬。應用合併會計法時，財務資料包括共同控制合併所涉合併實體或業務之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實體或業務自首次受共同控制方控制當日起一直合併入賬。

合併實體或業務之資產淨值以控制方釐定之共同控制合併前之現有賬面值合併。倘控制方的權益存續，則不會確認商譽或收購方應佔所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超逾共同控制合併時之成本的差額。

不論共同控制合併日期的先後，綜合全面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自最早呈列日期或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當日以來(以較短者為準)的業績。

財務資料內的比較金額乃猶如實體或業務已於各過往呈報期結算日或首次受共同控制當日(以較早者為準)合併而呈列。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對價的公允值計算，即一般業務過程中售貨應收金額減折扣、退貨、退款及與銷售有關的稅項。

售貨收益在貨品已交付及所有權已轉移時確認。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金融資產(不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於尚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將金融資產於預計年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為該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計算。

於子公司的投資

於子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入貴公司財務狀況表。子公司的業績由貴公司按年／期內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租賃

經營租約的應付租金以直線法於相關租期內自損益扣除。作為訂立經營租約優惠的已收及應收利益以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為租金支出減免。

借貸成本

直接用於購買、建造或生產未完成資產(需相當一段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借

貸成本，於相關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應撥為成本之特定借貸用作未完成資產開支前短期投資所得的投資收入，會自相關借貸成本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的損益表確認並計入融資成本。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並非以該實體功能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會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成相應的功能貨幣(即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入賬。於呈報期結算日，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會按該日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允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按公允值釐定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滙兌差額會在產生期間的損益確認。重新換算按公允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滙兌差額計入有關期間的損益。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貴集團確認該等補助擬補償的有關成本為開支之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有關可折舊資產的政府補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有關資產可使用年期內轉撥至損益。其他政府補助於有必要與擬補償之成本對應的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收益。作為已產生費用或損失之補償而應收或為給予貴集團即時財務支援而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政府補助，於應收期間在損益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後有權收取供款時計作開支。

以股份付款交易

以股權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所獲服務的公允值乃參考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值釐定，在歸屬期間以直線法列作支出，並於權益(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增加。

於各呈報期結算日，貴集團修訂預期最終歸屬購股權數目的估計。於歸屬期間修訂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購股權儲備亦會相應調整。

購股權獲行使時，過往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數額轉撥至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遭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獲行使，則過往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數額轉撥至累計溢利。

授予供應商／顧問的購股權

為換取貨品或服務而發行的購股權按所獲貨品或服務的公允值計量，惟倘有關公允值無法可靠計量，則所獲貨品或服務參考所授購股權的公允值計量。當貴集團收取貨品或對手方提供服務時，貨品或服務的公允值確認為開支，並在權益(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增加，惟倘貨品或服務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則除外。

稅項

所得稅支出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按年／期內的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不計及其他年內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支出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收入或支出項目，故與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呈報溢利不同。貴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採用於各呈報期結算日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根據財務資料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用於計算應課稅溢利之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一般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而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一般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惟僅限於預期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倘暫時差額來自商譽或初次確認(業務合併除外)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之交易的其他資產及負債，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貴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且預期暫時差額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的情況則除外。因與該等投資及權益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該等暫時差額的利益及暫時差額預期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各呈報期結算日會檢討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會一直扣減，直至不再可能有充足應課稅溢利收回所有或部份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呈報期結算日已頒佈或實際頒佈之稅率(及稅法)按預期結算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之相關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算反映貴集團預期呈報期結算日收回或償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後的稅務後果。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並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以直線法撇銷成本計提折舊。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年度結算日檢討，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在建工程包括在建中用作生產或自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入賬。在建工程在竣工及可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的折舊在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與其他物業資產的折舊基準相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再產生任何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資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項目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計入取消確認該項目期間的損益表。

預繳租賃付款

為獲取土地使用權的付款入賬列為預繳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在全面收益表扣除。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指功能保健茶產品商標及專利、產品開發成本、未完成合約訂單、客戶基礎及不競爭協議，有固定使用年期，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固定使用年期限限制的無形資產按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

取消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並於取消確認該資產期間於損益表確認。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因開發(或內部項目的開發階段)而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僅在下列所有事項獲證實的情況下確認：

- 在技術上可完成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銷售；
- 擬完成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銷售；
- 有能力使用或銷售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如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且可使用或銷售無形資產；及
- 可準確計量無形資產開發期間的應佔開支。

就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初步確認之金額指自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述確認標準當日起產生之總開支。倘並無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可確認，則開發開支於產生期間的損益扣除。

初步確認之後，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計量，與獨立收購無形資產之基準相同。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於各呈報期結算日，貴集團檢討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確定該等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虧損跡象。此外，尚不可使用的無形資產每年以及於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倘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少於賬面值，則資產賬面值會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會增加資產賬面值至相當於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經增加的賬面值不得高於倘過往年度並無確認資產減值虧損而應有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時即時確認為收入。

存貨

存貨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在集團實體成為契據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初步按公允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值或自公允值扣除(視情況而定)。收購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

貴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的金融資產以及貸款及應收款項。金融資產的所有常規買賣按交易日確認及取消確認。常規買賣指須於市場規則或慣例設立的時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有關期間金融資產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初步確認時將金融資產於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計算實際利率時須計及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折現為賬面淨值的利率。

債務工具的收入按實際利息法確認，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之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計入收益或虧損淨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之金融資產

倘金融資產：

- 被收購之主要目的為於不久將來出售；或
- 為貴集團集中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之組合部份並已於近期形成短期獲利之實際模式；或
- 並非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則分類為持作買賣。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值計量，重新計算所產生公允值變動則於產生期間在損益賬直接確認。於損益賬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定額或可定額還款且並非在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的各呈報期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與銀行結餘及現金)扣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參閱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不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之金融資產)於各呈報期結算日評估有否出現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初步確認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導致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表明金融資產已減值。

減值之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出現嚴重財務困難；或
- 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或
- 借款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對於若干類金融資產(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經評估並無個別減值的資產其後再次整體評估有否減值。應收款項組合的客觀減值證據包括貴集團過往收款經驗、組合中平均信貸期60日至180日屆滿仍未付款的拖欠款項增加以及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與拖欠應收款項有關的明顯變化。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已減值時於損益表確認減值虧損，其數額即資產的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

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均直接扣除減值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則透過撥備賬扣減。倘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視為不可收回，則會自撥備賬撇銷。撥備賬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表確認。先前撇銷而其後收回的金額計入損益表。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倘日後減值虧損減少，且與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客觀聯繫，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於損益表撥回，惟撥回減值虧損當日的資產賬面值不得超過如無確認減值而應有的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權益

集團實體發行的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按所訂立合約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

權益工具為貴集團扣除全部負債後剩餘資產權益的任何合約。貴集團金融負債一般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之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是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在有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金融負債於估計有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估計未來現金款項準確折現的利率。

利息開支基於實際利息法確認，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之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計入收益或虧損淨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之金融負債

貴公司發行之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包括主債務工具及內含衍生工具(包括贖回權及兌換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之金融負債。兌換權允許持有人將優先股兌換成普通股並以定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換取貴公司本身之固定股本工具數目以

外的方式交收，因此並不符合股權分類。於初步確認後各報告期結算日，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均按公允值計量，而公允值變動則於其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表確認。於損益表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金融負債之任何已付利息。

與發行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之金融負債之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有關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表扣除。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公司款項、銀行借貸及應付股息)其後運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權益工具

貴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按已收款項扣減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終止確認

倘收取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轉讓而貴集團已出讓絕大部份金融資產所有權之風險及回報，則會終止確認該等金融資產。一旦終止確認金融資產，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對價總和的差額在損益表確認，而已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之累積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確認。

金融負債於有關合約規定之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加應付對價的差額在損益表確認。

4.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管理層應用附註3所載貴集團會計政策時，須對無法依循其他途徑即時得知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時作出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視作相關之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修訂會計估計時，倘修訂估計僅影響修訂期間，則修訂會計估計會在該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影響當期及以後期間，則在修訂期間及以後期間確認。

估計之主要來源

下文載列報告期結算日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存在導致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經計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於估計使用年期內折舊。估計使用年期乃董事估計貴集團計劃使用物業、廠房及設備獲得未

來經濟利益之期間。倘有關資產出現老化及預期使用期限即將屆滿，則剩餘價值為董事估計貴集團出售有關資產現時可得款項(扣除出售之估計成本)。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39,976,000元、人民幣54,138,000元、人民幣130,935,000元及人民幣256,577,000元。該等估計出現任何變動均可能嚴重影響貴集團業績。

無形資產攤銷

貴集團無形資產於可供使用之日起計0.8至10年的估計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攤銷。估計使用年期乃董事估計貴集團計劃自該等無形資產獲得未來經濟利益之期間。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無形資產之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902,000元、人民幣5,343,000元、人民幣7,138,000元及人民幣24,466,000元。該等估計發生任何變動均可能嚴重影響貴集團業績。

呆賬撥備

貴集團基於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可收回程度評估就呆賬計提撥備。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該等結餘或無法收回，則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提撥備。識別呆賬須運用判斷及估計。倘預期金額與原先估計有差異，則該等差額會影響該估計變動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賬面值及呆賬開支。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6,401,000元、人民幣8,095,000元、人民幣94,723,000元及人民幣109,289,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呆賬撥備分別為人民幣323,000元、人民幣零元、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零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回款項人民幣323,000元。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值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值整體使用估值方法計量。該等方法包括使用近期按公平原則磋商訂立之市場交易、參考同類工具現時公允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及兩項式期權定價模式。使用前，估值方法先由獨立知名國際商業估值師認證且經校準，以確保所得結果符合市況。估值師設立的估值模式最大限度使用市場輸入參數，而盡量不以貴集團具體數據為依據。該模式涉及對到期時間、零風險率、其他可資比較上市公司股價波動及其他的估計。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35,921,000元及人民幣191,589,000元。

倘修訂上述估計，則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公允值或會出現重大變動。

5. 營業額

營業額指貴集團向客戶出售功能保健茶產品的發票額減退貨、折扣、退款及增值稅。

6.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貴集團按單一分部(主要包括生產及銷售功能保健茶產品)經營及管理業務。貴公司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擔任貴集團首席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有關貴集團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時，檢討按貴集團主要產品進行的收益分析。由於並無其他個別財務資料可供評估不同產品表現，故並無呈列其他分部資料。

貴集團主要產品應佔收益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常潤茶.....	102,545	222,187	373,135	122,509	178,173
減肥茶.....	38,985	121,913	265,706	96,161	187,493
其他茶產品.....	21,570	14,131	7,694	5,009	3,018
	<u>163,100</u>	<u>358,231</u>	<u>646,535</u>	<u>223,679</u>	<u>368,684</u>

主要客戶

有關期間，並無單一客戶貢獻貴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

區域披露

貴集團於中國經營業務。貴集團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7. 其他收入(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附註)	—	5,890	7,446	878	3,519
利息收入					
— 銀行利息收入.....	60	1,255	1,904	851	150
— 關聯公司利息收入.....	—	—	1,424	1,064	120
	<u>60</u>	<u>1,255</u>	<u>3,328</u>	<u>1,915</u>	<u>270</u>
持作買賣投資之					
收益(虧損).....	1,698	(7,513)	2,604	2,604	—
外匯收益淨額.....	—	—	—	—	993
子公司註銷					
產生之虧損.....	—	—	(86)	—	—
上市開支.....	—	—	—	—	(14,665)
收購相關開支.....	—	—	—	—	(942)
服務收入.....	—	—	—	—	82
其他.....	95	33	46	28	(98)
	<u>1,853</u>	<u>(335)</u>	<u>13,338</u>	<u>5,425</u>	<u>(10,84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政府補助主要指中國政府為支持貴公司總部所在地的業務運營而提供的各種補助。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款項還包括有關興建工廠設施的政府補助人民幣168,000元(見附註30)。

8.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的發行成本	—	—	7,318	—	—
銀行借貸及銀行融資 的利息開支	366	3,504	3,336	2,344	2,882
減：資本化金額	—	(2,151)	(2,000)	(1,905)	(148)
	<u>366</u>	<u>1,353</u>	<u>8,654</u>	<u>439</u>	<u>2,734</u>

年內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來自特別借入以取得未完成資產之借貸。

9. 稅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扣除以下項目：					
中國所得稅	2	467	30,369	11,996	27,837
遞延稅項					
— 本年度／期間	—	(413)	5,637	1,571	(5,097)
	<u>2</u>	<u>54</u>	<u>36,006</u>	<u>13,567</u>	<u>22,740</u>

年／期內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47,597	122,033	177,713	82,511	43,848
分別按中國企業所得稅 稅率33%、25%、25%、 25%及25%計算的稅項 ..	15,707	30,508	44,428	20,627	10,962
授得稅項豁免的影響	(13,958)	(50,701)	(27,320)	(11,504)	(11,243)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 稅項影響	123	1,293	1,359	1,658	206
動用過往未確認 稅項虧損	(2,477)	—	(986)	(16)	(752)
毋須課稅收入的 稅項影響	(216)	—	(223)	—	—
不可扣稅開支的 稅項影響	823	18,954	12,558	811	20,845
未分配盈利的預扣稅	—	—	6,200	1,991	2,722
年／期內稅項開支	<u>2</u>	<u>54</u>	<u>36,006</u>	<u>13,567</u>	<u>22,740</u>

貴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而 Besunyen Investment 於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各自根據開曼群島與維爾京群島稅法獲豁免納稅。

中國子公司於中國成立，受二零零七年企業所得稅法及有關外商投資企業及外國企業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所得稅法（以下統稱「中國所得稅法」）規管。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北京澳特舒爾有權獲享政府授予沿海經濟開放城市生產企業的優惠企業所得稅法定稅率27%（全國所得稅24%加地方所得稅3%）。由於中國所得稅法改變，北京澳特舒爾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按法定稅率25%納稅。北京澳特舒爾於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其後三年（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則稅項減半。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根據主席令63號頒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頒佈新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除北京澳特舒爾外，其餘中國子公司均須按統一稅率25%納稅。

除北京澳特舒爾外，在中國經營業務的實體於二零零七年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33%，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則為25%。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的聯合通知財稅[2008]1號，僅當外商投資企業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前賺取的溢利分派予外國投資者時不受條例限制，並可豁免繳納預扣稅。然而，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第3及27條及實施細則第91條，中國實體須就自其後溢利所分派股息繳交10%的預扣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內地與香港避免雙重徵稅安排》（中國內地—香港徵稅安排），香港居民企業收取其中國子公司股息時可享受5%優惠稅率。北京澳特舒爾的直接控股公司雖於香港註冊成立，但控制北京澳特舒爾不足一年，故不可享受上述優惠稅率。由於北京澳特舒爾由外國人士崔山先生持有，故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賺取的未分派溢利並無遞延稅項負債。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預期股息流由貴公司董事釐定為該年度溢利的25%，其相關遞延稅項負債按10%稅率計算。

由於有關期間貴集團的香港業務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貴集團並無撥備香港利得稅。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0. 年度溢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年度／期間溢利， 已扣除(計入)：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及其他津貼...	11,221	20,105	54,267	29,150	40,284
—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371	1,279	5,748	1,529	2,327
總員工成本.....	11,592	21,384	60,015	30,679	42,611
呆賬撥備 (呆賬撥備撥回).....	323	—	(323)	(323)	—
無形資產攤銷.....	1,622	1,709	1,807	903	1,607
核數師酬金.....	20	556	1,088	802	447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47,728	60,114	68,401	21,999	37,96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64	2,223	4,081	1,379	5,164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之虧損.....	15	45	642	2	177
解除預繳租賃付款.....	101	373	368	184	399
研發成本.....	—	891	1,946	801	1,319

11. 董事及僱員薪酬

董事

貴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所收取的酬金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工資及 其他津貼	以股份 支付報酬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趙一弘.....	—	150	—	4	154
高雁.....	—	108	—	3	111
	—	258	—	7	265
非執行董事					
卓福民.....	—	—	—	—	—
王兵.....	—	—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立達.....	—	—	—	—	—
黃晶生.....	—	—	—	—	—
忻榕.....	—	—	—	—	—
	—	—	—	—	—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工資及 其他津貼	以股份 支付報酬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趙一弘.....	—	228	—	19	247
高雁.....	—	173	—	17	190
	—	401	—	36	437
非執行董事					
卓福民.....	—	—	—	—	—
王兵.....	—	—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立達.....	—	—	—	—	—
黃晶生.....	—	—	—	—	—
忻榕.....	—	—	—	—	—
	—	—	—	—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工資及 其他津貼	以股份 支付報酬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趙一弘.....	—	379	—	26	405
高雁.....	—	300	—	21	321
	—	679	—	47	726
非執行董事					
卓福民.....	—	—	—	—	—
王兵.....	—	—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立達.....	—	—	—	—	—
黃晶生.....	—	—	—	—	—
忻榕.....	—	—	—	—	—
	—	—	—	—	—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董事袍金	工資及 其他津貼	以股份 支付報酬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趙一弘	50	549	1,806	13	2,418
高雁	50	445	903	12	1,410
	100	994	2,709	25	3,828
非執行董事					
卓福民	50	—	19	—	69
王兵	50	—	19	—	69
	100	—	38	—	13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立達	—	—	—	—	—
黃晶生	50	—	24	—	74
忻榕	—	—	—	—	—
	50	—	24	—	74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董事袍金	工資及 其他津貼	以股份 支付報酬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趙一弘	—	93	—	5	98
高雁	—	68	—	4	72
	—	161	—	9	170
非執行董事					
卓福民	—	—	—	—	—
王兵	—	—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立達	—	—	—	—	—
黃晶生	—	—	—	—	—
忻榕	—	—	—	—	—
	—	—	—	—	—

花紅及其他相關獎金乃基於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表現釐定，已計及上文所披露工資及其他津貼。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僱員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五名最高薪人士均包括兩名董事。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餘下三名、三名、三名、三名及三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其他津貼	223	298	703	144	1,167
以股份支付報酬	—	—	—	—	1,82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	35	29	6	19
	<u>230</u>	<u>333</u>	<u>732</u>	<u>150</u>	<u>3,011</u>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餘下三名最高薪人士各自的酬金均低於1,000,000港元。

僱員薪酬範圍如下：

	僱員人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3	3	3	3	1
1,000,001港元至 1,500,000港元	—	—	—	—	1
1,500,001港元至 2,000,000港元	—	—	—	—	1

有關期間，貴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位最高薪酬僱員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貴集團或彼等加入貴集團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有關期間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12. 股息

貴公司自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支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貴公司宣派總額相當於人民幣47,500,000元的美元特別現金股息，其中人民幣45,000,000元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支付，而結餘人民幣2,500,000元尚未支付且披露為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股息。此外，於有關期間，北京澳特舒爾在重組前於二零零七年向其當時擁有人派發人民幣34,318,000元的股息。

由於股息率及可享有股息的股份數目對本報告並不重要，故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13.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基於下列數據計算：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47,595	121,979	141,707	68,944	21,108
	股份數目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79,927	1,114,560	1,114,560	1,114,560	1,122,004

於有關期間，已就重組及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生效的每股普通股拆細為120股普通股追溯調整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並假設重組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生效。

由於貴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普通股，故無呈列該等年度／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行使貴公司未償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會導致每股盈利增加，故此於計算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轉換該等優先股。

由於行使貴公司未償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會導致每股盈利增加，故此於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轉換該等優先股。此外，由於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平均公允值，故此亦無假設行使貴公司購股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廠房及機器	汽車	傢私及裝置	電腦設備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13,588	3,842	3,113	493	431	13,344	34,811
添置.....	—	2,356	1,153	99	153	6,166	9,927
出售.....	—	(59)	(323)	(42)	—	—	(424)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3,588	6,139	3,943	550	584	19,510	44,314
添置.....	127	2,838	1,564	298	280	11,338	16,445
出售.....	—	(61)	(155)	(83)	(111)	—	(410)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3,715	8,916	5,352	765	753	30,848	60,349
添置.....	32	42,371	1,971	291	1,759	35,636	82,060
出售.....	—	(918)	(533)	(60)	(257)	—	(1,768)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3,747	50,369	6,790	996	2,255	66,484	140,641
添置.....	24,830	60,273	5,896	818	1,422	28,685	121,924
轉讓.....	82,805	—	—	—	—	(82,805)	—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	4,030	4,387	151	241	250	—	9,059
出售.....	—	(135)	(74)	—	(17)	—	(226)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125,412	114,894	12,763	2,055	3,910	12,364	271,398
折舊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624	866	909	188	221	—	2,808
年內撥備.....	414	492	604	73	81	—	1,664
出售撤銷.....	—	(42)	(82)	(10)	—	—	(134)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8	1,316	1,431	251	302	—	4,338
年內撥備.....	418	727	841	119	118	—	2,223
出售撤銷.....	—	(56)	(120)	(74)	(100)	—	(350)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456	1,987	2,152	296	320	—	6,211
年內撥備.....	422	2,084	1,071	162	342	—	4,081
出售撤銷.....	—	(212)	(211)	(36)	(127)	—	(586)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878	3,859	3,012	422	535	—	9,706
年內撥備.....	1,177	2,798	631	146	412	—	5,164
出售撤銷.....	—	(31)	(9)	—	(9)	—	(49)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3,055	6,626	3,634	568	938	—	14,821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2,550	4,823	2,512	299	282	19,510	39,976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2,259	6,929	3,200	469	433	30,848	54,138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1,869	46,510	3,778	574	1,720	66,484	130,935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122,357	108,268	9,129	1,487	2,972	12,364	256,577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經計及成本5%至10%的估計剩餘價值後按以下年率以直線法折舊：

樓宇.....	3%–7%
廠房及機器.....	10%–20%
汽車.....	20%
傢私及裝置.....	20%
電腦設備.....	20%–50%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向北京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良鄉銀行抵押賬面總值分別人民幣零元、人民幣零元、人民幣11,869,000元及人民幣11,318,000元的若干樓宇，作為貴集團所獲授信貸的擔保。

貴集團樓宇位於中國，由貴集團持作中期租賃。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撥作在建工程資金的累計借貸成本分別為人民幣零元、人民幣2,151,000元、人民幣4,151,000元及人民幣零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正獲取位於中國的賬面值約人民幣3,959,000元樓宇的房產證。

15. 預繳租賃付款

貴集團預繳租賃付款包括持作中期租賃的中國租賃土地，就呈報目的分析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計入按金、預付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	105	373	388	1,360
非流動資產.....	4,900	17,619	18,025	69,580
	<u>5,005</u>	<u>17,992</u>	<u>18,413</u>	<u>70,940</u>

預繳租賃付款代表土地使用權，於授予貴集團在中國使用之土地使用權證所述50年租期內以直線法攤銷。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向北京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良鄉銀行抵押賬面總值分別人民幣246,000元、人民幣17,738,000元、人民幣18,413,000元及人民幣18,223,000元的土地使用權，作為貴集團所獲授信貸的擔保。

16. 無形資產

	商標	專利	產品 開發成本	未完成 合約訂單	客戶基礎	不競爭協議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9,023	1,662	—	—	—	—	10,685
添置.....	21	—	—	—	—	—	21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044	1,662	—	—	—	—	10,706
添置.....	370	780	—	—	—	—	1,150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414	2,442	—	—	—	—	11,856
添置.....	102	190	3,310	—	—	—	3,602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516	2,632	3,310	—	—	—	15,458
添置.....	—	15	—	—	—	—	15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	—	14,030	—	200	2,430	2,260	18,920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9,516	16,677	3,310	200	2,430	2,260	34,393
攤銷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2,793	389	—	—	—	—	3,182
年內撥備.....	1,290	332	—	—	—	—	1,622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083	721	—	—	—	—	4,804
年內撥備.....	1,319	390	—	—	—	—	1,709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402	1,111	—	—	—	—	6,513
年內撥備.....	1,416	391	—	—	—	—	1,807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6,818	1,502	—	—	—	—	8,320
期內撥備.....	596	520	382	21	41	47	1,607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7,414	2,022	382	21	41	47	9,927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961	941	—	—	—	—	5,902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012	1,331	—	—	—	—	5,343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698	1,130	3,310	—	—	—	7,138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2,102	14,655	2,928	179	2,389	2,213	24,466

上述無形資產按下列估計可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商標.....	10年
專利.....	5–10年
產品開發成本.....	3年
未完成合約訂單.....	0.8年
客戶基礎.....	5年
不競爭協議.....	4年

貴集團無形資產(不包括產品開發成本)均購自第三方或透過收購子公司而得。產品開發成本指付予獨立第三方健士星開發新茶產品的費用。健士星從事茶及中草藥產品的研發，於二零一零年五月由貴集團收購(詳情見附註43(b))。

17. 非流動按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附註a)	—	5,184	67,556	21,767
預繳租賃付款的按金(附註b)	4,042	23,296	23,500	—
收購子公司的按金(附註c)	—	—	2,000	—
購買無形資產的按金	630	—	—	401
	<u>4,672</u>	<u>28,480</u>	<u>93,056</u>	<u>22,168</u>

附註：

- (a)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指購置廠房及設備的款項。
- (b) 預繳租賃付款的按金指購買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獲批及登記的土地使用權的付款。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與該土地使用權有關。登記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完成。
- (c) 收購子公司的按金指收購珠海奇佳全部股權的部份付款。貴集團已取得珠海奇佳的全部實益權益，有關款項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由珠海奇佳前股東悉數支付(其他詳情見附註43(a))。

18.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收購子公司所產生	<u>20,785</u>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商譽。

業務合併所收購的商譽於收購時分配至預期自該業務合併受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所分配商譽的賬面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產生單位：	
珠海奇佳(附註43(a))	5,305
健士星(附註43(b))	<u>15,480</u>
	<u>20,78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9. 投資子公司

貴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投資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	—
視作注資	9,204	13,646
	<u>9,204</u>	<u>13,646</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投資成本指貴公司於 Besunyen Investment 的投資1美元 (相當於人民幣7元)。

視作注資指初步確認時子公司所獲非流動免息墊款的公允值調整 (附註23)。

20.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891	3,030	2,943	4,009
在製品	271	3,489	3,042	2,053
製成品	1,502	176	412	7,183
	<u>5,664</u>	<u>6,695</u>	<u>6,397</u>	<u>13,245</u>

2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6,724	7,239	39,428	72,361
應收票據	—	1,179	55,295	36,928
減：呆賬撥備	(323)	(323)	—	—
	<u>6,401</u>	<u>8,095</u>	<u>94,723</u>	<u>109,289</u>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就人民幣323,000元的呆賬作出撥備，該筆呆賬已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結清，因此有關撥備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撥回。

貴集團給予貿易客戶60至180日的信貸期。以下為按各呈報期結算日的發票日期所呈列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90日	6,296	7,438	93,150	107,335
91-180日	8	467	1,502	1,954
181-365日	62	183	71	—
超過1年	35	7	—	—
	<u>6,401</u>	<u>8,095</u>	<u>94,723</u>	<u>109,28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在接納任何新客戶前，貴集團會自行評估潛在客戶的信用質素，按客戶界定信貸限額，並對給予客戶的限額及評估結果進行年審。

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包括賬面總值約人民幣214,000元、人民幣1,369,000元、人民幣1,524,000元及人民幣1,656,000元的應收賬款，該等應收賬款已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逾期，惟貴集團並無計提減值虧損撥備。貴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0-90日	109	712	—	—
91-180日	8	467	1,453	1,656
181-365日	62	183	71	—
超過1年	35	7	—	—
	<u>214</u>	<u>1,369</u>	<u>1,524</u>	<u>1,656</u>

貴集團預計可悉數收回上述款項，因此並無就該等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有關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詳載於附註39。

貿易應收款項不計利息。貿易應收款項乃參考以往拖欠紀錄及由賬面值與以原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間的差額所釐定的客觀減值證據，按貨品銷售的估計不可收回款項撥備。

呆賬撥備的變動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期初結餘	—	323	323	—
本年度／期間已撥備(撥回)款項	323	—	(323)	—
年／期終結餘	<u>323</u>	<u>323</u>	<u>—</u>	<u>—</u>

2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廣告費用	58	10,017	36,243	111,751
其他預付款項	851	2,630	5,223	3,838
預繳租賃付款	105	373	388	1,360
其他應收款項	500	4,572	1,392	1,255
向供應商預付款項	31	925	349	1,191
已付按金	291	2,871	807	713
員工墊款	259	829	104	1,011
	<u>2,095</u>	<u>22,217</u>	<u>44,506</u>	<u>121,11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給予獨立第三方的貸款分別人民幣500,000元及人民幣4,060,000元計入其他應收款項。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已於二零零九年第一季度結清。貴集團中國法律顧問表示，該等免息貸款交易不符合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惟該等貸款已結清且有關政府部門並無處以行政處罰，故貴集團並無因該等不合規而面對重大風險。因此，貴公司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不會嚴重影響貴集團的業績或財務狀況。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趙一弘先生就於中國成立內資公司向貴集團一名僱員墊付人民幣1,000,000元。

23. 應收(應付)子公司款項

於呈報期結算日，貴公司與其子公司的結餘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應收	應付	應收	應付
	子公司款項	子公司款項	子公司款項	子公司款項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北京澳特舒爾	—	875	4,937	875
Besunyen Investment	8	—	27,901	—
碧生源香港	82,985	—	85,512	—
Ever Assure	—	—	12,338	—
	<u>82,993</u>	<u>875</u>	<u>130,688</u>	<u>875</u>

應收子公司款項為無抵押、非貿易相關、免息且須應要求償還。貴公司董事認為，貴公司將不會於自呈報期結算日起一年內要求償還款項，因此墊款視為非流動款項。該等免息墊款使用實際利息法以年利率5.4%按攤銷成本計算。

應付子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應要求償還。

24. 持作買賣投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上市之股本證券	<u>6,791</u>	<u>5,151</u>	<u>—</u>	<u>—</u>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允值乃基於各呈報期結算日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提供之市場買入報價釐定。

25.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抵押予銀行作為貴集團所獲授短期貿易融資擔保的存款，故分類作流動資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存款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結清該等貿易融資時解除。

26. 銀行結餘及現金

貴集團及貴公司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貴集團所持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現金及短期存款。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已抵押銀行存款分別按加權平均年利率0.72厘、0.72厘、0.36厘及0.36厘計息。

於呈報期結算日，以下並非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計值的款項計入銀行結餘。

	貴集團				貴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37	79	95,141	8,270	2,914	8,005

27. 貿易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76	3,968	10,512	3,113
應付票據.....	—	788	—	—
	376	4,756	10,512	3,113

供應商授出的信貸期為60至90日。貴集團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可確保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期內結清。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於各呈報期結算日的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376	4,689	10,512	3,094
91至180日.....	—	67	—	19
	376	4,756	10,512	3,113

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稅項	3,523	6,381	14,326	8,348
應付土地使用權款項	—	—	—	15,210
應計工資	1,927	5,783	6,354	5,780
客戶墊款	3,430	19,488	5,528	6,514
應付珠海奇佳前股東款項	—	—	—	7,050
應計開支	—	879	3,033	15,195
應付廣告費用	14,952	11,267	1,855	513
其他應付款項	4,272	5,491	632	2,578
應計利息開支	22	129	117	132
遞延政府補助	—	—	136	324
收購子公司應付款項	—	—	—	2,000
	<u>28,126</u>	<u>49,418</u>	<u>31,981</u>	<u>63,644</u>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貴公司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為應計工資。

應付珠海奇佳前股東款項為無抵押、非貿易相關、免息且須應要求償還。

29. 銀行借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償還的有抵押銀行借款：				
須於要求時或一年內償還	7,800	—	50,000	32,000
於一年後但不超過兩年內償還 ..	—	—	15,000	15,000
於兩年後但不超過五年內償還 ..	—	35,000	—	30,000
	<u>7,800</u>	<u>35,000</u>	<u>65,000</u>	<u>77,000</u>
減：流動負債所示一年內到期款項 ..	<u>(7,800)</u>	<u>—</u>	<u>(50,000)</u>	<u>(32,000)</u>
	<u>—</u>	<u>35,000</u>	<u>15,000</u>	<u>45,000</u>

參照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借貸利率（「基準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實際利率：				
浮息借款	基準利率	基準利率	基準利率	基準利率
	-0.5%至+1%	-0.5%至+1%	-0.5%至+1%	-0.5%至+1%

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故貴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銀行借貸由趙一弘先生、高雁女士及趙一弘先生於其中擁有實益權益的關聯公司碧生源投資有限公司擔保。該等擔保將在貴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前解除。

借款以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繳租賃付款作抵押，分別載於附註14及15。

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亦為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

30. 遞延政府補助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零零九年十月及二零一零年五月，貴集團分別獲得政府補助人民幣2,000,000元、人民幣2,08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元，用以在中國建設廠房設施。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為呈報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負債(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開支)	—	—	136	324
非流動負債	2,000	2,000	3,944	5,588
	2,000	2,000	4,080	5,912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廠房設施尚未完成施工，有關政府補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為負債。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廠房設施完成建設，貴集團已開始使用廠房設施進行生產。因此，政府補助於有關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內確認。年內，於貴集團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分類為流動負債。

31.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有關期間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其變動：

	透過業務 合併收購 資產的				未分派盈利 之預扣稅	總計
	公允值調整	應計工資	預付廣告費	資產的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年內計入損益	—	413	—	—	—	413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413	—	—	—	413
年內計入損益 (自損益扣除)	—	563	—	(6,200)	—	(5,637)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976	—	(6,200)	—	(5,224)
收購子公司	(5,696)	—	—	—	—	(5,696)
支付預扣稅後撥回	—	—	—	5,000	—	5,000
期內計入損益 (自損益扣除)	92	(68)	2,795	(2,722)	—	97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5,604)	908	2,795	(3,922)	—	(5,823)

以下就財務呈報目的作出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	413	976	3,703
遞延稅項負債	—	—	(6,200)	(9,526)
	—	413	(5,224)	(5,823)

32. 實繳資本／股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的款項指北京澳特舒爾的合併實繳資本。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款項指北京澳特舒爾及碧生源食品飲料的合併實繳資本，而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款項指貴公司當時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即碧生源食品飲料成立日期)，碧生源食品飲料擁有人注入人民幣2,200,000元的註冊資本。

二零零八年，北京澳特舒爾將累計溢利人民幣27,273,000元撥充資本從而使實繳資本由人民幣32,521,000元增至人民幣59,794,000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貴公司的股本變動情況如下：

	股份數目	金額 美元	財務資料所示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註冊成立日期(二零零九年八月五日) ^(附註a)	50,000	50,000	341
期內法定股本增加 ^(附註b)	49,950,000	—	—
指定及重新分類為A系列優先股 ^(附註c)	(3,000,000)	(3,000)	(2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47,000,000	47,000	321
已發行及繳足：			
於註冊成立日期(二零零九年八月五日) ^(附註a)	1	—	—
期內已註銷股份	(1)	—	—
期內已發行股份 ^(附註c)	9,288,000	9,288	6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288,000	9,288	63
就收購子公司發行的股份 ^(附註d)	217,313	217	1
期內已發行股份 ^(附註e)	144,876	145	1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9,650,189	9,650	65

附註：

- (a) 貴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五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於註冊成立日期，一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按面值發行予組織章程大綱的認購人，以為貴公司提供初始資金。
- (b)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法定股份分為47,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以及3,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詳情載於附註34。
- (c)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貴公司向其股東發行9,288,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 (d)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貴公司發行217,313股普通股，收購健士星的全部股權。其他詳情載於附註43(b)。該等股份與其他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權利。
- (e)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貴公司向第三方投資者發行144,876股普通股，總對價為3,000,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20,484,000元)。該等股份與其他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權利。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貴公司董事及股東批准將每股股份拆細為120股，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生效。

33. 儲備

貴集團

(a)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股東注資超出北京澳特舒爾及碧生源食品飲料註冊資本總額的部份。

(b) 特別儲備

特別儲備指(i)於重組時發行的貴公司股份之面值與北京澳特舒爾及碧生源食品飲料資產淨值之差額，與(ii)視作向股東的分派人民幣2,200,000元的總和。

(c)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於中國成立的公司須將至少10%的除稅後純利(根據中國會計條例釐定)轉入一般儲備資金，直至儲備結餘達註冊資本50%為止。轉入該儲備須於向股權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一般儲備資金可用於抵銷上年虧損(如有)，且不可分派(清盤時除外)。

貴公司

	股份溢價	購股權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五日	—	—	—	—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41,728)	(41,72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41,728)	(41,728)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12,737)	(12,737)
發行普通股	51,332	—	—	51,332
以股份付款	—	7,713	—	7,713
股息	—	—	(47,500)	(47,500)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51,332	7,713	(101,965)	(42,920)

34.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貴公司及貴集團

	股份數目	面值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u>法定</u>		
於二零零九年已授權及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3,000,000	20
<u>已發行及繳足</u>		
於二零零九年已發行及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712,000	4
期內已發行	144,572	1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856,572	5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貴公司以對價15,000,000美元(約人民幣102,424,000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發行712,000股A系列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A系列優先股」)。

根據A系列優先股協議，持有人有權收取的A系列優先股股數視乎基於貴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純利所決定的盈利調整而定。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125,010股額外A系列優先股因持有人行使相關盈利調整權利而以每股面值配發及發行予持有人。有關盈利調整按貴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純利釐定。根據盈利調整，持有人已全面行使盈利調整權利，不會另行調整A系列優先股。此外，根據上述協議，持有人有權就收購健士星獲享反攤薄保護。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19,562股A系列優先股根據反攤薄保護規定以每股面值配發及發行予持有人。除反攤薄保護外，未來A系列優先股持有人的股份配發概無潛在調整。

轉換條款

一股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可於發行日期後隨時轉換成一股貴公司普通股（按每股拆細為120股的股份拆細前），或於下列時間（以較早者為準）自動轉換：

- (i) 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時；
- (ii) 緊接透過與另一實體兼併或其他合併進行之收購完成前，而貴公司並非續存實體，且有關續存實體乃於國際認可的證券交易所上市；及
- (iii) 大部份已發行A系列優先股的持有人於書面同意書或協議列明的日期。

轉換價或會因攤薄而調整，包括但不限於股份劃分、細分、合併、其他分派、重新分類、資本重組、其他攤薄事件、重組、兼併、綜合或銷售資產及若干發行。

贖回條款

A系列優先股可按發行日期起計五年後有關股份當時公平市值或認購價200%（以較高者為準）贖回。

股息

A系列優先股以美元計值。A系列優先股持有人每年有權獲得相當於A系列優先股本金6%的固定累計股息，股息每六個月支付一次，惟無論如何分別不遲於各財政年度八月三十一日及四月三十日。

A系列優先股於初步確認時均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之財務負債。A系列優先股均按公允值計量，公允值變動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A系列優先股由董事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事務所達信馬世（北京）風險管理諮詢有限公司（「達信馬世」），（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光華路1号嘉里中心北樓1506室，郵編100020）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估值按公允值估值為約19,906,000美元（約人民幣135,921,000元）及28,213,000美元（約人民幣191,589,000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的全部A系列優先股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允值乃採用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式等估值方法釐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分別按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23%及21%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折現。

A系列優先股股東放棄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息。有關期間，並無向A系列優先股股東支付股息。

A系列優先股估值所採用假設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方法	期權定價法	期權定價法
A系列優先股的估計盈利		
— 清盤	5%	5%
— 贖回	15%	10%
— 轉換	80%	85%
無風險利率		
— 清盤	0.5%	0.24%
— 贖回	2.6%	2.14%
贖回時間	4.81年	4.31年
自動轉換時間	1年	0.25年
優先股股息收益率	6%	6%
波幅		
— 贖回	42%	43%

A系列優先股估值所採用假設如下：

1. 無風險利率乃參考估值日期美國國債收益率估計。
2. 波幅乃基於相若上市公司於預期贖回時間相若期間的平均過往股價波動估計。

A系列優先股變動如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發行A系列優先股時	102,424
於損益確認的公允值變動	33,49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5,921
於損益確認的公允值變動	56,661
滙兌調整	(993)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191,589

A系列優先股的發行成本約為人民幣7,318,000元，並已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35. 主要非現金交易

由於北京澳特舒爾獲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評為高科技企業，為發揮該高科技企業的優勢，第三方實體永泰房地產公司有意與北京澳特舒爾合作，於永泰房地產公司擁有的一塊土地上進行科研項目。因此，北京澳特舒爾有意購買該塊土地，並將該塊土地由作工業用途變更為作科學用途，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契稅人民幣1,296,000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北京澳特舒爾以對價人民幣43,200,000元自永泰房地產公司購買該塊土地，地契轉至北京澳特舒爾。然而，因政府關於土地用途變更政策較預期更嚴格，該項目被終止。由於並未實現該項目的用途，同年，永泰房地產公司以對價人民幣44,496,000元自北京澳特舒爾購回該塊土地，地契轉回至永泰房地產公司，北京澳特舒爾尚未就於土地售回永泰房地產公司前的購買支付款項，因此產生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1,296,000元。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五月收購 Ever Assure 全部已發行股本，對價為公允值人民幣30,850,000元的合共217,313股貴公司普通股。

36. 退休福利計劃

貴集團之中國僱員為中國各當地政府運營之政府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貴集團須按工薪成本之特定百分比向該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該福利提供資金。貴集團就該等計劃承擔的唯一責任為作出特定供款。

37. 以股份付款

貴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通過決議案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計劃」），該計劃主要旨在向合資格僱員提供獎勵。根據該計劃，貴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董事及僱員授出可認購貴公司股份的購股權。

下述購股權資料已被追溯調整，以反映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生效按每股股份拆細為120股的股份拆細。

根據該計劃可授出的最高股份數目為151,200,000股。

購股權的具體類別詳情如下：

購股權類型	授出日期	授出購股權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授出日期公允值
					人民幣	人民幣
第1類	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	94,524,000	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六日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五日	1.23	0.50
第2類	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	19,872,000	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五日	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五日	1.23	0.51
第3類	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	16,800,000	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五日	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五日	1.23	0.50
第4類	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	4,800,000	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五日	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五日	3.30	0.28
第5類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	6,120,000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五日	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三十日	1.23	0.50
第6類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	120,000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五日	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日	1.23	0.87
第7類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	1,680,000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五日	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七日	1.23	0.8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詳細披露貴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授予董事、僱員及顧問的購股權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類型	歸屬期	期內已授購股權數目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
執行董事				
趙一弘.....	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	第1類	3.5年	28,800,000
高雁.....	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	第1類	3.5年	14,400,000
				<u>43,200,000</u>
非執行董事				
卓福民.....	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	第2類	4年	480,000
王兵.....	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	第2類	4年	480,000
黃晶生.....	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	第2類	4年	600,000
				<u>1,560,000</u>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立達.....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7類	3.9年	600,000
忻榕.....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7類	3.9年	600,000
				<u>1,200,000</u>
僱員及顧問				
合計.....	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	第1類	3.5年	51,324,000
	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	第2類	4年	18,312,000
	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	第3類	3年	16,800,000
	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	第4類	4年	4,800,000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5類	3.9年	6,120,000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6類	3.9年	120,000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7類	3.9年	480,000
				<u>97,956,000</u>
		總計		<u>143,916,000</u>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行使任何購股權，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購股權可予行使。

根據該計劃，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授出的第1類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滿首半週年（「首半週年」）至購股權期間屆滿止期間按以下方式行使：

- (i) 首半週年至購股權期間屆滿止期間可行使不多於25%購股權；
- (ii) 首半週年起滿第一週年至購股權期間屆滿止期間可行使不多於50%購股權；
- (iii) 首半週年起滿第二週年至購股權期間屆滿止期間可行使不多於75%購股權；
- (iv) 首半週年起滿第三週年至購股權期間屆滿止期間可行使全部購股權。

根據該計劃，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授出的第3類購股權可於開始日期起滿第一週年至購股權期間屆滿止期間按以下方式行使：

- (i) 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至購股權期間屆滿止期間可行使不多於30%購股權；
- (ii) 二零一二年五月六日至購股權期間屆滿止期間可行使不多於60%購股權；
- (iii) 二零一三年五月六日至購股權期間屆滿止期間可行使全部購股權；

根據該計劃，除上述第1及3類購股權外，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授出的購股權，可於開始日期起滿第一週年至購股權期間屆滿止期間按以下方式行使：

- (i) 開始日期起滿第一週年至購股權期間屆滿止期間可行使不多於25%購股權；
- (ii) 開始日期起滿第二週年至購股權期間屆滿止期間可行使不多於50%購股權；
- (iii) 開始日期起滿第三週年至購股權期間屆滿止期間可行使不多於75%購股權；及
- (iv) 開始日期起滿第四週年至購股權期間屆滿止期間可行使全部購股權。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用於估算購股權的公允值。以下假設用於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值：

	購股權類型						
	第1類	第2類	第3類	第4類	第5類	第6類	第7類
普通股公允值							
(人民幣元).....	1.18	1.18	1.18	1.18	1.18	1.72	1.72
行使價(人民幣元).....	1.23	1.23	1.23	3.30	1.23	1.23	1.23
預期波動.....	42%	42%	42%	42%	42%	42%	42%
合約購股權期限.....	10	10	10	10	10	10	10
股息收益率.....	1.24%	1.24%	1.24%	1.24%	1.24%	1.24%	1.24%
無風險利率.....	3.39%	3.39%	3.39%	2.90%	3.28%	3.41%	3.38%
已授出購股權估計公允值							
總額(人民幣千元)...	47,225	10,059	8,401	1,331	3,082	105	1,464

普通股的公允值乃由董事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事務所的估值而估計。

預期波幅：個別波幅乃基於可資比較上市公司於合約購股權年期相若期間的過往平均股價波動而估計。

無風險利率：第4類購股權的無風險利率乃基於十年期香港主權債券於授出日期的收益率而估計，所有其他購股權的無風險利率則基於十年期中國主權債券於授出日期的收益率而估計。

股息收益率：個別股息收益率乃考慮貴公司的預期股息政策及分析可資比較公司的過往市盈率走勢而估計。

計量購股權公允值所用變量及假設乃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購股權的價值因若干主觀假設的變量不同而不同。

貴集團就貴公司所授購股權確認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開支總額為人民幣7,713,000元。

38. 資本風險管理

貴集團的政策是維持穩健資本基礎，確保債權人及市場對貴集團有信心並支持未來業務的發展。貴集團的整體策略與過往年度無異。

貴集團資本架構由淨債項(包括附註29所披露銀行借貸、附註34所披露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銀行結餘及現金)及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資本、儲備及留存溢利)組成。

貴公司董事根據資金成本及各級別資本相關之風險持續檢討資本結構。根據董事之推薦建議，貴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發行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予策略投資者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整體資本架構。

3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類別

	貴集團				貴公司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37,696	143,530	266,971	172,510	85,927	138,713
持作買賣投資.....	6,791	5,151	—	—	—	—
	44,487	148,681	266,971	172,510	85,927	138,713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負債.....	58,070	83,156	77,999	111,464	875	3,3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	—	135,921	191,589	135,921	191,589
	58,070	83,156	213,920	303,053	136,796	194,96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之金融負債 —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期內確認之信貸風險變動造成之 公允值變動 ^(附註)	—	—
賬面值與按公允值計算之到期金額的差額	135,921	191,589
到期應付款項	204,844	204,844
	<u>68,923</u>	<u>13,255</u>

附註：貴公司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乃初步確認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之金融負債。公允值變動主要是由於市場風險因素所致。因信貸風險變動導致的公允值變動並不重大。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與到期金額的差額分別為人民幣68,923,000元及人民幣13,255,000元。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

貴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持作買賣投資、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應付關聯公司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應付股息、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及銀行借貸。該等財務工具詳情於各附註披露。下文載列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及如何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貴集團管理層基於風險大小程度監控及管理營運相關的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資本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貴公司若干子公司及貴公司有銀行結餘、應收關聯公司款項以及以外幣計值之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於呈報期結算日，貴集團及貴公司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貴集團				貴公司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資產	37	79	95,161	8,290	85,927	133,776
負債	—	—	135,921	194,089	135,921	194,089

敏感度分析

貴集團主要面對美元風險。下表詳述貴集團及貴公司對人民幣兌美元升值或減值5%之敏感度。5%為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外匯風險所用之敏感率，並為管理層對匯率可

能合理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已發行之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並於年／期末調整其換算以反映滙率之5%變動。下列正數表示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5%所導致的除稅前溢利增加。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5%，則會對溢利產生同等及相反影響，而下列結餘將為負數。

	貴集團			貴公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度／期間溢利	(2)	(4)	2,038	9,290	2,500	3,016

股價風險

貴集團因投資上市股本證券而面對股價風險。管理層透過風險及回報不同的投資組合控制該風險。貴集團的股價風險主要集中於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報價之銀行及能源資源業務板塊的股本證券。

下文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呈報日面對的股價風險釐定。

倘有關股權的股價上升或下跌5%，則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除稅後純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人民幣340,000元、人民幣257,000元、人民幣零元、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零元，此乃主要由於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允值變動所致。

利率風險管理

由於利率變動對按市場利率計息的銀行借貸及銀行結餘產生影響，故貴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貴集團現時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合約對沖利率風險。然而，管理層監控利率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文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各呈報期結算日面對的浮息銀行借貸利率風險，並假設於各呈報期結算日尚未償還的金額於整個年度／期間均未償還而釐定。貴公司董事認為，貴集團浮息銀行結餘並無任何重大利率風險，故並無呈列利率風險敏感度分析。

貴集團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受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波動影響的銀行借貸。由於融資成本部份撥作合資格資產成本，故管理層認為利率變動對貴集團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信貸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違反合約責任導致貴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貴集團已採取措施監控其信貸風險。

貴集團的現行信貸慣例包括評估及評價客戶的信用可靠度，以及定期檢討彼等的財務狀況以釐定授出的信貸限額。倘交易對手未能於財政年度／期間結算日履行與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相關的責任，則貴集團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該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貴集團面對稍微集中的信貸風險。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五大債務人的欠款分別約佔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60%、43%、31%及26%。貴集團已開拓新市場及新客戶，並推出新產品以降低集中的信貸風險。

由於交易對手為具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故流動資金信貸風險有限。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貴集團透過維持適當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監控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應付關聯公司款項、銀行借貸及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自各呈報日起五年內到期。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列貴集團及貴公司基於協定還款期釐定的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期。該表格乃基於貴集團及貴公司可能須還款的最早日期，按金融負債之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該表格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率為浮動利率，則未貼現金額按各呈報期結算日之利率曲線計算。

	加權平均	三個月			未貼現現金	賬面值
	實際利率	一至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五年	流量總額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貴集團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	376	—	—	376	376
其他應付款項	—	19,224	—	—	19,224	19,224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4,911	—	—	4,911	4,911
應付股息	—	25,759	—	—	25,759	25,759
銀行借貸	8.5	163	8,166	—	8,329	7,800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433	8,166	—	58,599	58,070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	4,690	67	—	4,757	4,756
其他應付款項	—	16,758	—	—	16,758	16,758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883	—	—	883	883
應付股息	—	25,759	—	—	25,759	25,759
銀行借貸	5.9	507	1,561	36,785	38,853	35,00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597	1,628	36,785	87,010	83,156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	10,512	—	—	10,512	10,512
其他應付款項	—	2,487	—	—	2,487	2,487
銀行借貸	5.9	30,800	21,073	15,199	67,072	65,000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799	21,073	15,199	80,071	77,9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23	—	—	204,844	204,844	135,921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	3,113	—	—	3,113	3,113
其他應付款項	—	25,351	2,000	—	27,351	27,351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1,500	—	—	1,500	1,500
應付股息	—	2,500	—	—	2,500	2,500
銀行借貸	5.9	5,103	30,550	47,869	83,522	77,000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37,567	32,550	47,869	117,986	111,4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23	—	—	204,844	204,844	191,589
貴公司						
非衍生金融負債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子公司款項	—	875	—	—	875	8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23	—	—	204,844	204,844	135,921
貴公司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子公司款項						
	—	875	—	—	875	875
應付股息						
	—	2,500	—	—	2,500	2,500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3,375	—	—	3,375	3,3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23	—	—	204,844	204,844	191,589

金融工具公允值

公允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值乃根據普遍公認定價模式，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或採用可觀察現行市場交易的價格或利率為參數釐定。

貴公司董事認為，財務資料內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允值計量

初始確認後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工具按可觀察公允值程度劃分為一至三級。

- 第一級為可識別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所得公允值計量。
- 第二級為除第一級計及的報價外，就資產或負債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所得)觀察所得參數之公允值計量。
- 第三級為包括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無法觀察參數)之資產或負債參數之估值技術所得公允值計量。

貴集團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之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投資	6,791	—	—	6,791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之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投資	5,151	—	—	5,151
貴集團及貴公司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之金融負債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	—	135,921	135,921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入賬之金融負債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	—	191,589	191,589

有關A系列優先股的金融負債第三級公允值計量的期初結餘與期末結餘的對賬詳情載於附註34。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按公允值計量之A系列優先股。公允值按貼現現金流量模式及期權定價模式估計，包括若干可觀察市場價格或利率並不支持的若干假設。釐定公允值時，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採用80%及85%的自動轉換率及23%及21%的資本加權平均成本。倘自動轉換率上升／下跌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A系列優先股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值將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5,838,000元及人民幣5,846,000元。

倘資本加權平均成本上升／下跌1%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A系列優先股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值將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4,165,000元及人民幣8,751,000元。

40. 經營租賃

有關期間經營租賃之最低租金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房產	243	2,193	7,832	2,456	3,401

於各呈報期結算日，貴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日後最低租金承擔到期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	3,094	3,349	2,470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433	714	1,689
	—	4,527	4,063	4,159

經營租金指貴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及員工宿舍應付之租金。租約的固定租期平均為一年半。

41. 資本承擔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以下項目已訂約但未於財務資料撥備之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52,777	70,034	32,485
— 無形資產	—	—	2,665	—
	—	52,777	72,699	32,485

42. 關聯公司交易及結餘

應收／應付趙一弘先生、高雁女士及其關聯人士所控制關聯公司的款項詳情如下：

關聯公司名稱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貴集團					貴公司	
	一月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碧生源投資有限公司 ⁽ⁱ⁾ . . .	—	2,100	8,050	—	—	—	—
Guangzhou Benefit Trading Co., Ltd. ⁽ⁱ⁾	490	183	10,622	—	—	—	—
成都碧生源生物科技公司 ⁽ⁱ⁾	—	—	250	—	—	—	—
趙一弘先生	—	—	10,000	—	—	—	—
趙一行先生 ⁽ⁱⁱ⁾	—	—	880	—	—	—	—
Foreshore Holding Group Limited ⁽ⁱ⁾	—	—	—	6	6	6	6
Booming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ⁱ⁾	—	—	—	1	1	1	1
Tea-care Limited ⁽ⁱ⁾	—	—	—	13	13	13	13
	490	2,283	29,802	20	20	20	20

關聯公司名稱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期內最高未償還款項						
	貴集團				貴公司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碧生源投資有限公司 ⁽ⁱ⁾	2,400	8,050	43,050	6,500	—	—	
Guangzhou Benefit Trading Co., Ltd. ⁽ⁱ⁾	3,759	10,679	10,622	—	—	—	
成都碧生源生物科技公司 ⁽ⁱ⁾	—	250	250	—	—	—	
趙一弘先生	—	10,000	10,000	36	—	—	
趙一行先生 ⁽ⁱⁱ⁾	—	880	880	—	—	—	
Foreshore Holding Group Limited ⁽ⁱ⁾	—	—	6	6	6	6	
Booming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ⁱ⁾	—	—	1	1	1	1	
Tea-care Limited ⁽ⁱ⁾	—	—	13	13	13	13	
	6,159	29,859	64,822	6,556	20	2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關聯公司名稱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貴集團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碧生源投資有限公司 ⁽ⁱ⁾	—	500	—	500
北京常青興達科技發展公司 ⁽ⁱⁱⁱ⁾	1,498	383	—	—
北京康麗同源科技發展公司 ⁽ⁱ⁾	2,300	—	—	—
趙一弘先生	—	—	—	1,000
高雁女士 ⁽ⁱⁱ⁾	637	—	—	—
高德潤先生 ⁽ⁱⁱ⁾	476	—	—	—
	<u>4,911</u>	<u>883</u>	<u>—</u>	<u>1,500</u>

貴集團與關聯人士有以下重大交易：

關聯公司名稱	交易性質	貴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Guangzhou Benefit Trading Co., Ltd. ^{(i)(iv)}	銷售	36,061	55,208	5,409	4,862	—
北京百草長青科技發展公司 ^{(i)(iv)}	購買	(6,407)	—	—	—	—
北京常青興達科技發展公司 ^{(iii)(iv)}	購買	(3,092)	—	—	—	—
碧生源投資有限公司 ^{(i)(iv)}	利息收入	—	—	1,424	1,064	120
碧生源投資有限公司 ^{(i)(iv)}	租金收入	—	1,200	1,200	600	600
		<u>—</u>	<u>1,200</u>	<u>1,200</u>	<u>600</u>	<u>600</u>

- (i) 趙一弘先生及高雁女士實益擁有該等實體。
- (ii) 彼等為趙一弘先生及高雁女士的直系親屬。
- (iii) 趙一弘先生及高雁女士的直系親屬實益擁有該等實體。
- (iv) 貴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關聯人士交易乃根據一般商業條款於貴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悉數結清。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趙一弘先生控制的碧生源投資有限公司向貴集團提供免租金辦公室。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貴集團向趙一弘先生控制的碧生源投資有限公司分別提供人民幣60,700,000元及人民幣6,500,000元的短期貸款。該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8%及5.94%計息，並已分別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悉數結清。貴集團

中國法律顧問表示，該等計息貸款交易不符合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惟該等貸款已結清且有關政府部門並無處以行政處罰，故貴集團並無因該等不合規而面對重大風險。因此，貴公司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不會嚴重影響貴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趙一弘先生就於中國成立內資公司向貴集團一名僱員墊付人民幣1,000,000元。

應收／應付關聯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指有關期間付予貴公司董事的酬金)詳載於附註11。

43. 業務合併

(a) 收購珠海奇佳

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九日，貴集團訂立股權收購協議，以對價人民幣2,000,000元收購珠海奇佳100%實益權益。珠海奇佳乃於中國從事功能保健茶生產及銷售的中國公司。該項收購由獨立專業估值師事務所達信馬世(北京)風險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進行估值，並按收購法入賬。收購的對價乃雙方經參考財務狀況及未來盈利能力，並經獨立及共同協商釐定的。收購產生的商譽為人民幣5,305,000元。

所收購的交易資產淨值及產生的商譽如下：

	合併前被收購方 的賬面值	公允值調整	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	—	18
其他應收款項	12	—	12
存貨	314	—	314
無形資產			
— 專利	—	4,620	4,620
物業、廠房及設備	7,132	(163)	6,969
預繳租賃付款	642	4,028	4,670
應付前股東款項	(17,050)	—	(17,050)
其他應付款項	(237)	—	(237)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500)	—	(500)
遞延稅項負債	—	(2,121)	(2,121)
	<u>(9,669)</u>	<u>6,364</u>	<u>(3,305)</u>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u>5,305</u>
對價總額，包括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的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			<u><u>2,000</u></u>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量：			
所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u><u>18</u></u>

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支付按金為人民幣2,000,000元（見附註17(c)）。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按金已歸還貴集團。

根據股權收購協議，貴集團須分三期支付總計人民幣19,050,000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7,050,000百萬元注入珠海奇佳，人民幣2,000,000為收購對價。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貴集團首度注資珠海奇佳人民幣10,000,000元，將其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000,000元增至人民幣12,000,000元。

貴集團須於取得珠海奇佳廠房的房屋所有權證並滿足其他常規成交條件後再次注資珠海奇佳人民幣6,550,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尚未進行二次支付。

第二次付款六個月後，貴集團須作出第三次付款，金額為人民幣2,500,000元，其中人民幣500,000元注資珠海奇佳，人民幣2,000,000元為收購對價。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尚未作出第三次付款。

商譽主要包括珠海奇佳日後透過豐富產品組合、增加現有產品的市場佔有率及提升貴集團在功能保健茶市場的知名度而帶給貴集團的協同及經濟效益。由於彼等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該等效益不會與商譽分開確認。

收購日期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珠海奇佳向貴集團溢利貢獻虧損人民幣814,000元。

倘收購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完成，則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集團收益總額及溢利分別為人民幣368,695,000元及人民幣20,902,000元。備考資料僅供參考，不應作為假設收購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完成的情況下，貴集團收益及經營業績的指標，亦非日後業績預測。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貴集團確認收購相關成本人民幣175,000元，與收購珠海奇佳有關並計入其他開支。

(b) 收購 Ever Assure

根據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一日訂立的換股協議，貴集團以公允值人民幣30,850,000元的總計217,313股貴公司普通股收購 Ever Assure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Ever Assure 擁有健士星全部股權。健士星於中國成立，主要從事茶及中草藥產品的研發。收購的主要目的在於提升貴集團的內部研究及產品開發實力。該項收購由獨立專業估值師事務所達信馬世(北京)風險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進行估值，並按收購法入賬。收購的對價乃雙方經參考財務狀況及未來盈利能力，並經獨立及共同協商釐定的。收購產生的商譽為人民幣15,480,000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所收購的交易資產淨值及產生的商譽如下：

	合併前被收購方 的賬面值	公允值調整	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04	—	1,104
其他應收款項	2,714	—	2,7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90	—	2,090
其他應付款項	(1,263)	—	(1,263)
無形資產			
— 專利	—	9,410	9,410
— 未完成合約訂單	—	200	200
— 客戶基礎	—	2,430	2,430
— 不競爭協議	—	2,260	2,260
遞延稅項負債	—	(3,575)	(3,575)
	<u>4,645</u>	<u>10,725</u>	<u>15,370</u>
收購產生的商譽			<u>15,480</u>
對價總額，以下列方式支付：			
已發行股份(附註)			<u>30,850</u>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量：			
所得銀行結餘及現金			<u>1,104</u>

附註：貴公司發行217,313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作為對價。股東經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事務所進行的估值後估計貴公司普通股公允值為人民幣30,850,000元。

商譽主要包括 Ever Assure 及健士星日後透過提供現有產品的潛在改善方法及加速新產品研究而帶給貴集團的協同及經濟效益。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故不會與商譽分開確認。

收購日期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Ever Assure 及健士星向貴集團溢利貢獻人民幣325,000元。

倘收購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完成，則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集團收益總額及溢利分別為人民幣370,908,000元及人民幣20,868,000元。備考資料僅供參考，不應作為假設收購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完成的情況下，貴集團收益及經營業績的指標，亦非日後業績預測。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貴集團確認收購相關成本人民幣767,000元，與收購 Ever Assure 及健士星有關並計入其他開支。

B. 結算日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貴公司批准將每股股份拆細成120股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生效。
- b. 貴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八月批准註銷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及六月向貴集團僱員、董事及顧問按比例授出的全部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六份之一，即合共23,986,000份購股權（已計及每股股份拆細為120股），導致歸屬加快，貴公司隨即確認約人民幣9.7百萬元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 c. 貴公司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的董事會會議有條件批准及採納另一購股權計劃。概無根據該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C. 結算日後財務報表

概無編製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後任何期間之貴集團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致

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台照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溢利預測，載於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預測」一段。

基準及假設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溢利預測，乃由董事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綜合業績、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一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下五個月的綜合業績預測而編製。該預測乃基於在各重大方面均與本集團目前所採納者一致的會計政策及以下主要假設而編製。本集團目前採納的會計政策概述於本集團過往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而會計師報告全文則載於本售股章程附錄一：

- 本集團目前業務所在或於其他方面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中國，其現有政治、法律、財政、市場或經濟狀況將無重大轉變；
- 本集團業務所在或與本集團訂有安排或協議的中國，其法律、法規或規則將不會出現對本集團業務或營運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改變；
- 本集團業務目前適用的通脹率、利率或滙率將無重大波動；
- 本集團業務所在的中國，其稅務、附加稅或其他政府徵費的基準或適用比率將無重大改變，亦不會發生對本集團業務及經營造成重大影響的戰爭、軍事行動、流行病或自然災害；及
- 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不會因本售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載任何風險因素而嚴重受損。

以下為獨立物業估值師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就本集團物業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的估值所編製的函件全文、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以供載入本文件。



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
專業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交易廣場二座23樓

電話：(852) 2801 6100

傳真：(852) 2530 0756

地產代理牌照：C-023750

savills.com

敬啟者：

吾等按照閣下指示對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稱「貴集團」）擁有權益的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物業進行估值。吾等確認曾視察、作出有關查詢並取得吾等認為必要的其他資料，以便向閣下提供吾等對該等物業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的價值的意見。

吾等對各物業的估值均代表吾等對其市值的意見，吾等定義市值為「在進行適當推銷後，自願買方及自願賣方雙方經公平磋商，在知情、審慎及不受脅逼的情況下於估值日期買賣物業的估計金額。」

市值乃賣方在市場上可合理取得的最高價格，亦為買方在市場上可合理取得的最優惠價格。此估計尤其排除因特別條款或情況（例如非典型融資、出售及售後租回安排、合資企業、管理協議、與出售有關之人士所授予的特殊對價或優惠，或任何特別價值的因素）而增加或減少的估計價格。評估物業的市值並無考慮買賣成本，亦無抵銷任何有關稅項。

在對中國的物業估值過程中，除另有指明外，吾等假設有關於物業之土地使用權已獲批准可在各自的指定年期以象徵式土地使用年費出讓，並已繳清應付土地出讓金。除另有指明外，吾等亦假設物業擁有人對物業擁有適當的合法業權，擁有自由及不受干擾的權利於各自的整個未屆滿授出年期內使用、佔用或轉讓該物業。

對第一類由貴集團於中國持作自用的1號及2號物業估值時，由於樓宇及構築物均已建成，而並無現成可比較市場案例，故無法以直接比較法對該等樓宇及構築物估值。因此，

該等物業按折舊重置成本估值。吾等對「折舊重置成本」的定義為吾等所認為有關土地在現行用途的價值，以及重置該等樓宇及構築物的估計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財務費用)，並按年期、使用狀況及功能退化等因素作出相應扣減。在市場並無市場出售案例的情況下，折舊重置成本法一般可提供最可靠物業價值的意見。就3號及4號物業而言，吾等假設該等物業均交吉出售，經參考市場可比較交易，採用直接比較法計算。

對貴集團所持有而正在發展的第二類物業進行估值時，吾等乃基於貴集團所提供的最新發展計劃書，使用折舊重置成本法並參考於估值日當時的成本及建築進度。吾等亦假設有相關發展已獲有關政府部門授出一切同意、批文及許可證，且並無附帶任何繁重條件或不合理的延誤。

對貴集團於中國持作未來發展的第三類物業進行估值時，由於該物業現時的業權缺陷，故此吾等認為並無商業價值。

對貴集團於中國租用的第四類物業進行估值時，由於各租約的短期性質或該等物業不得轉讓或分租或缺乏可觀租金盈利，故此吾等認為該等物業並無商業價值。

吾等獲提供有關該等物業的業權文件摘要。然而，吾等並無查閱正本，以核實是否有任何並未顯示於吾等所獲副本上的修訂。吾等在估值過程中，頗為依賴貴集團及其中國法律顧問環球律師事務所根據中國法律所提供有關物業業權的資料。吾等亦接納所獲有關規劃批文或法定通告、地役權、年期、佔用詳情、發展建議、建設成本、地盤面積及樓面面積以及所有相關事項的意見。估值證書內所有呎寸、量度及面積乃根據吾等所獲資料計算，故僅為約數。吾等並無進行實地測量。吾等並無理由懷疑貴集團所提供予吾等對估值屬重大的資料的真實性和準確性。貴集團亦已向吾等表示所提供的資料並無遺漏任何重大事實。吾等認為已獲提供足夠資料以達至知情意見。

吾等曾視察物業的外部，並在可能情況下視察該等物業的內部。吾等視察該等物業過程中，並無發現任何嚴重損壞。然而，吾等並無進行任何結構測量，故吾等無法呈報該等物業確無腐朽、蟲蛀或任何其他損壞。吾等亦無對任何設施進行測試。

吾等的估值並無考慮任何物業所欠負的任何押記、按揭或欠款，或在銷售時可能產生的任何開支或稅項。除另有說明外，吾等假設該等物業概無附帶任何會影響其價值的繁重產權負擔、限制及支銷。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隨函附奉吾等的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

此致

代表
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陳超國
MSc FRICS FHKIS MCI Arb RPS(GP)
謹啟

附註： 陳超國為合資格估值師，擁有約25年香港物業估值經驗，並擁有約20年中國物業估值經驗。

附錄四

物業估值

估值概要

編號 物業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貴集團應佔權益	貴集團應佔資本值	
第一類 — 貴集團於中國持作自用的物業				
1. 位於中國 廣東省 珠海市 金灣區三灶鎮生物醫藥產業園的 一個工業中心	人民幣 9,600,000元	83.33%	人民幣 7,999,680元	
2. 位於中國 北京市 房山區 竇店鎮 下坡店村的一個工業中心	人民幣 168,300,000元	100%	人民幣 168,300,000元	
3. 位於中國 北京市 房山區 竇店鎮 下坡店村 騰龍家園C4棟的多個住宅單位	人民幣 33,100,000元	100%	人民幣 33,100,000元	
4. 位於中國 北京市 房山區 竇店鎮 提香草堂87棟的多個住宅單位	人民幣 13,600,000元	100%	人民幣 13,600,000元	
	小計：		人民幣 222,999,680元	人民幣 224,600,000元

附錄四

物業估值

編號 物業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貴集團應佔權益	貴集團應佔資本值	
第二類 — 貴集團於中國所持有的正在發展的物業				
5. 位於中國 北京市 房山區 竇店鎮 下坡店村的兩幢樓宇	人民幣 7,900,000元	100%	人民幣 7,900,000元	
	小計：		人民幣 7,900,000元	人民幣 7,900,000元
第三類 — 貴集團於中國持作未來發展的物業				
6. 位於中國 北京市 房山區 城關街道 房山工業區 A區的一幅地	無商業價值		無商業價值	
	小計：		零	零
第四類 — 貴集團於中國租用的物業				
7. 貴集團於中國租用的多項物業	無商業價值		無商業價值	
	小計：		零	零
	總計：		人民幣 232,500,000元	人民幣 230,899,680元

估值證書

第一類 — 貴集團於中國持作自用的物業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估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現況下的資本值
1.	位於中國廣東省珠海市金灣區三灶鎮生物醫藥產業園的一個工業中心	該物業包括一幅地盤面積約10,000.20平方米(107,642平方呎)的土地，其上建有於二零零四年落成的兩棟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該等樓宇包括一棟兩層高工場及一層高倉庫，總建築面積約為2,696.54平方米(29,026平方呎)。	該物業現時空置。	人民幣9,600,000元 (貴集團應佔83.33%權益：人民幣7,999,680元)
		該物業獲授的土地使用權於二零五三年五月十四日屆滿，作工業用途。		

- (1) 根據房地產權證 — 粵房地證字第C0840480號，地盤面積約10,000.20平方米的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貴公司擁有83.33%的子公司珠海市奇佳藥業有限公司(「珠海奇佳」)，於二零五三年五月十四日屆滿，作工業用途。
- (2) 根據房屋所有權證 — 粵房地權證珠字第0200008964號，建築面積約2,696.54平方米的該物業的房屋所有權屬於珠海奇佳。
- (3) 吾等獲貴集團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有關該物業業權的法律意見，載有(其中包括)以下資料：
 - (i) 珠海奇佳已合法取得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及房屋所有權，在上述房地產權證所述期限內有權佔用、使用、轉讓、出租、抵押或以其他合法方式處置該土地使用權及房屋所有權；及
 - (ii) 該土地使用權及房屋所有權不受任何抵押、查封或第三方權利所限制。

附錄四

物業估值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估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現況下的資本值
2.	位於中國北京市房山區竇店鎮下坡店村的一個工業中心	<p>該物業包括三幅總佔地盤面積約101,976.63平方米(1,097,676平方呎)的土地，其上建有於二零零一年及二零一零年落成的八棟樓宇及多項構築物。</p> <p>該等樓宇包括一棟七層高的辦公樓、兩棟一至二層高的工場、兩棟一層高的倉庫及三棟一層高的配套樓宇，總建築面積約為19,464.81平方米(209,519平方呎)。</p> <p>該物業獲授的土地使用權三份年期同時生效，分別於二零五四年二月二日及二零五八年一月二十七日屆滿，作工業用途。</p>	<p>該物業由貴集團估用作工業、辦公室、倉庫及配套設施用途。</p>	<p>人民幣 168,300,000元</p> <p>(貴集團應佔100%權益： 人民幣 168,300,000元)</p> <p>(詳情請參見附註5)</p>

- (1) 根據兩份日期分別為二零零三年四月十五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八日的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 — 京房房地出讓權[合]字(2003)第047號及京房地出讓權[合]字(2008)第001號，同意將總地盤面積約101,975.995平方米的兩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以總對價人民幣59,152,330元授予貴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北京澳特舒爾保健品開發有限公司(「北京澳特舒爾」)，為期50年，作工業用途。
- (2) 根據三份國有土地使用證 — 京房國用(2004)字第032號以及京房國用(2008出)字第00048及00049號，總地盤面積約101,976.63平方米的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北京澳特舒爾，三份年期同時生效，分別於二零五四年二月二日及二零五八年一月二十七日屆滿，作工業用途。
- (3) 根據兩份房屋所有權證 — 京房權證房外字第0500002號及京房權證房字第034431號，總建築面積約17,240.91平方米的該物業的房屋所有權屬於北京澳特舒爾。
- (4) 吾等獲貴集團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有關該物業業權的法律意見，載有(其中包括)以下資料：
 - (i) 按附註2及3所述，北京澳特舒爾已取得有關土地使用權及房屋所有權。除抵押合約所載限制外，北京澳特舒爾在上述國有土地使用證所述期限內有權佔用、使用、轉讓、出租、抵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土地使用權及房屋所有權；

- (ii) 國有土地使用證—京房國用(2004)字第032號及京房國用(2008出)字第00048及00049號以及房屋所有權證—京房權證房外字第0500002號受多項抵押限制。除非取得承按人的書面同意，否則北京澳特舒爾不得轉移、轉讓、出租、出售、授出、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已抵押的土地使用權及房屋所有權，北京澳特舒爾亦不得作出任何事宜使有關已抵押部份貶值；
 - (iii) 除上述抵押外，該土地使用權及房屋所有權不受任何其他抵押、查封或第三方權利所限制；
 - (iv) 北京澳特舒爾有權使用位於該物業西面並無房屋所有權證的倉庫，是由於該倉庫於取得國有土地使用證前已存在。根據北京澳特舒爾的確認書，由於北京澳特舒爾購買土地使用權時已賠償原業主，並已取得相關國有土地使用證，因此概無任何第三方對使用該倉庫有任何疑問。然而該等倉庫存在發生權屬糾紛或被拆除的風險。根據北京澳特舒爾的確認，使用該等倉庫不會對其生產及經營有任何實質影響；及
 - (v) 對於總建築面積約783.00平方米並無房屋所有權證的樓宇，北京澳特舒爾亦無取得該等樓宇的相關施工許可。有關管理部門可勒令北京澳特舒爾停止施工、拆除樓宇或支付罰款。根據北京澳特舒爾的確認，該等樓宇不會對北京澳特舒爾的生產及經營有實質影響，而北京澳特舒爾現正申請該等樓宇的相關建設批文。
- (5) 吾等在估值過程中，認為總建築面積約2,223.90平方米的樓宇並無任何商業價值，乃因貴集團並無獲得該等部份的有效房屋所有權證。該等樓宇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的折舊重置成本約為人民幣2,800,000元，僅供參考。

附錄四

物業估值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估用詳情
3.	位於中國 北京市 房山區 竇店鎮 下坡店村 騰龍家園C4棟 的多個 住宅單位	該物業包括於二零零九年落成的一棟十一層高樓宇1至11層的42個住宅單位。 該物業的總建築面積約為3,305.48平方米(35,580平方呎)。	該物業由貴集團佔用作住宅用途。 人民幣 33,100,000元 (貴集團 應佔100% 權益： 人民幣 33,100,000元)

- (1) 根據北京華風騰龍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賣方」)與貴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北京澳特舒爾保健品開發有限公司(「北京澳特舒爾」)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訂立的42份商品房預售合同，總建築面積約3,305.48平方米的物業以總對價人民幣23,679,895元售予北京澳特舒爾，作住宅用途。
- (2) 吾等獲貴集團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有關該物業業權的法律意見，載有(其中包括)以下資料：
- (i) 上述商品房預售合同屬有效；
 - (ii) 該物業的相關土地使用權由賣方抵押。倘承按人對該等土地使用權行使權利，亦會影響該物業。根據上述商品房預售合同，北京澳特舒爾有權要求賣方對違反合同承擔責任；及
 - (iii) 根據北京澳特舒爾的確認，該物業現時用作宿舍，不會對北京澳特舒爾的生產及經營有任何實質影響。

附錄四

物業估值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估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4.	位於中國 北京市 房山區 竇店鎮 提香草堂87棟 的多個 住宅單位	該物業包括於二零零九年落成的一棟四層高住宅樓宇2至4層的9個住宅單位。 該物業的總建築面積約為969.61平方米(10,437平方呎)。	該物業現時空置。	人民幣 13,600,000元 (貴集團 應佔100% 權益： 人民幣 13,600,000元)

(1) 根據北京錦繡花園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與 貴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北京澳特舒爾保健品開發有限公司(「北京澳特舒爾」)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訂立的9份商品房現房買賣合同，總建築面積約969.61平方米的物業以總對價人民幣8,669,510元售予北京澳特舒爾，作住宅用途。

(2) 吾等獲貴集團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有關該物業業權的法律意見，載有(其中包括)以下資料：

(i) 上述商品房現房買賣合同屬有效；及

(ii) 根據上述商品房現房買賣合同以及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北京澳特舒爾有權申請該物業的房屋所有權證。

附錄四

物業估值

第二類 — 貴集團於中國所持有的正在發展物業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估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現況下的資本值
5.	位於中國北京市房山區竇店鎮下坡店村的兩幢樓宇	該物業包括兩幅地盤總面積約95,309.64平方米(1,025,913平方呎)的土地，其上建有兩棟在建樓宇。 擬建樓宇包括一棟一層高倉庫及一棟兩層高食堂，落成後的總建築面積將約為4,359.00平方米(46,920平方呎)。 該物業獲授的土地使用權兩份年期同時生效，於二零五八年一月二十七日屆滿，作工業用途。	該物業現時仍在建設。	人民幣7,900,000元 (貴集團應佔100%權益：人民幣7,900,000元) (詳情請參見附註9)

- (1)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八日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 — 京房地出讓權[合]字(2008)第001號，同意將地盤面積約95,308.995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以對價人民幣58,885,650元授予貴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北京澳特舒爾保健品開發有限公司(「北京澳特舒爾」)，為期50年，作工業用途。
- (2) 根據兩份國有土地使用證 — 京房國用(2008出)字第00048及00049號，總地盤面積約95,309.64平方米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北京澳特舒爾，兩份年期同時生效，於二零五八年一月二十七日屆滿，作工業用途。
- (3) 根據建設用地規劃許可證 — 2007貴(房)字第0006號，北京澳特舒爾獲准開發一幅地盤面積為95,308.995平方米的土地。
- (4) 根據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 — 2010規(房)建字第0028號，總建築面積約4,359.00平方米物業的規劃建設工程已獲准動工。
- (5) 根據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 — [2010]施建字第0845號，總建築面積約4,359.00平方米物業的規劃建設工程已獲准動工。
- (6) 貴集團表示，估計完成擬建發展項目的成本約人民幣11,100,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已支銷約人民幣8,090,000元。
- (7) 吾等認為，假設擬建發展項目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已落成，則其資本價值應約為人民幣11,000,000元。
- (8) 吾等獲貴集團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有關該物業業權的法律意見，載有(其中包括)以下資料：
 - (i) 北京澳特舒爾已獲得附註2所述的土地使用權。除抵押合約所載限制外，北京澳特舒爾在上述國有土地使用證所述期限內有權佔用、使用、轉讓、出租、抵押或以其他合法方式處置該土地使用權；

- (ii) 上述國有土地使用證受多項抵押限制。除非取得承押人的書面同意，否則北京澳特舒爾不得轉移、轉讓、出租、出售、授出、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已抵押的土地使用權。北京澳特舒爾亦不得作出任何事宜使有關已抵押部份貶值；
 - (iii) 除上述抵押外，該土地使用權不受任何其他抵押、查封或第三方權利所限制；及
 - (iv) 北京澳特舒爾就相關物業建設工程之現有進度合法擁有所有必要批文及許可證。
- (9) 進行估值時，吾等僅為擬建樓宇指定折舊重置成本，而土地使用權的資本值計入第2號物業。

第三類 — 貴集團於中國持作未來發展的物業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估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現況下的資本值
6.	位於中國北京市房山區城關街道房山工業區A區的一幅土地	該物業包括兩幅總地盤面積約69,981.66平方米(753,283平方呎)的土地。 該物業獲授的土地使用權二份年期同時生效，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屆滿，作工業用途。	該物業現時空置以供日後開發。	無商業價值

- (1)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的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 — 京房地出讓權(合)字[2010]第001號及其補充協議，同意將地盤面積約69,981.656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以對價人民幣55,877,500元授予貴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北京碧生源食品飲料有限公司(「碧生源食品飲料」)，為期50年，作工業用途。
- (2) 根據兩份國有土地使用證 — 京房國用(2010出)第00047及00053號，總地盤面積約69,981.66平方米的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碧生源食品飲料，兩份年期同時生效，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屆滿，作工業用途。
- (3) 吾等獲貴集團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有關該物業業權的法律意見，載有(其中包括)以下資料：
- (i) 根據碧生源食品飲料的確認，碧生源食品飲料已償清政府土地溢利人民幣5,668,514元，但仍有人民幣13,210,074元的地價尚未償還。碧生源食品飲料須根據上述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及其補充協議支付該等尚未償還的地價；
 - (ii) 碧生源食品飲料已取得該物業的國有土地使用證，將有權於悉數結清地價後在上述國有土地使用證所述期限內有權佔用、使用、轉讓、出租、抵押或以其他合法方式處置該土地使用權；及
 - (iii) 該土地使用權不受任何抵押、查封或第三方權利所限制。
- (4) 由於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不能在市場自由轉讓，吾等認為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倘該物業可在市場自由轉讓，則其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的資本值為人民幣56,100,000元。

附錄四

物業估值

第四類 — 貴集團於中國租用的物業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估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現況下的資本值
7.	貴集團於中國租用的多項物業	<p>該物業包括於一九八零年至二零一零年落成之85項租賃物業。</p> <p>該等物業的用途及建築面積詳情載列如下：</p>	該物業由貴集團估用作辦公室、住宅及倉儲用途。	無商業價值

	概約面積	
	平方米	平方呎
住宅及辦公室	3,073.75	33,086
住宅	422.22	4,545
辦公室	8,028.95	86,424
倉庫	3,128.00	33,670
總計	14,652.92	157,725

貴集團以不同租約租用該等物業，最後一份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月租總額約人民幣522,000元。

- (1) 吾等獲貴集團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有關該物業業權的法律意見，載有(其中包括)以下資料：
- (i) 部份租賃物業之租約為合法、有效及可執行，承租人有權根據租約所載規定合法使用該等租賃物業；
 - (ii) 由於部份租賃物業的出租人無法提供相關房屋所有權證或其他批文，故無法確定該等租戶是否有權出租有關物業。倘該等業主或其他權利人行使權利撤回租賃物業，則貴集團或須物色其他物業以代替該租賃物業；
 - (iii) 由於部份租賃物業的出租人無法提供相關批文，故無法確定租約是否已登記。由於租約並未規定訂約雙方同意將租約登記程序作為令租約協議生效的必要條件而使用，因此無論是否登記，均不會影響租約的效力；及
 - (iv) 總建築面積約432.00平方米租賃物業的一份租約已登記。

附錄五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A. 本公司組織章程概要

1. 組織章程大綱

以下為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若干條文與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方面的概要。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組織章程包括組織章程大綱（「章程大綱」）及細則（「細則」）。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乃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有條件採納並於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當日生效，規定（其中包括）本公司成員承擔有限責任，本公司成立宗旨並無限制，且本公司具一切權力及授權可進行公司法或任何其他開曼群島法並無禁止之任何宗旨。

組織章程大綱於附錄七「送呈公司註冊處及備查文件」一節所述的地址可供查閱。

2. 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乃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有條件採納並於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當日生效，包括以下規定：

A. 股份類別

本公司股份包括普通股。組織章程細則生效當日本公司股本為49,999.98美元，分為6,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833333美元的普通股。

B. 董事

(a) 配發及發行股份的權力

根據公司法及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規定，本公司之未發行股份（不論為原股本之部份或任何新增股本）須由董事處置，董事可在其認為適當之時間，按其認為適當之對價及條款，向其認為適當之人士發售或配發股份或授予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處置。

按照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及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作出之任何決定並且不損害任何現有股份持有人獲賦予或任何類別股份所附之任何特別權利，董事可在其認為適當之時間，按其認為適當之對價，向其認為適當之人士發行附有該等優先權、遞延權、資格權或其他特權或限制（無論有關股息、投票權、資本歸還或其他方面）之股份。按照公司法及授予任何股份持有人或附於任何類別股份之任何特權，經特別決議案批准，任何股份之發行條款可規定股份可被贖回或由本公司或股份持有人選擇將股份贖回。

附錄五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b) 出售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資產的權力

本公司之業務須由董事管理。除組織章程細則指明董事獲得之權利及授權外，董事在不違反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及任何由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不時制定之規則（惟按此方式制定之規則不得使董事在之前所進行而當未有該規則時原應有效之事項無效），且該等規則與有關規定或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抵觸之情況下，可行使及進行本公司所行使或進行或批准以及並非組織章程細則或公司法指明或規定或股東大會規定須由本公司行使或進行的一切權力及一切事項。

(c) 離職補償或付款

凡向任何董事或前任董事支付任何數額的款項作為離職補償或其退任對價或相關付款（並非合約規定須付予董事者），必須事先由本公司於股東大會批准。

(d) 給予董事貸款

組織章程細則載有關於禁止給予董事及聯繫人貸款之規定，與香港公司條例之限制相同。

(e) 購買股份的財務資助

在不違反所有適用法律的情況下，本公司可向本公司、其子公司、任何控股公司或該控股公司的任何子公司的董事及僱員提供財務資助，以令彼等可購買本公司或該等子公司或控股公司的股份。此外，在不違反所有適用法律的情況下，本公司可向信託人提供財務資助，為本公司、其子公司、本公司任何控股公司或該控股公司的任何子公司的僱員（包括受薪董事）的利益，購入本公司股份或該等子公司或控股公司的股份。

(f) 披露在與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所訂立合約中的權益

任何董事或建議委任之董事不得因其職位而失去以賣方、買方或任何其他身份與本公司訂立合約之資格，且任何該等合約或本公司或本公司之代表與任何人士、公司或合夥人而任何董事為其中之股東或於其中有利益關係訂立之任何合約或安排亦不得因此撤銷。參加訂約或身為股東或有此利益關係之任何董事毋須因其董事職務或由此而建立之受委托關係，向本公司交代其由任何此等合約或安排所獲得之溢利，惟倘該董事於該等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則須盡早於其可出席之董事會會議上，特別申明或以一般通告方式（表明鑑於通告所列之事實，彼視為於本公司或會訂立之特定類別之任何合約中擁有權益）申明其權益性質。

附錄五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董事不得就本身或其任何聯繫人有重大利益之合約或安排或任何其他建議之任何董事決議案投票(亦不得計入法定人數)。倘董事在上述情況下投票，則投票不會點算(其亦不計入決議案法定人數)，惟此項限制不適用於下列任何情況，包括：

- (i) 就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應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要求或為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利益借出款項或承擔責任而向該董事或其聯繫人提供任何抵押或彌償保證的任何合約或安排；
- (ii) 就董事或其聯繫人根據擔保或彌償保證或透過提供抵押而承擔全部或部分責任(不論個別或共同承擔)的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債項或承擔，而向第三方提供任何抵押或彌償保證的任何合約或安排；
- (iii) 有關提呈發售本公司或本公司可能發起或擁有權益的任何其他公司的股份、債券或其他證券，或有關由本公司或該等其他公司提呈發售股份、債券或其他證券以供認購或購買，而董事或其聯繫人因參與售股事項的包銷或分包銷而擁有或將擁有權益的任何建議合約或安排；
- (iv) 有關董事或其聯繫人僅以高級職員、行政人員或股東身份而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的任何其他公司，或該董事及其任何聯繫人並無合共實益擁有該公司(或該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藉任何第三方公司取得)其中5%或以上已發行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投票權的任何建議合約或安排；
- (v) 有關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僱員利益之任何建議或安排包括：
 - (aa) 採納、修改或執行董事或其聯繫人可能佔有利益之任何僱員購股權計劃或任何股份獎勵計劃或購股權計劃；
 - (bb) 採納、修改或執行有關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董事、彼等的聯繫人及僱員之養老金或公積金、退休、身故或傷殘撫恤計劃之建議或安排，而該等建議或安排並無給予任何董事或其聯繫人一般不會給予與該計劃或基金有關之人士之任何特權或利益；及
- (vi) 董事或其聯繫人僅因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或債券或其他證券的權益而與其他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或債券或其他證券的人士，以相同方式擁有權益的任何合約或安排；

(g) 酬金

董事可就其服務收取由董事或本公司於股東大會(視情況而定)不時釐定之酬金。除非經決議案另有規定，否則酬金按董事同意之比例及方式分派予董事，

附錄五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倘未能達成協議，則由各董事平分，惟任職時間少於整段有關酬金期間之董事僅可按其任職時間比例收取酬金。該等酬金為擔任本公司受薪職位之董事因擔任該等職位而獲得之任何其他酬金以外之酬金。

董事在執行董事職務時可報銷所有合理支出，包括出席董事會議、委員會議或股東大會之往返交通費，或處理本公司業務或執行董事職務之其他費用。

倘任何董事應要求向本公司提供任何特殊或額外服務，則董事會可向其支付額外酬金。此種額外酬金可以薪金、佣金或分享溢利或協定的其他方式支付予該董事，作為其擔任董事所得一般酬金外之額外報酬或代替其一般酬金。

董事會可不時釐定執行董事或獲本公司委任執行其他管理職務之董事酬金，以薪金、佣金或分享溢利或其他方式或以上全部或任何方式支付，並包括由董事會不時決定之其他福利(包括購股權及／或養老金及／或撫恤金及／或其他退休福利)及津貼。上述酬金為其作為董事原應收取之酬金以外之報酬。

(h) 退任、委任及免職

董事會有權隨時及不時委任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現有董事人數。以此方式委任之董事任期將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屆滿，屆時可於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可通過普通決議案將任何任期未屆滿的董事(包括董事總經理或其他執行董事)免職而毋須受組織章程細則或本公司及該董事訂立之任何協議的規限(惟不得影響該董事就其董事任期終止或因其董事任期終止而獲得的任何其他委任或任職而提出損害賠償的索償)。本公司可通過普通決議案委任另一名人士取代其職位。按上述方式委任之董事的任期將與其替任之董事如不被免職而應有的任期相同。本公司亦可通過普通決議案選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現有董事人數。按上述方式委任之任何董事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屆滿，屆時可於會上膺選連任。任何未經董事會推薦之人士均不可於任何股東大會獲選為董事，除非自安排有關選舉的大會通知寄發日期起至不遲於該等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的期間(須最少七日)，由

附錄五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有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非該獲提名人士)以書面通知本公司秘書，擬於會上提名該名人士參加選舉，且提交該名獲提名人士簽署之書面通知以證明其願意參與選舉。

董事毋須以持有股份作為出任董事之資格，出任董事亦無年齡限制。

董事須於下列情況下離職：

- (i) 倘其向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或香港主要辦事處提交書面通知辭職；
- (ii) 倘任何管轄之法院或官方因董事現時或可能神志失常或因其他原因而不能處理其事務下發命令且董事會議決將其撤職；
- (iii) 倘未告假而連續十二個月缺席董事會會議(除非其已委任替任董事出席)且董事會議決將其免職；
- (iv) 倘其破產或收到接管令，或暫停還債或與債權人全面達成協議；
- (v) 倘法律或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不再或禁止出任董事；
- (vi) 倘由當時董事會成員(包括本身)不少於四分之三(倘非整數，則以最接近之較低整數為準)之董事簽署之書面通知將其撤任；或
- (vii) 倘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股東普通決議案將其撤任。

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或倘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在任董事須輪流退任，惟每位董事(包括任期為特定期限之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每名董事之任期至其退任之大會結束止，並有資格於會上膺選連任。本公司可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選舉適當數目的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每位董事退任之空缺。

(i) 借貸權力

董事可酌情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為本公司籌集或借貸或安排支付任何款項，或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部份業務、物業及資產(現有及日後)與未催繳股本作按揭或抵押。

附錄五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j) 董事會會議議程

董事會可在世界任何地點舉行會議以進行業務、續會及以彼等認為適當的其他方式處理會議及議程。在任何會議上提出的事項須以大多數票通過決定。倘票數相同，則大會主席有權投第二票或決定票。

C. 修訂組織章程文件

除以特別決議案通過外，不得修改或修訂組織章程大綱或細則。

D. 修訂現有股份或類別股份的權利

倘本公司股本在任何時間分為不同類別股份時，根據公司法的規定，除非某類股份之發行條款另有規定，否則任何類別股份於發行時所附有之全部或任何權利，可經由不少於持有該類已發行股份面值四分之三持有人書面同意，或經由該類股份持有人在另行召開之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而修訂或廢除。組織章程細則中關於股東大會之所有規定作出必要修訂後，適用於該等另行召開之大會，惟該等大會或其續會之法定人數須為於召開有關會議之日合共持有該類已發行股份面值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士（或其受委代表或正式授權代表）。

除非有關股份所附權利或發行條款另有規定，否則賦予任何類別股份持有人的特別權利不得因設立或發行與其享有同等權益之股份而視為被修訂。

E. 更改股本

不論當時所有法定股本是否已發行，亦不論當時所有已發行股份是否已繳足，本公司可不時在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增設新股份而增加股本，有關新股本數額由決議案規定，並將股份分為決議案所規定之面額。

本公司可不時通過普通決議案：

- (i) 將所有或任何股本合併及分成面值大於現有股份之股份。在合併已繳足股份並將其分為面值大於現有股份之股份時，董事會或須以其認為適當之方式解決任何可能出現之困難，尤其是（在不影響上述之一般性原則下）須合併股份之不同持有人之間如何決定將何種股份合併為每一合股。且倘若任何人士因股份合併而獲得不足一股之合併股份，則該零碎股份可由董事會就此委任之人士出售，該人士可將售出之零碎股份轉讓予買方，而該項轉讓之有效性不得異議，並將出售所得款項扣除有關出售費用之淨額分派予原應獲得零碎

附錄五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合併股份之人士，按彼等之權利或利益比例分派，或支付予本公司而歸本公司所有；

- (ii) 註銷在有關決議案通過當日仍未被任何人士認購或同意認購之股份，並將股本按所註銷股份面值之數額減少，惟公司法另有規定者除外；及
- (iii) 將全部或部份股份分為面值少於當時組織章程大綱規定之數額，惟不得違反公司法之規定，且有關分拆股份之決議案可決定分拆股份持有人之間，其中一股或更多股股份可較其他股份有優先或其他特別權利，或有遞延權利或限制，而該等優先或其他特別權利、遞延權利或限制為本公司可附加於未發行或新股份者。

本公司可在符合公司法指定之條件下，通過特別決議案以任何授權形式將股本或資本贖回準備金減少。

F. 特別決議案 — 須以大多數票通過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特別決議案」一詞按公司法之定義指須由有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親自或(如為公司)其正式獲授權代表或受委代表(倘允許)以不少於四分之三大多數票通過之決議案，而指明擬提呈特別決議案之有關大會通告已正式發出，亦包括由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本公司全體股東以書面方式在一位或多位該等股東簽署的一份或多份正式文件上批准之特別決議案，而以此方式獲採納之特別決議案之生效日期為該文件或最後一份(如超過一份)該等文件簽署之日期。

另一方面，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普通決議案」一詞指由有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在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舉行之股東大會親自或(如為公司)其正式獲授權代表或受委代表(倘允許)以簡單大多數票通過之決議案，亦包括所有上述本公司股東以書面批准之普通決議案。

G. 表決權

除任何類別股份當時附有之有關投票的任何特別權利、特權或限制另有規定外，每位親自出席股東大會之股東(倘股東為公司，則其正式獲授權代表)或受委代表按本公司股東名冊中以其名義登記之股份投票，一股一票。

倘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股東不得就任何特定決議案投票或僅限於就任何特定決議案投反對或贊成票，則該股東或代表該股東違反該等規定或限制的投票不得計算。

附錄五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於大會投票（不論親自或受委代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位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自或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則僅上述出席會議的人士中排名最先或（視情況而定）較先者有權就有關聯名登記股份投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按聯名持有人於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聯名登記股份之排名先後次序而定。

任何管轄法院或主管官員頒令指其現時或可能神志失常或因其他原因不能處理其事務的本公司股東，可由任何在此情況下獲授權人士代其表決，該人士亦可由受委代表表決。

除於組織章程細則明文規定或董事另有決定外，並非正式登記為本公司股東及已支付當時所有有關股份應付本公司總額的人士一概不得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任何股東大會或投票（惟可作本公司另一股東的受委代表）或計入法定人數內。

於任何股東大會上，任何提呈大會表決之決議案須以投票方式表決。

倘一間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為本公司股東，則可通過其董事或其他管理機構的決議案或授權書授權其認為適當之一名或多名人士為其受委代表或代表，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或本公司任何類別股東之股東大會，惟倘超過一名人士獲授權，則授權須列明該等獲授權人士各自所代表之股份數目及類別。根據本規定獲授權之人士可代表該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行使該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猶如持有授權所指定數目及類別股份之本公司個別股東而可行使的相同權力。

H. 股東週年大會

除當年的任何其他股東大會以外，本公司每年須舉行一次股東週年大會，而召開大會通知須指明所召開會議為股東週年大會，且不得遲於本公司上屆股東週年大會起計15個月（或香港聯交所可能授權之較長期間）內舉行。

I. 賬目及審核

按公司法之規定，董事須安排保存足以真確及公平反映本公司業務狀況及解釋其交易及其他事項所需之會計賬冊。

董事可不時決定在何種情況或規例下，以及在何種程度及時間、地點公開本公司賬目或賬冊供本公司股東（本公司行政人員除外）查閱。除公司法或任何其他相關法律或法規賦予權利或獲董事授權或本公司在股東大會批准外，任何股東無權查閱本公司任何賬目、賬冊或文件。

附錄五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董事須從首屆股東週年大會起不時安排將損益賬(若為首份賬目則自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起之期間的損益賬，其他情況則為自上一份賬目起之期間的損益賬)連同截至損益賬編製日期的資產負債表及董事就本公司損益賬涵蓋期間的利潤或虧損及本公司截至該期間止的業務狀況的報告、核數師就該等賬目編製的報告及法律可能規定的其他報告及賬目，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向本公司股東呈報。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向本公司股東呈報之文件副本須於該大會日期前不少於21日以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本公司送交通告的方式寄予本公司各股東及本公司各債券持有人，惟本公司毋須將該等文件副本交予本公司不獲知地址之任何人士或超過一位聯名股份或債券持有人。

本公司須在任何股東週年大會委任本公司核數師，任期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核數師酬金須由本公司於委任彼等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釐定，惟本公司可在任何年度股東大會上授權董事釐定核數師酬金。

J. 會議通告及事項議程

股東週年大會及為通過特別決議案而召開的任何股東特別大會最少須發出21日的書面通告，而任何其他股東特別大會則最少須發出14日的書面通告。通知須不包括送達日期或視為送達日期及所通知日期，並須註明舉行會議的時間、地點及議程以及將於會議上討論的決議案詳情，而如有特別事項，則須註明該事項的一般性質。各股東大會通告須交予核數師及本公司全體股東(惟按照組織章程細則條文或所持有股份的發行條款的規定無權收取該等通告者除外)。

儘管本公司以較上述通告為短的時間召開大會，惟於獲得下列人士同意的情況下，大會應視作已正式召開：

- (a) 倘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則由本公司有權出席及在會上投票的所有股東或其受委代表同意；及
- (b) 倘召開任何其他會議，則由有權出席及於會上投票的大多數股東(即合共持有不少於賦予該權利的股份面值95%的大多數股東)同意。

所有於股東特別大會處理的事務一概作特別事務論，而所有於股東週年大會處理的事務，亦一概作特別事務論，惟下列事項視為一般事務：

- (a) 宣派及批准分派股息；
- (b) 考慮並採納賬目、資產負債表、董事會報告、核數師報告及其他須隨附於資產負債表的文件；

附錄五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c) 選舉替代退任董事的董事；
- (d) 委任核數師；
- (e) 釐定董事及核數師酬金或決定釐定酬金方式；
- (f) 向董事發出授權或賦予權力以發售、配發、授出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佔本公司當時既有已發行股本面值20% (或上市規則可能不時指明的其他百分比) 以下的未發行股份及根據下文(g)分段購回的任何證券；及
- (g) 向董事發出授權及賦予權力以購回本公司證券。

K. 股份轉讓

股份轉讓可以通用格式或董事批准之其他格式(符合聯交所指明的標準轉讓格式並經董事批准)轉讓文據達成。

轉讓文據須由轉讓人與(除非董事另有決定)承讓人雙方或其代表簽署。股份承讓人登記於本公司之股東名冊前，轉讓人仍得視為股份之持有人。所有轉讓文據須由本公司保留。

董事可拒絕登記任何未繳足股本或本公司對之有留置權之股份轉讓。董事亦可拒絕登記任何其他股份之轉讓，除非：

- (a) 轉讓文據連同相關股票(於轉讓登記後將予註銷)及董事合理要求之其他可證明轉讓人有權進行轉讓之文件送交本公司登記；
- (b) 轉讓文據僅涉及一類股份；
- (c) 轉讓文據已妥當蓋上釐印(如需蓋釐印者)；
- (d) 如將股份轉讓給聯名持有人，則所轉讓股份之聯名持有人不得超過四名；
- (e) 有關股份不涉及本公司之任何留置權；及
- (f) 向本公司支付香港聯交所不時釐定之最高費用(或董事不時要求之較低數額)。

倘董事拒絕登記股份轉讓，須在遞交轉讓文據予本公司之日期起兩個月內向轉讓人及承讓人各自發出拒絕登記通知。

附錄五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在聯交所網站以廣告方式或在上市規則的規限下，以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本公司可送交通告的電子方式發出電子通訊，或在報章刊登廣告方式發出14日之通告後，可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時間及限期可由董事不時決定。惟在任何年度內，停止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之期間不得超過30日或本公司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決定之較長期間（該期間在任何一年均不得超過六十日）。

L. 本公司購回本身股份的權力

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賦予本公司權力於若干限制的規限下購回本身股份，惟董事會僅可在股東於股東大會決定其方式的授權規限下並在香港聯交所與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不時實施的任何適用規定的規限下，代表本公司行使該權力。

M. 本公司任何子公司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力

組織章程細則並無關於子公司擁有股份的規定。

N. 股息及其他分派方法

根據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以任何貨幣宣派股息，惟此等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數額。所有股息僅可以合法可供分派的本公司利潤及儲備（包括股份溢價）宣派或支付。

除非任何股份所附權利或發行條款另有規定者，否則：一切股息須（就派發股息整個期間的未繳足股份而言）按支付股息任何期間的實繳股款比例分配及支付。就此而言，凡在催繳前已就股份所繳付的股款將不會被視為股份的實繳股款。

董事認為本公司利潤許可時，可不時向本公司股東支付中期股息。倘若董事認為本公司可供分派利潤許可時，亦可按固定比例每半年或在彼等選定的其他時段支付股息。

董事可保留就本公司有留置權股份所應付的任何股息或其他應付款項，用作抵償有關該留置權的債務、負債或承擔。董事亦可自任何本公司股東應獲派的股息或其他款項扣減，作為抵償其當時應付本公司的催繳股款、分期股款或其他款項的總數（如有）。

本公司無需就股息支付利息。

凡董事會或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議決派付或宣派本公司股本的股息後，董事會可繼續議決：(a)以配發入賬列為繳足股份的方式派發全部或部份股息，基準為所配

附錄五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發的股份須與承配人已持有的股份屬於相同類別，惟應給予有權獲派股息的本公司股東選擇收取現金作為全部或部份股息以代替配股的權利；或(b)應給予有權獲派股息的本公司股東選擇獲配發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以代替全部或董事會認為適當的部份股息的權利，基準為所配發的股份須與承配人已持有的股份屬於相同類別。在董事會建議下，本公司可通過普通決議案就本公司任何特定股息而議決以配發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的方式支付全部股息，而不給予本公司股東選擇收取現金股息以代替配股的權利。

本公司向股份持有人以現金派付的任何股息、利息或其他款項可以支票或認股權證形式支付，並郵寄予有權收取的本公司股東的登記地址，倘屬聯名持有人，則郵寄予本公司股東登記冊名列首位的人士的登記地址，或持有人或聯名持有人以書面指示的該等人士的地址。寄發的支票或認股權證以僅付予抬頭人方式付予持有人，倘屬聯名持有人，則為於本公司股東登記冊名列首位的股份持有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而當付款銀行支付該等任何支票或認股權證後，即表示本公司就該等支票或認股權證代表的股息及／或紅利責任已充分解除，不論其後該等支票或認股權證被盜或其中的任何加簽為偽造。倘若有關支票或認股權證連續兩次不獲兌現，本公司可停止郵寄該等股息支票及股息單。然而，倘此等股息支票或認股權證因無法投遞而退回，本公司可行使權力於首次郵寄後即停止寄出股息支票或股息單。兩名或以上聯名持有人的任何一人可就該等聯名持有人所持股份的任何股息或其他應付款項或可分配財產發出有效收據。

所有於宣派股息六年後仍未領取之股息可由董事會沒收，並歸撥本公司所有。

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同意，董事可規定以分派任何類別指定資產(尤其是其他公司之繳足股份、債券或可認購證券之認股權證)之方式代替全部或部份股息，而當有關分派出現困難時，董事須以其認為適當之方式解決，尤其可略去零碎配額、將零碎配額化零或化整以湊成整數或規定零碎股份須計入本公司的利益，亦可為分派而釐定該等指定資產之價值，並可決定按所釐定之價值向本公司股東支付現金，以調整各方之權利，並可在董事確認為權宜情況下將該等指定資產交予信託人。

O. 受委代表

有權出席本公司會議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可委任另一人士(須為個人)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而受委代表享有與股東可在會上發言之同等權利。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附錄五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委任代表之文據須為通用格式或董事可能不時批准之其他格式，惟須讓股東可指示其受委代表表決贊成或反對（或如無作出指示或與指示有衝突，則可自行酌情表決）委任表格相關會議所提呈的各項決議案。委任代表文據須視為授權委任代表在認為適宜時對會議提呈之決議案任何修改進行投票表決。除委任代表文據另有規定外，只要大會原定於該日期起12個月內舉行，該委任代表文據於有關會議之續會仍然有效。

委任代表之文據須以書面方式由委任人或其授權代表簽署，如委任人為公司，則須加蓋印鑑或經由高級職員、授權代表或其他獲授權人士簽署。

委任代表之文據及（如董事要求）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副本，須早於有關委任文據所列人士建議投票之會議或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往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或如開會議或續會之通告或隨附之任何文件內所指明之其他地點）。如在該會議或在續會日期後舉行投票，則須早於指定舉行投票日期48小時前送達，否則委任代表文據被視為無效。委任代表文據在簽署日期起計12個月屆滿時失效。送交委任代表文據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自出席有關會議或投票並進行表決，在此情況下，有關委任代表文據被視為撤回。

P. 催繳股款及沒收股份

董事可不時向本公司股東催繳有關彼等所持股份尚未繳付而依據配發條件並無指定付款期之款項（不論為股份面值或溢價），而本公司各股東須於指定時間和地點（惟須有不少於14日有關付款日期及地點的通知）向本公司支付有關款項。董事可決定撤回或延遲催繳股款。被催繳股款之人士在其後轉讓有關被催繳股款之股份後仍有責任支付有關催繳股款。

催繳股款可一次付清或分期支付，並視作於董事授權作出催繳之決議案通過當日支付。股份聯名持有人須共同及個別負責所有該等股份之被催繳股款及分期款項或其他相關到期款項。

倘任何股份之催繳股款在指定付款日期或之前尚未繳付，則欠款人士須按董事所決定之利率（不超過年息15厘）支付由指定付款日期至實際付款日期間有關款項之利息，但董事可豁免繳付全部或部份利息。

如任何股份之催繳股款或分期股款在指定付款日期後仍未支付，則董事可於該股

附錄五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款任何部份尚未支付的時間內隨時向該股份持有人發出通知，要求支付未付之催繳股款或分期股款連同應計利息，而利息可累計至實際付款日期。

該通知須指明另一應在當日或之前須付款之日期(不早於該通知日後14日)及付款地點，並表明若仍未能指定日期或之前前往指定地點付款，則有關催繳股款或分期股款尚未繳付之股份可遭沒收。

倘股東不依有關通知之要求辦理，則所發出通知有關之股份於其後而在未支付通知所規定之所有到期催繳股款或分期股款及利息前，可隨時由董事通過決議案予以沒收。沒收將包括有關被沒收股份之所有已宣佈但於沒收前仍未實際支付之股息及紅利。被沒收之股份將被視為本公司之資產，可以出售、再次配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

被沒收股份之人士將不再為有關被沒收股份之本公司股東，而雖然已被沒收股份，惟仍有責任向本公司支付於沒收日期應就該等股份付予本公司之全部款項，連同由沒收日期起至付款日期止期間按年息不超過15厘(或董事可決定之較低利率)計算的利息，而董事可要求付款而無須就所沒收股份於沒收日期之價值作出扣減。

Q. 查閱股東名冊

本公司須存置股東名冊，以隨時顯示本公司當時之股東及彼等各自持有之股份。在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登廣告，或在上市規則的規限下以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本公司送交通告的電子方式發出電子通訊，或在報章刊登廣告方式發出14日之通告後，股東名冊可在董事不時決定之時間及期間暫停接受全部或任何類別股份之登記。惟股東名冊暫停登記之期間在任何一年內不得超過30日(或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決定之較長期間，但在任何一年該期限不得超過60日)。

在香港存置之股東名冊須於一般辦公時間內(惟董事可作出合理之限制)免費供本公司股東查閱，而其他人士在繳交董事所決定不超過2.50港元(或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許可之較高金額)之查閱費後亦可查閱。

R. 會議及另行召開的各類別會議的法定人數

股東大會如無足夠法定人數，則不可處理任何事項，惟仍可委任、指派或選舉主席，因委任、指派或選舉主席並不視為會議議項。

兩位親自出席之本公司股東或其委任代表為會議之法定人數，惟倘本公司僅有一位股東，則法定人數為親自出席之該名股東或其委任代表。

附錄五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身為公司的本公司股東如委派經該公司董事或其他監管機構通過決議案或授權書委任之正式授權代表，代表本公司出席本公司有關股東大會或任何有關類別股東大會，則視為親自出席。

本公司類別股東另行召開的類別股東大會的法定人數載於上文D.分段。

S. 少數股東遭欺詐或壓制時的權利

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有關少數股東遭欺詐或壓制時的權利的規定。

T. 清盤程序

倘本公司清盤而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資產不足以償還全部繳足股本，則資產之分派方式為盡可能由本公司股東按開始清盤時各自所持股份之已繳足或應繳足股本比例分擔虧損。倘本公司清盤而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資產足以償還清盤開始時的全部繳足股本，則餘下資產按本公司股東於清盤開始時各自所持已繳足股份的比例分派。上述清盤不影響股東根據特別條款及條件所享有的權利。

倘本公司清盤，則清盤人可在獲得特別決議案授權及公司法規定的任何其他批准的情況下，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部份資產（不論該等資產是否屬同類財產）以現金或實物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並可就此為前述分發的任何財產釐定其認為公平的價值，以及決定本公司股東或不同類別股東之間的分派方式。清盤人可在獲得相同授權的情況下，將全部或任何部份資產授予清盤人在獲得相同授權的情況下根據公司法認為適當並以本公司股東為受益人所設立信託的受託人，惟不得強逼本公司股東接受任何負有債務的資產、股份或其他證券。

U. 無法聯絡的股東

倘(i)應以現金付予有關股份持有人之任何款項的全部現金支票或認股權證（總數不少於三張）於12年期間仍未兌現；(ii)本公司於12年期間或下文(iv)所述三個月期限屆滿前，並無接獲任何有關該股東行蹤或存在的消息；(iii)在上述12年期間，至少應已就上述股份派發三次股息，而該股東於該期間內並無領取任何股息；及(iv)本公司於十二年屆滿時，在報章刊發通告，或在上市規則規限下按照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本公司可發出通告的電子方式發出電子通訊，表示有意出售有關股份，且自刊登廣告起已屆滿三個月，並已將上述意向知會香港聯交所，則本公司可出售

附錄五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無法聯絡股東的任何股份或因身故、破產或執行法律而轉讓予他人的股份。出售該等股份所得款項淨額將撥歸本公司所有，而本公司收到該筆款項後，即欠付該前股東一筆等額款項。

B. 開曼群島公司法及稅務概要

1. 緒言

公司法在相當程度上均摘錄自舊版英國公司法，惟與現行英國公司法已有顯著不同。以下乃公司法若干條文概要，惟並不表示此概要已包羅所有適用的條文及例外情況，亦不表示已總覽公司法與稅務的所有事項，此等條文或與有利益關係的各方可能較為熟悉的其他司法權區的同類條文有所不同。

2. 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五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必須在開曼群島境外地區經營業務。本公司每年均須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遞交年報存檔，並按法定股本數額繳付相應費用。

3. 股本

公司法容許公司發行普通股、優先股、可贖回股份或三種股份的任意組合股份。

公司法規定，倘公司按溢價發行股份以換取現金或其他對價，則須將相等於該等股份溢價總值的款項撥入「股份溢價賬」的賬目內。視乎公司的選擇，該等規定可能不適用於該公司根據以收購或註銷任何其他公司股份為對價的任何安排所配發及按溢價所發行股份的溢價。公司法規定，公司可根據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規定(如有)將股份溢價賬用作其可能不時決定的以下用途(包括但不限於)：

- (a) 向股東分派或派付股息；
- (b) 繳足將發行予股東列作繳足紅股的未發行股份；
- (c) 根據公司法第37條的規定，贖回或購回股份；
- (d) 撤銷公司創辦費用；
- (e) 撤銷發行公司股份或債券的費用或就此支付的佣金或給予的折讓；及
- (f) 支付贖回或購買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債券時應付的溢價。

附錄五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除非公司可於緊隨建議作出分派或派付股息日期後償還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否則不得自股份溢價賬向股東分派或派付股息。

公司法規定，在取得開曼群島大法院確認及組織章程細則許可的情況下，股份有限公司或擁有股本的擔保有限公司可通過特別決議案以任何方式削減股本。

在不違反公司法的詳細規定及組織章程細則許可的情況下，股份有限公司或擁有股本之擔保有限公司，可發行該公司或股東可選擇贖回或有責任贖回的股份。此外，如組織章程細則許可，公司可購回本身股份(包括可贖回股份)。惟倘購回方式不符合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則未獲公司以普通決議案批准購回之方式前，公司不得購回本身之股份。公司僅可贖回或購買本身已繳足股本的股份。倘公司贖回或購買本身股份後再無任何股東持有股份，則不可贖回或購買本身股份。除非公司在建議付款後當時仍有能力償還在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項，否則公司以公司股本贖回或購買本身股份屬違法。

開曼群島並無明文限制公司提供財務資助購回或認購公司本身或其控股公司的股份。因此，倘公司董事在審慎履行職責及真誠行事的情況下認為合適且符合公司利益，則公司可提供有關資助。有關資助須以公平方式進行。

4. 股息及分派

除公司法第34條外，公司法並無有關派息的法定條文。根據於開曼群島在派息方面頗具效力的英國案例法，股息僅可自溢利分派。此外，公司法第34條規定，如具備償還能力且遵守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規定(如有)，公司可自股份溢價賬撥付股息及分派(詳見上文C段)。

5. 股東訴訟

開曼群島一般會參考英國案例法判例。開曼群島法院已引用並依循 *Foss v. Harbottle* 案例及特殊案例(該等案例准許少數股東以公司名義對(a)超越公司權限或非法行為，(b)公司控權人士對少數股東的欺詐行為，及(c)並非由所需規定大多數(或特別指定大多數)股東通過之決議案提出訴訟提出集體訴訟或引申訴訟)的判例。

6. 保障少數股東

倘公司(並非銀行)擁有分為股份的股份，則開曼群島大法院可根據持有該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少於五分之一的股東的申請，委派調查員調查該公司的業務，並按大法院指定的方式呈報調查結果。

附錄五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公司的任何股東均可入稟開曼群島大法院，倘法院認為公司清盤乃屬公平公正，則即會發出清盤令。

根據一般規例，股東對公司的索償僅可根據適用於開曼群島的一般契約法或民事侵權法，或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賦予彼等的個別權利提出。

開曼群島法院已引用並依循英國普通法有關多數股東不得欺詐少數股東的規定。

7. 出售資產

公司法並無特定條文限制董事出售公司資產的權力。一般法律規定，董事在行使上述權利時須審慎履行職責，為實現適當目標及公司利益真誠行事。

8. 會計及審核規定

公司法規定公司須安排存置有關以下項目的適當賬冊：

- (a) 公司所有收支款項及有關收支事項；
- (b) 公司所有銷貨與購貨紀錄；及
- (c) 公司的資產與負債。

倘賬冊不能真實公平地反映公司事務狀況及解釋其交易，則不會視為已適當存置賬冊。

9. 股東名冊

根據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獲豁免公司可於董事不時認為適當的開曼群島境內外地點存置股東登記冊總冊及分冊。公司法並無規定獲豁免公司須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遞交股東名單。因此，股東姓名及地址並非公開資料，不會供公眾查閱。

10. 查閱賬冊及紀錄

根據公司法，公司股東一般並無查閱或獲得公司股東名冊或公司紀錄副本的權利，惟擁有組織章程細則所載列的權利。

11. 特別決議案

公司法規定，一項決議案須獲不少於三分之二(或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可能規定的較大數目)有權投票的大多數股東親自或(如准許委任代表)其委任代表在股東大會通過，且載明擬提呈該項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的股東大會通告已正式發出，方可視為特別決議案。倘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許可，公司當時有權投票的全體股東簽署的書面決議案亦可具有特別決議案的效力。

附錄五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12. 子公司擁有母公司股份

倘公司宗旨許可，公司法並不禁止開曼群島公司收購及持有其母公司股份。任何子公司的董事在進行上述收購時，必須審慎履行職責，為實現適當目標及公司利益真誠行事。

13. 重組

法律規定，重組及合併須於就此召開的大會上獲佔出席的股東或債權人(視情況而定)百分之七十五價值的大多數股東或債權人贊成及其後獲得開曼群島大法院批准後，方可作實。儘管有異議的股東可向大法院表示所申請批准的交易對股東所持股份並未給予公允值，惟倘無證據顯示管理層有欺詐或不誠實行為，開曼群島大法院不大可能僅因上述理由而否決該項交易，而倘該項交易獲批准及完成，異議股東不會獲得類似美國公司異議股東一般所具有之估值權利(即按照法院對其股份釐定的價值收取現金的權利)。

14. 強制收購

倘一間公司提出收購其他公司的股份，且在提出收購建議後四個月內，不少於百分之九十所涉股份的持有人接納收購，則收購人可於上述四個月屆滿後的兩個月內隨時發出通知要求反對收購的股東按收購建議的條款轉讓所持股份。反對收購的股東可在於該通知發出後一個月內向開曼群島大法院提出反對轉讓。反對收購的股東須證明大法院應行使酌情權，惟除非有證據顯示收購人與接納收購的股份持有人之間有欺詐、不誠實或勾結行為，以不公平手法逼退少數股東，否則法院不大可能會行使上述酌情權。

15. 彌償保證

開曼群島法律並不限制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對行政人員及董事所作彌償保證的限額，惟倘開曼群島法院認為有關規定違反公眾政策(例如表示對犯罪後果作出彌償保證)則除外。

16. 清盤

公司可能被法院強制頒令清盤或自願(i)由公司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清盤(倘公司有償付能力)或(ii)由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清盤(倘公司無償付能力)。清盤人的職責是盤點公司資產(包括應收注資人(股東)的款項(如有))、擬妥債權人名單並按比例償付公司對彼等所負債務(倘現有資產不足以清償債務)，以及擬妥注資人名單並向彼等按股份所附權利分派剩餘資產(如有)。

17. 股份轉讓之印花稅

開曼群島對開曼群島公司(於開曼群島擁有土地權益者除外)的股份轉讓並不徵收印花稅。

附錄五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18. 稅項

根據開曼群島稅務優惠法(一九九九年修訂本)第6條，本公司已獲得總督會同行政局承諾：

- (a) 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概不會就本公司或其業務所得溢利、收入、收益或增值徵收任何稅項；及
- (b) 此外，本公司毋須就下列各項繳納溢利、收入、收益或增值所需繳納的稅項或遺產稅或繼承稅：
 - (i) 本公司股份、債券或其他承擔；或
 - (ii) 就全部或部份任何有關付款(定義見稅務優惠法(一九九九年修訂本)第6(3)條)繳納預扣稅。

該承諾自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五日起生效，為期二十年。

開曼群島現時對個人或公司的溢利、收入、收益或增值並不徵收任何稅項，亦不徵收遺產稅或繼承稅。除可能因於開曼群島司法權區訂立若干文件或將該等文件帶入開曼群島司法權區內而須不時繳納的若干印花稅外，開曼群島政府不大可能對本公司徵收其他重大稅項。開曼群島並非任何雙重徵稅公約的締約方。

19. 外匯管制

開曼群島並無任何外匯管制或貨幣限制。

20. 一般事項

本公司開曼群島法律的法律顧問 Maples and Calder 已向本公司發出一份意見書，概述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若干內容。按附錄七「送呈公司註冊處及備查文件」一段所述，該意見書連同公司法副本可供查閱。任何人士如欲查閱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詳細概要，或欲了解開曼群島公司法與其較為熟悉的其他司法權區的法律有何差異，應徵詢獨立法律顧問的意見。

A. 本集團其他資料

1. 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地址為 Portcullis TrustNet (Cayman) Ltd., 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本集團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九日設立香港營業地點，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XI部註冊為非香港公司。區立明先生獲委任為本集團授權代表，負責在香港接收傳票及通告。本公司在香港的傳票接收地址為上文所載的香港註冊營業地點。

由於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故公司架構、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均受開曼群島相關法例規限。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相關條款與開曼群島公司法相關規定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五。

2. 本集團股本變更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47,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及3,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以下載列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變更：

- (a) 二零零九年八月五日，認購人 Stockton Nominees Limited 獲配發及發行一股面值1.00美元的普通股，後轉讓予趙一弘先生；
- (b)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趙一弘先生轉讓一股面值為1.00美元的普通股予 Foreshore 並隨後註銷；
- (c)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Foreshore 獲配發及發行9,288,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 (d)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GGV 獲配發及發行700,608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
- (e)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GGV 獲配發及發行11,392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
- (f)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Foreshore 轉讓169,495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予 Ding Tian；
- (g)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蔡亞博士獲配發及發行48,292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 (h)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Qiming Venture Partners, L.P. 獲配發及發行52,457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 (i)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Qiming Managing Directors Fund L.P. 獲配發及發行784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 (j)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Ignition Venture Partners III, L.P. 獲配發及發行5,748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 (k)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Ignition Managing Directors Fund III, LLC 獲配發及發行168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 (l)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Newmargin Growth Fund, L.P. 獲配發及發行94,652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 (m)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Newmargin Growth Fund, L.P. 獲配發及發行124,816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 (n)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International FMCG Investments Ltd. 獲配發及發行15,212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 (o)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International FMCG Investments Ltd. 獲配發及發行20,06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 (p)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GGV獲配發及發行142,259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
- (q)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GGV獲配發及發行2,313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及
- (r) 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股份拆細生效。

股份拆細包括以下事項：

- (a) 本公司法定股本由50,000美元(分為47,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及3,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增至99,999.98美元(分為(i)47,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及3,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以及(ii)5,64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833333美元的普通股及36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833333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
- (b) 向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當時本公司股東發行1,158,022,680股每股面值0.00000833333美元的普通股及102,788,640股每股面值0.00000833333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按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董事決議案所指定比例計算)；
- (c) 購回9,650,189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已發行普通股及856,572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已發行A系列優先股(按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董事決議案所指定比例計算)(「購回股份」)；
- (d) 註銷購回股份；
- (e) 註銷全部47,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法定但未發行普通股及全部3,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法定但未發行A系列優先股；及
- (f) 本公司法定股本剩餘49,999.98美元，分為5,64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833333美元的普通股及36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833333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

子公司

子公司的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Besunyen Investment :

- (a) 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一日，趙一弘先生獲配發及發行一股面值1.00美元的普通股；及
- (b)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趙一弘先生轉讓一股面值1.00美元的普通股予本公司。

碧生源香港：

- (a) 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崔山先生獲配發及發行一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及
- (b) 二零零九年十月五日，崔山先生轉讓一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予Besunyen Investment。

Ever Assure：

- (a)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GNL 10 Limited 獲配發及發行一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
- (b) 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七日，GNL 10 Limited 轉讓一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予 High Star Limited；及
- (c)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High Star Limited 轉讓一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予本公司。

北京澳特舒爾：

- (a)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北京澳特舒爾的註冊資本由4,000,000美元增至8,000,000美元；
- (b)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三日，北京澳特舒爾的註冊資本由8,000,000美元增至33,000,000美元；及
- (c)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一日，北京澳特舒爾的註冊資本由33,000,000美元增至46,500,000美元。

珠海奇佳：

-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珠海奇佳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000,000元增至人民幣12,000,000元。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子公司的股本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並無變更。

3. 股東書面決議案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

- (a) 股份拆細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生效；

- (b) 本公司有條件批准並自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日期當日起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有關條款概述於本文件附錄五；及
- (c) 若干其他條件。

4. 重組

本集團旗下公司進行重組以精簡本公司的業務及架構。重組後，本公司成為控股公司。有關重組的資料，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

B. 本集團業務的其他資料

1. 重大合約概要

下列為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集團訂立的重大或可屬重大合約（日常業務中訂立的合約除外）：

1. 張紅麗與碧生源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六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張紅麗以對價300,000美元將所持北京碧生源食品飲料有限公司全部股權轉讓予碧生源投資有限公司；
2. 崔山與 Outsels Herbal Tea Limited（現稱碧生源（香港）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一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崔山將所持北京澳特舒爾保健品開發有限公司全部股權轉讓予 Outsels Herbal Tea Limited；
3. Tea-Care Group Limited（現稱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Foresore Holding Group Limited、趙一弘、Granite Global Ventures III L.P. 與 GGV III Entrepreneurs Fund L.P.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訂立的A系列優先股購買協議，Granite Global Ventures III L.P. 及 GGV III Entrepreneurs Fund L.P. 以總對價15,000,000美元認購712,000股A系列優先股；
4. 碧生源投資有限公司與北京澳特舒爾保健品開發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九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碧生源投資有限公司以對價人民幣2,200,000元將所持北京碧生源食品飲料有限公司全部股權轉讓予北京澳特舒爾保健品開發有限公司；
5. Tea-Care Group Limited（現稱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Foresore Holding Group Limited、趙一弘、Granite Global Ventures III L.P. 與 GGV III Entrepreneurs Fund L.P.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訂立的股東協議；
6. 北京澳特舒爾保健品開發有限公司、珠海奇佳藥業有限公司、張桂英與王宏山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三日訂立的股權收購協議，北京澳特舒爾同意以對價不超過人民幣19,050,000元向張桂英及王宏山收購珠海奇佳藥業有限公司全部股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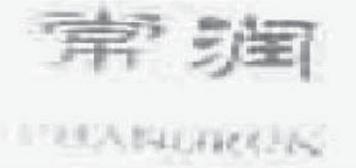
7. Ding Tian Greater China Strategy Fund 與 Foreshore Holding Group Limited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四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Foreshore 以對價3,000,000美元（或會根據股份轉讓協議調整）轉讓總值3,000,000美元的股份予 Ding Tian Greater China Strategy Fund；及
8. Tea-Care Group Limited（現稱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Tea-Care Holding Co. Universal Ltd.（現稱Besunyen Investment (BVI) Co., Ltd.）、High Star Limited、蔡亞、趙霄洛、Qiming Venture Partners, L.P.、Qiming Managing Directors Fund, L.P.、Ignition Venture Partners III, L.P.、Ignition Managing Directors Fund III, LLC、Newmargin Growth Fund, L.P.、International FMCG Investments Ltd.、Granite Global Ventures III L.P.與GGV III Entrepreneurs Fund L.P.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一日訂立的換股協議，Besunyen Investment (BVI) Co., Ltd. 向 High Star Limited 收購 Ever Assure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份，對價為向 High Star Limited 的股東 Qiming Venture Partners, L.P.、Qiming Managing Directors Fund L.P.、Ignition Venture Partners III, L.P.、Ignition Managing Directors Fund III, LLC、Newmargin Growth Fund, L.P.、International FMCG Investments Ltd. 及蔡亞分別配發及發行52,457股、784股、5,748股、168股、94,652股、15,212股及48,292股股份。此外，根據換股協議收購健士星生物技術研發（上海）有限公司及 Ever Assure Limited 結束時，Newmargin Growth Fund, L.P. 及 International FMCG Investments Ltd. 以總購買價3,000,000美元購買合共144,876股股份。

2. 知識產權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本集團已註冊或申請註冊下列知識產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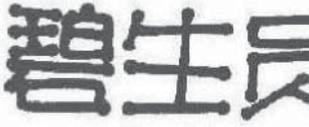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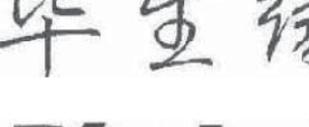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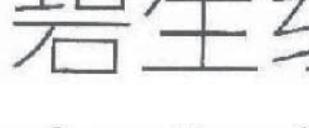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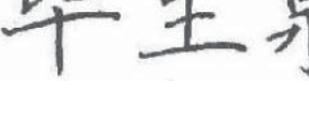
A. 商標

- (i)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北京澳特舒爾為下列商標在中國的註冊擁有人：

編號	商標	註冊編號	類別	註冊日期	屆滿日
1.		1072218	30	二零零七年 八月七日	二零一七年 八月六日
2.		1659483	30	二零零一年 十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一年 十月二十七日
3.		1748650	30	二零零二年 四月十四日	二零一二年 四月十三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編號	類別	註冊日期	屆滿日
4.		3048353	30	二零零三年 三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三月二十日
5.		3162345	30	二零零四年 一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一月二十日
6.		3162347	30	二零零三年 六月十四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十三日
7.		3162348	30	二零零三年 六月十四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十三日
8.		3162349	30	二零零三年 六月十四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十三日
9.		3162350	30	二零零三年 六月十四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十三日
10.		3162351	30	二零零三年 六月十四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十三日
11.		3162352	30	二零零三年 六月十四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十三日
12.		3163978	30	二零零三年 六月十四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十三日
13.		3163979	30	二零零三年 六月十四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十三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編號	類別	註冊日期	屆滿日
14.		3238587	30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七日	二零一三年 九月六日
15.		3238589	30	二零零四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月二十日
16.		3238590	30	二零零四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月二十日
17.		3238591	30	二零零四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月二十日
18.		3238592	30	二零零四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月二十日
19.		3238593	30	二零零四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月二十日
20.		3238594	30	二零零四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月二十日
21.		3238605	30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七日	二零一三年 九月六日
22.		3238606	30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二十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編號	類別	註冊日期	屆滿日
23.		3238706	30	二零零四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月二十日
24.		3238707	30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七日	二零一三年 九月六日
25.		3238708	30	二零零三年 九月十四日	二零一三年 九月十三日
26.		3238709	30	二零零四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月二十日
27.		3929472	30	二零零六年 一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一月二十日
28.		3929474	30	二零零六年 三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六年 三月二十七日
29.		3929476	30	二零零六年 一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一月二十日
30.		3929479	30	二零零六年 三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六年 三月二十七日
31.		3929480	30	二零零六年 九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九月二十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編號	類別	註冊日期	屆滿日
32.		3929483	30	二零零六年 一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一月二十日
33.		3929485	30	二零零六年 四月十四日	二零一六年 四月十三日
34.		3929486	30	二零零六年 三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六年 三月二十七日
35.		3929487	30	二零零六年 一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一月二十日
36.		3929488	30	二零零六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月二十日
37.		3929489	30	二零零六年 三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六年 三月二十七日
38.		3929490	30	二零零六年 一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一月二十日
39.		3958577	30	二零零六年 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六年 一月二十七日
40.		3995875	5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四日	二零一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編號	類別	註冊日期	屆滿日
41.		4002996	30	二零零六年 三月十四日	二零一六年 三月十三日
42.		4022948	30	二零零七年 一月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 一月十三日
43.		4042869	3	二零零七年 三月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 三月十三日
44.		4042870	5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五月二十日
45.		4042871	10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七年 五月二十七日
46.		4136686	3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六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
47.		4162260	25	二零零八年 三月十四日	二零一八年 三月十三日
48.		4162261	30	二零零六年 十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十月二十日
49.		4171211	44	二零零八年 二月七日	二零一八年 二月六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編號	類別	註冊日期	屆滿日
50.		4171212	43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七日	二零一七年 十月六日
51.		4171213	41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七日	二零一七年 十月六日
52.		4171214	34	二零零六年 十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十月二十日
53.		4171215	33	二零零六年 十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十月二十日
54.		4171216	32	二零零六年 十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十月二十日
55.		4171217	30	二零零六年 十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十月二十日
56.		4171218	20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五月二十日
57.		4171220	14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五月二十日
58.		4171221	9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四日	二零一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59.		4650061	30	二零零八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八年 二月二十七日
60.		4650062	30	二零零八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八年 二月二十七日
61.		4650063	30	二零零八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八年 二月二十七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編號	類別	註冊日期	屆滿日
62.		4712168	30	二零零八年 四月七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六日
63.	"ЖУЙДЭМЭН"	4733994	30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七日	二零一八年 三月六日
64.		4774021	6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七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六日
65.		4774023	4	二零零九年 四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日
66.		4774024	3	二零零九年 十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十月二十七日
67.		4774025	2	二零一零年 一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一月二十日
68.		4774026	1	二零零九年 四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日
69.		4774082	38	二零零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七日
70.		4774083	37	二零零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七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編號	類別	註冊日期	屆滿日
71.		4774085	45	二零零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七日
72.		4774086	44	二零零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七日
73.		4774087	43	二零零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七日
74.		4774088	42	二零零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七日
75.		4774089	41	二零零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七日
76.		4774090	40	二零零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七日
77.		4774091	39	二零零九年 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一月二十七日
78.		4774092	36	二零零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七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編號	類別	註冊日期	屆滿日
79.		4774093	35	二零零九年 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一月二十七日
80.		4774094	34	二零零八年 四月七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六日
81.		4774095	33	二零零八年 四月七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六日
82.		4774097	31	二零零八年 四月七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六日
83.		4774098	30	二零零八年 四月七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六日
84.		4774099	29	二零零八年 六月十四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十三日
85.		4774100	28	二零零九年 二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二月十三日
86.		4774101	27	二零零九年 二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二月十三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編號	類別	註冊日期	屆滿日
87.		4774102	26	二零零九年 二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二月十三日
88.		4774104	24	二零零九年 二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二月十三日
89.		4774105	23	二零零九年 二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二月十三日
90.		4774106	22	二零零九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日
91.		4774107	21	二零零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七日
92.		4774108	20	二零零九年 三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三月十三日
93.		4774110	18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七日	二零一九年 三月六日
94.		4774111	17	二零零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七日
95.		4774112	16	二零一零年 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零年 一月二十七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編號	類別	註冊日期	屆滿日
96.		4774113	15	二零零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七日
97.		4774114	14	二零零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七日
98.		4774115	13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七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六日
99.		4774116	12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七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六日
100.		4774117	11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七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六日
101.		4774119	9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七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六日
102.		4774120	8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七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六日
103.		4774121	7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七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六日
104.		5121816	30	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編號	類別	註冊日期	屆滿日
105.		5194120	5	二零零九年 六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二十日
106.		5194121	30	二零零九年 三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三月二十日
107.		5194123	5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七日	二零二零年 一月六日
108.		5194124	30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七日	二零一九年 四月六日
109.		5211798	5	二零零九年 七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七月十三日
110.		5211799	10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七日	二零一九年 四月六日
111.		5211800	30	二零零九年 五月七日	二零一九年 五月六日
112.		5211804	5	二零零九年 七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七月十三日
113.		5211805	10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七日	二零一九年 四月六日
114.		5211806	30	二零零九年 五月七日	二零一九年 五月六日
115.		5211808	10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七日	二零一九年 四月六日
116.		5211809	9	二零零九年 四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四月十三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編號	類別	註冊日期	屆滿日
117.	澳特舒尔	5211810	8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七日	二零一九年 四月六日
118.	澳特舒尔	5211811	7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七日	二零一九年 四月六日
119.	澳特舒尔	5211812	6	二零零九年 七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七月二十日
120.	澳特舒尔	5211813	5	二零零九年 六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二十七日
121.	澳特舒尔	5211814	4	二零零九年 六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二十日
122.	澳特舒尔	5211815	3	二零零九年 七月七日	二零一九年 七月六日
123.	澳特舒尔	5211816	2	二零零九年 六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二十日
124.	澳特舒尔	5211817	1	二零零九年 七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七月十三日
125.	澳特舒尔	5211818	20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七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六日
126.	澳特舒尔	5211819	19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
127.	澳特舒尔	5211820	18	二零零九年 七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七月二十七日
128.	澳特舒尔	5211821	17	二零零九年 七月七日	二零一九年 七月六日
129.	澳特舒尔	5211822	16	二零零九年 六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十三日
130.	澳特舒尔	5211823	15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七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六日
131.	澳特舒尔	5211824	14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七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六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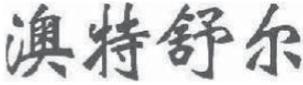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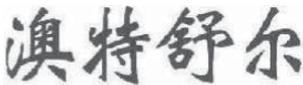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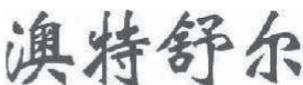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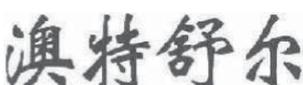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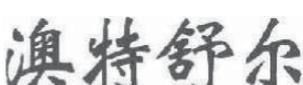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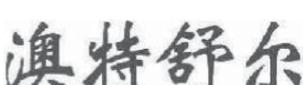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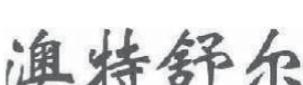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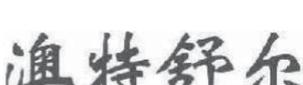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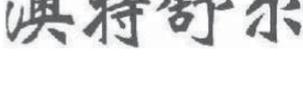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編號	類別	註冊日期	屆滿日
132.	澳特舒尔	5211825	13	二零零九年 三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三月二十日
133.	澳特舒尔	5211826	12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七日	二零一九年 四月六日
134.	澳特舒尔	5211827	11	二零零九年 四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四月十三日
135.	澳特舒尔	5211828	30	二零零九年 三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三月二十七日
136.	澳特舒尔	5211829	29	二零零九年 三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三月二十七日
137.	澳特舒尔	5211830	28	二零零九年 七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七月十三日
138.	澳特舒尔	5211831	27	二零零九年 六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十三日
139.	澳特舒尔	5211832	26	二零零九年 七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七月十三日
140.	澳特舒尔	5211833	25	二零零九年 七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七月十三日
141.	澳特舒尔	5211834	24	二零零九年 六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二十日
142.	澳特舒尔	5211835	23	二零零九年 六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十三日
143.	澳特舒尔	5211836	22	二零零九年 七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七月二十七日
144.	澳特舒尔	5211837	21	二零零九年 六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十三日
145.	澳特舒尔	5211838	40	二零零九年 九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九月十三日
146.	澳特舒尔	5211839	39	二零零九年 六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十三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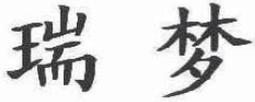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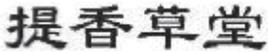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編號	類別	註冊日期	屆滿日
147.		5211840	38	二零零九年 九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九月十三日
148.		5211841	37	二零零九年 九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九月十三日
149.		5211842	36	二零零九年 九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九月十三日
150.		5211843	35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七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六日
151.		5211844	34	二零零九年 三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三月二十七日
152.		5211845	33	二零零九年 三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三月二十七日
153.		5211846	32	二零零九年 三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三月二十七日
154.		5211847	31	二零零九年 三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三月二十七日
155.		5211853	45	二零零九年 九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九月十三日
156.		5211854	44	二零零九年 九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九月十三日
157.		5211855	43	二零零九年 九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九月十三日
158.		5211856	42	二零零九年 七月七日	二零一九年 七月六日
159.		5211857	41	二零零九年 七月七日	二零一九年 七月六日
160.		5310771	5	二零一零年 一月十四日	二零二零年 一月十三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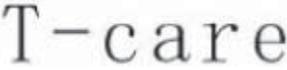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編號	類別	註冊日期	屆滿日
161.		5310772	10	二零零九年 四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七日
162.		5357108	5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二十日
163.		5357109	10	二零零九年 五月七日	二零一九年 五月六日
164.		5357110	30	二零零九年 四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七日
165.		5667388	5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十三日
166.		5669323	30	二零零九年 八月七日	二零一九年 八月六日
167.		5919889	30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
168.		6211992	5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七日	二零二零年 三月六日
169.		6211994	10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七日	二零二零年 一月六日
170.		6211997	16	二零一零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日
171.		6212001	30	二零一零年 一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一月二十日
172.		6212005	32	二零一零年 一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一月二十日
173.		6262947	30	二零一零年 二月七日	二零二零年 二月六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編號	類別	註冊日期	屆滿日
174.		6262948	3	二零一零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七日
175.		6262951	5	二零一零年 三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三月二十日
176.		4171219	16	二零零七年 七月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 七月十三日
177.		6918162	5	二零一零年 七月十四日	二零二零年 七月十三日
178.		6918164	5	二零一零年 七月十四日	二零二零年 七月十三日
179.		6918165	30	二零一零年 七月十四日	二零二零年 七月十三日
180.		6918166	30	二零一零年 七月十四日	二零二零年 七月十三日
181.		7207739	30	二零一零年 七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零年 七月二十七日
182.		7207760	30	二零一零年 七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零年 七月二十七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iii)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北京澳特舒爾為下列商標在其他司法權區的註冊擁有人：

編號	商標	註冊地	註冊編號	類別	註冊日期	屆滿日
1.		香港	300892945	30	二零零七年 六月十五日	二零一七年 六月十四日
2.		香港	301080260	3, 5, 10, 32	二零零八年 三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八年 三月二十六日
3.		日本	5102686	30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 四月二十三日
4.		韓國	40-0744053	30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 四月二十六日
5.		韓國	40-0783651	3, 5, 10, 32	二零零九年 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 三月二十四日
6.		寮國	17184	3	二零零八年 四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五日
7.		寮國	17185	5	二零零八年 四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五日
8.		寮國	17186	10	二零零八年 四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五日
9.		寮國	17187	30	二零零八年 四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五日
10.		寮國	17188	32	二零零八年 四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五日
11.		台灣	01344633	30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台灣	013446627	3	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十五日
13.		台灣	01337188	10	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十五日
14.		台灣	01343457	5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台灣	01344725	32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新加坡	T0804219Z	3, 5, 10, 32	二零零八年 四月二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日
17.		新加坡	T0709655E	30	二零零七年 五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 五月三日
18.		歐盟	NO.005878913	30	二零零七年 五月七日	二零一七年 五月七日
19.		泰國	Kor292967	10	二零零八年 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一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地	註冊編號	類別	註冊日期	屆滿日
20.		泰國	Kor300468	5	二零零八年 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十六日
21.		泰國	Kor301702	3	二零零八年 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一日
22.		泰國	Kor301703	30	二零零八年 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一日
23.		泰國	Kor301704	32	二零零八年 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一日
24.		柬埔寨	KH/30189/09	5	二零零八年 四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九日
25.		柬埔寨	KH/30190/09	10	二零零八年 四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九日
26.		柬埔寨	KH/30191/09	30	二零零八年 四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九日
27.		柬埔寨	KH/30188/09	3	二零零八年 四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九日
28.		柬埔寨	KH/30192/09	32	二零零八年 四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九日
29.		澳門	N/035320	5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30.		澳門	N/035319	3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31.		澳門	N/035322	32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32.		澳門	N/035321	10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33.		澳門	N/028964	30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十九日	二零一四年 十月二十九日
34.		緬甸	996/2009	3, 5, 10, 30, 32	二零零九年 二月六日	二零一二年 二月五日
35.		美國	3583929	30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日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日
36.		菲律賓	4-2008-003774	3, 5, 10, 30, 32	二零零八年 九月十五日	二零一八年 九月十五日
37.		馬來西亞	7011126	30	二零零七年 六月十二日	二零一七年 六月十二日
38.		越南	135183	3, 5, 10, 30, 32	二零零八年 四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
39.		馬來西亞	08007296	32	二零零八年 四月十五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十五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地	註冊編號	類別	註冊日期	屆滿日
40.	 碧生源	馬來西亞	08007293	3	二零零八年 四月十五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十五日
41.	 碧生源	馬來西亞	08007295	10	二零零八年 四月十五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十五日
42.	 碧生源	印度	1669581	32	二零零八年 三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八年 三月二十七日
43.	 碧生源	印尼	IDM000223957	3	二零零八年 三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八年 三月二十七日
44.	 碧生源	印尼	IDM000223958	5	二零零八年 三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八年 三月二十七日
45.	 碧生源	印尼	IDM000223717	10	二零零八年 三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八年 三月二十八日
46.	 碧生源	印尼	IDM000223725	30	二零零八年 三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八年 三月二十七日
47.	 碧生源	印尼	IDM000223726	32	二零零八年 三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八年 三月二十七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iv)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北京澳特舒爾已於中國申請註冊下列商標：

編號	商標	申請編號	類別	申請日期
1.		4774118	10	二零零五年 七月十二日
2.		6211990	3	二零零七年 八月九日
3.		6212000	29	二零零七年 八月九日
4.		6212004	31	二零零七年 八月九日
5.		6262952	5	二零零七年 九月六日
6.		7540105	3	二零零九年 七月十三日
7.		7540116	3	二零零九年 七月十三日
8.		7540135	5	二零零九年 七月十三日
9.		7540309	5	二零零九年 七月十三日
10.		7540313	30	二零零九年 七月十三日
11.		7540316	30	二零零九年 七月十三日
12.		7540320	32	二零零九年 七月十三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申請編號	類別	申請日期
13.		7540325	32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三日
14.		7540329	35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三日
15.		7540333	35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三日
16.		7543346	1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四日
17.		7543358	2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四日
18.		7543372	3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四日
19.		7543380	4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四日
20.		7543389	5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四日
21.		7543411	6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四日
22.		7543434	7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四日
23.		7543440	8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四日
24.		7543458	9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四日
25.		7543473	10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四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申請編號	類別	申請日期
26.		7545720	11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
27.		7545733	12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
28.		7545742	13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
29.		7545759	14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
30.		7545767	15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
31.		7545788	16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
32.		7545811	17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
33.		7545818	18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
34.		7545827	19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
35.		7545841	20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
36.		7548770	21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六日
37.		7548774	22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六日
38.		7548778	23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六日
39.		7548781	24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六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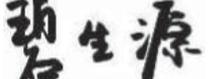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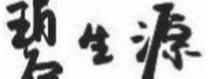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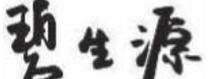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申請編號	類別	申請日期
40.		7548784	25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六日
41.		7548786	26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六日
42.		7548790	27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六日
43.		7548798	28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六日
44.		7548808	29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六日
45.		7548833	30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六日
46.		7551946	31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
47.		7551953	32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
48.		7551960	33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
49.		7551969	34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
50.		7551973	35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
51.		7551982	36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
52.		7551991	37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
53.		7551997	38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申請編號	類別	申請日期
54.		7552005	39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
55.		7552013	40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
56.		7556478	41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
57.		7556482	42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
58.		7556483	43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
59.		7556485	44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
60.		7556493	45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
61.		4162259	30	二零零四年七月九日
62.		4774096	32	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二日
63.		8242730	1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64.		8242736	2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65.		8242745	3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66.		8242759	4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申請編號	類別	申請日期
67.		8242906	5	二零一零年 四月二十六日
68.		8242953	6	二零一零年 四月二十六日
69.		8243088	7	二零一零年 四月二十六日
70.		8243115	8	二零一零年 四月二十六日
71.		8243004	9	二零一零年 四月二十六日
72.		8251939	10	二零一零年 四月二十八日
73.		8255064	11	二零一零年 四月二十九日
74.		8255080	12	二零一零年 四月二十九日
75.		8255093	13	二零一零年 四月二十九日
76.		8255110	14	二零一零年 四月二十九日
77.		8255121	15	二零一零年 四月二十九日
78.		8255146	16	二零一零年 四月二十九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申請編號	類別	申請日期
79.		8255164	17	二零一零年 四月二十九日
80.		8255177	18	二零一零年 四月二十九日
81.		8255215	19	二零一零年 四月二十九日
82.		8255243	20	二零一零年 四月二十九日
83.		8260025	21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84.		8260055	22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85.		8260098	23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86.		8260166	24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87.		8260198	25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88.		8260212	26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89.		8260235	27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90.		8260278	28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申請編號	類別	申請日期
91.		8260313	29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92.		8260347	30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93.		8259348	31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94.		8259347	32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95.		8259346	33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96.		8259345	34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97.		8260621	35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98.		8260640	36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99.		8260664	37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100.		8260689	38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101.		8260706	39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102.		8260731	40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申請編號	類別	申請日期
103.		8260748	41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104.		8260772	42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105.		8259344	43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106.		8259343	44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107.		8259342	45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108.		8307720	1	二零一零年 五月十八日
109.		8307740	2	二零一零年 五月十八日
110.		8307763	3	二零一零年 五月十八日
111.		8307773	4	二零一零年 五月十八日
112.		8307790	5	二零一零年 五月十八日
113.		8312181	6	二零一零年 五月十九日
114.		8312201	7	二零一零年 五月十九日
115.		8312206	8	二零一零年 五月十九日
116.		8312220	9	二零一零年 五月十九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申請編號	類別	申請日期
117.	Besunyen	8312223	10	二零一零年 五月十九日
118.	Besunyen	8312226	11	二零一零年 五月十九日
119.	Besunyen	8312238	12	二零一零年 五月十九日
120.	Besunyen	8312242	13	二零一零年 五月十九日
121.	Besunyen	8312247	14	二零一零年 五月十九日
122.	Besunyen	8312258	15	二零一零年 五月十九日
123.	Besunyen	8320473	16	二零一零年 五月十九日
124.	Besunyen	8320492	17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一日
125.	Besunyen	8320501	18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一日
126.	Besunyen	8320521	19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一日
127.	Besunyen	8320532	20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一日
128.	Besunyen	8326780	21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四日
129.	Besunyen	8326785	22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四日
130.	Besunyen	8326787	23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四日
131.	Besunyen	8326790	24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四日
132.	Besunyen	8326798	25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四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申請編號	類別	申請日期
133.	Besunyen	8326801	26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四日
134.	Besunyen	8326806	27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四日
135.	Besunyen	8326809	28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四日
136.	Besunyen	8333904	29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六日
137.	Besunyen	8333928	30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六日
138.	Besunyen	8333943	31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六日
139.	Besunyen	8333962	32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六日
140.	Besunyen	8333984	33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六日
141.	Besunyen	8334005	34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六日
142.	Besunyen	8334021	35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六日
143.	Besunyen	8334039	36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六日
144.	Besunyen	8334141	37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六日
145.	Besunyen	8337403	38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七日
146.	Besunyen	8337422	39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七日
147.	Besunyen	8337445	40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七日
148.	Besunyen	8337457	41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七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申請編號	類別	申請日期
149.		8337495	42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七日
150.		8337521	43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七日
151.		8337549	44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七日
152.		8337583	45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七日
153.		8311802	1	二零一零年 五月十九日
154.		8311825	2	二零一零年 五月十九日
155.		8315760	3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日
156.		8315783	4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日
157.		8315804	5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日
158.		8315847	6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申請編號	類別	申請日期
159.	碧生源	8320190	7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一日
160.	碧生源	8320219	8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一日
161.	碧生源	8320264	9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一日
162.	碧生源	8326444	10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四日
163.	碧生源	8326478	11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四日
164.	碧生源	8329943	12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五日
165.	碧生源	8329993	13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五日
166.	碧生源	8330030	14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五日
167.	碧生源	8333367	15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六日
168.	碧生源	8333399	16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六日
169.	碧生源	8333421	17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六日
170.	碧生源	8333445	18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六日
171.	碧生源	8337947	19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七日
172.	碧生源	8337980	20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七日
173.	碧生源	8338018	21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七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申請編號	類別	申請日期
174.	碧生源	8347607	22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175.	碧生源	8347659	23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176.	碧生源	8341638	24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八日
177.	碧生源	8341704	25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八日
178.	碧生源	8347734	26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179.	碧生源	8347770	27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180.	碧生源	8341748	28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八日
181.	碧生源	8342049	29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八日
182.	碧生源	8347949	30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183.	碧生源	8347977	31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184.	碧生源	8347999	32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185.	碧生源	8351904	33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一日
186.	碧生源	8351934	34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一日
187.	碧生源	8351973	35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一日
188.	碧生源	8351444	36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一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申請編號	類別	申請日期
189.		8351495	37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一日
190.		8351532	38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一日
191.		8354986	39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192.		8355028	40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193.		8355057	41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194.		8355363	42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195.		8355382	43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196.		8355408	44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197.		8355436	45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198.		8311815	1	二零一零年 五月十九日
199.		8311831	2	二零一零年 五月十九日
200.		8315767	3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日
201.		8315796	4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日
202.		8315815	5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申請編號	類別	申請日期
203.		8320143	6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一日
204.		8320200	7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一日
205.		8320224	8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一日
206.		8326432	9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四日
207.		8326450	10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四日
208.		8329906	11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五日
209.		8329954	12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五日
210.		8330010	13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五日
211.		8330043	14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五日
212.		8333379	15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六日
213.		8333411	16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六日
214.		8333432	17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六日
215.		8337925	18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七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申請編號	類別	申請日期
216.		8337962	19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七日
217.		8337990	20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七日
218.		8341598	21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八日
219.		8347618	22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220.		8347675	23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221.		8341677	24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八日
222.		8341722	25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八日
223.		8347747	26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224.		8347908	27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225.		8342021	28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八日
226.		8342062	29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八日
227.		8347958	30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228.		8347987	31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申請編號	類別	申請日期
229.		8351889	32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一日
230.		8351917	33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一日
231.		8351952	34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一日
232.		8351985	35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一日
233.		8351463	36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一日
234.		8351507	37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一日
235.		8351547	38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一日
236.		8354993	39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237.		8355039	40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238.		8355076	41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239.		8355368	42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240.		8355395	43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241.		8355421	44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申請編號	類別	申請日期
242.		8358989	45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日
243.		8311805	1	二零一零年 五月十九日
244.		8311827	2	二零一零年 五月十九日
245.		8315764	3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日
246.		8315787	4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日
247.		8315810	5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日
248.		8320140	6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一日
249.		8320194	7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一日
250.		8320221	8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一日
251.		8320272	9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一日
252.		8326447	10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四日
253.		8326484	11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四日
254.		8329949	12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五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申請編號	類別	申請日期
255.		8329999	13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五日
256.		8330036	14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五日
257.		8333373	15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六日
258.		8333403	16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六日
259.		8333427	17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六日
260.		8337917	18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七日
261.		8337955	19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七日
262.		8337986	20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七日
263.		8338025	21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七日
264.		8347614	22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265.		8347667	23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266.		8341658	24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八日
267.		8341715	25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八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申請編號	類別	申請日期
268.		8347743	26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269.		8347901	27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270.		8341755	28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八日
271.		8342054	29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八日
272.		8347957	30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273.		8347981	31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274.		8348005	32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275.		8351910	33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一日
276.		8351945	34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一日
277.		8351978	35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一日
278.		8351455	36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一日
279.		8351501	37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一日
280.		8351541	38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一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申請編號	類別	申請日期
281.		8354990	39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282.		8355035	40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283.		8355069	41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284.		8355364	42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285.		8355385	43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286.		8355412	44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287.		8358984	45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vi)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北京澳特舒爾已於其他司法地區申請註冊以下商標：

編號	商標	註冊地點	類別	申請日期
1.		印度	3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一日
2.		印度	5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一日
3.		印度	10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一日
4.		印度	30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一日
5.		馬來西亞	5	二零零八年五月九日
6.	Besunyen	美國	5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
7.	Besunyen	美國	30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
8.	Besunyen	美國	32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
9.	Besunyen	美國	40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
10.	Besunyen	美國	43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
11.	Besunyen	美國	5	二零一零年八月五日
12.	Besunyen	德國	30	二零一零年八月五日
13.	Besunyen	德國	32	二零一零年八月五日
14.	Besunyen	德國	40	二零一零年八月五日
15.	Besunyen	德國	43	二零一零年八月五日
16.	Besunyen	香港	5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17.	Besunyen	香港	30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18.	Besunyen	香港	32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19.	Besunyen	香港	40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20.	Besunyen	香港	43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21.	Besunyen	台灣	5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地點	類別	申請日期
22.	Besunyen	台灣	30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
23.	Besunyen	台灣	32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
24.	Besunyen	台灣	40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
25.	Besunyen	台灣	43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

B. 域名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本集團已註冊下列域名：

編號	域名	註冊擁有人	屆滿日
1.	澳特舒尔.cn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
2.	澳特舒尔.com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七年三月八日
3.	澳特舒尔.net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七年三月八日
4.	澳特舒尔.公司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
5.	澳特舒尔.網絡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
6.	澳特舒尔.中国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
7.	碧生源.cc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8.	常润茶.中国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七日
9.	常润茶.cn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七日
10.	常润茶.cc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七日
11.	常润茶.網絡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七日
12.	常润茶.公司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七日
13.	常润茶.net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七日
14.	常润茶.com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七日
15.	碧生源.中国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16.	碧生源.cn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17.	碧生源.網絡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
18.	碧生源.公司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
19.	碧生源.net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域名	註冊擁有人	屆滿日
20.	碧生源.com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21.	outsell.mobi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
22.	bishengyuan.mobi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
23.	aoteshuer.mobi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
24.	vs-weishang.com.cn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
25.	ilovevs.cn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
26.	ilovevs.com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
27.	ilovevs.com.cn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
28.	lovevs.cn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
29.	lovevs.com.cn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
30.	lovevs.net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
31.	vslife.com.cn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
32.	vs-tea.cn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
33.	vstea.com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
34.	vs-tea.com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
35.	vstea.com.cn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
36.	vs-tea.com.cn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
37.	vstea.net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
38.	vsweishang.cn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
39.	vs-weishang.cn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
40.	vsweishang.com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
41.	vs-weishang.com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
42.	vsweishang.com.cn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
43.	besunyen.cn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五年五月四日
44.	besunyen.com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五年五月四日
45.	besunyen.com.cn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五年五月四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域名	註冊擁有人	屆滿日
46.	besunyen.net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五年五月四日
47.	besunyen.hk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四日
48.	outsell.com.cn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49.	VS唯尚.中国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
50.	raymon.com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七日
51.	唯尚.net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52.	Vs唯尚.com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53.	VS唯尚.net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54.	besunyen.com.hk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
55.	bishengyuan.com	北京澳特舒爾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日

C. 專利

(i)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北京澳特舒爾為下列專利的註冊擁有人：

編號	專利名稱	專利編號	屆滿日	申請日期	類型
1.	改善消化道功能的功能 保健茶及配劑	ZL 200610083789.7	二零二六年 六月五日	二零零六年 六月六日	發明
2.	靈芝保健品劑及配劑	ZL 200610083790.X	二零二六年 六月五日	二零零六年 六月六日	發明
3.	減肥茶及配劑	ZL 200610083791.4	二零二六年 六月五日	二零零六年 六月六日	發明
4.	包裝盒	ZL 200430076254.9	二零一四年 七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四年 七月二十七日	設計
5.	包裝盒	ZL 200430076259.1	二零一四年 七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四年 七月二十七日	設計
6.	包裝盒	ZL 200430076258.7	二零一四年 七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四年 七月二十七日	設計
7.	包裝盒(瑞德夢減肥茶)	ZL 200630123801.3	二零一六年 七月十二日	二零零六年 七月十三日	設計
8.	包裝盒(排油元膠囊)	ZL 200630121199.X	二零一六年 七月十二日	二零零六年 七月十三日	設計
9.	包裝盒(碧生源常潤茶)	ZL 200630121198.5	二零一六年 七月十二日	二零零六年 七月十三日	設計
10.	包裝盒(碧生源)	ZL 200830124034.7	二零一八年 五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八年 五月二十六日	設計
11.	包裝盒(碧生源減肥茶)	ZL 200830124035.1	二零一八年 五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八年 五月二十六日	設計
12.	降血壓中藥及配劑	ZL 200410015120.5	二零二四年 一月九日	二零零四年 一月九日	發明
13.	飲料瓶	ZL 200830068005.3	二零一八年 九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八年 九月二十七日	設計

(ii)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北京澳特舒爾已申請註冊以下專利：

專利名稱	申請編號	申請日期	類型
茶提取物及配劑	ZL 200810202406.2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七日	發明

C. 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

1. 服務合約

概無董事已經或擬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協議(於一年內屆滿或僱主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合約除外)。

2. 董事酬金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向董事支付的酬金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住房津貼、其他津貼、實物利益及酌情花紅)分別約為人民幣265,000元、人民幣437,000元、人民幣726,000元及人民幣4,040,000元。

根據本文件日期的有效安排，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應付及董事獲授的酬金及實物利益總額估計約為人民幣13,856,000元。

3. 已收費用或佣金

截至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董事或名列本附錄六「同意書」一段的任何人士就發行或出售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本而收取任何佣金、折扣、代理費、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

4. 免責聲明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

- 董事或名列本附錄六「其他資料」一節內「同意書」一段的任何人士，於本集團的創辦過程中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本文件發行日期前兩年內買賣或租用或擬買賣或租用的任何資產中概無擁有任何權益；
- 董事概無於本文件日期仍然存續且性質或條件屬特別或對本集團業務重要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及
- 除本集團業務外，董事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

E. 其他資料

1. 遺產稅及稅務彌償保證

本集團董事獲悉，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並無任何重大遺產稅責任。

2. 訴訟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本集團成員公司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重大行政程序。就本集團所知，本集團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可能面臨而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或財政狀況嚴重不利的訴訟、仲裁或行政程序。

3. 發起人

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所界定的發起人。

4. 專家資格

以下為於本文件提供意見或建議的專家(定義見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資格：

名稱	資格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	物業估值師

5. 專家同意書

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物業估值師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已各自為本售股章程的刊發發出同意書，表示同意按本文件所載的形式及內容轉載其報告及／或函件及／或估值證書及／或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同意書。

上文所列專家概無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權，亦無擁有自行或指定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可否依法執行)。

6. 約束力

倘根據本文件作出申請，則本售股章程即具效力，一切有關人士須受香港公司條例第44A及44B條所有適用條文(罰則除外)約束。

7. 其他事項

- (a) 除本售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並無發行或同意發行或建議支付任何繳足或未繳足股份或借貸資本以獲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對價；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並無附於購股權，亦無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於購股權；
 - (iii) 並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而給予或同意給予任何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及
 - (iv) 概無就認購、同意認購、促使認購或同意促使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任何股份而支付或應付佣金；
- (b)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並無任何創辦人股份、管理層股份、遞延股份或任何債券，亦無於之前兩年內支付或給予或擬支付或給予發起人任何金額或利益；
- (c) 董事確認，自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即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結算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經營狀況或前景並無發生重大逆轉；
- (d) 於本文件日期前12個月內，並無發生任何可能或已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的業務中斷；
- (e) 本集團屬下公司現時概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亦無於任何交易系統進行買賣；
- (f) 董事獲悉，根據公司法，本公司一併使用經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預先批准的中文名稱及本公司的英文名稱，並不觸犯公司法；及
- (g) 本文件的中英文版本概以英文版本為準。